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2

毛泽东对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的探索

——基于对《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考察

林晨

(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084)

摘要:农业是民生之本,立国之纲。1955年底,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加速完成之际,为了更好地指导农业发展,给亿万农民指明一个奋斗方向,毛泽东统筹考量我国现实国情和国内外社会主义建设经验,领导制定了《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这一指导农业发展的专门规划。这一规划集中体现了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生产、农村建设和农民进步等重大问题的集中思考和实践总结,是党独立自主探索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的一次伟大尝试。这一规划的出台与实施为党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解决好“三农”问题并成功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提供了历史经验。

关键词:毛泽东;《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农业现代化思想

中图分类号:A8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08-09

《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毛泽东在1955年底主持制定的新中国首个农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在1956年1月的最高国务会议上以草案的形式公布,经过1957年10月扩大的八届三中全会和1958年5月党的八大二次会议的两次修正,最终于1960年4月在第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正式通过。由于《纲要》的诞生与施行受到党内急躁冒进思想的影响,往往被视为发动农业“大跃进”的纲领,进而造成了一定时期内对这一文本的负面评价,甚至存在一些完全否定《纲要》历史地位等有失偏颇的倾向。虽然《纲要》的制定和施行有着不可否认的时代局限,但它作为毛泽东探索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的首次尝试,凝结着毛泽东对新中国农业现代化内涵、方向、原则、路径等重大问题的思考,为党在之后解决好“三农”问题提供了初步指引,在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探索史上具有重要意义。

一 毛泽东主持制定《纲要》的历史动因

随着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完成,党领导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和大规模经济建设依次展开。为了更好地将农民参与合作社的热情引导到农业生产建设上来,以农业的大规模增产更好地支援工业化建设,毛泽东开始思考探索一条以中国自身实际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

(一)农业合作化基本完成后指明农业发展前景的现实需要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在解放区积极推行以劳动互助合作为主要内容的农业合作化运动,积极引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新中国成立后,随着土地改革工作的推进,“我们还在一切老解放区大大地推广了农业生产互助组的组织,并且着手组织半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取得了一些经验”^①。1951年9月,中共中央转批的《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肯定了农业生产互助组织是中国农村向社会主义过渡

收稿日期:2023-10-2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22CKS020)

作者简介:林晨(1996—),女,江西上饶人,博士生,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①《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4页。

的形式,要求“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发展农民劳动互助的积极性”^①。1953年12月通过的《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标志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重心由互助组转向发展和巩固初级合作社。一时间,全国农村掀起了建设初级社的浪潮,农业合作化运动继续向前发展。1955年初,受自然灾害和粮食多征多购等因素影响,农村部分地区出现出卖耕畜、滥宰耕畜等现象。对于农村的动荡和农民的不安,党中央在1955年1月发布了《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通知》。合作社发展按照“停、缩、发”三字方针进入了控制发展和着重巩固的阶段。

1955年4月,毛泽东前往南方视察,他沿途看到和听到了许多不一样的材料,由此引发了他对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态度转变,农业合作化决策也随之出现重大转折。1955年7月,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讲话,批评了中央农工部在合作化运动中像个“小脚女人走路”的“右”倾保守倾向。在毛泽东看来,现在“在全国农村中,新的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就要到来”,“应当积极地热情地有计划地去领导这个运动”,而不是造成“群众运动走在领导的前头,领导赶不上运动”^②的被动局面。1955年10月,扩大的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一改之前中央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停、缩、发”的思路,农业合作化潮流勇往直前,合作化的速度和规模一再地超过以往任何乐观的估计。仅在1955年下半年,“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就由1690万户增加到7000万户,在农户总数中所占比例就由14%增加到60%以上,有些省、市已经基本上完成了初级形式的合作化”,“在合作化基础较好的地区,初级社升高级社,由半社会主义到全社会主义的转变已经具有群众运动的规模”^③。至1955年底,我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已基本完成。

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加速完成使得毛泽东感到“目前我们国家的政治形势已经起了根本的变

化”^④。农业合作化这个大问题的解决,“组织起来”的农民有更大的潜力加快农业生产、快速提高粮食产量,为了适应接下来我国农业生产迅速发展的态势,“很需要有一个农业发展的全面规划”^⑤,或者哪怕是只提出一个粗线条的规划,也必须拿出来^⑥。1955年11月1日,毛泽东离开北京再度南下。他在同十五个省、自治区党委书记交流讨论后,形成了《纲要》最初的文本形态“农业十五条”和“农业十七条”。1956年1月毛泽东回到杭州,他结合自身调研成果再一次扩大了讨论范围,将十七条意见内容扩展为四十条。1956年1月,以四十条为主要内容的《纲要》草案在最高国务会议上讨论通过。对于制定这样一个四十条的目的,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六次会议上明确表示:“《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任务,就是在这个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高潮的基础上,给农业生产和农村工作的发展指出一个远景,作为全国农民和农业工作者的奋斗目标。”^⑦客观来说,中国的农业合作化进程虽然在后期有过急过快的问

(二)集中规划农业生产以解决工业化建设的供需矛盾

毛泽东在20世纪50年代考虑制定一个专门适用于农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不仅是当时农业合作化运动形势变化的必然结果,也是从当时的农业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大规模工业化建设对农副产品大量需要的现实矛盾出发的。在中国这样一个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积贫积弱的新生社会主义国家进行工业化建设,需要一个能够实现规模增产的农业经济体系提供亟需的原料来源、资金支持和广阔的国内市场。

1953年粮食统购统销政策施行后,农村经济进一步纳入了国家计划经济轨道。但是,土地改革后在小块土地分散经营的小农经济增产依旧有限,而工业生产中以对农产品为主要原料的部分

①《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11页。

②《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8—59页。

③《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63页。

④《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76页。

⑤《毛泽东传(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1368页。

⑥《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467页。

⑦《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76页。

需求却与日俱增,工农业之间紧张的供需矛盾随之而生。“工业化建设的全面铺开使农业显得捉襟见肘,在1953年、1955年和1957年发生了三次粮食短缺的现象。”^①农业发展远远落后于工业发展的需要,已经严重桎梏我国工业化建设的规模和速度。对于这一问题,毛泽东分析指出:“我国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现在是很低的,而国家对于这些物资的需要却是一年一年地增大,这是一个尖锐的矛盾。”^②如果我们不能在农业领域来一个大规模增产,“我们就不能解决年年增长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需要同现时主要农作物一般产量很低之间的矛盾,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③。可见,农业大规模增产已成为确保大规模工业建设顺利展开的重要前提。

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工农业之间紧张的供需矛盾,给工业化建设提供稳定、大量的商品粮及工业原料,毛泽东在1955年11月的南下视察中,围绕农业增产问题同地方负责同志进行了充分交流。毛泽东考虑通过制定一个统一、专门的农业发展计划,“使这个农业成为巨大的农业,使它成为能够实行积累,能够实现扩大再生产的农业”^④。在此次南方调研途中形成的“农业十五条”“农业十七条”,就初步规定了我国粮食产量1万亿斤的增产目标。这也奠定了《纲要》鲜明的增产导向。之后,经过不断补充、修订形成的《纲要》修正草案也提出在十二年内粮食增产“四、五、八线”和棉花增产的“三、四梯队”的增产指标。可见,毛泽东主持制定《纲要》的首要目的是,通过巩固和壮大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并综合运用各种增产措施,使我国农业按照工业化建设的需要实现快速增产。

(三) 独立自主探索中国式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历史自觉

独立自主是党在革命、建设和改革实践中得出的宝贵经验。在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即将完成、大规模建设即将开启的关键时期,毛泽东基于农

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优先从农业入手探索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农业现代化发展道路。农业不仅关系到几亿人口的吃饭问题,更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新中国成立之初,党中央综合考量国内外现实因素决定全面学习苏联经验,将国民经济的主要力量投入重工业领域。“一五”计划期间,我国工业尤其是重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快速增大。1953年我国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比重为46.9%,其中重工业占比17.5%;至1957年,工业总产值占全国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进一步上升至56.7%,重工业比重随之增加到25.5%^⑤。重工业的投入不断加大,对一定时期内我国工业化起步和国民经济恢复起到了积极作用,但也抑制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从而造成了农产品和主要生活用品供应紧张等问题。随着党领导经济工作的经验不断丰富,毛泽东意识到:“对于工业和农业、社会主义的工业化和社会主义的农业改造这样两件事,决不可以分割起来和互相孤立起来去看,决不可以只强调一方面,减弱另一方面。”^⑥为了处理好工业与农业协调发展的重大关系,毛泽东希望通过制定一个适用于农业的专门规划以提高全党对农业问题的重视、巩固农业的基础性地位,并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和农民工作的领导,促进工农业协调发展。

另外,毛泽东领导制定《纲要》也是考虑到农村稳定和农民增收对于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和工业化建设顺利开展的意义所在。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农村的繁荣稳定对于巩固工农联盟、维护政权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而农村地区稳定离不开农民收入的增加和农民生活的改善。毛泽东将五亿农民纳入一个横跨国家三个五年计划的十二年中长期发展规划,实际是进一步将农民增收问题同国家工业化建设问题联系起来。农业发展、农民增收,不仅能使农民摆脱贫困过上丰衣足食的生活,还能“使农民有比较现在

①席富群:《艰难的起步:中国共产党对新中国农业发展道路的探索》,河南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64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1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1页。

④《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714—715页。

⑤《中国工业经济统计年鉴(1993年)》,中国统计出版社1993年版,第19页。

⑥《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2页。

不知大到多少倍的购买力”^①,使国家的工业品得到广大的国内市场和资金、原料来源,以尽可能快地完成国家工业化目标。

二 《纲要》凝结着毛泽东探索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的理论思考

毛泽东将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视为一个集农业增产、农村建设和农民进步的系统目标。《纲要》初步回答了十二年内中国农业现代化的内涵、方向、原则、目标及发展路径等重要问题,为党探索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作出了有益思考。

(一) 中国农村必须始终走社会主义道路

农村发展的道路决定了亿万农民的命运。《纲要》首先规定了中国农业发展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前进方向,这是实现农民共同富裕和农村共同繁荣的根本性前提。土地改革后,亿万农民从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全国三亿多无地少地农民分得了七亿亩土地,农民生产积极性持续高涨。农村经济恢复和农民收入的提高也带来了农村阶层的新变化。1953年山西省委报送的关于农村出现新的自发势力和新的土地兼并问题就引起了毛泽东的注意。他在1955年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报告中指出:“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为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欠了债,有些人出卖土地,或者出租土地。这种情况如果让它发展下去,农村中向两极分化的现象必然一天一天地严重起来。”^②。

为了进一步遏制这种现象,《纲要》将农村两极分化问题上升到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斗争的高度,并指出在农村走资本主义道路,

就是把农民的命运交付在地主、富农和投机商人的手里,结果只能带来极少数人发财而大多数人贫困和不断破产。如果不及及时遏制这种新的分化现象“也就一定会妨碍农业生产力的上升和农民生活的继续改善,破坏工业与农业的平衡,破坏计划经济和国家工业化,破坏工农联盟”^③。同时,《纲要》通过合作化运动对农业生产关系作出前提性规定以及在农村中广泛开展移风易俗活动,不断巩固农村社会主义因素,进而巩固农村的社会主义根基。

(二) 实现规模增产和多种经营是农业现代化的目标

在合作化基础上实现农业大规模增产是《纲要》的首要目标。当时,工农业供需矛盾主要表现在“农产品的工业原料不够,这就是棉花、麻、油料、烟叶、甘蔗等等原料增长的数量暂时还将低于工业生产增长的要求”^④。针对这一需要,《纲要》向亿万农民提出了以粮、棉、油为核心的系列增产指标。1956年通过的《纲要》草案版本首次公开规定了十二年内粮食每亩平均年产量增产的“四、五、八线”^⑤以及棉花(皮棉)每亩年均增产“三、四梯队”^⑥的增产指标。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纲要》第二次修正草案对原有的粮、棉增产指标进行了再次提高,并新增了关于花生、大豆、油菜籽等油料作物产量的增产指标^⑦。至此,一个以粮、棉、油为主要内容的全线增产计划指标就此形成。虽然这些指标大多都受到党内急躁冒进思想的影响而过高,但是增产指标的提出也极大地振奋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合作社经济也进一步纳入了计划经济轨道,为国家工业化积累作出了突出贡献。

此外,《纲要》还要求各地在确保粮食增产保供的前提下,依照因地制宜、多种经营的方针,实

①《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3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7页。

③《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664页。

④《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16页。

⑤“从1956年开始,在12年内,粮食每亩平均年产量,在黄河、秦岭、白龙江、黄河(青海境内)以北地区,由1955年的150多斤增加到400斤;黄河以南、淮河以北地区,由1955年的208斤增加到500斤;淮河、秦岭、白龙江以南地区,由1955年的400斤增加到800斤。”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49页。

⑥“从1956年开始,在12年内,棉花每亩平均年产量(皮棉),按照各地情况,由1955年的35斤(全国平均数)分别增加到60斤、80斤和100斤。”参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49页。

⑦“从一九五六年开始,在十二年内,油料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按照各地情况,分别增加一倍到两倍。花生每亩平均产量,增加到三百斤至五百斤;大豆每亩平均产量,增加到二百斤至四百斤;油菜籽每亩平均产量,增加到一百斤至三百斤。”参见:《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28册)》,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56页。

现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我国国土面积辽阔、气候地形多样。《纲要》基于我国自然地理特点,分别对牧区畜牧业、山区药材生产、林区林材种植、临海临湖临江地区水产品生产和水产养殖业等作出了专门且细致的规划。事实证明,在中国这样一个幅员辽阔的国家发展因地制宜、多种经营的“大农业”是正确的。这不仅有利于健全我国农业生产经营的门类,也有利于满足人民对农副产品的多样化需要。

(三)走先合作化、后机械化的农业现代化道路

新中国成立之初,党内曾一度主张效仿苏联,走一条先机械化、后集体化的农业发展道路。而毛泽东综合考量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道路以及推广农业机械化现实条件等问题,认为“农业不先搞机械化,也能实现合作化,中国不一定仿照苏联的作法”^①。《纲要》进一步贯彻和体现了毛泽东的这一主张。《纲要》开篇第一条就对推进合作化、巩固合作化制度的领导力量、阶级依靠力量和发展原则作出了规定。为了将分散的农民“组织起来”,《纲要》要求各级农村工作部必须对合作化事业加强领导、积极推进、不能放任自流。巩固和领导合作社主要依靠的阶级力量是贫雇农和中下农(主要是入社前的贫农和新中农中间的下中农)以及部分适当的中上农代表。并且强调,农户入社必须遵循“自愿互利”的原则,要通过彰显合作社在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民生活方面的优越性,鼓励和争取个体农户自愿加入合作社。到1957年底,全国农村的高级社达75.3万个,入社农户占农户总数的比重达到96%以上^②。以生产资料农民集体所有、具有完全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高级社在全国范围内确立。

优先实现合作化不仅为确保我国农村始终走社会主义道路作出了生产关系规定,也为农业实行大规模机械作业提供了前提。在毛泽东看来,以家庭为单位、在小块土地上分散经营的小农经济同农业增产及机械化作业是矛盾的。实现农业合作化,就是要引导亿万农民通过土地入股、集体

劳动等形式加入合作社,从而把数千年延续下来分散落后的小农经济,改造为与社会主义工业化相适应的、能够进行规模生产的集体经济。“合作起来,土地连片,去掉田塍地界和多余的田间道路,就可以增加不少的耕地面积”,“就有可能大规模地兴修水利,保持水土,整修土地,改良土壤”^③。如果没有农业合作化为生产关系前提,只在原来的小块土地上继续做文章,这些都是难以想象的。

在解决束缚农业规模作业的生产关系阻碍后,毛泽东也十分重视技术革命在农业现代化事业中的突出作用。围绕在七年至十二年内基本实现半机械化和机械化目标,《纲要》在第四至第十六条,以较长的篇幅对我国农业机械化工作进行重点部署。提出在国家工业化战略的大背景下,将全国工业发展串联起来,走一条从改良农具到半机械化(使用新式畜力农具),再到机械化(使用动力和机引农具)循序渐进的工农联合的发展之路。在《纲要》的指导和号召下,我国广泛开展了群众性农具改良运动,过去单纯依靠旧式农具从事生产的落后生产形态得到初步改变。

(四)兴修水利、精耕细作是农业增产的有效举措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④《纲要》高度重视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将兴修水利、保持水土视为实现农业增产的关键。在毛泽东看来,“组织起来”的农民有很大的力量,“几千年不能解决的普通的水灾、旱灾问题,可能在几年之内获得解决”^⑤。《纲要》草案版本由此提出了“在7年至12年内,基本上消灭普通的水灾和旱灾”^⑥的目标。为了实现这一目标,《纲要》依照小型为主、社办为主的水利建设方针,将中小型水利工程和小河治理工作基本交由农村合作社负责。亿万农民在《纲要》号召下,将治水和生产相结合,农闲时大干、农忙时小干,兴建一切小型水利工程,开展例如打井、开渠、挖塘、筑坝和各种水土保持工作,以配合国家大中型水利工程建设和大中河流治理。新中国迎来了又一次农田水利建设高潮,农田水利工

①《毛泽东传(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1209页。

②朱荣,郑重,张林池,等:《当代中国的农业》,当代中国出版社、香港祖国出版社2009年版,第83页。

③《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70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2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51页。

⑥《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51页。

程服务农业发展的能力得到提高。

“中国就是靠精耕细作吃饭。”^①《纲要》提出:“采取增产措施和推广先进经验,是增加农作物产量的两个基本条件。”^②毛泽东十分重视对农民先进生产经验的总结和推广。他亲自为《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撰写按语并吸纳其中宝贵的增产和办社经验进入《纲要》文本,形成了数十条具体的实用增产举措:兴修水利,保持水土;增加肥料;改良土壤;合理密植;实行精耕细作,改进耕作方法;消灭虫害和病害;开垦荒地;合理利用土地;等等。1958年颁布的“农业八字宪法”,更是从土、肥、水、种、密、保、管、工八个方面,对农业实用增产手段作出更精炼的概括,为帮助推广和普及实用农业增产技术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外,《纲要》对农业科学技术研究的领导、组织和干部队伍作出要求,还集中概括了编印增产经验图书、举办农业展览会、推广试验田、奖励丰产模范等可行的增产经验推广方法。这些举措为新时期农业科学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提供了来自组织架构、技术人才、推广经验等多方面的准备。

(五) 重视农民生活条件改善和教育问题

《纲要》以服务农业生产为导向,对改善农民生产生活设施作了初步规定。《纲要》第二十三条提出,在十二年内打通省、市、专区、县、区、乡之间的联系要道,基本建成贯通全国的地方道路网,以便利群众出行、发展农村商业网、畅通城乡贸易往来。在改善农民居住条件方面,《纲要》第三十条要求,合作社要按照适用、卫生、安全、经济、美观的原则,有准备、有计划、分批开展修缮和新建家庭住宅工作,保障农民安居乐业。在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纲要》也提出了在七到十二年内基本普及农村邮政网、电话网等内容。这些建设举措以服务农业生产、实现农业增产为基本导向,对于改变农村落后面貌、改善农民生活条件、畅通城乡工农业交流具有基础性意义。

在合作社生产管理体制下,积极开展农村扫盲和农业生产技术培训。毛泽东十分重视教育农民问题。他指出:“我国现在文盲这样多,而社会主义的建设又不能等到消灭了文盲以后才开始进行。”“这个严重的问题必须在农业合作化

的过程中加以解决,也只有在农业合作化的过程中才能解决。”^③《纲要》提出了在农村普及基础教育的目标,要求合作社综合运用各种办学方式在十二年内普及农村小学教育,基本扫除农村青年文盲。同时,《纲要》也鼓励农村青年通过职业技术教育,学习掌握文化和农业科学技术,逐步成长为农村生产建设和科学文化事业的突击力量。按照这一设想发展下去,我国农民将取得数千年来前所未有的进步与发展。

三 《纲要》在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探索中的重要意义

《纲要》是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国家工业化起步阶段,对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的方向、原则、路径等问题的初步回答,擘画了十二年后我国农业现代化的美好蓝图,在我国农业现代化探索历史上具有重要意义。

(一) 《纲要》是党独立自主探索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历史起点

一般而言,学界普遍将毛泽东在1956年4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发表的《论十大关系》作为我们党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开端。从《纲要》的诞生过程、制定主体、主要内容以及历史意义等方面来看,《纲要》的制定与施行标志着毛泽东在1955年底就已经着手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问题。《纲要》作为新中国首个适用于农业的专门型规划,是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依靠自己的力量、独立擘画新中国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历史起点,具有较高的历史首创价值。

一方面,《纲要》是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独立自主探索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的首次尝试。《纲要》在我国农业现代化探索史上的开创性地位主要体现在:其一,就制定主体来看,《纲要》制定的唯一主体是中国共产党。同在苏联专家“手把手”帮助和指导下制定、带有深刻苏联发展模式印记的“一五”计划相比,《纲要》从酝酿、形成到两次修改,再到讨论与通过,整个过程都是我们党依靠自身力量独立探索的结果。其二,就文本内容而言,《纲要》作为一个专门适用于农业发展的专门型规划,既包含明确的规划

①《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7页。

②《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第51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55页。

时间和发展目标,也从农业生产、农村建设和教育农民三个方面出发,为广大农民和农村工作者提供了较为清晰的路径规划,是一个具有较高完整度和较强指导性的行动纲领。其三,就在我国农业现代化道路探索史中的地位而言,《纲要》是我们党农村工作的重心由改造转向建设的标志,也是毛泽东探索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开端。这一规划文本中包含着毛泽东对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方向、原则、内涵、路径等重大问题的首次系统回答,这无疑是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探索历史上的一个重要开端。

另一方面,《纲要》的出台与实施是毛泽东在农业领域反思与纠正苏联模式弊端的一次实践。苏联模式在发展中暴露出了农轻重比例失调、积累消费比例悬殊等问题。“鉴于苏联在这个问题上犯了严重错误,我们必须更多地注意处理好国家同农民的关系。”^①《纲要》的出台进一步凸显了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使我国在内生积累的过程中“没有犯原则性的错误。我们比苏联和一些东欧国家作得好些”^②。这为党在新时期进一步补齐农业发展短板实现“四化”同步,进而探索一条工农并举、工农互助、城乡互援、协同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提供了预先指引。

(二)《纲要》的实施为新中国农业现代化事业奠定实践基础

《纲要》在我国农业现代化探索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其中规划内容的施行也深刻改变了农村与农民原有的面貌。在新时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新时代施行乡村振兴战略,都离不开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为推进农业现代化事业所奠定的发展基础。

《纲要》带来的农业增产高潮对国民经济的稳定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纲要》一经公布就引发了全国五亿多农民和千百万农村工作者极高的生产建设热情。依照《纲要》中规定的农业增产指标和重点发展方向,广大农民综合运用改进品种、扩大耕地、提高复种指数等综合措施,大大提高

了粮食产量。1955年至1958年全国粮食总产量逐年上升,从1955年的18394.6万吨,上升到1956年的19275.6万吨,到1958年达19766.3万吨^③。粮食大规模增产保障了国家粮食统购统销、粮食储备、粮食分配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也为我国工业化建设提供了充足的原料来源和必要的资金积累。更为重要的是,农村经济的稳定发展壮大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在社会经济总量中的比重,对巩固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具有重要意义。可以说,在农业合作化这场深刻伟大的社会变革中,“我们不仅避免了在这类情况下通常难以避免的生产力下降,有力地促进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壮大了社会主义经济力量”,“这是世界社会主义历史上的伟大创举,是毛泽东思想的光辉胜利”^④。

同时,《纲要》的施行带来了我国农田水利事业新的建设高潮。过去,我国农业长期遭遇水旱灾害的影响,农民抗击自然灾害的能力明显不足,靠天吃饭的情况十分普遍。我国农业生产的脆弱性也成为影响我国农业稳定增产的桎梏。为了尽可能消除水旱灾害对农业的损害,《纲要》将兴修水利、保持水土作为实现农业增产的首要措施,提出了在十二年内基本上消除水旱灾害的宏伟目标。《纲要》颁布后,全国范围内再度兴起了轰轰烈烈的群众性农田水利建设热潮,广泛开展了大规模的打井、开渠、挖塘、筑坝运动。仅1956年一年全国水利基本建设完成的工作量比过去任何一年都大,提前、超额完成“一五”计划规定的建设工作量。在1957年至1959年,我国排灌机械马力从56.4万马力快速提升到300万马力、农田灌溉面积由5.2亿亩跃升至10.7亿亩^⑤。“组织起来”的农民在抗御自然灾害过程中显示出了不可比拟的磅礴力量,办成了许多单家独户的个体农民根本不敢想、不敢办、办不了的大事。这一时期,全国普遍开展了规模不等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不仅为当时农业增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更为今后农业发展实行机械耕作、机械排灌和科学种田创造了有利条件。

《纲要》对农村医疗、卫生、教育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规划与实践,推动了农村基本公共服务

①《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页。

③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年度数据资料, <https://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C01>。

④《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216页。

⑤农业部农田水利局:《十年来农田水利建设成就1949—1959》,农业出版社1959年版,扉页插图。

体系从无到有的巨大跨越。农村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设与完善是事关农民生活和农村建设的重要事业。近代中国,由于连年战乱频仍,农民不仅要承受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农村中疫病横行、缺医少药的情况更是常见,对弱势群体施以社会保障的关怀更不具备可能性。新中国成立后,针对困扰人民生命健康的高危传染性疾病,《纲要》提出了在农村广泛开展消灭高危传染性疾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大搞乡村绿化的举措。鼠疫、天花、黑热病等传染性疾病基本上被消灭,农民生命健康得到了保障。尤其是后来毛泽东提出“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①,进一步推动了我国医疗卫生资源向农村下沉。至 1965 年,“在农村,以‘有医有药’为首要目标,初步形成了以集体经济为依托的医疗卫生保健网”,“全国城乡医疗卫生网已基本形成”^②。此外,《纲要》针对社内鳏寡孤独的社员提出的“五保”关照措施,同之后的大办农村合作医疗一道,共同构成了以集体经济为基础的农村初级社会保障体系^③,农村中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得到一定保障。再者,《纲要》的实施使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获得起步,许多地方原有交通闭塞的落后局面有了初步改变。农村扫盲工作也获得快速发展,部分农业人口经过科学文化的武装和政治思想教育,初步达到知识化水平。

(三)《纲要》为党解决“三农”问题提供了思想基础

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的思考与探索是一以贯之的。《纲要》集中体现了毛泽东从中国实际出发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特别是对农业发展道路的思考与探索^④。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坚持《纲要》中一些正确的理论原则和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结合新的发展实际提出新思想新理论,为新时期推动解决“三农”问题提供了科学指导。

保障粮食供应、发展现代农业是“三农”工作的首要目标。粮食安全事关国计民生。改革开放新时期,党在《纲要》提出的以粮为纲、规模经营的思路基础上,接续提出“农林牧副渔并举和‘以

粮为纲,全面发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的方针”^⑤。1984 年,我国粮食和棉花由长期供不应求首次转变为供过于求,粮食安全得到初步保障。在稳定粮食生产后,2007 年的中央 1 号文件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推动我国“三农”工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新时期,我国农业依照农林牧副渔、农工商综合经营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展开。农业机械化水平也在“星火”“燎原”“丰收”等重大科技开发计划的推动下得以较快提高。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已超过百分之六十五,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超过百分之五十七”^⑥,部分地区还率先推行“互联网+农机作业”。这都离不开《纲要》为新时期农业机械化事业发展提供的必要的组织基础和技术储备。

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培育现代农民是“三农”问题的核心。《纲要》开篇序言就指出了,中国的农业发展道路是一条持续改善人民生活、逐步实现农民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道路。新时期,党继续贯彻富农惠农强农方针,通过家庭联产承包经营、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等制度创新不断释放农村生产力,为农民增收提供制度供给,又持续通过“三西”专项扶贫计划、八七扶贫攻坚计划、《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 年)、《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 年)等大规模、有计划、有组织的扶贫开发工程,成功解决了区域性整体贫困问题,消灭了绝对贫困这一千年难题。同时,党在新时期将教育作为提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教育扶贫成为防止贫困代际相传、帮助农民摆脱贫困的关键之举。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解决“三农”问题的关键。在国家工业化起步阶段,农业支持工业、为工业提供积累是一种带有普遍性的发展趋向。受到现实生产力水平限制以及国家农业支援农业基本格局的影响,《纲要》提出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是以服务农业生产为首要导向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覆盖面不全、基本

①《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 5 卷)》,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年版,第 506 页。

②齐鹏飞,杨凤城:《当代中国编年史(1949.10—2004.10)》,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309—310 页。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人类减贫的中国实践》,人民出版社 2021 年版,第 4—5 页。

④肖贵清,梁庆朝:《〈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与毛泽东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毛泽东思想研究》2002 年第 5 期。

⑤《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7 页。

⑥习近平:《论“三农”工作》,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2 年版,第 276 页。

公共服务水平较低、城乡公共服务差距等不足客观存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提出了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方针,按照城乡一体化发展的目标,继续将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基层倾斜,不断满足农民对于美好生活的多样化、更高层次需要,逐步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差距。进入21世纪,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正式提出,我国总体上已进入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发展阶段。这一时期,党中央加快解决农民群众最关心的低保、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在全国普遍建立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兜底保障农民基本生活,下大力气推动解决农民看病难问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得到初步建立。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继续坚持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党的十九大首次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推动我国农

村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①,推动建立健全全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结语

重农固本是安民之基、治国之要。《纲要》是中国共产党独立自主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开端,凝结着毛泽东改变中国农业、农村和农民落后面貌的美好愿景。尽管《纲要》在指导思想上存在急躁冒进的错误、提出的绝大多数指标也都脱离实际而未能完成。但是,《纲要》的出台顺应了当时工农业发展的迫切需要,激发了亿万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带来了我国农业战线上的又一次增产建设高潮,为党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道路,提供了宝贵的实践经验。

Mao Zedong's Exploration of the Road of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in New China:

Based on the Examination of *The National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Outline from 1956 to 1967*

LIN Chen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Agriculture is the foundation of people's livelihood and the foundation of a country. At the end of 1955, as the socialist transformation of agriculture was accelerating, in order to better guide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and provide a direction for the struggle of millions of farmers, Mao Zedong took into account China's current national conditions and the experience of socialist construction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and formulated *The National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Outline from 1956 to 1967*, a special plan to guide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This plan reflects Mao Zedong's concentrated thinking and practical summary on major issues, such as socialist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rural construction, and farmer progress in China. It is a great attempt for the Party to independently explore the path of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in New China. The introduc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is plan have provided historical experience for the Party to solve the problems of agriculture, rural areas, and farmers in the new era of reform and opening up and socialist modernization construction, and successfully opened up the path of socialist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Key words: Mao Zedong; *The National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Outline from 1956 to 1967*;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ideology

(责任校对 朱春花)

^①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17年版,第32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3

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三维审思

王梦可

(南京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毛泽东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先行者和奠基者,对中国式现代化进行了艰辛探索和实践,为中国式现代化作出历史性贡献。从历史起源来看,面对近代西方现代性侵袭造成的民族历史性劫难和社会历史情势,毛泽东树立起强烈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意识,以新民主主义革命奠定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社会条件,以社会主义革命奠定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方向和重要基础。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坚持独立自主的精神姿态自觉探索中国式现代化,奠定了中国式现代化的自主性基调,以统筹兼顾推进现代化的系统工程,开创了符合现代化建设规律的统筹发展路径。新时代新征程,要充分继承和发扬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智慧,开创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新境界。

关键词:毛泽东;中国式现代化;“两步走”革命战略;独立自主;统筹兼顾

中图分类号:A8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17-08

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开创性实践。从历史发生学的维度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绕不开毛泽东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最初探索。毛泽东作为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核心,对中国现代化运动进行了根本重构,对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与实践进行了最初规定,构筑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原初形态。换言之,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和宏伟实践在一定程度上是对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思想智慧的延续和发展。本文拟对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与实践进行多维审思,阐释其对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奠基性贡献,以期为新时代新征程将中国式现代化推进到历史新境界提供有益思考。

一 问题意识与历史前提:在破旧和拓新中奠定中国式现代化

近代中国在西方侵袭下的历史劫难和社会历史方位,构成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问题域和历史起点。总体而言,毛泽东以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宇宙观和社会革命论为指导,通过“两步走”革命战略破除了旧中国落后的制度体系和一盘散

沙的局面,重塑了政治独立性和民族一体性,开启以社会主义为叙事方向的中国式现代化理论与实践,扭转了中国现代化的被动局面。

第一,基于近代中国的社会历史语境,毛泽东树立起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问题意识。鸦片战争后,中国在西方列强的殖民主义侵袭下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昔日引领人类文明发展的中华文明遭遇前所未有的身份认同危机和历史劫难。为求变求强,中华民族以一种被动的姿态开启了现代化运动。作为外源性现代化,中国现代化承载了争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历史使命。在日益严峻的社会历史情势下,毛泽东的现代化意识尤为强烈,深刻认识到“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①。一是现代化关乎民族存亡与国家兴衰,必须诉诸现代化以跳出资本主义霸权构筑的“落后就要挨打”的叙事框架。资本主义在全球扩张中滋生出霸权主义和殖民主义。西方现代化的殖民主义性质,使其以暴力手段强行打开后发民族国家的国门以剥削剩余价值。毛泽东曾剖析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数次“挨

收稿日期:2023-10-11

基金项目:江苏省研究生科研创新计划项目(KYCX23_0028)

作者简介:王梦可(1996—),女,河南西华人,博士生,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①《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80页。

打”的原因在于社会制度腐败和经济技术落后两个方面。新中国成立后,“如果不在今后几十年内,争取彻底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远远落后于帝国主义国家的状态,挨打是不可避免的”^①。毛泽东不仅将现代化视为追求民族解放的手段,也认为只有现代化才能跳出“落后就要挨打”的叙事框架,巩固国家独立。二是现代化本质上是人的现代化,必须以现代化实现人民解放。在西方现代化和中国旧式现代化的视域中,人民的维度被少数特定阶层的私利所湮没。相反,毛泽东不仅清晰地认识到现代化必须给人民以切实的物质福利,而且强调现代化要落实到人的个性解放和全面发展上。他指出:“民族压迫和封建压迫残酷地束缚着中国人民的个性发展……我们主张的新民主主义制度的任务,则正是解除这些束缚和停止这种破坏,保障广大人民能够自由发展其在共同生活中的个性。”^②新中国成立后,基于对人的现代化的强调,毛泽东更是制定了涵盖德育、智育、体育多方面发展的教育方针,充分彰显现代化的人民性本质。三是中国的现代化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马克思曾在历史辩证法的高度上对资本主义进行深入剖析,指出资本主义因其内在结构性矛盾不可克服终将退出历史舞台,从而描绘了超越资本主义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图景。近代中国对西方现代化进行了“器物-制度-文化”层面的递进式学习,“但是行不通,理想总是不能实现”^③。对此,毛泽东作出深刻分析,西方列强入侵中国的目的绝不是主观意志上推进传统中国的现代化转型,而是要将中国变成它们的半殖民地和殖民地,从而最大程度地攫取大量特权和资本利益。由此,毛泽东作出判断,走西方的路不符合中国的社会历史发展实际,“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④。毛泽东突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意识不仅构建起以现代化摆脱“挨打”进而巩固民族独立、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的基本框架,还锚定了中国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方向。

第二,基于革命对现代化的重要作用,毛泽东

明确以革命为现代化开道的历史前提。国家主权与民族一体性是近代民族国家最重要的两个因素^⑤,也是现代化展开的始基性条件。历史证明,任何一个民族国家在丧失国家主权和民族一体性的情况下,都不能完成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变。通过革命促进政治发展,进而为现代化铺路是大多数国家追求现代化的一个基本环节。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之于现代化的作用更为突出。在与湖南军阀斗争的过程中,毛泽东就认识到政治改良不能变革积腐已久、暮气已深的政治局面,选择暴力革命“是无可如何的山穷水尽诸路皆走不通了的一个变计”^⑥。一方面,革命是实现民族独立、政治统一的有效手段。只有在政治统一的基础上,才有民族一体性,才能建立统一的市场、统一的经济制度和统一的法律体系等关涉现代化顺利展开的各项必备条件,以降低交易成本,保护经济安全,促进经济增长。在西方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城市在特定历史阶段支持王权就是寄希望于王权能够建立统一的国内市场,并为发展经济提供政治保护。19世纪中期意大利通过革命实现的政治统一就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革命是瓦解旧的社会制度和政治经济结构的有效手段。革命能够“摧毁旧的社会阶级,摧毁通常由等级地位所造成的旧的社会分化基础及旧的社会分裂”^⑦。比如,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对专制王权的克服、法国大革命对封建制度的巨大冲击等都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了障碍。但革命并不等同于单纯的暴力和变革,只有在变革的发生意味着一个新的起点,在暴力被用来构建一个全然不同的政府形式,并缔造一个全新的政体,从压迫中解放以追求自由为最起码的目标时,才称得上是革命^⑧。即是说,在“破”旧的基础上“立”新才是革命的完整意蕴。

在“两半”的社会历史语境下,中国丧失了民族独立性,处于军阀割据、分散混乱的状态。国家主权即统一的中央政权和民族一体性无从谈起,

①《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0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58页。

③《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70页。

④《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14页。

⑤钱乘旦:《现代文明的起源与演进》,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96页。

⑥《毛泽东书信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4页。

⑦塞缪尔·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255页。

⑧汉娜·阿伦特:《论革命》,陈周旺译,译林出版社2007年版,第23页。

现代化运动在“三座大山”的联合绞杀下始终得不到真正意义上的展开。对此,毛泽东尖锐地指出,“没有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中国,不可能发展工业”^①。以革命塑造一个政治独立和民族一体性的新中国,是中国现代化的历史前提,也是毛泽东探索现代化的基本认知。1925年,毛泽东在《政治周报》发刊词中指出,革命是为了“使中华民族得到解放,为了实现人民的统治,为了使人民得到经济的幸福”^②,将革命落脚到人民的经济幸福上,潜在指出了革命为现代化开道的思想。1957年,在论述从革命到建设的社会转变时期时,毛泽东直言,“阶级斗争改变上层建筑和社会经济制度,这仅仅是为建设、为发展生产、为由农业国到工业国开辟道路,为人民生活的提高开辟道路”^③,鲜明指出了革命之于现代化的奠基性作用。

第三,基于中国革命和现代化展开的特殊历史境遇,毛泽东以“两步走”革命战略为中国式现代化奠基。革命之于现代化的重要作用并不意味着所有革命活动都能对现代化起到同等推动作用。辛亥革命作为资产阶级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由于没有明确的反帝反封建纲领、领导阶级的软弱性等系列因素而以失败告终,其对推动民族资本主义发展及社会阶级结构变化的作用是有限的。十月革命的胜利改变了世界革命的格局,也深刻影响了中国革命的发展走向。毛泽东通过科学诊断近代中国“两半”的社会性质,将中国革命置于十月革命后世界革命的格局中进行定位,指出中国革命作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世界革命的一部分,必须分为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两个步骤,“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成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④。毛泽东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分为“中国革命的上下篇”,是基于中国革命实际探索出的中国特色革命战略,是对革命的阶段论和发展论的具体化运用^⑤。尽管新民主主义革

命在性质上仍然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但它坚持无产阶级领导,其在发动群众上的广度和深度、革命前途上的社会主义导向等方面都区别于旧民主主义革命,追求建立一个“有新政治、新经济,而且有新文化”^⑥的新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推翻了“三座大山”,促进了旧的社会制度和体制机制的解体,重塑了民族独立性和民族一体性,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扫除了政治障碍,提供了根本的社会条件。

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新中国的建立为国家迅速发展创造了政治条件,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任务适时从解决生存意义上的威胁转变为探寻发展意义上的现代化建设上来。此时中国处于新民主主义社会,这一过渡时期新旧社会交替,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多种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同时并存。属于国民经济领导力量的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但就新民主主义经济整个形态而言还不是社会主义的。因而,要对“私人工商业、手工业、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⑦,以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因素的不断增长,建立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建立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确立是中国进入社会主义的显著标志。这一时期,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也逐渐确立,民族团结和社会主义统一战线进一步发展。我国确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完成社会形态的革命性转换,实现了中国现代化叙事的社会主义转向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积极探索,奠定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

二 精神姿态和主体自觉:以独立自主探索中国式现代化

独立自主是我们党在百年奋斗中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经验。只有坚持独立自主,才能牢牢掌握现代化建设的主动权,推动中国社会的现代化转型。毛泽东确立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独立自主精神姿态和主体自觉,奠定了中国式

①《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80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1页。

③《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119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66页。

⑤杨凤城,肖政军:《中国共产党现代化观的百年演进》,《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2期。

⑥《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63页。

⑦《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1—32页。

现代化的自主性基调。

第一,独立自主探索中国式现代化是对现代化建设经验教训的深刻总结。对实践经验“作历史的考察,才能找出客观事物所固有的而不是人们主观臆造的规律”^①,推进对现代化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任务由革命转向建设。在“以苏为师”的总体基调下,中国顺利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迅速恢复国民经济,为突破西方国家封锁,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打下工业体系的坚实基础等起到积极作用。然而,在此过程中,也存在着照搬苏联模式的错误做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际,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揭了盖子”^②,苏联模式弊端逐渐暴露。尤其波匈事件的深刻教训,更加促使毛泽东思考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问题,对苏联模式与以往照抄苏联的做法进行深刻反省。

通过对现代化建设经验教训的反省,毛泽东坚定了独立自主探索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信念。苏联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在政权建立初期推动其迅速转变为工业国,取得卫国战争的胜利。然而,随着生产力发展,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无法调动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忽视、片面发展重工业、权力的过度集中和独断专行等,也严重阻碍社会经济的发展。对此,毛泽东不仅指出要对苏联模式的错误和弊端引以为戒,而且还将以往照抄苏联的做法归结为“缺乏创造性,缺乏独立自主的能力”^③,透过照抄苏联的表面现象看到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深层次问题,并开出针对性药方——坚持独立自主。由此,毛泽东开始突破苏联模式,自主思考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问题。他认识到,社会主义制度在各国的具体发展和表现形式不是千篇一律的,我国在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应彰显本民族特点^④。所以,在现代化建设上,应“不用或者少用苏联的拐杖”^⑤,实现由“以苏为师”向“以苏为

鉴”的转变。这种独立自主,也体现在毛泽东对更小的生产单位的工作的思考中。比如,1959年,毛泽东在第二次郑州会议上指出,要克服平均主义倾向和过分集中倾向,鼓励较穷的社、队和户“依靠自己的努力,公社的照顾和国家的支持,自力更生为主”^⑥,从而摆脱困境。因而,毛泽东在探索中国式现代化过程中构建起涵盖“个人—集体—国家”全范围的独立自主精神姿态和主体自觉。

第二,独立自主在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过程中具有突出的在场性。一方面,社会主义建设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一是坚持独立自主能够避免陷入教条主义,彰显现代化的主体自觉。对于党内一段时间存在迷信苏联、把苏联建设经验奉为圭臬的错误现象,毛泽东指出,必须“破除迷信,独立自主地干工业、干农业、干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⑦。二是坚持独立自主能够避免过分依赖他国导致依附性发展,避免国家主权和民族利益遭到损害。在苏联提出建立共同核潜艇舰队但要求所有权各半时,毛泽东指出“要讲政治条件,连半个指头都不行……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可以一万年不要援助”^⑧,坚决维护了国家主权和民族利益。1960年7月,随着中苏关系破裂,苏联召回援华专家。一贯强调独立自主的中国共产党并未因此被吓倒,反而坚定了自主探索、攻克尖端技术的决心并取得了巨大成就。三是坚持独立自主,能够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进行自主创造,推进现代化的自主发展。问题都有其存在的问题域,不同民族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问题域不同,要求以本民族的自主创造促进现代化建设具体问题的解决。毛泽东多次强调现代化建设的独创精神,指出“不能吃现成饭,吃现成饭是要打败仗的”^⑨。因而,必须要用发展的观点审视自己和别人的建设经验,积极创造。

另一方面,坚持独立自主建设现代化的同时,要积极向外国学习,争取外援。囿于现代化内生

①《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5页。

②《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550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05页。

④《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603页。

⑤《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557页。

⑥《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605页。

⑦《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80页。

⑧《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92页。

⑨《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80页。

力量不足以及在现代化历史进程中的后发劣势,向外国学习是后发民族国家在现代化初始阶段的普遍选择。现代化具有的工业化、理性化、城市化等普遍规定性,为后发展民族国家向外国学习提供了可能性,而后发民族国家面对西方列强时的心理落差使其无意识地按照强势的“镜像”去塑造自我^①。近代中国在“落后就要挨打”的历史语境中向西方学习就是这种心理活动的彰显。新中国成立初期,囿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经验不足以及党对现代化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有限,在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经济基础薄弱而又面临西方帝国主义封锁的时空场域中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步履维艰。在此社会历史语境下,毛泽东主张要学习外国尤其要学习苏联,争取国外经济援助和技术援助。但这种学习并不是丧失自主意识的教条式学习,而是基于中国本土情况的批判式学习,“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用”^②。争取外援也不是纯粹依赖外援的“去主体”化的建设,并不是要打造一个苏联模式抑或是西方现代化的中国版本,而是要着力摸索适合本土情况的中国路线。因而,必须“要以自力更生为主,外援为辅”^③。在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过程中,我国对待资本家的政策、市场物价政策等方面都与苏联有所区别^④,充分彰显现代化建设的自主意识。

第三,独立自主奠定了中国式现代化自主性的基调。根据现代化主体的在场与缺场之别,现代化可分为自主性现代化和依附性现代化。所谓自主性现代化,即就现代化主体的在场而言,在现代化过程中充分彰显主体自觉和主体能力,着力探索自主的现代化道路。独立自主是现代化的前发性条件。恩格斯指出,一个民族“只有当它作为一个独立的民族重新掌握自己的命运的时候,它的内部发展过程才会重新开始”^⑤。所谓依附性现代化,即就现代化主体的缺场而言,在现代化

过程中因民族主体性的丧失而缺少主体自觉和主体能力,从而在现代化的组织和展开过程中依附于其他国家尤其英美国家的现代化实践。处于依附地位的国家的经济发展“为其他国家经济的发展与扩张所制约”^⑥,并不能完成现代化的历史任务,拉美国家深陷发展陷阱就是强有力的例证。为摆脱依附发展,“依附理论”学派主张发展中国家与资本主义世界体系“脱钩”,实现断裂式发展。然而,自资本现代性开辟世界历史以来,现代化成为世界历史性的实践活动,任何一个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都无法脱离世界历史的宏大背景而实现“闭门造车”式的发展。“脱钩”论不仅不会使深陷发展陷阱的民族国家实现发展转型,也不能实现真正的发展。

中国式现代化是独立自主走出来的自主性现代化。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反复强调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独立自主性,作出“革命是自主,建设也是自主”^⑦等重要论断。在《论十大关系》中,毛泽东从现代化建设的方法路径上进行创新突破,在坚持与苏联相同的建设原则基础上,探寻更为科学合理、适合本土实际的方法路径,提出我们自己的建设路线。比如,虽然我们与苏联都重点建设重工业,但农轻重的比例关系却不同。针对苏联片面发展重工业、忽视轻工业和农业而造成的畸形发展,毛泽东批判了以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形式为工业发展积累资金的做法,指出“重工业不能搞得太多。苏联牺牲轻工业和农业来搞重工业的这条路,恐怕不那么合适”^⑧,因而要走出一条与苏联不同的工业化道路。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毛泽东明确提出“中国工业化的道路”的概念,并把它界定为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问题,进一步指出“发展工业必须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⑨,充分彰显现代化建设的独立自主性。这种独立自主态度开创了以本国为中心的现代化自主实践进路,并

①张明:《现代性的中国方案——基于毛泽东的理论与实践探索研究》,江苏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79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1页。

③《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4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74页。

④《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3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30页。

⑥萧新煌:《低度发展与发展——发展社会学选读》,巨流图书公司1985年版,第171页。

⑦《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938页。

⑧《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20页。

⑨《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41页。

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接续性实践中得到延续^①,成为我们党百年奋斗的历史经验之一。

三 战略方针与基本原则:以统筹兼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在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过程中,毛泽东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为根本指导,强调“统筹兼顾”并将其置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方针高度。统筹兼顾,旨在为建设社会主义调动一切积极力量。在毛泽东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出发点、过程、目标和领域中,都闪耀着统筹兼顾的思想智慧。

第一,现代化主体的统筹兼顾。不同于黑格尔从观念出发确立其历史观,马克思从人的现实物质生活出发构建其历史科学,认为“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实现了理解历史的唯物史观范式变革。相应地,以人为发展轴心的共产主义社会成为马克思对未来理想社会的美好愿景。以人民主体超越资本主体,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区别于资本主义现代化的根本所在。中国式现代化从属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在现代化的实践主体和价值主体上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相较于西方现代化以资本为抽象主体造成人的主体性缺场,毛泽东将全体人民视为布展现代化的出发点。从人作为现代化的实践主体而言,毛泽东强调,“我们作计划、办事、想问题,都要从我国有六亿人口这一点出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为建设社会主义社会这个伟大的事业服务”^③。因而,对于资产阶级分子,对于思想上有错误有偏差的人员,也要努力予以团结予以改造,最大化壮大建设社会主义的力量。从人作为现代化的价值主体而言,现代化系列问题的解决都要从统筹兼顾全体人民的角度出发,以服务人民为导向。1955年10月,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座谈会上,毛泽东明确指出:“现在我们实行这么一种制度,这么一种计划,是可以一年一年走向更富更强的,一年一年可以看到更富更强些。而这个富,是共

同的富,这个强,是共同的强,大家都有份。”^④对于现代化过程中的各种问题,“都要从对全体人民的统筹兼顾这个观点出发……作出各种适当的安排”^⑤。从全体人民出发的统筹兼顾,将现代化的布展与推进置于全局中考虑,既彰显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鲜明底色,也体现了毛泽东在现代化过程中通盘考虑的整体性视野和全局性眼光。

第二,现代化过程的统筹兼顾。现代化的展开不是一个纯粹单线式的历史推进过程,而是一个复杂的充满冲突与矛盾的社会变革过程,其内部蕴藏着诸多张力关系。能否科学处理这些关系,关涉社会在变革过程中能否避免陷入脱序的混乱,关涉现代化能否顺利展开。唯物辩证法尤其注重从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中探寻客观事物的运动规律。作为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历来强调对唯物辩证法的科学运用。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他将唯物辩证法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特殊历史语境相结合,以统筹兼顾为基本原则处理现代化过程中的各种关系。比如,在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关系问题上,毛泽东在批判资本主义、积极占有资本主义文明成果、充分利用资本主义生产要素的过程中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一方面,毛泽东在批判资本主义的过程中坚定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历史方向。在谈到农业互助合作问题时,他清晰地指出:“资本主义道路,也可增产,但时间要长,而且是痛苦的道路。我们不搞资本主义,这是定了的。”^⑥另一方面,毛泽东跳出狭隘的意识形态对立的思维框架,指出可以开设私营企业、搞资本主义来满足社会需要。社会主义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性质,但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基本定向与利用资本主义生产要素以促进生产发展并不冲突。社会主义建立在充分吸收包括资本主义文明在内的人类文明一切优秀成果的基础之上。在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无法满足人民需要的现实条件下,不应也不能割断与资本主义文明成果的历史联系。毛泽东敏锐地指出,“可以消灭了资本主义,又搞资本主义。现在国

①刘吕红:《中国现代化自主性问题研究:一个核心议题的再探讨》,《马克思主义研究》2023年第7期。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95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7—228页。

④《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459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8页。

⑥《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99页。

营、合营企业不能满足社会需要,如果有原料,国家投资又有困难,社会有需要,私人可以开厂”^①,充分彰显了统筹兼顾的思想智慧。在毛泽东搞资本主义的理论构想中,私营企业是为社会需要服务的。换言之,社会主义是现代化的内容,资本主义是工具理性的存在,人民需要是价值理性的存在。显然,毛泽东在统筹处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关系的过程中,彰显了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统一,为后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创立和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思想财富和生动的历史范例。

第三,现代化目标的统筹兼顾。工业化是现代化的显著标志,毛泽东起初在“现代化”的意义上使用“工业化”一词,多以“工业化”表达现代化。但现代化不局限于生产方式的工业化和机械化,也包括信息化、城市化、农业现代化等等。从社会的构成要素及构成形式而言,现代社会是一个高度分化与高度整合的社会。现代社会的复杂结构和多维面向使得社会各种要素和成分之间既相互区别,又相互渗透,形成一个“社会有机体”^②。这种社会有机体“使社会的一切要素从属于自己,或者把自己还缺乏的器官从社会中创造出来”^③。因而,在一定程度上而言,中国式现代化的展开和推进过程,也是一个现代有机社会的塑造过程。在以工业化为重心建设现代化的过程中,毛泽东逐步认识到现代社会各种构成要素之间的有机统一性,不断拓展对现代化内涵和外延的认识,将此前聚焦于“中国工业化的道路”的“工业化”目标推进到“四个现代化”。从推动“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④到“为着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而斗争”^⑤,再到 1957 年 3 月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毛泽东指出要“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⑥。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他进一步指出:“建设社会主义,原来要

求是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科学文化现代化,现在要加上国防现代化。”^⑦后来,“四个现代化”的目标写入 1975 年第四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初始布局。

第四,现代化领域的统筹兼顾。现代化是一个系统工程,具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多维面向。毛泽东始终注重统筹经济、政治、文化领域的现代化,构建起“三位一体”的现代化战略布局,为新时代“五位一体”现代化总体布局提供了基本路径指导^⑧。在经济现代化方面,毛泽东具有一种警惕被开除“球籍”的强烈危机意识。改变落后的生产状态和生活状态,彰显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从而为人类作出较大贡献成为毛泽东推进经济现代化的底层逻辑。在过渡时期,毛泽东提出“三年准备、十年计划经济建设”以恢复国民经济。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后,中国以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以第二个五年计划初步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随后毛泽东又提出从第三个五年计划开始的“两步走”战略逐步推进现代化。在政治现代化方面,毛泽东一是将政治独立视为现代化展开的前要性条件;二是以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规定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方向;三是以“民主”回应“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历史周期率难题,在制度建构上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民主集中制等制度竭力打造一个人民当家作主的“商量政府”“人民政府”,营造“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⑨的政治局面。在文化现代化方面,毛泽东在唯物史观的意义上将文化视为文化上层建筑,从根本上反映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条件。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就指出要建设新文化,为新政治新经济服务。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立足中国文化建设的实际,在坚持为无产阶级政

①《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47页。

②吴忠民:《中国现代化论》,商务印书馆2019年版,第7—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37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81页。

⑤《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81页。

⑥《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106页。

⑦《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6页。

⑧张莹,王立胜:《毛泽东对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贡献——以中国式现代化九条本质要求为视角》,《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2期。

⑨《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192页。

治服务、为工农兵服务的“二为”方向基础上,进一步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在这一过程中,毛泽东认识到既要解构国粹主义那种固守传统的盲目自大的文化保守主义和优越主义,也要摒弃“全盘西化”派那种文化虚无主义与历史虚无主义的民族自卑情结,只有这样,才能有力推动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结语

概言之,毛泽东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探索总体遵循着“破坏一个旧世界……建设一个新世界”^①的“破”与“立”相统一的逻辑线索。从以新民主主义革命塑造现代化展开的政治独立和民族一体性,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构建起社会主义

基本制度,坚持独立自主和统筹兼顾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积极探索,毛泽东的探索具有丰富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为新时代走好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和建设思路。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与构建人类文明新形态是相统一的历史进程,中国式现代化蕴含的独特文明观标注了中国式现代化不同于西方式现代化的文明属性^②。当前深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牢牢坚持独立自主的精神姿态和主体自觉,推动构建中国自主的现代化叙事体系,以现代化主动赢得历史主动;必须始终坚持统筹兼顾的实践原则,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系统工程,丰富和发展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于一体的人类文明新形态。

Three Dimensional Thinking of Mao Zedong's Exploration of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WANG Mengke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210023, China)

Abstract: Mao Zedong was the pioneer and founder of narrating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He had made arduous exploration and practice for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and made historic contributions to i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torical origin, in the face of the national historical disaster and social and historical situation caused by the invasion of modern western modernity, Mao Zedong established a strong sense of socialist modernization, laid the basic social conditions for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with the new democratic revolution, and laid the historical direction and important foundation for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with the socialist revolution. After the founding of the New China, Mao Zedong adhered to the spirit of independence and self-consciousness to explore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laid the independent keynote of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took a systematic project to promote modernization in an overall way, and created a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path in line with the law of modernization. In the new era and new journey, we should fully inherit and carry forward Mao Zedong's wisdom in exploring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and create its new historical realm.

Key words: Mao Zedong;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the “two-step” revolutionary strategy; independence and autonomy; overall planning and consideration

(责任校对 朱春花)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9页。

^②李冉,刘文祥:《中国式现代化蕴含的独特文明观:思想渊源、丰富内涵、特点价值》,《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5期。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4

毛泽东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之探索及现实意义

徐东源

(南京师范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毛泽东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对如何通过自我革命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进行了坚持不懈的探索,找到了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一个答案,也为找到第二个答案——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探讨毛泽东在党自我革命探索中总结出的宝贵经验,对于新时代党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把党的自我革命向纵深推进有着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毛泽东;自我革命;人民;党的建设

中图分类号:A8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25-08

从中国共产党成立之日起,毛泽东就坚持不懈对党的自我革命进行探索,提出了许多具有自我革命性质的思想,推出了许多具有自我革命性质的举措,找到了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一个答案。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所指出:“毛泽东同志在延安的窑洞里给出了第一个答案,这就是‘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经过百年奋斗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新的实践,我们党又给出了第二个答案,这就是自我革命。”^①

一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对党的自我革命的探索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是毛泽东革命生涯中的重要时期。这一时期,毛泽东不仅对党的自我革命进行了全面探索,而且找到了依靠人民监督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一个答案”,为党找到坚持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第二个答案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和实践基础。

(一)毛泽东对自我革命探索的理论溯源

毛泽东关于党的自我革命思想的形成有一个理论积淀、反复咀嚼、指导实践、升华认识、坚持探

索、不断总结经验加以完善、丰富提升的过程。

1.马克思和恩格斯从严治政思想的继承

世界上第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共产主义者同盟成立之初,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开始探索如何加强自身建设问题了。他们为同盟成员定下了严格的政治标准和行为规范。《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规定,申请加入同盟者“生活方式和活动必须符合同盟的上述目标;具有革命毅力和宣传热情;承认共产主义;不得参加任何反共产主义的政治团体或民族团体”^②。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写给奥·倍倍尔等人的通信中明确提出:“如果其他阶级出身的这种人参加无产阶级运动,那么首先就要求他们不要把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等等的偏见的任何残余带进来,而要无条件地掌握无产阶级世界观。”^③1871年,法国爆发了震惊世界的巴黎武装起义,创建了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工人阶级政权——巴黎公社。巴黎公社公开宣布废除“官吏”享有的“一切特权”,把一切“官吏”都由人民的“主人”变成人民的“公仆”。马克思高度评价巴黎公社这一革命举措。他在其著作《法兰西内战》中指出:“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是消灭不了的;在工人阶级得到解放以前,这些原则将一

收稿日期:2023-09-25

作者简介:徐东源(1990—),男,江苏南京人,博士生,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541页。

②《共产党宣言》,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13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739页。

再表现出来。”^①“不管这件事情的直接结果怎样,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新起点毕竟是已经取得了。”^②

毛泽东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和恩格斯从严治党的思想,始终强调要切实抓好党的自身建设,坚持从严治党管党,防止党员干部蜕化变质。他针对一些地方放松入党条件的问题,曾经严厉指出:“我们共产党不是谁想入就能入,党章规定要经过支部大会表决通过。”^③毛泽东特别强调要对党员进行严格的组织审查,坚持“大胆发展而又不让一个坏分子侵入”^④的方针,以防止各类投机分子入党。为了防止党员干部以权谋私,贪污受贿,他强调指出,要“厉行廉洁政治,严惩公务人员之贪污行为,禁止任何公务人员假公济私之行为,共产党员有犯法者从重治罪”^⑤。毛泽东对马克思和恩格斯从严治党思想的继承和坚持,为确保党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性质,不断探索党的自我革命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2. 列宁从严治党思想的坚持与发展

“十月革命”成功后,列宁领导的俄共为防止党的腐化变质,强化对党员和党组织的监管,果断成立了与党中央平行的中央监察委员会,切实严格入党条件,组织开展了“清党”工作,构建了党内外监督体系,严厉查处了党员干部中存在的违法违纪问题。列宁曾经严厉地指出:“共产党员成了官僚主义者。如果说有什么东西会把我们毁掉的话,那就是这个。”^⑥他特别强调指出:“向各省委重申,凡试图对法庭‘施加影响’以‘减轻’共产党员罪责的人,中央都将把他们开除出党。”^⑦1919年3月,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普遍重新登记党员的决议。此后,在列宁领导下,苏共开展了大规模的清党工作和反官僚主义、反腐败斗争,依法依规严惩了一大批党内腐败分子。根据解密的苏联契卡档案显示,1921年至1923年苏联共判处贪污贿赂罪102 228件,职务

犯罪47 064件。列宁领导苏共开展的一系列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的举措,为巩固新生的布尔什维克政权,顺利开展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证。

新中国建立后,我们党的队伍中出现了许多与苏共“十月革命”胜利后相似的问题,即:在少数党员干部中出现了居功自傲、腐化堕落等问题。毛泽东指出:“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弹面前要打败仗。”^⑧为了能够有效地解决这一问题,毛泽东向全党提出警告:“一切从事国家工作、党务工作和人民团体工作的党员,利用职权实行贪污和实行浪费,都是严重的犯罪行为。”^⑨他特别强调要制定较详细的党内法规,以统一各级领导机关的行动。他要求,要“严格地执行纪律,废止对纪律的敷衍现象”^⑩。1951年11月20日,毛泽东代表党中央号召全党“进行坚决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斗争”^⑪。为配合“三反”运动的深入开展,全党开展了整党整风运动,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教育,严肃查处党内违规、违法的党员干部。据统计,整党整风运动中,全国共有23.8万名党内异己分子和贪污腐化分子被清理出党,一大批腐败分子受到刑事处罚。这些举措从根本上遏制了党和国家工作人员中滋生的贪污腐败现象,纯洁了党的队伍,推进了党的自身建设,为继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积累了实践经验。

3.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启迪

毛泽东是一个熟知中华民族历史的伟大思想家。他坚持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思想精华,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中国革命和党的建设实践结合起来,指导党的建设和革命事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就是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7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677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210—211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385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24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35页。

⑥《列宁全集(第52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00页。

⑦《列宁全集(第43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53页。

⑧《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8页。

⑨《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08页。

⑩《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下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019页。

⑪《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2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513页。

通过人的不懈自省、砥砺,达到修身成才,实现人生目标的典型理念。“修身”过程就是自我反思、自我解剖、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过程,也就是“自我革命”的过程。《孟子·告子上》说:“心之官则思。”这个心就是用来“思想”的。陆九渊说:“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要想练就自己的“金刚不坏之身”就要自觉地塑造“心”这个灵魂,自觉磨砺自己的思想。这样,才能担当起为民为国效力的重任。正所谓“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这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修身与内省”的思想基因对毛泽东形成自我革命的思想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毛泽东青年时期就十分强调修身、砥砺品德。1918年,由毛泽东和蔡和森等人发起成立,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为主要成员的新民学会就提出了“革新学术、砥砺品行,改良人心风俗”的办会宗旨。新民学会倡导改造品性、学问进步、求友互助的学习和生活方式,为青年毛泽东打下了追求真理,修身报国的坚实人生基础。中国共产党成立后,毛泽东始终强调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着力抓好党员的思想教育,坚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头脑,提高全党的思想觉悟,保持党员思想上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从而培养共产党人崇高的人格力量和浩然正气,以担负起党领导中国社会革命的历史重任。

(二)毛泽东具有中国特色的自我革命的思想与实践

1. 着重“从思想上建党”,解决自我革命的首要问题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的工业相当落后,怎样在一个以农民为主体的国家建设一支先进的工人阶级政党,就成为党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对此,毛泽东提出了“着重从思想上建党”的方针,不断推进党在思想建设上的自我革命。1929年12月,在“古田会议”上,毛泽东指出了单纯军事观点、极端民主化等党内错误观点的危害,要求党员必须要对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进行坚决斗争,从理论和实践上找到了一条切实推进党的自身建设的正确路径。1939年10月,毛泽东在

《〈共产党人〉发刊词》中提出:“建设一个全国范围的、广大群众性的、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完全巩固的布尔什维克化的中国共产党,是一项‘伟大的工程’。”^①1943年,毛泽东于《在中央党校第二部开学典礼上的讲话》一文中强调:“我们的党校里也有争夺领导权的一种斗争,就是用无产阶级思想去克服小资产阶级思想及其他非无产阶级思想。”^②延安整风运动是我们党在武装革命时期,集中开展思想上自我革命的一次成功实践。延安整风运动破除了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教条主义的迷信,确立了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这对于全党坚定理想信念,正确开展思想上的自我革命,夺取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起到了极大推动作用。

2. 批评和自我批评,解决自我革命的方法问题

马克思主义诞生以来,世界各国马克思主义政党都在寻求党内思想斗争的方法,但始终未能找到。恩格斯在《英国工人阶级状况》序言中指出:“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族一样,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③毛泽东针对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创造性地提出了“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科学方法。毛泽东指出:“对于我们,经常地检讨工作,在检讨中推广民主作风,不惧怕批评和自我批评,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这些中国人民的有益的格言,正是抵抗各种政治灰尘和政治微生物侵蚀我们同志的思想和我们党的肌体的唯一有效的方法。”^④1944年11月6日,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二届一次会议上,李鼎铭提出了“精兵简政”的提案。毛泽东认为这个办法很好,是改进我们的机关主义、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对症药。在毛泽东领导下,全党先后开展了三次轰轰烈烈的“精兵简政”运动。毛泽东特别强调批评和自我批评必须制度化。在他的提议下,党的七大将“批评和自我批评”写入党章,批评和自我批评成为党内政治生活的基本原则。

3. 严厉惩治腐败,解决自我革命的治本问题

毛泽东始终坚持用自我革命精神惩治党内腐

①《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02页。

②《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6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79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96页。

败,使党始终保持优良传统和作风。井冈山时期,毛泽东亲自领导制定了《井冈山反腐败训令》并严格执行。担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委员会主席后,毛泽东在中央苏区组织了声势浩大的以反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为主要内容的廉政运动。中华苏维埃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还专设“铁棍”“铁锤”“铁帚”等专栏,专门刊登揭露苏区存在的各种贪污腐化、违法乱纪问题。在党和苏维埃政府的号召及苏区军民的支持下,反腐倡廉运动在中央苏区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1932年,瑞金县叶坪村苏维埃政府干部谢步升因贪污等罪行被查处。这时,有些手里握有一定权力的人为谢步升说情。这就给案件审理带来一定阻力。对此,毛泽东严厉地说,腐败不清除,苏维埃旗帜就打不下去,共产党就会失去威望和民心。与贪污腐化作斗争,是我们共产党人的天职,谁也阻挡不了。最终,谢步升被依法判处死刑,打响了中央苏区反腐倡廉的第一枪。1933年12月,中央苏区“全苏大会工程处”主任左祥云利用职权贪污公款246.7元被判处死刑。毛泽东认为对于共产党员应该有更加严格要求。他曾经指出:“共产党与红军,对于自己的党员与红军成员不能不执行比较一般平民更加严格的纪律。”^①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毛泽东反复强调要加强对全党的党风廉洁教育,他要求“共产党员在政府工作中,应该是十分廉洁、不用私人、多做工作、少取报酬的模范”^②。全国解放前夕,毛泽东向全党提出了“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③的要求,提醒全党不犯居功自傲、骄傲自满的错误,为新中国成立后顺利推进党的各项事业创造了良好条件。

(三) 让人民监督,找到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一个答案”

中国历史上,几乎每一个朝代,都经历了开国到盛世再到衰落的过程。这就是黄炎培先生所说“历史周期率”。怎样跳出历史周期率呢,毛泽东在延安窑洞里给出的第一个答案就是“让人民来

监督政府”,这是毛泽东在自我革命探索中提出的重要思想。

1.“第一个答案”体现了毛泽东人民至上的马克思主义立场

毛泽东始终强调中国共产党是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幸福的党。他在《论联合政府》一文中指出:“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或小组的利益出发;向人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这些就是我们的出发点。”^④毛泽东认为,党的路线方针必须反映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他在《对晋绥日报编辑人员的谈话》一文中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要使群众认识自己的利益,并且团结起来,为自己的利益而奋斗。”^⑤他在《〈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一文中指出:“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不了解这一点,就不能得到起码的知识。”^⑥党只有坚持人民至上的立场,充分相信群众,坚持群众路线,才能诚心实意接受人民监督,改进党和政府的工作,从而赢得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

2.“第一个答案”体现了毛泽东保障人民监督权力的思想

毛泽东认为让人民监督必须为人民创造监督的条件。1943年11月,他在《组织起来》一文中指出:“中国人民中间,实在有成千成万的‘诸葛亮’,每个乡村,每个市镇,都有那里的‘诸葛亮’。”^⑦他还把群众形象地比作共产党的后台。他说,后台一拆,什么戏都唱不成了。在毛泽东的亲自倡导下,从1939年开始,党在陕甘宁边区和敌后抗日根据地,通过民主普选制、参议会制、“三三制”等制度和方式,组织人民群众参加各级政府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行使监督权力。仅以普选制为例,陕甘宁边区于1937年、1941年、1946年进行了三次民主选举,参加的选民占总选民比例分别是70%、80%、82.5%。特别是1941年,仅乡参议员就选出了4万多名。在此基础上,各

①《毛泽东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9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22页。

③《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8—1439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94—1095页。

⑤《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18页。

⑥《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90页。

⑦《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33页。

级党组织通过“群英会”“党外人士座谈会”等形式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进行质问、批评、建议的权力,从而达到了改进党和政府工作的目的。

3.“第一个答案”体现了毛泽东在监督中提高干部素质的思想

毛泽东认为群众对党员干部的表现最了解,最有发言权。1934年1月,他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与人民委员会对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的报告》中指出:“每个革命的民众都有揭发苏维埃工作人员的错误缺点之权。”^①“延安时期,毛泽东聚焦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以及基本价值观念,引导人们立足中国革命形成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信仰”^②,对人民群众监督的重要性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1941年11月,他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的演说中指出,共产党“本身决无私利可图,它应该受人民的监督,而决不应该违背人民的意旨”^③。在毛泽东的亲自推动下,各级党组织通过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处理和调整一大批不称职的干部,极大地提高了党员干部的素质。1941年,仅绥德县,大约有227个乡一级基层干部,由于受到民众的批评和不满最后被罢免职务。延川全县在选举时,落选的乡长有13个,落选的村长有382人,主要原因是这些干部对工作不负责、对群众要态度。同时,还有一大批党员干部因群众反映的各种问题而受到党纪和政纪的处理。

二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毛泽东对党自我革命的探索

新中国成立后,党面临着比革命时期更加严峻的挑战。如何经受执政考验,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成为摆在毛泽东面前的一个全新课题。对此,毛泽东坚持不懈抓好党的建设,对党的自我革命进行了深入探索。

(一) 全面开展党员干部思想文化教育

为了使全党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本色,适应新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形势,毛泽东提出了加强党员干部思想和文化教育的方针,着力推动党员干部思想文化水平不断提高。

1. 着力提高党员干部理论素养

毛泽东指出:“没有正确的政治观点,就等于没有灵魂。”^④为了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1951年,中央颁布《关于加强理论教育的决定(草案)》。1953年,《毛泽东选集》四卷全部出版,为广大党员干部开展理论学习创造了条件。1958年11月9日,毛泽东在《致中央、省市自治区、地、县四级党委委员》的信中指出:“向同志们建议读两本书。一本,斯大林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本,《马恩列斯论共产主义社会》。”^⑤在毛泽东的倡导下,全党掀起了一股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高潮。1964年,中央专门下发指示,要求每一个党员干部必须重新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著作,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个锐利的武器。同时,各级党校、干部培训学校、大专院校组织举办了多期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培训班,以满足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需求。全党大规模的理论学习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思想觉悟、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中国打下了牢固的思想基础。

2. 要求党员干部做“又红又专”的人

夺取全国胜利后,党的工作重点逐步转向社会主义建设。毛泽东要求党员要提高文化素质。他指出:“我们必须向一切内行的人们(不管什么人)学经济工作。拜他们做老师,恭恭敬敬地学,老老实实地学。不懂就是不懂,不要装懂。”^⑥1951年,中共中央颁布了《关于加强干部文化教育工作的指示》等文件,大力推进党员干部科学文化知识的提升。1957年10月,毛泽东在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对全党提出“又红又专”的要求,将干部的政治理论、党性教育与文化、业务教育并重。此后,全国各地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办各种专业干部学校和训练班,培养各行业的专业人才,特别是国家经济建设急需的各类专业技术干部。同时,为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各地还派遣一批干部到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学习,提高其科学技术水平 and 经济管理能力,为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提供科学技术人才支撑。

①《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921—1949)(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106页。

②谷生秀:《延安时期毛泽东关于马克思主义信仰的培育及其当代启示》,《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5期。

③《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09页。

④《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26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2页。

⑥《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81页。

3. 强调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培养

党执政后面临的国际和国内形势促使毛泽东更加关注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培养。毛泽东认为,培养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命运的极其重大的问题。他指出:“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①为此,毛泽东提出了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几个条件。即:他们必须是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必须是能够团结绝大多数人一道工作,尤其要善于团结那些和自己意见不同的人;他们必须是党的民主集中制的模范执行者;他们必须谦虚谨慎,勇于改正自己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毛泽东提出了培养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思想,对于党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政治本色,坚持党的自我革命,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有着重大的现实意义。

(二) 进一步加强党的内外监督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为保持党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本色,毛泽东继续对如何加强党的监督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探索。

1. 切实强化党内监督

1953年8月,毛泽东在全国财经工作会议上指出:“无论任何人,犯了错误都要检讨,都要受党的监督,受各级党委的领导,这是完成党的任务的主要条件。”^②为了切实加强党内监督,党的八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规定:“党必须采取有效的办法发扬党内民主,鼓励一切党员、党的基层组织和地方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上下级之间的生动活泼的联系。”毛泽东认为党内之间要互相监督,保持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他多次指出,党内批评是坚强党的组织、增加党的战斗力的武器。1955年3月,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强调:“定期召开会议,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这是一种同志间互相监督,促使党和国家事业迅速进步的好办法。”^③他强调,要把党内监督用制度固定下来,以长期坚持下去,从而推动党的建设健康发展。

2. 切实强化人民群众监督

毛泽东认为,党执政之后革命者会发生变化。

为此,毛泽东要求必须保证人民依法享有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监督权,使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全面接受群众监督。他反复强调,如果党群关系搞不好,社会主义制度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制度建成了,也不可能巩固。1953年1月,毛泽东为党中央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开展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的指示》,明确要求各级党组织要“从处理人民来信入手,检查一次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分子的情况,并向他们展开坚决的斗争”^④。在毛泽东的推动下,党的各级组织通过各种形式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极大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3. 切实发挥各民主党派的监督作用

毛泽东高度重视发挥各民主党派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作用,1956年4月,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强调:“究竟是一个党好,还是几个党好?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不但过去如此,而且将来也可以如此,就是长期共存,互相监督。”^⑤1957年2月,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进一步阐述了这个方针,指出各党派互相监督“就是各党派互相提意见,作批评”^⑥。为了在实践中进一步形成“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政治格局。他指出:“共产党可以监督民主党派,民主党派也可以监督共产党。”^⑦在毛泽东推动下,各民主党派充分发挥参政议政、民主协商的作用,在建言献策、民主监督,反映各社会阶层人士意见和建议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无可替代的作用。

(三) 坚持不懈推进反腐倡廉工作

党执政后,针对党风廉政建设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毛泽东从维护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坚定地推进反腐倡廉工作,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以确保党的肌体的健康。

1. 建立健全各级纪检机构和法规制度

在毛泽东的亲自领导和推动下,1949年11月,党中央作出了《关于成立中央及各级党的纪

①《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26页。

②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2163页。

③《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06页。

④《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5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页。

⑥《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35页。

⑦《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35页。

律检查委员会的决定》。同时,新中国第一部反贪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贪污条例》颁布。1954年1月,中共中央制定了《关于处分党的组织及党员的批准权限和手续的规定》,对纪律处分的程序、批准权限、取消处分等问题都作了具体规定。中央纪委制定了《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处理控告、申诉案件的若干规定》,就党员或群众向组织控告申诉案件的范围、原则、批准权限及结案手续等问题作了明确规定。在此前后,党中央还颁布了《中央关于处理贪污浪费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央关于处理小贪污分子的五项规定》等文件。党的各级纪委的成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与完善,极大提高了反腐倡廉工作制度化和法制化水平,为坚持依法依纪严惩党内腐败分子,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创造了有利条件。

2. 组织开展整党整风运动

在毛泽东的亲自领导下,1950年5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党全军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整风运动的主要任务是,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水平,克服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处理少数违法乱纪的党员干部。随后,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又作出以3年时间进行整党的决定,以解决基层党组织中存在的思想不纯、成分不纯和作风不纯的问题。为此,中央制定了《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和《关于发展新党员的决议》,对整党工作做出具体部署,明确提出了共产党员必须具备“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等八项标准,并组织开展了“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整党整风运动中,全国有41万人被开除出党或劝告退党。整党整风运动纯洁了党的组织,严惩了一大批党内蜕化变质分子,提高了党在群众中的威信。

3. 坚决惩治党内腐败分子

坚决清除腐败分子是毛泽东的一贯思想。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反复强调:“必须严重地注意干部被资产阶级腐蚀发生严重贪污行为这一事实,注意发现、揭露和惩处,并须当作一场大斗争来处理。”^①在毛泽东的亲自领导下,全国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及反对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毛泽东十分重视

对大案要案的处理,亲自在文件上做批示,要求对贪污腐败分子严厉惩处,绝不容情。原天津地委书记刘青山、天津专区专员张子善贪污案就是“三反”运动中贪污腐败的典型案。他们利用职权贪污巨款堕落为人民的罪人。在处理这一案件时,曾有人替其说情。毛泽东的回答是:“只有处决他们,才可能挽救20个,200个,2000个,20000个犯有各种不同程度错误的干部。”^②在毛泽东的亲自领导下,党在整个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不断探索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路径,始终保持对腐败现象的高压态势,坚持不懈清除党内各种腐败分子,确保党能够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本色。

三 毛泽东自我革命思想的现实启迪

毛泽东提出的自我革命思想、推出的自我革命举措对党的事业具有重大历史价值,也具有重大现实意义。自我革命的思想引擎、实践遵循、价值导向、根本要求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特征,蕴含着百年大党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自我革新的革命自觉^③。当前,我们要紧密结合新时代党的建设实际,深入学习研究毛泽东对自我革命探索的历史经验,深刻领会跳出历史周期率“两个答案”的辩证统一关系,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把党的自我革命向纵深推进。

(一) 必须坚持把思想建设作为党的基础性建设

新时代,党员思想上“总开关”的问题必须解决好,这是继承毛泽东关于“着重在思想上建党”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查处的腐败分子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他们都丧失了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思想上的堕落必然导致行为上的腐败。全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淬炼自我革命锐利思想武器。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抵制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歪理邪说,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切实增强思想上自我革命的自觉性,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

^①《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182—183页。

^②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152页。

^③钟贞山,周品秀:《中国共产党坚持自我革命的理论逻辑、实践遵循与现实路径》,《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期。

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建设学习型政党。

(二) 必须一体推进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两个答案”

党自我革命的根本目的就是为了把党锻造得更加坚强,更好地为人民谋幸福。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听取人民群众意见是推进党的建设的重要举措。因此,“让人民群众监督政府”第一个答案与自我革命第二个答案是一个统一的有机体。“第二个答案”是对“第一个答案”的继承、发展和创新。“两个答案”一脉相承、相互促进,统一于党领导的社会革命和党的自我革命全过程。实践中,要把“两个答案”紧密结合起来,加大从外向内律到内向自律的深入推进,构建起决策科学、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监督体系,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同时,全党要遵循“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针对长期执政条件下各种弱化党的先进性、损害党的纯洁性的问题,坚持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构建起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两个答案”一体推进的体制机制,把党的自我革命向纵深推进,确保党长盛不衰,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三) 必须坚持批评和自我批评常态化、制度化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自我革命的有力武器。毛泽东教会我们使用这个武器。新时代,这个武器不仅要,而且还要使之常态化、制度化,使之发

挥更大作用。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让批评和自我批评成为党内生活的常态,成为每个党员、干部的必修课。”^①全党要自觉拿起自我革命武器,弘扬斗争精神,切实排查各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坚决纠正一段时间以来政治意识淡薄、批评和自我批评弱化等问题,建立健全批评和自我批评常态化的体制机制,使批评和自我批评真正起到脸红心跳、出汗排毒、治病救人、加油鼓劲的作用,不断探索新时代有效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途径,充分发挥批评和自我批评在党自我革命中的作用。

(四) 必须把反腐败作为最彻底的自我革命

腐败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新时代,必须把反腐败作为最彻底的自我革命,永远吹冲锋号,坚决清除党内腐败分子。各级党组织要始终牢记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时刻教育提醒党员干部对党绝对忠诚,遵纪守法,洁身自好,防止被社会上的各种利益集团所“围猎”。同时,要继续保持对腐败问题的高压态势,以腐败一日不清除,绝不收兵的决心,打好自我革命的攻坚战、持久战。在此基础上,还要针对自我革命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不断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把党建设得更加过硬,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

Mao Zedong's Exploration of Self-reform Theory and Its Practical Significance

XU Dongyuan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23, China)

Abstract: In the practice of lead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and construction, Mao Zedong discovered the first answer to the question of how to escape the historical cycle of rise and fall through unremitting exploration on keeping the progressiveness and purity of the Marxism political Party by self-reform which has laid a solid foundation and accumulated valuable experience for the Party to further discover the second answer. Studying the valuable experience summarized by Mao Zedong in the exploration of the Party's self-reform is of great practical significance for the Party to adhere to the strategy of comprehensive and strict governance in the new era and continuously promote the Party's self-reform in depth.

Key words: Mao Zedong; self-revolution; people; Party construction

(责任校对 朱春花)

^①习近平:《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27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5

信念-愿望-意图逻辑的哲学基础

郝一江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北京 100732)

摘要:从常识性心理学、心灵哲学和行为哲学的视角,系统探讨意图、信念、愿望、规划与 Agent 实践推理的关系,可得到如下主要观点:(1)意图既是潜在的行为影响者,又是行为控制者,它为进一步的实践推理和规划提供了重要的输入。(2)意图涉及承诺;规划揭示了“以实践推理为中心的承诺的重要属性”;资源受限 Agent 的规划通常是具有层级结构的局部规划;意图是规划和实践推理得以关联的关键因素。(3)规划支持协调,并能够扩大慎思对之后行为的影响。(4)意图不仅能够帮助实践推理确定选项的相关性和可接受性,而且还能够构建“权衡愿望-信念理由”的过程。

关键词:信念;愿望;意图;规划;Agent 实践推理

中图分类号:B8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33-08

一 问题的提出

随着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具有理性行为能力的计算 Agent(主体或智能体)的研究受到了广泛关注。信念和意图的概念在自主 Agent 的设计与实现中起着核心作用。这些概念不是源自人工智能和多 Agent 系统,而是来自心灵哲学。心灵哲学认为它们是 Agent 的基本心智态度:信念有一个“从心智到世界”方向的适应过程,即 Agent 试图调整信念以适应世界真相;而意图有一个“从世界到心智”方向的适应过程,即 Agent 试图使世界与他们的意图相匹配。

当我们认真思考“面向未来的意图和规划以及它们对下一步的实践推理的影响时”,我们的心智状态和理性 Agent 会发生怎样的变化呢?Bratman(1987)^①的专著《Intention, Plans, and

Practical Reason(意图、规划与实践推理)》主要探讨了这一问题。这部专著不仅给出了信念、愿望和意图这些基本概念,而且说明了它们之间的关系,这为之后在人工智能领域得到广泛应用的信念-愿望-意图逻辑^②奠定了很好的哲学基础,因而受到诸多学者的推崇和引用,截至 2023 年 11 月 18 日,这部专著被引用 5 049 次。

Bratman 仅仅给出了信念-愿望-意图理论的半形式化系统,Cohen 和 Levesque^③以及 Rao 和 Georgeff^④在 Bratman 的基础上,从不同的视角给出了不同的形式化系统,并且由于其极高的引用率,分别于 2006 年和 2007 年获得了自主 Agent 和多 Agent 系统的影响文章奖。本文将在 Anscombe^⑤、Goldman^⑥、Davidson^⑦和 Bratman^⑧等的相关研究成果基础上,结合现代人工智能中的 A-

收稿日期:2023-10-0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22FZX092);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创新工程项目(2024ZXSCX06)

作者简介:郝一江(1971—),男,山西阳泉人,博士,副研究员,主要从事科学哲学和现代逻辑研究。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②张晓君:《信念-愿望-意图逻辑及其应用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年版。

③Cohen P R, Levesque H J. “Intention is Choice with Commitment”,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1990, 42(3): 213-261.

④Rao A S, Georgeff M P. “Modelling Rational Agents within a BDI-architecture”, *Proceedings of the 2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Principles of Knowledge Representation and Reasoning*, 1991, pp. 473-484.

⑤Anscombe G E M. *Intention*.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63.

⑥Goldman A. *A Theory of Human Action*.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Hall, 1970.

⑦Davidson D. *Essays on Actions and Event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⑧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gent 理论^①,重点探讨信念、愿望、意图、承诺等对 Agent 规划和行为的影响,从而为信念-愿望-意图逻辑奠定坚实的哲学基础。

目前,有大量已实现的信念-愿望-意图(Belief-Desire-Intention,简称BDI)逻辑系统,这些系统支持创建使用信念、愿望和意图这三种结构定义的 Agent;而且还存在对这些功能进行扩展的系统,以便提供额外的人类推理能力。所有这些已实现的BDI系统的共同点是:都使用了规划库的概念。每个规划库由以下三部分组成:规划组件、(规划能够实现的)目标或意图、(规划适用的)背景。规划组件由以下两部分组成:(直接影响环境的)行为、(在需要时扩展到其他规划中的)子目标或意图。规划中的目标嵌套允许构建规划-目标层级结构,其中目标节点的分支指向“能够实现此目标的规划”,规划节点的分支指向“完成此规划必须实现的目标”。已实现的BDI系统还包含一个BDI执行引擎,该引擎指导Agent的推理过程。不同引擎使用的算法可能存在差异,但是基本版本的BDI执行引擎主要轮廓包括:感知、更新、意图修正、规划筛选、方案选择、行动^②。

我们对自己和他人的许多理解都植根于一种常识性的心理框架,即一个以意图为中心的框架。在这个框架内,使用意图的概念来描述人们的心智和行为,即利用意图表征人的心智状态。意图的重要性体现在:(1)它们与广泛的情感反应、道德态度和法律制度紧密相连;(2)意图为我们每天预测他人做什么、解释他人做了什么以及协调我们的规划与他人的规划提供了基础。

做知识级分析的系统被称为Agent^③,它是人类智能、动物智能和机器智能的统一模型^④,可定义为从感知序列到实体动作的映射^⑤。全文着重探讨了信念、愿望、意图、规划与Agent实践推理的关系,以解释如何从意图的角度来表征Agent的心智和行为。为此,需要探讨规划、意图、行为

和实践理性的关系^⑥。

二 规划

人是制定规划的Agent,这些规划支配我们以后的行为。为此,需要两个核心能力:(1)具有“有目的地采取行动”的能力;(2)具有制定和执行规划的能力。对未来规划的需求植根于如下两个普遍的需求^⑦:

第一,需要我们是理性的Agent。这在一定程度上意味着慎思(deliberation),更一般地说,理性反思有助于塑造我们的行为。成功慎思的程度显然是受到时间和其他资源的限制。因此,允许慎思和理性反思超越当下,以影响行为。

第二,需要Agent协调。为了实现复杂的目标,首先,Agent必须协调他现在和未来的活动(即个人协调);其次,Agent还需要协调他的活动与别的Agent的活动(人际协调)。通常同时需要这两种协调。因为我们人类既受时间、金钱等资源的限制,也是社会的Agent;换句话说,人类是资源受限Agent。

因此,我们需要找到慎思和“能够超越当下的理性反思”影响行为的方法,而且还需要找到来自个人协调和人际协调的支持资源。通过为未来制定更大的规划来促进协调,这些规划有助于随着时间的推移,协调我们自己的活动以及我们的活动与其他人的活动。现在制定以后的规划,就能使得现在的慎思影响以后的行为;即把慎思的影响扩展到现在之后。

我们通常只确定局部规划,然后根据时间和时间的推移逐步填充这些规划。Agent规划的这种不完全性创造了对推理的需求,这种推理可以刻画制定规划的Agent,因为推理以给定的初始的局部规划为基础,旨在用适当手段、初始步骤或者相对更具体的行动方案的流程来填充这些规划。

①蔡自兴,徐光佑:《人工智能及其应用(第4版)》,清华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11—339页。

②Adam C., Gaudon B. “BDI Agents in Social Simulation: A Survey”, *The Knowledge Engineering Review*, 2016, 31(3): 207-238.

③林颖,张晓君:《信念-愿望-意图逻辑探析》,《重庆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3期。

④陈亚楠,郝一江:《基于偏好排斥等级BDI主体的决策行为研究》,《重庆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9期。

⑤张晓君,邱君:《基于改编命题动态逻辑的Agent交互协议推理》,《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5期。

⑥Bratman M E. “Intention, Belief,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Sobel D., Wall S. (eds.), *Reasons for A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13-36.

⑦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18-19.

三 意图

常识性心理学承认意图是一种心智状态,并且允许我们把行为描述为意图做某事或者有特定的意图。因此可以从正在意图的活动的状态开始讨论意图。首先说明什么是“意图做某事”,然后解释“意图做某事或者有特定意图”,这需要借助于“有做某事的意图”的概念。

当我们谈论“有做某事的意图”时,经常会想到关于未来的意图。面向当前的意图应该引导我们把“面向未来的意图”视为核心意图。要理解“正在意图做某事”的概念,就必须理解“面向未来的意图”的概念^①。

行为主义的支持者认为:面向未来的意图嵌入在当前的意图活动中;对未来行动的承诺总是嵌入在当前行动中。但是这过于简单化了,因为只有一小部分未来行为在我们的意图范围之内,现在承诺的只是未来行为范围的一小部分。因此,对未来行动的承诺似乎不仅仅隐含在目前的意图活动中。但是,除了目前的意图活动之外,我们对未来行动的承诺还包括什么呢?

当我们试图回答这个问题时,很快就会面临一个令人费解的三重困境。我们今天的意图并没有提升到可以神灵般地进行时空变换,并控制明天的行动。面向未来的意图大概不是不可改变的。如果这种意图是不可撤销的,这显然是不合常理的;毕竟,事情在变化,我们并不总是能够完全准确地预测未来。这意味着,除非某个时候有理由重新制定规划,否则为什么现在要费心决定未来做什么呢?因此,面向未来的意图似乎:(1)在形而上学上是令人反感的(因为它们涉及较远未来的行动);(2)或者在理性上是令人反感的(因为它们是不可撤销的);(3)或者只是在浪费时间。

这三重困境导致了对“面向未来的意图”概念的怀疑,这种怀疑一旦产生,就会迅速蔓延到“正在意图的行动”的概念,因为“正在意图的行动”的核心就是面向未来的意图。如果面向未来的意图导致我们需要在较远的未来采取行动,或者把此类意图看作是不可撤销的意图或者浪费时间的意图,那么我们应该对“正在意图的行动”的观点持怀疑态度。

为了摆脱这些困惑,Bratman(1987)提出了意图的替代方法,这种方法已经成为心灵哲学和行动哲学的主要传统。这一方法成功地描述了关于意图的一般方法,认为:我们不应该从正在意图的活动的状态开始讨论,而应该直接对行动中出现的意图进行讨论,即直接对“意图做某事或者有特定意图”进行讨论。意图的替代方法具有如下四个论点:

(1)行动中的意图具有方法论上的优先性。当我们遵循这一策略时,自然会产生这样的想法:一个行为是意图进行的行为,或者是有某种意图的行为,是因为该行为与 Agent 的愿望和信念之间具有事实上的关联。

(2)关于行动的意图-愿望-信念理论。根据 Agent 的愿望和信念以及“与这些愿望和信念具有因果关系的”行为,来理解正在意图的行动和已经完成的意图行动。因此,行动意图的常识概念的基本结构涉及两种基本的心智状态:一是那些具有信念作用的心智状态;二是那些具有愿望作用的心智状态。正是由于与这些心智状态建立了因果关系,才使得某个行动有意图,或者是以某种意图去做。

(3)具有推广策略。如果我们接受了“意图在行动中的优先性”和这里的意图-愿望-信念理论,那么就会很自然地把对行动意图的描述,直接推广到面向未来的意图的描述。换句话说,一旦我们有了一个关于“有意图的行动和带有某种意图的行动的”充分描述,就可以期望获得所有的主要材料,进而就可以处理面向未来的意图。

(4)可以把面向未来的意图还原为适当的愿望和信念。从 19 世纪哲学家奥斯汀(Austin)的著作中可以找到这种简化方法的经典陈述:对 Agent 心智和行动的常识性描述只需要两个参数,即愿望-信念框架。

这里的观点(1)和(3)表达了研究策略,而(2)和(4)是关于 Agent 心智和行动的实质性观点,因此(2)和(4)一起构成了意图和意图行动的愿望-信念模型,这是当代心灵哲学和行为哲学的主流观点。

但是,Bratman 认为,应该拒绝这四个论点和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20.

愿望-信念模型^①。这是因为:我们对意图的理解,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对面向未来的意图的理解。人类是从事规划的 Agent,而面向未来的意图是形成更大规划的一部分,这些规划在协调以及之后进行的实践推理中发挥着独特的作用,从而使我们能够通过当前慎思来影响未来的规划。换句话说,意图是这些规划的基石;而规划是扩大了意图。

关于替代意图方法的四个论点更适合于理解“不会制定规划的”Agent(例如,狗和猫)。由于人类是能够制定规划的 Agent,因此这四个论点并不适用于人类。换句话说,这四个论点没有正确理解“人作为制定规划的 Agent 的概念”。

四 意图与规划

Bratman 对意图的理解具有心灵哲学的功能主义传统。因为他对各种心智状态的常识性理解,依赖于对这些状态所嵌入的适当的、潜在的规则的假设。这些规则把这些不同的状态联系在一起,伴随着相关的心理过程和活动,具有其独特的“输入”和“输出”——感知和行动。虽然这些规则有时可能涉及某种方式的行为倾向,但是也可能涉及以独特方式进行思考或者推理(或者抵制推理)的倾向^②。

(一) 规划理论

常识心理学的许多核心规则涉及相关的规范或者标准。例如,当认识到我们持有的信念总体上是不一致的,通常倾向于朝一致性的方向修正信念;与这种倾向性相关联的是规范,因为规范要求信念具有一致性。在对常识框架的规则网络进行解释时,需要在一定程度上说明这些规范或者标准是什么。

对意图的怀疑,特别是对“面向未来的意图”的怀疑,说明意图可以嵌入到这样的规则和规范的网络中。我们的常识框架把意图视为一种独特的心智态度,而不是把意图与普通的愿望和信念混为一谈,或者把意图简化为普通的愿望和信念。作为意图特征的规则和规范,包括资源受限理性 Agent 的持续实践推理和行动中的局部规划的角色特征。

意图规划理论需要探讨如下两个问题:(1)如何避免对意图的怀疑?(2)对于像我们人类这样的“在关注问题、选项的慎思、确定可能的后果、执行相关计算等方面资源受限”的 Agent 来说,应该如何理解实践理性的内涵?通过反思意图和局部规划“在资源受限理性 Agent 的不断发展的实践推理和规划中的作用”,就可以很大程度上解决第一个问题。

(二) Buridan 实例

这种对意图规划的探讨,需要对“作为制定规划的 Agent”进行探讨,因为 Agent 的资源受限而且有协调需求,包括对社会协调和个人协调的需求。Agent 对“支持协调规划的需求”至少可以部分归因于“Agent 的资源受限”。但是,Agent 对协调的需求也会给“作为制定规划的 Agent”带来压力^③。

例如,一头有理性的驴被放在‘两堆具有同样吸引力的干草’中间,可能会饿死,因为它没有理由走向左边草堆而不是走向右边草堆,也没有理由走向右边草堆而不是走向左边草堆。这种“在 Agent 看来同样可取的选择之间作出选择的实例”被称为 Buridan 实例。

(三) 普通意图

为了探讨意图规划理论,需要关注普通意图的简单实例,在这些实例中,面向未来的意图和局部规划不会因为“先前的慎思”给“之后的行为”带来困扰。如果把面向未来的意图作为意图的范例,就会对其产生扭曲的看法。为了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需要从普通意图开始讨论。

五 通向规划理论的道路

现在探讨愿望-信念模型,并且描述意图的几个特征,这些特征是后文讨论的核心内容,因此,需要把意图视为独特的心智状态;之后将描述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将影响以后的讨论。

(一) 愿望-信念模型

愿望-信念模型的基本观点是:如果一个行动与 Agent 的愿望和信念有着恰当的关系,那么这个行动就是意图行动,或者是带有某种意图的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24.

^②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27.

^③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29.

行动。在探讨意图和行动模型的过程中,会涉及关于实践理性的问题,即什么使得行动合理? Agent 在某一时间的愿望和信念,为他当时采取的各种行动提供了理由^①。

(二) 意图和承诺

由于意图涉及承诺,因此意图理论的主要工作之一,是对意图中涉及的承诺进行全面的描述。第一步是区分承诺的两个方面。承诺的第一个方面涉及意图和行动之间的关系,称之为承诺的意志维度(简称为意志承诺)。意图和愿望都是支持 Agent 行为的心智态度,但是普通的信念则不是。意图是行为控制者,而普通愿望则不是,因为普通愿望仅仅是行动的潜在影响者。面向未来的意图中的承诺的意志维度,来源于意图是行为控制者这一事实。承诺的第二个方面是面向未来的意图。至关重要是面向未来的意图在其初始形成和最终执行之间所起的作用,这些作用构成了以推理为中心的承诺维度。可见,面向未来的意图的承诺特征有两个维度:意志型和推理型,二者密切相关^②。承诺的意志和推理这两个维度的结合涉及 Agent 的协同,即把这两个承诺维度放在一起,有助于解释意图如何在支持 Agent 的个人协调和社会协调方面发挥其特有的作用。

(三) 愿望-信念模型的适度扩展

事实上,愿望-信念模型面临着挑战:因为与承诺的每个方面相关的基本规律和倾向,及其对实践理性的规范性概念的影响,“在严格遵循愿望-信念框架的情况下”很难得到充分的描述。这是因为在给予意图作为独特的心智态度的地位时,对愿望-信念模型描述还是不够充分。意图是独特的心智状态,在 Agent 思考和行动之间起着独特的因果作用。但是在发挥这些作用时,意图并没有提供“与它们所采取行动的合理性直接相关的”考虑因素。意图可以间接地与理性行为相关。对此,需要区分这种相关性可能发生的三种方式。首先,意图可能具有间接的实际意义。如果 Agent 的愿望与实现早期意图有关,就会发生这种情况。第二,意图可能具有间接的认知关联。Agent 可能会把他先前意图 A 视为将要完成 A 的证据,在进一步的推理中,把正在拥有的意图

A 视为理所当然的。第三,意图可能具有间接的二阶相关性。Agent 可能会把他先前对 A 的意图视为证据,证明正在拥有的意图 A 事实上受益于他目前的愿望-信念理由的平衡;或者从他目前的愿望和信念的角度来看,作为“重新考虑这一意图的代价是不值得的”的证据。事实上,先前意图与行为合理性的相关性至多是间接的,因为它是通过 Agent 的愿望和信念来实现的。换句话说,Agent 的愿望和信念提供了“与其行为合理性直接相关的”考虑因素。

这种观点被称为愿望-信念模型的适度扩展,因为它保留了该模型的实践理性概念;而且在对愿望-信念模型描述性进行修改的同时,还保留了该模型的规范性。但是这种扩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因为一旦仔细考查意图的作用,就会把意图作为进一步意图推理的输入,这时对实践理性的规范性解释就会变得复杂。

现在讨论面向未来的意图。假定意图是与愿望和信念一致的心智状态。这种心智状态有如下三种倾向:保留该意图而无需重新考虑的倾向;从保留该意图到进一步意图的推理倾向;根据该意图约束其他意图的倾向。这些倾向是行为控制的支持态度;而且这些倾向抵制反思,因此意图有一种特有的惯性。意图发挥着独特的作用,作为进一步实践推理的输入,以达到进一步的意图^③。在每种情况下,都可探讨这些倾向对实践理性的规范概念的影响。

现在只关注“意图作为进一步实践推理的输入”的相关问题。例如:假设我在今年二月时打算五月份去成都看望儿子。在形成这一意图之后,我可能会继续从中推断出一个更具体的意图(例如,在五月的第一个星期内去),或者关于手段的进一步意图(例如,乘坐动车去),或者关于初始步骤的进一步意图(例如,请求我的同事承担我的教学任务)。

为了简单起见,把重点放在我对“一个关于手段的意图”进行推理的情况中。在这样的推理中,我开始打算去成都,并且考虑如何去。我去成都的意图与“我在这种推理中达成的‘关于手段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35.

^②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28.

^③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47.

的进一步意图’的合理性”直接相关。例如,这与我决定乘坐动车的合理性直接相关。当我真正乘坐动车时,我看到如下这样的事实:行动是实现我的意图(去成都)的一种手段,与它的合理性直接相关。我先前打算去成都,这与我后来打算乘坐动车的合理性以及我最终采取的行动直接相关。但是,这种“对我先前意图的作用的理解”与“只有愿望-信念理由才具有这种直接相关性的观点”相冲突。

这种冲突在下面的 Buridan 实例中尤其明显,在这些实例中,我们可能形成了一种倾向:支持几个不相容但是(据我所知)同样可取的选项中的一个。例如:虽然我倾向于从北京南站出发走京台高速到南京南站的愿望-信念理由,似乎与走京沪高速的理由同样多,但是我还是必须作出决定。碰巧的是,我(可能是武断地)决定走京台高速。现在我必须弄清楚如何到达那里,在这种推理中,我打算到南四环中路右转经过德贤路到京台高速。

在这一手段-目的推理中,我到南京南站的意图与“我先前打算到南四环中路右转经过德贤路的衍生意图”的合理性直接相关。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认为我右转的意图是理性的,而左转到榴乡路的意图是非理性的;但是在我形成走南四环中路意图之前,情况并非如此。既然决定走京台高速,我想我应该在南四环中路右转;但是在我决定走京台高速之前,我并不这么认为。因此,我先前打算走京台高速与我在南四环中路右转的合理性直接相关,这一分析与实践理性的愿望-信念模型相冲突。由此可见,Agent“对这种手段-目的推理的常识性理解”与“愿望-信念模型”之间存在着严重的冲突关系。如果认真考查这种常识性理解,就会发现愿望-信念模型是有问题的。

与实践理性的愿望-信念模型相关联的是实践推理模型,这种模型可以对各种选项的愿望-信念理由进行权衡^①。这种权衡无疑是实践推理的一种常见形式。但是,一旦考虑到“意图是一种独特的心智态度”,就必须接受关于达到预期目的的手段的推理。在这种推理中,我们把先前意图视为与“进一步意图和行动的合理性”具有某种直接关联性,即在愿望-信念模型中,保留了

愿望-信念理由。为此,需要一个令人满意的理论来解释这两种推理是如何相互关联的。

(四) 基于意图的推理

那么,应该如何理解“先前意图提供了衍生意图和行为的合理性直接相关的考虑因素”呢?一种方法是在愿望-信念模型提供的行动推理结构的基础上,用基于意图的推理补充对行动推理的解释。意图不仅仅是 Agent 独特的心智状态,而且还提供了行动的理由,这些理由是超越了普通愿望和信念的理由。正是通过提供这些行动理由,意图提供了“与手段-目的推理结论的合理性”直接相关的考虑因素。

六 规划与实践推理

关于未来行动的意图通常是制定更大规划的要素,这些规划有助于促进社会和我们自己生活的协调,还有助于使得先前的慎思能够塑造后来的行为。我们确定了先前的局部规划,只有在遇到问题时才会重新考虑这些规划。提前确定这些规划的能力,使得我们能够实现复杂目标。这种协调规划的能力是一种通用手段,它在追求各种不同的目标时有着重要的作用。

(一) 作为心智状态的规划

首先需要区分作为抽象结构的规划和作为心智状态的规划。当我们谈论规划时,我们脑子里有一种特定的心智状态,而不仅仅是一种抽象的结构,比如说,可以用一些博弈论符号来表示。以下只讨论作为心智状态的规划,包括对行动的适当承诺:只有当我们的意图是真实存在时,我们才会有一个规划。

这样理解的规划,其意图的作用是巨大的。它们都有意图的如下特点:意图抵制重新考虑,在这个意义上说意图具有惯性;而且意图不仅仅是潜在的行为影响者,而且还是行为控制者;意图为进一步的实践推理和规划提供了重要的输入。但是,与相对简单的意图相比,由于意图复杂性的增加,规划揭示了“以推理为中心的承诺的重要属性”。特别是,像我们人类这样的资源受限 Agent 的规划通常有如下两个重要特征:(1)规划通常是局部规划,而且可以在以后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这些局部规划;(2)规划通常具有层级结构。例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49.

如,关于目的的规划,以及关于方法和初始步骤的规划。

由于更一般的意图包含了更具体的意图,因此提前确定这种局部的、层级结构的规划,把更具体的决定留待以后再做的策略,有着深刻的务实理由。规划的局部性和层级结构与规划的惯性相结合,赋予许多意图和行动如下混合特征:一个新的意图或者行动在一个方面可能是慎思的,同时在另一个方面可能不是慎思的。意图或者行动可能是慎思的直接结果,但是这一慎思可能已经把先前意图和规划作为固定的背景,而这些意图和规划在慎思时并不需要重新考虑。

正是通过这种局部的、层级分明的、抵制重新考虑并最终控制行为的规划,使得我们的慎思和行动之间的联系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不断地延伸。从先前意图到更进一步、更具体的意图,或者关于手段或者初始步骤的进一步意图的推理,规划的局部性都扮演了重要的作用。意图是使得“这些局部规划”和“进行这些局部规划时所需要的推理”得以关联的关键因素。

(二)对规划的要求

规划支持协调,并能够扩大慎思对以后行为的影响。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规划需要满足哪些需求才能很好地为这些角色服务呢?首先,规划需要具有内部一致性。为了在一段时间内协调 Agent 的活动,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规划应该是内部一致的。其次,规划需要手段与目的具有一致性^①。虽然规划通常是局部的,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仍然需要适当地补充。认识到规划的这些需求,一方面有助于区分意图和规划,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区分普通的愿望和评估。

(三)先前规划框架

我们对意图和规划有两个主要的理性要求,与这两个要求相关联的是“意图和规划在实践推理中作为输入所发挥的作用”。首先,考虑到对手段与目的一致性的要求,事先没有重新考虑的意图往往会引起进一步慎思的问题。第二,考虑到意图的一致性,先前意图不需要重新考虑,从而限制了进一步的意图;特别是,它们限制了“手段

与目的一致性需求所造成问题的”解决办法。

先前意图和规划为 Agent 决策提供了一个背景框架,并在此框架下进行各种选项的权衡。这个框架有助于 Agent 对如下问题进行慎思:它有助于确定哪些选项是相关的和可接受的。先前意图的作用是帮助确定“在权衡相互冲突的行动理由的过程中”应考虑哪些选项,而不是为“被考虑的替代选项”提供有利的理由。在慎思中需要权衡的理由仍然是愿望-信念理由。通过这种方式,就超越了愿望-信念模型的适度扩展,并把意图直接作为实践推理的输入。

意图为实践推理提供了框架理由,其作用是帮助确定选项的相关性和可接受性;这些框架理由与愿望-信念理由并不重复,而是构建了权衡愿望-信念理由的过程。此外,意图在“为权衡愿望-信念理由提供背景框架方面的作用本身”,是基于满足理性愿望的实用性考虑。

Bratman(1987)的意图理论的一个中心问题是“为两种实践推理之间的关系”提供如下令人满意的模型:权衡各种选项的愿望-信念理由,以及从先前意图到关于手段、初始步骤的意图的推理,或者更具体的行动方针^②。为此,需要把先前意图视为规划的要素,这些规划提供了一个背景框架,这个框架包括愿望-信念理由的权衡;而且这个框架为进一步的推理提出了问题,并限制了这些问题的解决方案。因此,实践推理有如下两个层次:(1)先前意图和规划会提出问题,并提供对可能解决这些问题的选项的筛选;(2)愿望-信念理由作为考虑因素,在相关选择和可接受选项之间进行权衡。

(四)意图和信念

在对背景框架中意图和规划的作用进行解释时,可以假设存在一种坚定的信念,而不仅仅是置信度在 0 到 1 之间取值的“主观概率”。实践推理和规划通常所依据的背景框架,不仅包括先前意图和规划,而且还包括这些明确的信念。这些心智态度共同构成了推理中解决的决策问题。

现在探讨先前意图和规划是“如何对选项的可接受性进行筛选的”。在进一步的实践推理中,先前意图的这种筛选作用的基础是:Agent 的

^①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61.

^②Bratman M E. *Intention, Plans, Practical Reas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65-67.

意图与其信念网络需要具有一致性;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Agent 应该有可能在一个“他的信念是真实的”世界中做所有他想做的事情。但是,不要假设“这种一致性约束和选项筛选的性质之间存在过于简单的关系”,因为并非所有“与 Agent 已有意图和信念不一致的选项”都是不可接受的。

对于意图和信念的强一致性需求与新选项的可接受性之间关系,可以进行如下理解。考虑一个新的选项 O。固定 Agent 先前意图,并把这些意图添加到 Agent 的意图和“与选项 O 有关的新意图”的信念网络中,而且这个新意图导致了信念的变化,但是 Agent 先前意图并没有导致对信念的任何修改。如果意图和信念网络中的这些变化,不会在该网络中引入新的不一致性,那么选项 O 是可以接受的。

结语

本文从常识性心理学、心灵哲学和行为哲学

的视角,系统探讨了作为人类智能、动物智能和机器智能的统一模型的 Agent 的意图、信念、愿望、规划与实践推理的关系,以解释如何从意图的角度来表征 Agent 的心智和行为。主要观点如下:(1)意图既是潜在的行为影响者,又是行为控制者,它为进一步的实践推理和规划提供了重要的输入。(2)意图涉及承诺;规划揭示了“以实践推理为中心的承诺的重要属性”;资源受限 Agent 的规划通常是具有层级结构的局部规划;意图是规划和实践推理得以关联的关键因素。(3)规划支持协调,并能够扩大慎思对之后行为的影响,因此,需要规划具有内部一致性,而且需要其手段与目的具有一致性。(4)意图不仅能够帮助实践推理确定选项的相关性和可接受性,而且还能够构建权衡愿望-信念理由的过程。

至于进一步的研究,可以考虑围绕如下三个方面展开:(1)如何对本文的成果进行形式化?(2)意图、慎思与 Agent 理性的关系如何?(3)意图与 Agent 承诺的关系如何?

The Philosophical Basis for Belief-Desire-Intention Logic

HAO Yijiang

(Institute of Philosoph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732,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common sense psychology, philosophy of mind, and behavioral philosophy, a systematic explor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among intentions, beliefs, desires, plans, and agent practical reasoning can lead to the following main viewpoints: (1) Intentions are not only potential conduct influencers, but also conduct controllers, and they provide crucial inputs for further practical reasoning and planning; (2) Intentions involve commitments. Plans reveal the important properties that are crucial to an understanding of reasoning-centered commitments. The plans of a resource-bounded rational agent are typically partial and have a hierarchical structure. Intentions are key factors in linking planning and practical reasoning. (3) Plans support coordination and systematically extend the influence of deliberation on later conduct, and (4) Intentions not only help to determine the relevance and admissibility of options through practical reasoning, but also structure the process of weighing desire-belief reasons.

Key words: belief; desire; intention; plan; agent practical reasoning

(责任校对 龙四清)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6

论心智化概念的双重约束

施展旦

(江苏警官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210031)

摘要:对弗雷格的涵义概念的心智化解释,是意义理论研究从语言本位转向心灵本位的标志之一。福多在阐述概念理论时指出,在弗雷格的*本体论*前提下,不能一致地把涵义等同于呈现模式。呈现模式本质上是思想语言符号,概念应被理解为由指称与呈现模式构成的一个二元对。但是,福多的概念结构并不能融贯地满足成功交流所需要的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的双重约束。相对地,在理性行动约束下,如果摆脱弗雷格把思想作为独立实体以及福多的心智优先性的*本体论*束缚,完整把握语言、思想和世界的三重结构,在行动主义的框架中,可以协调概念的公共性和心理解释之间的关系。

关键词:呈现模式;概念;心智表征;公共性;心理解释

中图分类号:B8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41-08

弗雷格(G. Frege)的涵义概念在开启意义理论研究的新范式的同时,也提示了一系列问题。福多(J. Fodor)指出,公共性(可共享性)以及在意向解释中的作用是我们把握概念,进而理解意义问题的关键,前者用于说明不同的主体如何可以共享概念,后者则要为主体的行为提供心理解释的依据。两者构成对把握概念问题的必要约束,即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通过对弗雷格式涵义的心智主义处理,福多认为表征主义的概念理论可以满足上述约束。但囿于其*本体论*和方法论,福多的处理并不能融贯地满足这两项约束,导致一些人对这两个约束之间的相容性的质疑。要走出这一困境需要在厘清弗雷格的涵义理论的层次的前提下,通过摆脱弗雷格和福多各自的形而上学束缚,在一种完整的语言、思想和世界的三重结构基础上予以理论重构。

一 弗雷格之谜与“概念”的心智化

在有关概念的形而上学理论中,可以区分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作为能力的概念,以及作为弗

雷格式涵义的概念^①。其中,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和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概念似乎是相互冲突的,因为后者是一种非心智的抽象对象,而前者是把概念当作存在于一个内部表征系统中的心理实体。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概念是一种抽象客体,它也是一种实体,但不具有作为心智表征概念的心理特点,这种意义上的概念是命题的基本成分。

传统的逻辑和语言分析中,基于普遍有效性的考量,意义理论的研究一定程度上回避或排除了心理因素的影响。但由于实证主义等传统研究范式所遭遇的一系列困境,引入心理因素成为意义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转向,进而使得心灵哲学成为研究意义问题的主要领域。

意义研究中的反心理主义倾向来自弗雷格所秉持的严格区分逻辑的东西和心理的东西的原则。而弗雷格自己所揭示的有关共指称的表达式为何具有不同的认知意义的问题,即所谓“弗雷格之谜”,也暗示了其中所存在的心理因素。这一点在当代心灵哲学的发展中得到了重新定义^②。

收稿日期:2023-09-22

基金项目: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18SJA0451)

作者简介:施展旦(1971—),男,江苏启东人,博士生,副教授,主要从事逻辑哲学、语言哲学、心灵哲学研究。

①Margolis, E. and Laurence, S. "Concepts", *The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Spring 2021 Edition), Edward N. Zalta (ed.), URL = <<https://plato.stanford.edu/archives/spr2021/entries/concepts/>>.

②Dummett, M. *Frege and the Other Philosopher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87-288.

心智理论的目的是为了了解释和刻画行为之所以可能的因果链条。进一步,需要对心智状态(信念、愿望等)的内容在我们行动中的作用作出说明,因为正是通过对心智内容的确定,我们才能在具有相同涵义而指称不同,或具有相同指称而涵义不同的概念之间作出区分,进而解释其与行为之间的关系。

众所周知,弗雷格对涵义和指称的区分是名称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成果,弗雷格之谜也正是由此而来。但是,弗雷格对涵义概念并没有做出足够明了的解释,诸如命题态度的内容、决定指称的东西、间接指称、理解表达式时所掌握的东西等,都是其在论述涵义时所涉及的^①。这为后来的理论发展留下了诸多需要澄清的问题。

弗雷格认为,相等关系是名称之间或对象的符号之间的关系,而不是对象之间的关系。因此,当我们认为 $a=b$ 和 $a=a$ 具有不同的认知价值时, a 和 b 就不是只作为对象相区别,“仅当符号的区别相应于所指物的呈现模式的区别时才会产生区别”^②。

在弗雷格的理解中,所谓的呈现模式(Mode of Presentation,以下简称 MOP)就是符号的涵义,而正是其涵义的不同使得 $a=b$ 具有了与 $a=a$ 不同的认知价值。由于涵义决定指称,因此,两个共指称的符号由于涵义不同,它们就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这样就能解释上述两种相等关系为什么具有不同的认知价值。

但是,如果是涵义确定了概念的不同,那么为什么同样是相等关系,“水=水”和“水= H_2O ”都是真的,而“水=双氧水”是假的?毕竟,晨星和昏星以及晨星和火星都是两个涵义不同的表达式。对此弗雷格以外延主义立场进行了解释,认为只有外延相同的两个概念才是同一概念。但问题在于,如果结合同一性可替换原则,如何解释在命题态度语境中同一性替换失效的问题。“根据弗雷格的观点,语句的指称是其真值。但是,弗雷格没有把语句的内容作为其指称,相关地,他没有把信念当作是思考者和真值之间的关系。”^③因此,在

弗雷格的涵义以及对概念的理解中,在“我相信水能解渴”和“我相信 H_2O 能解渴”中,由于其中的从句表达的都是一个真命题,也就无法对行为给出令人满意的心理解释。

福多认为,如果要维持指称主义,弗雷格的 MOP 就不能是涵义,而只能是存在于头脑中的心智表征。由于不同的概念可以有相同的指称,因此,指称不能个体化概念。如果 MOP 可以对概念进行个体化,两者之间必然是一一对应的关系。但正如我们不能因为在三角形的几何推理中可以使用三角形图形,就认为三角形图形与几何推理中的三角形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显然,MOP 和弗雷格的涵义并不是同一的。福多认为,MOP 是思想的媒介,并不是思想本身,我们是用它来进行思考,而不是对其进行思考。“很多概念对应于相同的呈现模式。或换种说法,相应于推理者的概念的不是呈现模式本身,而是呈现模式加上其是如何被拥有的。”^④

弗雷格之所以认为涵义是 MOP,并且是一种非心理的抽象实体,是因为如果不是这样,就无法实现概念和思想的公共性,即可以被很多人共享。但正相反,福多指出,站在外延主义的角度,作为思想媒介的 MOP,可以有不止一种方式思考一个概念,也就无法实现对概念的个体化,即对概念的认识,概念以及思想的公共性就无从谈起。

为此,福多指出,“弗雷格的理论架构需要得到明确的心理化,呈现模式需要‘在头脑中’”^⑤。如果 MOP 是心智对象,就可以通过它们所引起的心智过程从而功能性地实现对概念的个体化,因为在功能上相同的 MOP 是同一的。这样,也就能对心理解释作出合理的说明。因此,在福多这里,概念是由指称和 MOP 构成的二元对,后者以前者作为语义。由此,MOP 既可以在句法上区分,又可以通过法则性的与世界的关系拥有语义属性^⑥。

二 公共性与心理解释

如前所述,公共性要求是弗雷格对其涵义作

①Heck, R. "Solving Frege's Puzzle", *Journal of Philosophy*, 2012, 109(1-2):132-174.

②Frege, G. "On Sinn and Bedeutung", In Beaney, M. (ed.). *The Frege Reader*.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7, p.152.

③Heck, R. "Solving Frege's Puzzle", *Journal of Philosophy*, 2012, 109(1-2):132-174.

④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18.

⑤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38.

⑥福多认为这种法则性的与世界的关系是通过意向性规律及信息语义理论予以保障的。参见: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第1章。

抽象实体理解的初衷之一,也被普遍认为是概念的主要功能,如瑞(G. Rey)认为稳定性(其核心是个体自我认知的同一性,即人际间的认知公共性)是其给出的概念的四个功能的出发点^①。同时,对共指称命题在认知意义上的差异性的揭示则是为了解释在命题态度中人们行为的差异性,即为此作出心理解释,这些都依赖于我们对概念及其内容的理解。因此,公共性与心理解释共同构成概念理论中的两个重要约束。而福多在其心灵表征理论(Representational Theory of Mind,简称RTM)的基础上为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提供了一种不同的解释路径。

在RTM中,概念是信念的基本要素,是语义评价的基本单元,是心智表征间因果相互关系的基本定位,也是心理语言的公式。福多在说明概念问题时,给出了被认为是概念理论的五个基本条件,并且指出,这五个条件是由心灵表征理论的基本架构以及相应的认知过程和能力所保证。心理解释和公共性通过其中的第一个条件和第五个条件得到体现,即一方面概念是满足具有心智因果性作用的心智个体,另一方面,概念是公共的,它们是很多人可以共享的东西^②。

福多认为,由于概念是满足类型/个例之间的关系的心智表征符号,两个人共享一个概念就是指两个人拥有相同概念类型的个例。因此,所有概念都是所有人在所有情况下都具有的概念。同时,从RTM要实现心理解释的角度来看,这种实现的程度依赖于RTM所具有的对人们的命题态度的概括程度,即其所具有的意向性的规律,而这显然又依赖于在何种程度上人们共享概念内容。因此,福多认为,一种适当的概念理论应该能够满足这一基本直觉。

而同时,为了对我们的日常行为作出合理的解释,必须能够对不同的概念作出识别。这种识别包括共时性的(比如,不同主体之间)和历时性的(比如,同一个主体在不同的时间)的识别。“公共性要求当然不是无缘无故的。通过运用交流媒介,他为交流提供了像信念和愿望的构造/表达的很多标准的处理。而更重要的是,公共性似

乎是对人类行为的解释和预测的基础。通过归因命题态度,普通人解释并预测人们的行为(理解为包括言语行为)^③。

因此,公共性和行为的心理解释之间是密切相关的。“公共性约束”要求两个人/或同一个人在不同的时间共享一个概念,这就需要它们是相同的概念类型的个例,为此就要给出概念类型的个体化条件。而心理解释的意向性正是以概念能够被共享作为条件的,否则,如果你的概念水和我的概念水不是处于同样的心理概括,我们可能会对“水是可以解渴”的有不同的理解,从而在我们感到口渴时会表现出不同的行为。

只是存在公共性对指称的要求与心理解释对内部表征的要求之间的张力。公共性约束的核心诉求是要求说明概念的同一性问题。直觉上,如果没有同一性,我们如何可以在不同的环境中讨论同一个概念,或同一个环境中讨论不同的概念。

与此同时,由于认知心理学的核心是对意向问题的解释,因此,这种意向解释必须是一种规律性的存在,即具有能够识别作为相同类型的不同个例的概括性。“因此,RTM在其提出的解释中所能达到的概括性程度是依赖于心智内容被认为的分享程度的。”^④正因如此,出于对概念及意义不确定性的警惕,福多反对一切形式的概念相对主义,特别是在概念拥有理论中具有代表性的概念作用语义学。

但是,在命题态度语境中,仅诉诸指称对于解释行为是不充分的。即使周树人和鲁迅的指称是相同的,也不能认为“我相信周树人是《狂人日记》的作者”和“我相信鲁迅是《狂人日记》的作者”这两个表达式表达的是相同的东西。进一步,也不能解释由此产生的行为的差异。由此,弗雷格例子的存在使得心理解释问题愈发凸显,“弗雷格例子是对任何一种心理解释图式的重要检验,这种解释是根据心智状态的意向属性来执行的,因为这样的例子涉及具有相同的宽内容但很不相同的内在行为的状态”^⑤。不过,我们会看到,福多在运用其概念及内容理论对此问题的处

①Rey, G. “Concepts and Stereotypes”, In Margolis, E. Laurence, S. (eds.), *Concepts: Core Reading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9, pp. 282-283.

②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23-28.

③Aydede, M. “On the Type/Token Relation of Mental Representations”, *Facta Philosophica*, 2000(2):23-49.

④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29.

⑤Aydede, M. “Has Fodor Really Changed His Mind on Narrow Content?”, *Mind and Language*, 1997, 12(3-4):422-458.

理上,似乎并不成功^①。

三 福多对双重约束的处理

本质上,满足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是以对概念内容的不同解释为条件的,公共性要求以对宽内容,即指称的满足为条件,而心理解释则以窄内容,即头脑中的东西为条件。如何理解及处理宽窄内容之间的关系决定了双重约束是否能得到满足。

在心智表征理论中,命题态度被认为是心灵和表达命题态度的心智表征之间的关系。从RTM的角度来说,每一个具体信念都是一个思想语言公式的个例,而心灵计算理论(Computational Theory of Mind,简称CTM)则认为思想语言公式只对其句法敏感。因此,即便两个命题态度具有相同的内容,也可能在因果力上是不同的。某种意义上,命题态度可以有很多个例,比如在不同的时间片段,我都可以思考“水是无色无味的”。但福多指出,思想语言其实并不关注两个语义等值的个例是否是相同的思想语言公式类型的个例。也就是说,思想语言只要求两个个例表达的是相同的命题。而CTM对于心智状态的划分要比命题态度更细。“这是因为只要它们是类型不同的心智表征的个例,CTM就会区分心智状态的因果力,即使表征个例的语义内容是相同的。”^②也就是说,计算是对定义在心智表征的句法上的操作,决定因果力的不是内容,而是句法。而弗雷格问题的产生就是因为个例心智状态的内容决定因果力。因此,CTM表明在弗雷格型例子中,对于概念的个体化,除了指称,还需要其他的条件,但这种条件不是弗雷格意义上的内容或涵义。

弗雷格型例子直接所揭示的是对于具有不同涵义但指称相同的表达式如何作出解释,尤其是在命题态度中要如何能对其作出合理的心理解释。显然,指称之外我们还需要其他的東西,而能够对此提供说明的只能是心智状态的窄内容。

从对福多理论发展的考察中可以发现,无论是其心智表征理论,还是思想语言的提出,其目的都是为建立一种能够为行为的意向性提供说明的意向性科学,对行为的心理解释始终是其理论关

注的核心。基于此,福多一直坚持表征基础上的概念内容的窄意义的理解,即概念作为心智表征是一种内在的只具有句法特征的符号。但出于心理解释的意向性特点,心智表征的内容又是从语境到指称的一个函项。因此,福多实际上是提出了一种窄内容理论的宽解释。但福多是否实现对公共性问题的解决呢?

尽管福多在其所设定的概念理论的五个条件中把概念确定为心智表征,但严格来说,福多的概念是由指称和表达式的类型所构成的一个二元组,后者是一个可以在大脑中实现的思想语言公式,即MOP,这一公式既有句法又有语义属性。弗雷格的涵义即MOP,它们可以决定指称,而福多的MOP是表征符号。因此,福多的概念是满足类型/个例关系,以其句法特征相互区分,并通过所引起的心智过程以决定指称,从而满足对行为的心理解释的要求。而要满足公共性约束,必须能够给出概念的个体化条件,在福多的概念的三元结构中就是如何给出MOP的个体化条件。

从语境到指称的三元函项这一解释框架的提出最初所针对的是普特南的孪生地球问题,即有关“意义不在头脑中”的问题。在信息语义学的基础上,概念的内容是从语境到指称(宽内容)的函项。当地球上的我,把符号“水”运用于 H_2O ,按照福多的不对称依赖性,符号“水”意味XYZ是不对称依赖于“水”运用于 H_2O ,因为在地球上只有 H_2O 。但是,从孪生地球的预设中,我和孪生我是完全相同的复制品,因此,他们是无法区分 H_2O 和XYZ的,即只能以符号“水”指称析取的宽内容“ H_2O 或者XYZ”,但不对称依赖性实际上预设了他们能够在两者之间作出区分的。因此,在福多的窄内容解释下,不管在何种语境中,我和孪生我所拥有的宽内容都是相同的。很显然,在此情形下是无法获得个体化条件的。

这也意味着,福多的宽内容作为个体化条件实际上是多余的,剩下的就只有呈现模式了。“如果内容是宽的,那么行为就只是由内容与呈现模式一起决定的。而如果图灵关于心理过程是由句法驱动所穷尽是正确的,看起来,似乎内容本

^①福多的心智表征并非概念理论的唯一替代者,其他还有定义说,原型论以及理论论。但由于对分析/综合区分的难以维持,用定义解释概念也难以继;原型论内在地存在着对组合性原则的侵犯也无法成立;而由于在概念的个体化问题上犯了窃题的错误,理论论同样遭到了抵制。对此,福多都曾经做过专门的论述。参见:Fodor, F. “Concepts: A Potboiler”, *Cognition*, 1994, 50(1-3): 1-24. 及 Fodor, J. A. *Concepts: Where Cognitive Science Went Wr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第3章至第5章。

^②Fodor, J. A. *LOT 2: The Language of Thought Revisit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70.

身又一次脱离了心理解释。呈现模式的句法属性似乎做了所有事情,而与计算相反,与心理解释的意向层次相关联就只是感情用事了。”^①也就是说,当只能以心智表征的句法属性作为个体化条件时,其宽内容实际上又回到了窄内容,无法承担起意向说明的责任。

进一步,如果像福多所表明的,概念是由指称和 MOP 构成的二元对,后者以前者作为语义值,我们如何能够在非语义条件下确认每一个 MOP 个例是否是类型同一的。由于福多的信息语义学主张大部分概念是没有内部结构的,其内容是由其与世界的因果法则性关系决定的。因此,其中的 MOP 是无结构、初始的句法原子,这种句法原子是否可共享是存疑的。从福多的观点来看,如果共享 MOP 就需要对不同头脑中的 MOP 个例进行类型化,但为了说明心智过程及心理解释的需要,福多对内部 MOP 作了功能主义的处理,来实现对公共性的承诺。从某种意义上,这一处理多多少少带有双因素推论作用语义学的影子,即指称加作为内在推论作用的 MOP^②。而为了避免由功能主义所带来的整体论后果,只能选择类型同一性的物理主义解释,但这种解释显然太强了。

四 双重约束的形而上学出路

回到弗雷格这里,涵义概念提出的初衷,本就是为了解说明共指称的表达式的认知差异的,作为呈现模式,不管是像弗雷格那样用限定摹状词,还是像福多用心智表征对其进行处理,都是为实现在命题态度语境下对行为的心理解释的目的。而同时,由对指称的确定,又可实现对思想的个体化,由此达到跨主体的公共可共享的目的。但在弗雷格第三域的假设中,思想是不依赖于包括语言在内的其他任何存在的,同时又认为思想必须通过语言才能被把握,这种内在张力使得其注定无法很好地协调两者的关系。福多对于弗雷格的呈现模式的心智化改造正是试图消弭其中的张力。

有观点指出:“弗雷格提示的一个重要理念是,一种 MOP 的令人满意的处理应该涉及 MOP 形而上学和认识论之间的交错结构,以使得当两

个说话者在相同的 MOP 下思考一个对象时在他们之间存在一种关于该对象的一种直接的认知关系。”^③弗雷格意识到交流的成功必须以思想的共享为条件,但其用限定摹状词解释 MOP 以说明交流失败后,改以指称作为其条件。但如前所述,指称对于交流并不是一个充分条件。而福多的问题在于,除非采取物理类型主义的立场,否则无法融贯地为 MOP 提供可共享的说明。

公共性和心理解释是实现成功交流的必要条件,在相同的外延主义诉求下,福多跟弗雷格一样无法完满地处理这双重约束。但是,通过福多在弗雷格基础上对概念的心智因素的确认,囿于其反心理主义立场,当弗雷格在语言层面上区分涵义一指称后,没有进一步在心智层面上关注作为概念与命题的逻辑特征的内涵—外延,但在实际论述中又常常与前者相混淆。而在此层次区分的基础上,概念作为思想的基本单元固然是存在于头脑中的,但它必须通过语词的方式予以表达才能具有主体间性。在此意义上,福多对概念内容处理上试图在宽窄之间作出协调是有其合理性的。

陈波认为:“为了说明同一个思想可以被不同的人所表达、理解和把握,我们只需要关注思想的主体间性就足够了,完全不需要诉诸思想的纯粹的完全的客观性。凭借思想和语言之间的关系,我们可以清楚地解释思想的主体间性。”^④我同意其中对思想的主体间性的肯定,但不赞成放弃弗雷格的第三域的客观性的观点,因为,如果没有客观的第三域的设置,人类知识对于真之追求就变得难以理解。

从弗雷格的表述中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思想是由语言所表达的,思想不能独立于语言;另一方面,他又认为我们对于思想的把握需要某种非感知的东西,“由于决定性的因素在于非感知的东西,因此即使没有感觉印象的配合,某种非感知的东西也可以使我们脱离内在世界并把握思想”^⑤。如果结合弗雷格对于涵义的理解,就会发现,所谓的呈现模式正是这种非感知的东西,但它并不是与弗雷格的涵义相同的东西,而是如福多

①Fodor, J. A. *The Elm and the Expert: Mentalese and its Semantic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4, p.50.

②Aydede, M. “Fodor on Concepts and Frege Puzzles”, *Pacific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1998, 79(4):289-294.

③Prosser, S. “Shared Modes of Presentation”, *Mind & Language*, 2018, 34 (4):465-482.

④陈波:《超越弗雷格的“第三域”神话》,《哲学研究》2012年第2期。

⑤Aydede, M. “Has Fodor Really Changed His Mind on Narrow Content?”, *Mind and Language*, 1997, 12(3-4):422-458.

所说的心智表征。

一个需要关注的现象是,尽管弗雷格确立了现代哲学中语言的逻辑分析的传统,但由于其捉摸不定的涵义概念以及神秘的第三域,导致在语言与意义、语言与思想、语言与对象之间关系的认识上的诸多分歧。而随着意义问题上的关注点转入心灵层面,语言分析的传统逐渐被边缘化。比如,在理解概念个体性问题时,语词的地位始终是缺失的。但是,必须看到的是,如其自己所认为的,福多的思想语言是一种存在于心灵中的类语言的存在,这种存在本身就是以对语言作为思想的表达形式的模仿所作的假设。即使两个主体确实拥有完全相同的类型的 MOP 个例,也只有通过具有主体间性的语言表达式才能实现其个体化。但是,对思想的心智特点的强调使其走向了一个极端,特别是表现在对概念拥有等问题上的认知主义的抵触。

弗雷格把探讨真的规律作为逻辑的目的,这是对其语义性质的刻画。但人们的日常行为并不以其所依赖的信念的真为条件,只需要其信念是在认知上得到证成的。这也是为什么尽管俄狄浦斯杀父娶母,但我们并不认为俄狄浦斯是疯子的原因。在针对如何理解弗雷格的涵义及呈现模式的研究中,区分弗雷格的涵义理论中的认知解释和逻辑解释^①,以及语义解释和认知解释^②,无疑是有启发意义的。

在弗雷格的理解中,如果涵义是心智的,成功的交流就不可能实现。但实际上,成功交流并不要求人们对同一个事物的完全相同的认可。某种程度上,交流的成功是建立在一种程度的基础上的^③,或者说要求的是说者和听者之间的一种协调^④。近年来的各种关系论观点,以及以新实用主义为代表的推论主义对此所作的阐述是颇具启发性的。

语言共享在其深层次上是共享思想(概念),在其表现上是共享语句(语词)。普特南(H. Putnam)的语言的社会分工认为,由于语言表达式是具有指称的公共对象,它们是由语言共同体的成

员集体决定的。这里我们要注意到,集体决定实际上就是集体行动。在此过程中,最初可能是普通人服从专家,但专家在某些特定方面的知识也会被别人所纠正。

在此,我认为要真正理解并满足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必须摆脱弗雷格和福多思想中的形而上学束缚,即弗雷格关于思想是可以脱离语言的观点,以及福多关于思想和语言在概念及意义问题的说明上的本体论立场。打破概念作为抽象对象和心智表征的区分,同时,更重要的是,行为主体的理性规范构成了对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的元意义上的约束,我们可以称其为“理性约束”。

福多正是在此意义上认为人们持有弗雷格式例子并不是一种理性行为,而是意向规律的一种例外。因此,必须防止这种例子的出现,如若不然,我们的日常行为的成功就只能用纯粹的偶然性来解释了。“不受约束的弗雷格式例子的增殖会打破行为的理性和其成功的可能性之间的联系。”^⑤福多指出:“不存在这样的宽或窄信念/愿望心理学可以容忍弗雷格式例子的增殖。在信念/愿望语境中,对于一个人的行动所依赖的信念和愿望,任何宽或窄意向心理学都必须理所应当认为,同一性事实上是可以互相替换的。”^⑥其中显然预设了对理性约束的承诺。

五 对弗雷格的回归与超越

对于弗雷格居于“第三域”的涵义、思想等概念很多人都感到困惑和不解,有人甚至称其为“混乱不堪的第三域”^⑦。其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弗雷格对“涵义”概念的语焉不详的论述所导致的神秘性,另一方面是由于方法论层面上的缺失使其得不到足够的证成性支持。如果能够对弗雷格已有所触及的概念层次进行充分梳理,辅之以适当的方法论框架,上述双重约束的冲突可以获得合理的说明。

公共性约束和心理解释约束的核心在于作为

①黄敏:《弗雷格的“涵义”:认知解释与逻辑解释》,《哲学研究》2014年第3期。

②任远:《新弗雷格主义对涵义的认知解释》,《现代哲学》2016年第6期。

③Zalta, E. N. “Fregean Senses, Modes of Presentation, and Concepts”, *Noûs*, 2001, 35(s15):335-359.

④Margolis, E., Laurence, S. “The Ontology of Concepts: Abstract Objects or Mental Representations?”, *Noûs*, 2007, 41(4):561-593.

⑤Margolis, E., Laurence, S. “The Ontology of Concepts: Abstract Objects or Mental Representations?”, *Noûs*, 2007, 41(4):561-593.

⑥Fodor, J. A. *The Elm and the Expert: Mentalese and its Semantics*. Cambridge: MIT Press, 1994, p.40.

⑦陈波:《超越弗雷格的“第三域”神话》,《哲学研究》2012年第2期。

语义学的共指称概念的同义性问题和心理学意义上理解指称的方式的问题。当弗雷格认为像“晨星”“昏星”这样的表达式既不能等同于事物本身,也不能等同于名称时,“不同之处的形成只能由于符号的区别相应于被表达物的给定方式的差别”,“对于一个符号(名称、词组,文字符号),除要考虑被表达物,即可称为符号的意谓的东西之外,还要考虑我称之为符号的意义的那种其间包含着给定方式的联系”^①。这些阐述就蕴含了对该区分的认识,而对于“给定方式”(即 MOP)的理解是关键所在。

弗雷格与福多的区别在于,弗雷格试图以足够精细的共享内容来区分不同的认知状态,福多是以(句法性的)表征形式来对此作出区分。两人由于对 MOP 的不同理解产生了不同的理论后果。福多认为,当弗雷格提出涵义来解释名称的认知功能,进一步把涵义和 MOP 相等同时,必然会与其初衷相冲突。因为在弗雷格这里 MOP 是可以个体化概念的,但在涵义决定指称的原则下,涵义是同义性所共享的东西,如果涵义就是 MOP,那么,同义的概念必定是共外延的,这样,在同义性替换原则下就无法区分包含两个指称相同而涵义不同的信念。这里的关键在于,为保证思想的公共性,弗雷格取消了 MOP 所具有的心智属性,但这就也取消了其本该具有的心理解释的功能,而福多正是通过把 MOP 理解为心智表征从而说明其何以能够满足心理解释。但是福多的计算主义方法论却使其陷入另一种困境。

由于福多的心智表征在其思想语言中是一种句法符号,它可以通过相互之间的运算关系实现对行为的心理解释。但这种计算主义在如何说明命题态度的指称关系时却存在不可克服的困难。尽管福多认为符号和世界之间的信息和因果关系是理解意义的基础,但指称关系本身是具有意义依赖性的,如果不区分涵义和指称,就会产生孪生地球的问题。同时,意义问题必须通过语义学而非句法来解决,但物理的因果关系是受句法影响的,在其意向实在论的本体论下,句法必须通过大脑或其他物理性存在实现,但大脑过程等存在本身并不具有语义性质。因此,当福多为协调窄内容和宽内容之间的关系从而借助于语境因素时,某种程度上也已背离其理论初衷。

公共性与心理解释都有赖于概念的统一性/差异性,而概念的统一性/差异性则与概念的本体论——作为柏拉图式概念与作为弗雷格式涵义——的理解密切相关。在两种对概念的本体论理解中,柏拉图式的抽象对象满足公共性约束,心智表征满足心理解释约束。相对于弗雷格作为抽象对象的概念,福多作为心智表征的概念显然能更好地满足心理解释约束。但是,福多对窄内容的宽解释框架对于满足公共性又显然是存在困难的。

公共性问题无论是在语言哲学关于交流问题,还是科学哲学中涉及理论变化的本质问题的讨论中,都具有重要的作用。这也提示我们应该回到交流语境中寻找对双重约束的理解。

从弗雷格开始注意到语言表达式与对象之间的差异,进而认为语词表达概念,语句表达命题,命题是由语词的涵义构成的思想。尽管由于其解释上的歧义,涵义概念遭到很多人的责难和质疑,但是这一概念的引入在语言和实在世界之外开辟了一个第三世界,即思想的世界,这为日后在心灵哲学中用语言分析的方法研究意义等问题提供了新的领域。

在弗雷格那里,作为“呈现模式”的涵义,是具有客观性、处于“思想域”中的抽象对象,它可以解释命题态度语境中的认知差异。但福多从其心灵表征理论指出,呈现模式可以区分概念是通过其语词形式,而非涵义。弗雷格的涵义在福多看来根本不是一个属于思想域的范畴,而是在语言层面上作出的认知理解。得益于当代心智理论的发展,在弗雷格那里没有得到很好区分的意义概念,在福多这里有了明晰的划分。但为了与其表征主义及计算理论相协调,福多在强调意义概念理解上的思想首位的观点的同时,有意无意地否认了具有派生性的语言的意义。

当代意义理论的发展中,以意向性为特征的结构形式之于言语交流中的意义结构形式的优先性,已成为很多人的共识,正因此,塞尔(J. Searle)才会作出“语言哲学是心灵哲学的一个分支”的论断^②。但是否能以这种逻辑上的优先性否认意义问题上的其他维度,是一个需要澄清的问题。如福多所认为的,意义理论不能混淆语义

①弗雷格:《弗雷格哲学论著选辑》,王路译,商务印书馆 1994 年版,第 91 页。

②塞尔:《意向性——论心灵哲学》,刘叶涛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64 页。

学和认识论,但这并不意味着认识论是与意义问题无关的,理解和解释等规范性的语言活动是意义不可或缺的部分。

需要指出的是,同样持自然主义立场的塞尔与福多在关于意义、意向性等问题上表现出诸多差异^①,并对计算主义提出了尖锐的批评,同时基于对心灵以及意识本质的理解驳斥了强人工智能以及认知主义研究纲领。而塞尔以意向性概念为核心展示了一个具有一般意义的行动结构的理论,以及近年来有学者结合马克思主义中的“实践”概念的逻辑行动主义方法论,则为我们认识意义问题以及公共性和心理解释约束提供了重要参考。

如果能够在前述意义上摆脱双重形而上学束缚,在把握语言表达思想、思想表征对象的基础上,认识到人际间以及个体历时性的交流的成功是通过语言、思想和世界之间的相互作用实现的,而实现的条件则是理性约束下的言语行动、心智行动和客观行动。“评价任何行动的合理性都离不开行动的合规则性,而行动的合规则性不可能是私人的,人类的行动从一开始就在一个主体间网络之中。”^②由此,双重约束背后的逻辑机理将不难理解和解释。

在行动结构中,无论是语言还是思想都无法

用另一个得到完全的解释,两者都不具有概念上的优先性。在上述语义三角的基础上,语言表达思想和思想表征对象之间形成一个以行动为媒介的相互支撑结构,行动的纠错功能使表达和表征的双重可错性变得可以理解,因此,也无需借助于福多的不对称依赖性。在此结构中,意义是在思想、语言以及世界的三重关系中立体展现的,无论是自然语言还是思想语言,纯粹的符号形式既无法拥有公共语意以表达思想,也无法具有内容以表征世界,语意与思意都必须通过行动而获得,其中的关键在于区分概念、命题和语词、语句之间的关系,前者存在于思想域中因其意向内容必然是心智化的,满足心理解释要求,后者存在于语言域中具有公共性的客观意义。为避免循环,语言、思想和对象三域以及相应的三种行动之间并不预设其中之一的在先性,行动主义方法论由此可以摆脱福多对单一的意义本原的追求,通过把本原问题相对化,在语言、认知和实践三个行动层次上共同把握意义的结构。而在弱化福多为保证意义归因的确定性所设定的强同一性标准的条件下,从意义的双重结构和行动主义方法论的立场,对语言的意义和思想的内容的说明都需要一种整体论的保障。

On the Dual Constraints of Mentalized Concepts

SHI Zhandan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Jiangsu Police Institute, Nanjing 210031, China)

Abstract: The mentalized interpretation of Frege's sense is one of the signs of the shift in the study of meaning from language to mind. Fodor points out that, under Frege's ontology, meaning cannot be consistently equated with modes of presentation in the theory of concept. Modes of presentation are essentially symbols of language of thought, and concepts should be understood as a binary pair composed of reference and modes of presentation. However, Fodorean structure of concept cannot meet the dual constraints of publicity and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which requires for successful communication. Conversely, under the constraint of rational action, if we get rid of Frege's ontological constraints of treating thought as an independent entity and Fodor's mental priority, and fully grasp the triple structure of language, thought, and the world, we can coordinat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publicity of concepts and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activism.

Key words: modes of presentation; concepts; mental representation; publicity; psychological explanation

(责任校对 龙四清)

^①与福多的计算表征的自然主义不同,塞尔持一种生物自然主义观点,即认为意识或心灵本质上是和其它物理对象或属性相互作用的大脑的一种生物属性。

^②张建军,等:《当代逻辑哲学前沿问题研究》,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608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7

《承诺》农场时空体叙事的 认知图绘美学

史菊鸿

(兰州大学 外国语学院,甘肃 兰州 730000)

摘要:南非作家达蒙·加尔古特的后现代主义小说《承诺》采用农场时空体叙事方式,形成了独特的现实关照意义及叙事美学。小说叙事将南非废除种族隔离前后32年的社会历史浓缩于一个农场空间之中,聚焦农场上的房屋、汽车、墓地三大隐喻性空间,绘制了一幅抽象但立体的图画,可供读者多维度了解转型期南非社会,包括其政治生态、资本运行模式、种族与阶层关系以及个体的情感状态和伦理自觉,形成了詹姆逊所主张的、以透析整体社会结构为使命的认知图绘美学表达。

关键词:达蒙·加尔古特;《承诺》;农场时空体;认知图绘美学

中图分类号:I10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49-08

自1980年携处女作《无罪的季节》(*A Sinless Season*)进入读者视野,南非作家达蒙·加尔古特(Damon Galgut)逐渐成为一名享有国际声誉的作家,其作品曾获英联邦作家奖、国际都柏林文学奖以及沃尔特·司各特奖,三次入围布克奖短名单,并在2021年凭借《承诺》(*The Promise*)一书荣膺该奖,成为继戈迪默和库切之后,第三位获此殊荣的南非作家。高质量的加尔古特研究在不断涌现,A&HCI数据库搜索显示,自2001年至今,相关论文已有28篇,主题集中于《承诺》、2004年布克奖提名的《好医生》(*The Good Doctor*)以及入围2010年布克奖的《在陌生的房间》(*In a Strange Room*)三部作品。国内已有学者撰文分析加尔古特的写作主题与其边缘身份之间的关联,但聚焦于其作品的纵深分析类文章尚未出现。而其布克奖获奖作品《承诺》所采取的寓历史叙事于空间形式当中的巧妙叙事方式值得深入探究。就叙事形式而言,《承诺》是一部后现代主义小说,采用变动不居的叙事视角及多重叙事声音,

倚重心理内省,同时,元小说叙事让叙事者不停地质疑各个叙事声音,解构故事的真实性。然而,在非现实主义叙事形式之下,小说透析的却是南非历史及当下严峻的社会现实问题,其深度和广度达到新的高度。正如杨金才教授所说,加尔古特这样的新一代作家“通过绘制、窥测与再现等方式”^①与南非及世界进行对话。加尔古特本人也提出,这部作品是他对“南非的政治形势及其变化所进行的思考”^②。从叙事结构来看,《承诺》以时间为轴推进叙事,小说的四章围绕斯瓦特(Swart)家族的四场葬礼展开,分别在1986年春、1995年冬、2004年秋、2018年夏。但空间问题亦为小说的核心要素,小说故事场景是位于南非首都比勒陀利亚郊区的一个农场,彼此独立的四个故事以一幢房屋产权转让的承诺为纽带,有机结合在一起。阿德莱德大学的安德鲁·范德弗里斯(Andrew Van der Vlies)教授在访谈加尔古特时也提出,《承诺》“很有意思地用激进的方式把时间

收稿日期:2023-09-1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BWW069);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9XJA7520012020)

作者简介:史菊鸿(1972—),女,甘肃通渭人,博士,教授,主要从事后殖民文学研究。

①杨金才:《21世纪外国文学研究新视野》,《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1期。

②安德鲁·范德弗里斯,王敬慧,胡笑然:《〈诺言〉的创作与叙述者的声音——访谈布克奖得主达蒙·加尔古特》,《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4期。

和空间组合起来”^①。可见,加尔古特深谙时空之间的交错关系,将对南非社会历史问题的深度思考,浓缩于农场,尤其是农场上的汽车、房屋、墓地三大隐喻性空间之中,形成巴赫金所说的叙事时空体(Chronotope),创造了后现代主义理论家詹姆逊所倡导的、可表征后现代、后殖民语境中的资本主义运作模式的“认知图绘美学”^②,让读者得以在碎片化叙事中对转型期的南非社会整体结构形成认知。

一 “小说时空体”概念及《承诺》的农场时空体

首先,有必要对巴赫金“小说时空体”之定义及内涵予以梳理和界定,以明晰研究《承诺》时空体叙事美学之学理依据。

巴赫金提出,小说与史诗等其他文类的根本性区别在于小说的历史性,体现在其时间性。但他认为,小说的时间性并非指小说要呈现自然循环的时间,而是去展示“发展、成长、历史”^③,达到可视化地展现时间。换言之,巴赫金认为,通过其特有的艺术形式,小说将动态变化的社会历史融入空间之中,供读者去了解空间中的时间(历史)以及在历史中成长的小说人物。借用苏联社会生物学家阿克汤姆斯基(A. A. Ukhtomsky)使用的社会生物学术语,巴赫金将小说用来反映时间和空间之重要联系的艺术形式称为“时空体”：“文学中已经艺术地把握了时间关系和空间关系相互间的重要联系,我们称之为时空体。这一术语见之于数学科学中,源自相对论,以相对论为依据。它在相对论中具有特殊含义,对我们来说,重要的是这个术语表示空间和时间的不可分割(时间是空间的第四维),我们所理解的时空体,是形式兼内容的一个文学范畴。”^④将一个科学术语引入小说研究范畴,巴赫金的意图至少有两点:强调小说研究的科学性;凸显小说叙事形式与探索真相之

关联。

要准确理解时空体概念,需把握其三点内涵。其一,时空体不仅是一种小说叙事方法,更是一种“认知概念”^⑤,强调空间的物质性、动态性及时间性,认为空间“完全为时间所渗透”^⑥,认知空间即是了解历史。因为“在文学中的艺术时空体里,空间和时间标志融合在一个被认识了的具体整体中。时间在这里浓缩、凝聚,变成艺术上可见的东西;空间则趋向紧张,被卷入时间、情节、历史的运动之中。时间的标志要展现在空间里,而空间则要通过时间来理解和恒量”^⑦。可见巴赫金的认识论兼具马克思主义及现象学特征,一方面强调小说艺术的社会物质基础,另一方面彰显认知主体(作者、小说人物或者读者)在认知客观现象时的主观能动性,让物理空间“卷入时间、情节、历史”之中,使其具备叙事功能。其二,时空体概念中的时间并非指线性流动、循环往复的自然时间,而是指小说借助空间艺术地呈现的人物发展史、社会历史及时代特征。由于时间的不可触及性,艺术家往往通过对空间进行艺术加工来实现“历史的可视性”^⑧。而且,时空体所重点关注的是时间:“时空体里的主导因素是时间。”^⑨换言之,时空体叙事其实是借助空间形式来讲述历史故事。其三,时空体中的空间具有隐喻性,承载主题表达功能。小说中的空间呈现方式是一种小说美学形式,是社会历史事件等客观要素与人物情感或心理意识等感性成分的载体和整合体现。巴赫金强调,一些典型性的时空体会在不同的小说类型中被广泛采用,譬如道路、城堡、沙龙客厅、广场、房屋、墓地以及门槛、桥梁等表示既毗邻又分割的空间。这些空间在不同小说叙事中表征不同的时间故事,但同时承载一些共性的喻指意义。就小说美学研究而言,时空体概念的重要意义在于,首先,它告知我们,空间并非是虚空的物理存

①安德鲁·范德弗里斯,王敬慧,胡笑然:《〈诺言〉的创作与叙述者的声音——访谈布克奖得主达蒙·加尔古特》,《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4期。

②Jameson, Fredric. *Postmodernism, Or the Cultural Logic of Late Capitalism*. Durham: Duke UP, 1991, p. viv.

③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35页。

④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74页。

⑤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80页。

⑥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41页。

⑦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74—75页。

⑧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46页。

⑨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75页。

在,其间充盈着流动的时间、历史及个体情感,其形式可随社会历史形式而动态变化,聚焦空间可令我们在共时的层面上研究小说所反映的历史问题;其次,时空一体这一概念为形式即内容这一小说美学理念提供了学理依据。

巴赫金对时空体的阐释可让我们更好地理解加尔古特围绕农场建构其叙事时空体的美学考虑及现实考量。农场小说(plaasroman)是南非文学的一个传统体裁,被称为南非的“一种文学及话语现象”^①,其发展史基本是南非殖民及后殖民历史的缩影。在殖民初期,为了降低开普殖民地畜产品的价格,荷兰东印度公司鼓励最初抵达开普的荷兰人移居内陆经营牧场。1714年制定了“租地农场制”^②,规定农场主只需交付名义“租金”,就可以在内地无限“租地”。从此,自称阿非利卡人(Afrikaner)的荷兰殖民者纷纷从开普殖民地涌入内地,用步枪消灭或赶走当地非洲人,建立了面积广袤的农场,雇佣黑人奴隶为其劳作。在南非语境中,“‘农场主’一词基本是‘阿非利卡人’或者殖民主义者的代名词”^③。1994年废除种族隔离制度之后,南非政府颁布了新的土地租赁法案,引起了新一轮的围绕土地占有权的种族冲突。显而易见,农场在南非殖民历史中的角色使其自然成为南非小说叙事的一个典型时空体,“作家们自然会将农场小说作为一种媒介,藉此来挑战霸权,审视公共道德,叩问未来”^④。空间冲突与历史问题在农场时空体中得以交汇,农场空间本身承载的历史厚度可让横向的小说叙事以简洁含蓄的方式,深度呈现纵向的南非历史发展问题。构成《承诺》农场时空体叙事的要素很多,其中三个具有明显隐喻意义的空间尤其值得关注:作为生者居所的房屋,作为逝者栖息之地的墓地,以及作为连接农场与外界之工具的汽车。聚焦此三大空间,《承诺》叙事勾勒出一幅多维立体图,可多角度透视种族隔离制度废除前后的南非社会问题。

需要指出的是,巴赫金在讨论小说艺术如何借助空间来关照历史问题时所参照的作品是传奇小说、现实主义小说或者传记,这类作品与对真实性高度存疑的后现代主义小说显然大不相同。《承诺》叙事虽然借用农场空间来反思南非的殖民及后殖民历史,但毕竟不是现实主义作品,其叙事风格倒是更加接近詹姆逊所说的“认知图绘美学”。与巴赫金相呼应,詹姆逊同样强调,艺术中的空间形式具有政治性及历史性,但他同时也高度强调艺术再现现实的非直接性,他将后现代艺术与社会现实之间的关系比拟为“认知图绘”。一方面强调,艺术作品需要如同绘制地图一般再现整体性社会现实:“后现代主义艺术的政治形式(如果有的话)以发明和投射一种全球性的认知图绘为使命”^⑤,另一方面也强调,终极的整体性社会图景从根本上是难以再现的,艺术对现实的把握只能是认知层面的,寓言式的,情景化的,是“一个主体对整体社会结构的无法再现的整体性的情景再现”^⑥。所以“认知图绘”不仅指后现代主义的空间叙事美学,也是思考后现代语境下资本主义运作模式的一种认知方式,“认知”一词把这种艺术“从美学拉进认识论”^⑦。

二 房屋时空体:殖民/后殖民语境下情感难以安置的私产

巴赫金认为,小说表达思想、关照历史的基本出发点是确定一个具体的场景,这一场景绝不是“一种抽象的景观”,而是“人类历史的一隅,是浓缩在空间中的历史时间”,优秀的小说叙事能赋予场景“以形态和人格,使场景成为历史运动会说话的见证者,并在一定程度上决定历史未来的走向”^⑧。以此关照,《承诺》将故事场景选择在农场上的一幢老宅,旨在以老宅的变化来见证南非在废除种族隔离制度前后所经历的历史变化,洞

①Olivier, Gerrit. “The Dertigers and the Plaasroman”,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South African Literature*. Eds. David Attwell and Derik Attri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P. 2012, pp. 308-324.

②艾周昌等:《南非现代化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43页。

③史菊鸿:《“一个有所怀疑的阿非利卡人”——库切身份认同问题探讨》,《当代外国文学》2022年第4期。

④Olivier, Gerrit. “The Dertigers and the Plaasroman”,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South African Literature*. Eds. David Attwell and Derik Attri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P. 2012, pp. 308-324, p. 316.

⑤Jameson, Fredric. *Postmodernism, Or the Cultural Logic of Late Capitalism*. Durham: Duke UP. 1991, p. 54.

⑥Jameson, Fredric. *The Geopolitical Aesthetic: Cinema and Space in the World System*.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92, p. 251.

⑦弗雷德里克·詹姆逊:《论全球化的再现问题》,王逢振译,《外国文学》2005年第1期。

⑧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67页。

悉居住其中的人物关系的变迁。加尔古特惯于借助房屋时空体来推进其小说叙事,“房屋在加尔古特的后隔离小说中占据醒目位置,其功能并非仅限于可供情节发展的轴线,而是人格化为人物本身。房屋被描述为关系性的动态场域,是创伤、压抑的人物的物质性存在”^①。但房屋在《承诺》中的叙事功能更多在于强调,在殖民以及后殖民时期的南非,房屋其实已被异化,不再是供人们居住并建立情感联络的场域,而被当作供占有、支配的私产,导致房屋居住者产生无所归依,居家如流浪的感受。

《承诺》叙事从多个视角对产权归属于农场主人曼尼·斯瓦特的两幢住宅给予详细描写,一幢为其家人所居住,另一幢在距离他们不远处,由长期受雇于他家的黑仆莎乐美母子所居住。小女儿艾默尔回家参加母亲葬礼时从其视角所呈现的房屋形象为反映这幢老宅和家人之间的关系奠定了基调:

她从来没怎么喜欢过这宅子!出生在这样的地方有些怪异!爷爷最初购买这宅子的行为就有些怪异!谁会在灌木丛中修建这种风格的宅子?后来,爷爷在大坝中溺水而亡,爸爸继承了宅子后新建了不少屋子以及附属建筑物,虽然他自称其建筑为本土风格,但实际毫无风格可言,他的计划毫无逻辑!听妈妈说,他这么做是为了遮蔽宅子最初的艺术装饰,他认为那些装饰娘里娘气!他说,这都是些什么垃圾玩意儿,我要的是实用!这是个农场,不是梦幻庄园!可是,看看最终的结果吧!一个乱七八糟的大宅子,一种风格叠加另外一种!有二十四朝外开的门,夜里都需要上锁!宅子孤零零地伫立在大草原上,如同一个衣不蔽体的醉汉!^②

空间研究者认为,一个人的居所情况跟其自

我身份密切相关,“我们修建、装饰、收拾家的方式,均是构建现代自我的要素”^③。显然,此处的房屋具有表达主题的意义,暗喻农场主斯瓦特的性格特征:注重实用,缺乏审美,情感匮乏,以利益和实用为根本准则!而他的这种性格将整个家庭异化为一处没有情感的私产,让妻子和孩子们无法与这幢私宅形成情感关联,导致家人们情感疏离,甚至产生心理创伤!

房屋(house)一词与home的含义存在交集,除了指“住人或存放物品的建筑物”^④这一具象含义之外,还蕴含“家”以及“精神的家园”意义,而《承诺》叙事中,该词所承载的意义被简化为前者,强调其财产属性。除了小女儿艾默尔之外,斯瓦特家的人在提及农场的房屋时,经常使用私产(property)一词。艾默尔的姑姑面对自家老宅时有如下的心理独白:“它是属于我们的,不要只盯着那宅子,想想这土地!虽然石子儿遍地,没多大用处,可它属于我家族而不是别人,这其中蕴含着权力!”^⑤拥有土地和房产被当作权力及社会身份的象征!在此观念支配下,除了艾默尔之外的整个斯瓦特家族都选择忽视女主人雷切尔希望将莎乐美母子居住的房屋转赠他们的遗愿。由于将拥有房产等同于享有特殊社会身份,他们很自然地认为黑人不具备拥有房产的资格,易言之,斯瓦特家族拒绝兑现女主人遗愿的行为表明,虽然南非已进入后种族隔离时代,但类似斯瓦特这样的白人依然没法接受黑人可以分享同等权益的社会现实!

作为可视化南非殖民历史的一个叙事空间,莎乐美母子居住的那幢房子也被给予多角度呈现:“一幢有点歪斜的建筑,建筑的中心有点偏,三间房,水泥地,破烂的窗子,两步就可以跨到前门。”^⑥房子坐落于农场的另一端,其破落、狭窄及简陋与斯瓦特家所居住的那幢“有二十四朝外开的门”的大宅子形成鲜明对照。此房屋和主人的住宅之间有几分钟的步行距离,这么安排为的

^①Borzaga, Michela. “Psychic Unhomings, Amnesia, and the Risk of Decosmopolitanization in Damon Galgut’s *The Impostor* (2008)”, *Humanities*, 2020 (9): 1-12.

^②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2. 引自该作品的引文均为笔者所翻译。

^③Jacobs, Keith and Jeff Malpas. “Material Objects, Identity and the Home: Towards a Relational Housing Research Agenda”, *Housing, Theory and Society*, 2013, 30(3): 281-292.

^④The Free Dictionary, available at <https://www.thefreedictionary.com/house>.

^⑤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2.

^⑥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42.

是可以让莎乐美在主人需要她服侍的时候及时出现,不需要的时候随时消失。讽刺的是,这幢房虽然基本由莎乐美终身居住,但斯瓦特家人仍以房屋前主人的姓名为其命名,称之为“隆巴迪家”,小说叙事如此暗讽这一现象:“有些人的姓名可以长期保留,而有些人的不可以。”^①作为地位低下的黑仆,莎乐美只能居住在以别人的姓名命名的地方,很难将自己的姓名写到该房屋的房产证上,成为其合法的拥有者。女主人在 1986 年临终前向丈夫表达了将房子转赠莎乐美的遗愿,但遗愿的兑现受到了重重阻挠,一直到 2018 年,斯瓦特家的五口人中四人已去世,农场的法定继承人只剩下艾默尔一人,她才通过家庭律师将房子所有权转赠莎乐美。讽刺的是,从法律角度来说,此时的艾默尔已经不是农场的合法拥有者了,农场上曾经的原住民后裔起诉白人殖民者在殖民扩张期非法占有了农场,而根据南非新政府的法律制度,农场的土地拥有权将从斯瓦特家族转让给起诉者!借助农场上的房屋时空体,《承诺》叙事纵深呈现了南非土地拥有权的历史变迁。

农场上的两幢房屋在《承诺》叙事中充当了种族隔离前后南非历史、政治、种族关系变迁的见证者。废除种族隔离制度后的南非远未形成曼德拉所倡导的“彩虹民族”大融合,长期的殖民历史所形成的问题并未找到恰当的解决方法,同时,后隔离政府推出的新的政治经济政策引发了新的种族冲突,让个体在情感或精神上陷入霍米·巴巴所说的无家状态(unhomed),一种“由殖民主义历史所带来的,介于在场和不在场之间、亲密和疏离之间的令人不安的状态”^②。正如艾默尔的哥哥所说:“我们在一个无名之国度流亡。”^③

三 汽车时空体:一个图绘隔离社会全景的流动视角

巴赫金多次强调道路时空体在小说叙事中的功能。而现代小说中,道路在传统小说中的叙事功能往往被汽车所替代,后者成为一种“文学譬喻”,形成有关“拥有或褫夺,得势或失势,有用或

无用,自恋或恋物,以及分裂或自我毁灭等主题的叙事”^④。汽车在《承诺》中具有多重叙事意义,首先,《承诺》中很少用“汽车”作泛指,而是采用借代的修辞方法,以汽车品牌名来指代汽车,小说人物乘坐的汽车品牌包括丰田基先达、凯旋、梅塞德斯奔驰、本田、宝马、切诺基。这种写法使得汽车成为表征南非社会经济模式的一个符号,暗喻跨国资本控制南非经济生产这一现象。更重要的是,汽车提供了一个流动视角,可让小说叙事对废除种族隔离政策前后发生剧烈变化的南非社会空间进行立体图绘,形成全景认知。

《承诺》的四个篇章围绕斯瓦特农场上的四场葬礼展开,而作为接送几个远在外地的孩子参加葬礼的交通工具,汽车扮演了将偏僻农场上的私人葬礼和南非社会公共空间相连接的重要媒介。随着汽车所提供的流动视角,小说叙事将 1986 年至 2018 年南非所经历的历史变革立体式多方位呈现于读者眼前。1986 年春,尚不足 40 岁的农场女主人雷切尔病故,她 19 岁的儿子安顿在外地当兵,13 岁的小女儿艾默尔在比勒陀利亚念寄宿学校。无论是去接女儿的姑姑所开的丰田基先达,还是去接儿子的黑人司机所开的英国凯旋,都只能绕道行驶,原因是,正常路线必须经过黑人隔离聚居区,而黑人正在那里进行暴力革命,安顿不听黑人司机的安排,执意走正常路线,结果被砸进车里的石块击中头部。事实上,1985—1986 年,被称作黑人小镇的黑人聚居区掀起了反对种族隔离的革命热潮,遭到警察暴力镇压,库切借小说《铁器时代》中的科伦夫人之口如此表达其血腥程度:“要讲述这一切,需要上帝之舌。”^⑤相较而言,《承诺》作为后隔离时期的小说,借用汽车时空体,以含蓄简洁的方法,对此历史事件进行了简约但多维的图绘,对暴力事件的呈现不囿于黑人单方面的暴力反抗视角,同时借军人安顿的视角,内省白人武装的血腥镇压。安顿坐在车上,看着外面混乱的斗殴场景,神情恍惚,自言自语:“我没了妈妈……。我用步枪打死了她,为了

①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217.

②Bhabha, Homi. “The World and the Home”, *Social Text*, 1992 (31): 141-53.

③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217.

④Parla, Jale. “Car Narratives: A Subgenre in Turkish Novel Writing”, *South Atlantic Quarterly*. 2003, 102 (3): 535-550.

⑤Cotzee, J. M. *Age of Iron*. London: Secker & Warburg, 2010, p.9.

保护这个国家。”^①安顿在小说中是不可靠叙事者,他当然没有射杀自己的妈妈,但在随军执行武装镇压任务时射杀了一个黑人青年的妈妈。讽刺的是,安顿的反思依然套用了白人政府的主流话语,他杀人是“为了保护这个国家”。借助汽车的流动视角,《承诺》将车窗外发生的历史事件与车内人物对这一事件的反思加以并置,将两幅画面以蒙太奇的手法同时空呈现给读者,充分展示南非种族隔离及反隔离的历史复杂性。

此外,安顿和黑人司机之间的称谓以及两人在车上的位置含蓄但清晰地表达了种族隔离年代的种族关系。司机称19岁的安顿为“主人”,凸显种族隔离制度下黑人主体性缺失的现状,安顿上车后选择坐在后排,与司机保持空间距离。小说在叙述农场的黑人司机接送主持葬礼的牧师时,再一次聚焦这一现状:“阿尔文·锡莫斯(牧师)在情感上和他的黑人同胞们很亲近,他认为,在上帝眼里,他们彼此平等。当然,他们在汽车上的座位必须隔开,这也是上帝的规定。”^②此时距离南非1994年正式结束种族隔离政策只剩8年,但汽车时空体叙事让我们看到,这一时期缺乏种族平等的时代精神,从代表着国家希望的青年到掌握主流话语的牧师,白人群众实际上对于白人政府依据肤色对空间使用权进行粗暴限定的种族隔离政策并未形成反思。相反,他们甚至无意识地以上帝之名维护隔离制度的合理性。

与隔离时期相似,后隔离时期新南非的社会空间图景在小说叙事中依然是通过几次重要的汽车行程流动性展示的。1995年冬,农场男主人曼尼·斯瓦特被毒蛇咬中身亡。此时儿子安顿在约翰内斯堡,已婚的二女儿阿斯特里德住在比勒陀利亚,小女儿艾默尔在德班。安顿驱车从约翰内斯堡赶往农场的路上所看到的变化足以形成认知这个时代的一幅图绘:“看,变化多大啊!高速公路两侧的棕灰色草原上,遍布着各式的新事物,工厂、联排别墅、办公大楼。经济正在全面发展,这片土地正在重新换血。”^③三类建筑物栉次鳞比的兴起表征后隔离时期新南非在工业、房地产业以

及政府行政管理等领域正在蓬勃发展的新气象。废除隔离制度后,为了尽快解决黑人的自由流通问题,由非洲国民大会(Africa National Congress)执政的南非政府于1994年发布了住房白皮书,宣布通过住房补贴等方式,鼓励买房,保障穷人住房。在此政策推动下,南非房地产市场蓬勃发展。但实际执行情况是,保障住房“只是遁词”,房地产行业基本按照自由市场模式运行,并未形成“以满足穷人需求为导向的干预机制”^④。艾默尔乘坐出租车从比勒陀利亚机场赶往农场,汽车时空体叙事给出租车司机提供了一个特写镜头:“阿方斯,一个中年男性,为了改善生活,新近从刚果来到这里,不熟悉路况,一个劲地用法语在道歉。”^⑤这幅画面传递的第一条信息是,南非进入后隔离时代,黑人可自由流动,第二条信息则为,新政府采取新自由主义经济政策,吸引周围邻国的廉价劳动力涌入南非市场。

后隔离时代迅速形成新的阶层分化、收入差距拉大、以及由此而诱发的抢劫凶杀等社会问题,这些问题在第三场葬礼的汽车时空体叙事中得以凸显。这一部分叙事中的汽车俨然是驾驶者的身份标识。结束了第一段婚姻,嫁给从事与房地产相关业务的商人的阿斯特里德到2004年时已成功挤入上流社会,同时也成为一名黑人政客的秘密情人。借此关系,其富商丈夫通过与黑人政客联手做生意而暴富,他们也凭此关系受邀参加总统姆贝基的就职典礼。作为其阶层身份跃升的标志,阿斯特里德的交通工具由原来的丰田换为宝马,但却因此成为劫杀对象。小说从罪犯视角对阿斯特里德因财富而被无辜劫杀的事实进行了简洁陈述:“他压根儿不在乎这个歇斯底里的白人女性,她只是达到目的的手段而已,要的是那辆宝马。刚刚接到了一单生意,对方要的就是这个款,这个色,银灰色,碰巧她开着这辆车。”^⑥汽车时空体含蓄但却犀利地揭示了后隔离南非面临的诸多社会问题,譬如跨国资本控制国家经济,政治腐败,官商勾结,物欲横流,特权黑人阶层崛起等。

①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38.

②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66.

③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96.

④Huchzermeyer, Marie. "Housing for the Poor? Negotiated Housing Policy in South Africa", *Habitat International*, 2001 (25): 303-331.

⑤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06.

⑥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75.

种族隔离制度的根本逻辑就是通过空间管控政策,让掌握资本及话语特权的特定人群永远在场,而让那些为资本运作提供廉价劳动力的人群消失,但加尔古特显然是掌握认知图绘美学的,借助汽车时空体带来的流动视角,小说叙事将被主流话语所屏蔽的社会空间及这些空间内的边缘人物带入读者视野,同时,借助空间的变化,对转型期南非社会三十多年的社会历史问题予以多方位展示。

四 墓地时空体:向死而在的未来

巴赫金认为,墓地是最具备隐喻意义的小说叙事时空体之一,其所表征的真实时间既是当下更是未来。墓地时空体可让小说叙事与现实生活形成最密切的关联,因为“死亡同大地、太阳、新生命诞生、摇篮等的联系是真正的现实的联系”^①。《承诺》中的死亡、葬礼及墓地产生隐喻意义的方式与巴赫金的描述存在明显差异,但毋庸置疑的是,墓地这一空间所承载的既是对当下南非社会现实的图绘,也是对未来时光的想象,小说叙事聚焦于四个墓地的根本目的既在图绘现实,也在告别历史,展望未来。

就图绘现实而言,墓地时空体的叙事功能在于,借由斯瓦特一家四口在选择死后葬身之地时产生的巨大分歧,象征性呈现这一家庭,以及整个南非社会的分裂图景。母亲雷切尔的葬礼是让读者窥见分裂的第一个切入口。雷切尔本是犹太人,在和丈夫共同加入加尔文教会很多年之后,临终前选择死后安葬于犹太人的墓地,葬礼由犹太教的拉比而非加尔文教的牧师主持。雷切尔不愿意跟丈夫合葬这件事带给丈夫的冲击大于妻子死亡本身,他多次重复:“我唯一的愿望是她能和我一起长眠于农场上的家庭墓地。”曼尼·斯瓦特希望妻子和自己合葬并非出于对妻子的爱或者依恋,而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占有欲:“她属于农场,属于我。”^②他曾狎妓、赌博,而这也正是妻子选择和他分葬的根本原因。出席葬礼的人群也尽显种族分裂特色。首先,依据当时的种族隔离政

策,服侍雷切尔多年的女仆莎乐美没有资格出席葬礼。其次,葬礼上说英语的人群和说阿非利卡语的人群很自然地分为两个团体,彼此之间存在巨大隔膜。可见,在种族隔离期的南非,肤色、宗教信仰、以及语言都是边界,割裂出难以跨越的屏障!

墓地的挖掘过程在《承诺》叙事中得到详细描述,可让我们从中窥见农场上的种族关系以及生产方式。无论是种族隔离时期母亲的墓地,还是后隔离时期父亲以及姐姐阿斯特里德的墓地,其挖掘工作都是由农场上的黑人雇工完成的。叙事强调了劳动的辛苦:“掘开一个六英尺深、可容纳一个成年人身躯的地坑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何况此时的地表已有霜冻!虽然空气寒冷刺骨,但他们喘着粗气,流着汗滴。”^③这些黑人雇工没有受过什么教育,长期在农场从事体力劳动,不具备其他任何谋生技能。按照后隔离时代的新制度,他们可自由流动,但却已经失去了独立谋生的能力,只能依附于农场之上。莎乐美的儿子卢卡斯的境遇可充分说明这点。他和艾默尔同年出生,但从未离开农场。当艾默尔最后去那幢“隆巴迪家的房子”看望他们时,看到他正在酗酒,“有一种基本是个废人的感觉”^④。卢卡斯只是千千万万个类似的“废人”中的一员而已!墓地时空体叙事让这些被时代摧残为“废人”的边缘群体从隐形进入在场状态。

作为一部围绕四场葬礼展开的小说,《承诺》给读者提供了一幅以背叛、欺诈、冷漠、割裂为基调的社会空间图绘,但小说中的最后一个墓地时空体,即艾默尔的哥哥安顿的墓地,冷色调中透射着未来之光。与选择繁琐的宗教安葬仪式的父母以及妹妹不同的是,安顿在遗嘱中明确要求,自己死后不许安排任何宗教仪式,将骨灰“撒到农场上任意一处合适的地方”^⑤。按照哥哥的遗嘱,艾默尔带着骨灰爬到斯瓦特家的大宅屋顶,迎着风将骨灰撒了出去,但艾默尔相信,此时的哥哥才真正是“农场的主人”^⑥。这句话中蕴含着对斯瓦特

①巴赫金:《巴赫金全集第二卷:小说理论》,白春仁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284页。

②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49.

③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132.

④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283.

⑤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254.

⑥Galgut, Damon. *The Promise*. London: Penguin Books, 2021, p. 294.

家族和农场,或者人和大地之关系的深刻反思,且表达了对未来的、理想的人与人,人与大地之关系的想象。世俗来讲,斯瓦特这样的农场主对“农场的主人”身份的理解便是拥有农场的产权与支配权。然而,一旦拥有者化身为骨灰,世俗意义的“拥有”即刻变为虚空,以此来看,艾默尔的这句话所表达的是对南非农场主的传统认知的否定,也是对以肤色为边界,禁止黑人拥有农场产权的种族隔离制度的暗讽,同时也在强调海德格尔所说的“向死而在”的存在本质。小说叙事多次描述墓地旨在提醒我们以死亡为前提去面对生命。而对死的自觉也是对生的自觉,“向死存在不意味着遁世的决绝,它毋宁意味着无所欺幻地将自身带入行动,带入个别化的本真存在”^①。艾默尔遵循母亲遗愿,将本该属于自己的家族遗产转赠给莎乐美母子的行为是她对本真存在的理解及诠释。如是而言,墓地叙事讲述的是未来的故事,旨在唤醒读者“向死而在”的生存认知,激活其伦理意识,理解存在的时间性以及人类只是临时寄居于大地这一生存本质。就此而言,《承诺》时空体叙事的根本意义在于揭示殖民主义意识形态的虚妄性,同时提醒读者,以史为鉴,构建基于主体伦理自觉的未来社会,是后隔离南非社会能够真正

发展为曼德拉当初设想的“彩虹之国”的关键要素。

结语

小说时空体概念的根本要旨在于强调小说艺术如何通过空间叙事形式来可视化呈现社会历史现实。后现代小说虽然采取非现实主义甚至反现实主义的叙事形式,但其审美本质依然是透视与反思现实,以质疑历史真实性的方式吊诡地呈现历史真相,认知社会,图绘现实。《承诺》将南非废除种族隔离前后 32 年的社会历史及现状浓缩于比勒陀利亚郊区的一个农场空间之中,在由此形成的农场时空体中引导读者去反思南非殖民历史,基于历史认知当下的南非社会问题。聚焦于农场上的房屋、汽车和墓地三大隐喻性空间,农场时空体叙事绘制了一幅可供纵深入了解转型期南非的政治生态、资本运行模式、种族与阶层关系以及个体的情感状态和道德自觉的广角图画,但其自反型的后现代主义叙事风格提醒我们,这并非是一帧写真素描,而是一幅认知图绘,其意义的产生需要读者积极介入,形成批判性的阐释与解读,激发其伦理自觉意识,进而可以更好地面向未来。

The Aesthetic of Cognitive Mapping Couched in the Farm Chronotope of *The Promise*

SHI Juho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s, Lanzhou University, Lanzhou 730000, China)

Abstract: Farm in *The Promise*, a postmodernist novel by Damon Galgut, acts as a narrative chronotope through which the aesthetics and historicity of the novel is expressed. The novel tries to condense and visualize 32 years' history of apartheid and post-apartheid South Africa in the space of a farm. Focusing on the metaphorical spaces including houses, cars and cemeteries, the narrative offers us an abstract yet stereoscopic picture through which the reader is compelled to see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South Africa from 1986 to 2018, and thus to know its politics, the operation system of the cross-nation capital, racial and class struggles, and the emotional and ethical responses of the individuals. As a result, the narrative forms an aesthetic of cognitive mapping, which, according to Fredric Jameson, is committed to unwrap the totality of the social structure.

Key words: Damon Galgut; *The Promise*; farm chronotope; aesthetic of cognitive mapping

(责任校对 葛丽萍)

^①陈嘉映:《海德格尔哲学概论》,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5 年版,第 97 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8

艾丽丝·门罗成长小说中的心智残疾书写

唐莹

(大连外国语大学 英语学院,辽宁 大连 116044)

摘要:心智残疾在艾丽丝·门罗的成长主题作品中实现了残疾主题的内在意义与象征功能两者的紧密结合。在门罗的笔下,少女主人公生活的世界存在着残疾和死亡等与“成长”相悖的客观事实,而这些也表征着主人公成长道路上的风险和难关。随着门罗创作风格的发展成熟,她的残疾书写呈现出女性主人公在成长过程中遭遇危机、理解危机,最后克服危机的演进。门罗对心智残疾的描摹和探究突破了传统文学中的隐喻功能,体现出深刻的生命哲学思考和对当代社会女性生存状态的关注。

关键词:艾丽丝·门罗;残疾叙事;成长小说

中图分类号:I71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57-05

加拿大短篇小说作家、2013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艾丽丝·门罗(Alice Munro, 1931—)被誉为当代契诃夫,凭借无与伦比的写作技巧和对现代生活的深刻洞察蜚声世界。学界对于其作品和风格的探究大都集中在女性主义、加拿大国民性和叙事技巧等方面。研究认为门罗以高超的技巧、细腻的笔触和清醒的态度描摹现代女性日常生活,展示人类普遍伦理困境。“门罗的小说体现了她对个体生存状态的关注,对个体寻求自我人格独立完整过程中难以左右的力量的剖析,对人类普遍心理诉求与复杂人性的探索,具有打动人心。”^①她的故事经常从处于青春期的少女视角透视生活,叙事者“既是观察者,又是参与者”^②,以此揭示女性个人意识的萌发与成熟过程。残疾,特别是心智残疾是门罗关注少女成长的作品中的常见意象,多篇故事中都出现了与女主人公年龄相仿的智力残疾者。自启蒙时期以来,成长小说经历了主题上的转变,包括情感、

欲望在内的身体由被理性克服、压制的对象而逐渐复苏,“直逼权力话语、外部秩序、普遍真理对个体生命的制约”^③。女性成长小说更加强调身为“他者”的女性主人公会遭遇到的性别相关的困境,突出女性在成长过程中遭遇危机、理解危机、最后克服危机的演进变化。通过对心智残疾的书写,门罗在写实与隐喻两个层面揭示出女主人公成长过程中面对的风险和挑战,表现出对女性生存状态的深切伦理关怀。

残疾主题在文学表现中担负着看似彼此割裂的两大功能:象征与写实。传统文学中的残疾叙事主要体现隐喻意义:残疾超越肉体层面,被视为一种耻辱(stigma),与人物自身道德品行的欠缺直接相关。隐喻的运用根源于宗教在疾病、残缺与不虔信之间建立的因果联系。米切尔和斯奈德(Mitchell and Snyder)提出了“叙事义肢”(narrative prosthesis)的概念,揭示出残疾话语在文本中的隐喻功能和伦理价值,“历史上残疾被当作拐杖,文学叙事倚靠

收稿日期:2023-08-1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22BWW068);大连外国语大学科研基金项目(2022XJYB05)

作者简介:唐莹(1978—),女,辽宁大连人,博士,副教授,主要从事英美小说研究。

①黄芙蓉:《艾丽丝·门罗小说中的婚姻暴力与女性成长意识》,《当代外国文学》2013年第4期。

②Boggards W M. “Probable Fictions: Alice Munro’s Narrative Acts ed. by Louis K. MacKendrick, and: *The Art of Alice Munro: Saying the Unsayable* ed. by Judith Miller (review)”, *ESC: English Studies in Canada*, 1987, 13(1): 115-119.

③马新亚:《成长书写背后的个体辩证法——重读〈在细雨中呼喊〉》,《当代作家评论》2023年第3期。

其上,谋求其表征力量、破坏潜能和分析的远见”^①。当代残疾研究将在文学中作为叙事手段和超验象征的残疾意象实化为现实中的社会关系和社会问题的折射,符合“语言构建现实”的后结构主义思路,与种族研究、性别研究等共同致力于将“差异”作为语言所定义的现实而将其虚无化。“现代社会对残疾的理解绝不仅仅局限于生理层面,而把它当作是社会与文化共同建构的结果”^②。门罗成长故事中的残疾书写实虚兼备,既客观承认现实生活中多样性的存在,解构由“正常人”主导的世界,也继承传统文学中以“叙事义肢”所代表的,目指隐喻功能的残疾叙事。从以出版年代为顺序对以下3则短篇小说中心智残疾书写的梳理可以看出,作者在抵抗残疾的泛隐喻化倾向的同时,采用写实与象征二者兼具的表达策略。随着创作思想的成熟,门罗在成长故事中不断拉近叙事者与残疾的距离,与此同时,又将其进一步意象化,标志着少女主人公自我意识的萌发成熟和为身份认同而进行的决绝的抗争。

一 《幸福幽灵之舞》的“异世界”

门罗的首部短篇故事集《幸福幽灵之舞》(*Dance of the Happy Shades*, 1968)中的同名故事讲述了少女随母亲参加钢琴老师的演奏会时,遇到了一群来自特殊学校的智力残疾儿童的经历。钢琴老师马萨利斯小姐教出了镇上一代又一代的女性,她每年自费举办演奏会,家长和学生却很不情愿捧场。尽管钢琴老师对待学生和音乐的热情依旧,为了聚会精心准备饮食和礼物,所有的客人却都在心里盼望着演奏尽早结束。主人公为自己是到场孩子中年龄最大的而恼火,母亲因为朋友爽约而不快,与其他客人放肆地品评聚会上的食物。这时一群来自残疾人学校的孩子出现在门口,他们作为马萨利斯小姐的学生受邀出席。其

他人心中十分不快,“没有人告诉我,我来这里是为了听一群小……小白痴,他们本来就是白痴……这是什么聚会?”^③奎森(Ato Quayson)用“审美不安”(aesthetic nervousness)来形容健全人遭遇残疾人时的心理感受,在文学讨论中表现为“在与残疾相关时,文本中的主导代表规范所遭遇的短路现象”^④。震惊无措之余,宾客们表现出虚伪的礼貌。

演奏会的最后,一位与主人公年纪相仿的智障女孩以一首《幸福幽灵之舞》技惊四座。客人们在惊讶之余反而心生不悦,仿佛被愚弄了一般。“弹完的那个瞬间,显而易见,她和刚才没什么不同,只是格林希尔学校的女学生而已……女孩的才艺不可否认,但终归一点用也没有。”^⑤观众热烈地讨论起这首动听的乐曲,对残疾演奏者却不着只言片语。与麻木而虚伪的大多数人不同,主人公在回家的路上反思这一事件,马萨利斯小姐邀请智障学生参加演奏会的行为意味着她自绝于小镇社群,再不会有什么演奏会了,但是为什么大家无法再“可怜”马萨利斯小姐呢?也许正因为那首乐曲代表了“她生活的另一个世界发出的公告”^⑥。处于青春期的主人公善于自省,她逐渐认识到包括母亲在内的小镇居民的虚伪本质与中产阶级生活的空虚无聊。他们会为残疾孩子的演奏喝彩,在心中却无法将他们引为同类。他们对健康、经济状况处在下降期的马萨利斯小姐表现出了居高临下的优越感,而残障人士在演奏会上的出现和残疾少女卓越的钢琴演奏击碎了这种优势,人们觉得受到愚弄、侮辱、甚至威胁。

白鲁贝(Michael Bérubé)认为,残疾存在一种层级,“比起身体残疾,智力残疾更容易、也更广泛地被用作非人化的手段”^⑦。在门罗笔下,智力残疾的人物表现出的不是内在的机能失调,而是

① Mitchell D T, Snyder S L. *Narrative Prosthesis: Disability and the Dependencies of Discourse*.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0, p. 49.

② 陈彦旭:《隐喻、性别与种族——残疾文学研究的最新动向》,《外国文学动态》2010年第6期。

③ 艾丽丝·门罗:《快乐影子之舞》,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80页。

④ Quayson A. “Aesthetic Nervousness”, *The Disability Studies Reader*, ed. Lennard J. Davis.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2017, pp. 219-231.

⑤ 艾丽丝·门罗:《快乐影子之舞》,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82页。

⑥ 艾丽丝·门罗:《快乐影子之舞》,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82页。

⑦ Bérubé M. *The Secret Life of Stories: From Don Quixote to Harry Potter, How Understanding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Transforms the Way We Read*. New York and London: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2016, p. 27.

没有达到“社会正常”标准的操演。对于非残疾人士来说,心智问题比身体残缺更深刻地剥夺了“人之所以为人”的资格。演奏会上残障儿童们这种作为人的失格在小镇居民面前的展演使他们无法忽略自己遭遇相同境地的可能性,与残疾相关联的“耻辱”也加诸非残疾人士身上。而演奏选曲与死亡的关联更加凸显出危险在成长道路上无所不在的现实。《幸福幽灵之舞》选自格鲁克(Christoph Willibald Gluck)歌剧《奥菲欧与尤丽狄茜》(*Orfeo ed Euridice*, 1762),取材自俄耳甫斯在地狱中寻回自己新娘的爱情故事。在希腊神话中,白银时代的人们在百年之后化为幸福幽灵,在冥界过着快乐的生活,在俄耳甫斯优美的音乐中翩然起舞。这样的一首乐曲使聚会上的人们感受到音乐带来的片刻的超越,也使主人公认识到马萨利斯小姐和残疾的钢琴学生代表了普通人无法企及的“另一个世界”。福柯笔下 15 世纪的愚人船载着被放逐的疯人远离人类社会,漂泊于茫茫海上,而现代文明伪装下的小镇共同体无法将残疾摒绝于生活之外。《幸福幽灵之舞》影射了失能与死亡的永恒威胁,和这样的悲凉前景下人类生存的虚无本质。

二 《特权》中生命限度的表征

《幸福幽灵之舞》中少女主人公对于“异世界”的惊鸿一瞥给予她对于生活本质的顿悟,其中的智力残疾兼具与一般人生的对照作用和普遍象征意义,门罗之后的创作更集中于讨论残疾与性别的叠加效用。在出自《你以为你是谁?》(*Who Do You Think You Are?*, 1978)的《特权》(*Privilege*)中,少女主人公露丝的学校里有一个智力残疾的女孩弗兰妮·麦吉尔,她长相丑陋怪异,长期遭受其他孩子的欺辱。没有人敢对弗兰妮表示出善意,因为她会紧跟着任何不打骂她的孩子,“见到她马上躲开是必要的,她看到你眼睛的时候,你要露出警告的怒容”^①。与上则故事中有学校培育、家庭照拂的智障少女不同,弗兰妮代表了少女成长过程中可能遭遇的最坏境地,父亲对她拳脚相

加,哥哥当众强奸她,教师冷漠无能,最后她沦为性暴力的牺牲品,一个“白痴而无害的妓女形象”^②。对于敏感多思的露丝来说,弗兰妮不仅代表了成长过程中可能遭受的与性相关的暴力伤害,也象征了无所不在的死亡威胁,身为血肉之躯、凡夫俗子的限度。成长意味着学会躲避弗兰妮,避开各种阴暗危险的可疑之处,甚至避免说出生活的真相。

一方面,主人公露丝尽力避免想象弗兰妮无比恶劣的遭遇。她对弗兰妮缺少同情,后者的悲剧甚至成为她日后用以打动他人的谈资。但在另一方面,露丝对弗兰妮也无法抱有居高临下的优越感和道德优势,甚至在某种程度上,露丝从父亲对自己的体罚中^③也感受到了类似的肉体的脆弱和示众的屈辱,甚至是对死亡的惧怕。这种对肉体威胁的抽象化恐惧也是成长成熟过程中个体必须接受的生存现实和需要努力克服的难关。在少女主人公身上同情或是怜悯的缺席是一种深刻的伦理控诉。这不局限在呼唤读者对冷漠的主人公进行道德指摘,也体现出不幸在人生中的无所不在,特别是女性遭受此种偶然灾祸的可能和肉体终将死灭的必然。

在成长危机的阴影下,学校里鸟儿的照片是露丝唯一的安慰,“它们代表的不是鸟儿本身,不是蓝天和白雪,而是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有坚守的纯洁,有充裕的信息,有它独特的无忧无虑”^④。打造这样一个“天高任鸟飞”的理想世界成为少女试图理解消化和身体、生命有关的困境的对策。女孩之间热衷于玩葬礼的游戏:扮演死者的女孩躺卧于鲜花之中,其他人围住致意哭泣。在这一堪称离奇的场景中,“女性像孔雀或雄性天堂鸟般艳丽,却成了为逝去生命所萦绕的死亡女神”^⑤。通过一次次的彩排,死亡被美化,被浪漫化,变得可以理解,进而可以接受。在想象自身肉体消灭、灵魂升华的过程中,死的冷酷本质逐渐消亡。门罗并没有赋予露丝一般意义上的对于弱者的同情心和正义感,而是揭示出女孩怎样以自己

①艾丽丝·门罗:《你以为你是谁?》,邓若虚译,译林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39 页。

②艾丽丝·门罗:《你以为你是谁?》,邓若虚译,译林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39 页。

③出自同本故事集中的《庄严的鞭打》详细地描述了露丝遭受父亲体罚的心路历程。

④艾丽丝·门罗:《你以为你是谁?》,邓若虚译,译林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44 页。

⑤姚成贺:《自然语境下拜厄特〈孩子们的〉中的艺术“制造”书写》,《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 年第 5 期。

的方式去消化肉体的脆弱、生命的限度以及被注视所带来的羞耻感。与前作相较,作者在相似主题的表现上体现出主人公更大的主动性和对女性宿命的反抗精神。

三 《孩子的游戏》中对危机的决然反抗

随着门罗的创作愈加丰富和成熟,与成长如影随形的残缺与死亡这一存在主义主题在其成长故事中表现得更加尖锐,不可调和,主人公的反抗也更加激烈、决绝。出自《幸福过了头》(*Too Much Happiness*, 2009)的《孩子的游戏》(*Child's Play*)中的主人公马琳在童年时与有智力缺陷的女孩维尔娜为邻。尽管维尔娜从未做出任何切实伤害马琳的举动,对她只有善意和巴结,马琳却一直深受其困扰,对维尔娜不断的亲近行为深恶痛绝。与维尔娜为伍带来马琳自我意识的降格,有人会因她们住在一栋房子里而将她们误认为姐妹,这让马琳十分惊骇。与社会普遍因残疾人的奇特容貌而投的注视相反,马琳无比厌恶维尔娜对自己的关注。“我从来没见过哪个人能在一个地方待那么长时间,而且眼睛只盯着一样东西。常常盯的是我。”^①福柯意义下的注视表征了一种权力层级关系,而成为维尔娜注视的对象使马琳经历了身份的降级。甚至维尔娜的形象对马琳也构成了一种威胁,“她瘦得皮包骨头,骨架子那么小,脑袋也那么小,让我想起蛇头来”^②。蛇是恶的经典文化象征,而将智力残缺的维尔娜比喻成蛇代表的不是残疾人群自身作恶的可能,而是主人公在成长过程中必须时刻警惕的、来自他人的伤害,尤其是两性关系上受害的风险。“她确实不会对我有什么实际的伤害,不过,她能扰乱你的五脏六腑,让你痛恨自己的生活。”^③拒绝维尔娜的接触和友情意味着青春期的马琳在逃避面对生命中可能会遭遇的灾祸和危险,但更重要的是,她在回避身为肉体凡胎所注定的平庸与不堪。

在马琳终于搬家摆脱了维尔娜的“纠缠”后,却在夏令营里发现维尔娜所在的特殊学校也受邀来到营地参与活动。此时马琳正过着惬意的生

活,在夏令营结识的朋友沙琳出身优越,活泼开朗,马琳为沙琳能主动向伸出友谊的橄榄枝而受宠若惊,同时也在极力隐藏着自己的平庸背景所带来的自卑情绪。在马琳自我认同的关键时刻,维尔娜的出现使她再次直面身份危机,不断增长的恐慌使马琳采取了极端措施。在夏令营的最后一天,她与沙琳在游泳时一起溺死了维尔娜。维尔娜的死被认定为意外,没有引起任何怀疑。马琳与沙琳渐行渐远,几十年后,沙琳身患绝症,在即将离世之时表现出了痛悔,而马琳一直毫无忏悔之意。这种负罪感的缺失指向马琳身上心智理性的缺陷。她一生追求自身存在价值、抗拒女性传统角色的选择表明“消灭”维尔娜的存在对她来说是为主体身份抗争的必要一步,但是在追求自我认同的过程中对他人的冷漠和伤害又何尝不说明马琳自身存在着隐性的精神疾病?

本则故事颇具伦理争议,人物的死亡场景一再被非人化处理,维尔娜被两人按在水下时“轻盈得如同水母”^④;马琳去探望临终的沙琳时,注意到的只是她“仿佛放大的肝脏……小鸡似的脖子”^⑤的不堪形象。门罗的女性叙事者对于残疾人物以及死亡的冷漠甚至厌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女性普遍对自身智能、精神状态、心理安全和社会身份的不确信。这种不确信的危机在根源上是由社会规范强加给女性群体的,作品内部同情的缺席对读者提出伦理要求,既关注残疾问题自身也重视身体和性别偏见引起的社会公义缺失。

四 心智残疾在成长小说中的伦理内涵

门罗的女性成长故事将向上的成长成熟与向下的残疾和死亡进行了并置,叙事者/主人公对智力残疾人物缺乏移情,作者将残疾及死亡奇观化,以此反映出残疾人物所遭受的耻辱,更影射了女性的普遍困境。以上3篇故事中共有的心智残疾和死亡元素模糊了“残疾”与“正常”的界限,“生”与“死”的区隔,意味着门罗笔下的少女意识到自己濒临相同险地的可能,并通过对残疾者的

①艾丽丝·门罗:《幸福过了头》,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31页。

②艾丽丝·门罗:《幸福过了头》,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28页。

③艾丽丝·门罗:《幸福过了头》,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34页。

④艾丽丝·门罗:《幸福过了头》,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56页。

⑤艾丽丝·门罗:《幸福过了头》,张小意译,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247页。

回避,甚至“移除”来避免或消灭这种危机,标志着主人公在成长过程中对自身弱点的否弃,但更暴露出年龄与性别带来的不利现实。巴特勒(Judith Butler)在解释列维纳斯的“面容”概念时,发出了这样的诘问:“是我对他者所处危险境地的忧虑使我想杀掉他者吗?是他者的软弱可欺成为我谋杀他的诱因吗?”^①他者的险境表征的是人生的普遍现实,对个人有限生命的恐惧;拒斥、消灭软弱的他者也就意味着化解自身遭受灾祸和死亡的风险。门罗的少女主人公们通过强化残疾他者的痛苦来对照自身的自洽存在,但是她们内在的相似性却使这一目的无法实现。强烈的自我实现的意愿与难以左右的命运这一矛盾呈现也将门罗的伦理质询带向了更加普遍、更加深刻的层面。

残疾研究的主要理论建基于后结构主义对语言所架构的现实、身份的消解。因此,残疾研究经

常与性别研究、种族研究等叠加起来形成更加复杂,但从根本上说是同质性的议题。奎森提出“伦理核心”(ethical core)的概念来框定残疾书写的伦理功能,“残疾使美学领域回归到积极的伦理核心,最终打破表征的表面”^②。门罗通过身怀理想抱负的少女与心智残疾者的互动将对有限肉身的不适感升华为成长过程中的险恶阻碍与肉体湮灭的恒久威胁。从她的首部故事集到 21 世纪的作品,在其漫长的创作生涯中,心智残疾意象在成长故事中对少女主人公构成了越来越无法忽略的存在,在她们自我意识的形成过程中扮演了引发“顿悟”、转变、甚至反抗意识的关键角色。门罗并非在强调“不正常”或是“残缺”的遗憾,而是揭示出维护女性完整身份与争取有意义生存的难度。

Writing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in Alice Munro's Coming-of-Age Stories

TANG Ying

(School of English Studies, Dalian University of Foreign Languages, Dalian 116044, China)

Abstract: The motif of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in Alice Munro's coming-of-age stories features both in the literal expression and in the symbolic sense of disability. In Munro's writing, the girl narrator lives in a world of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and death, factors contradictory to "growth" and at the same time, threatening and hindering her achieving full adulthood. As Munro's style matures, she renders the disability motif in a way that mirrors the female protagonist's evolution in encountering, comprehending, and overcoming crises. Munro's approach towards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transcends the traditional metaphorical expression and gives voice to the author's profound philosophical thinking and concern for women's existence in the contemporary society.

Key words: Alice Munro; disability narrative; coming-of-age stories

(责任校对 葛丽萍)

^①Butler J. *Precarious Life: The Powers of Mourning and Violence*. London and New York: Verso, 2004, p. 135.

^②Quayson A. "Aesthetic Nervousness", *The Disability Studies Reader*, ed. Lennard J. Davis.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2017, pp. 219-231.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09

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原创性贡献

肖贵清,贺政凯

(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084)

摘要:习近平文化思想是新时代党领导文化建设实践经验的理论总结,构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文化篇,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和新论断,具有原创性贡献。一是确立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明确如何坚持和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领导;二是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明确引导全社会树立什么样的价值导向、坚持什么样的理想追求;三是担当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历史使命,明确在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如何处理“古与今”“中与西”的关系;四是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明确如何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作用;五是推动中华文化与世界文明的融通发展,明确如何增强国际话语权、促进世界文明发展和进步。

关键词:习近平文化思想;原创性贡献;理论创新

中图分类号:D6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62-12

文化凝结着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历史,是推动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深层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出发,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行系统谋划,深刻论述新时代党领导文化建设的战略意义、基本原则和实践路径,提出一系列关于新时代文化建设的新思想、新观点和新论断,形成了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党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理论创新,构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文化篇。分析和研究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原创性贡献,有助于深刻理解习近平文化思想的丰富内涵和理论体系,准确把握新时代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根本遵循,“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①。

一 确立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根本指导思想”^②，“在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这一根本问题上,我们必须坚定不移,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有丝毫动摇”^③。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在宣传思想文化领域的根本要求,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前提和基础,规定着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发展方向。确立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文化领导权,回答了如何坚持和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的重大问题。

收稿日期:2023-10-25

基金项目: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3ZDA005)

作者简介:肖贵清(1959—),男,河北灵寿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①《坚定文化自信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②《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4页。

③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9页。

(一) 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

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处于关键时期,党的宣传思想工作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是,宣传思想工作“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①的根本任务没有变。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确立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制度,“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工作体系”“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建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②的制度设计,为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这一原则性规定提供了体系化、规范性的制度支撑。

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的工作体系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的首要要求。习近平把坚持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党做好一切工作的看家本领,明确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提出“要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把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和凝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之下”^③。

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的重要举措。习近平指出,“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是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区别于其他哲学社会科学的根本标志,必须旗帜鲜明加以坚持”^④,提出构建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明确“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归根结底是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⑤的根本要求。

建立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

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的有力载体。学校是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阵地,明确思想政治教育在学校教育教学中的引领地位,“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⑥,关系着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的长期稳定。2017年2月,《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将“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作为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之一。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的保障机制。意识形态工作是一项重大的系统性工作,明确涉及各方面的主体责任和工作要求,能够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习近平指出,“各级党委要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加强对宣传思想领域重大问题的分析研判和重大战略性任务的统筹指导”^⑦,将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为评价领导干部的重要方面,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巡视工作安排,提出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做意识形态工作、同思想界等方面建立及时沟通的机制、区分学术问题和政治问题等工作方法。

(二) 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意识形态领域面临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社会思想观念和价值取向日趋活跃,主流的和非主流的同时并存,先进的和落后的相互交织,社会思潮纷纭激荡”^⑧。“对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任何轻视和任何脱离,都意味着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加强。”^⑨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一项战略任务,是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以朝着既定目标前进的现实要求,也是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捍卫我国政权安全的重要举措。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是建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3页。

②《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版,第283—284页。

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4页。

④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8页。

⑤《坚持党的领导传承红色基因扎根中国大地 走出一条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新路》,《人民日报》2022年4月26日。

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2017年版,第376页。

⑦《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6页。

⑧习近平:《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20页。

⑨《列宁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327页。

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基本要求。思想舆论领域按照性质可以大致分为红色、黑色、灰色“三个地带”,红色地带“主要是主流媒体和网上正面力量构成的,这是我们的主阵地”^①。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现实指向就是不断巩固和拓展红色地带,“在各种文化交汇融合中进一步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②。习近平明确提出,“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是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的基本方针,把“有利于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有利于推动改革发展,有利于增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有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为新闻舆论工作“最重要、最根本的导向”^③,要通过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激发全社会团结奋进的精神力量。

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是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要任务。互联网是意识形态斗争的前沿阵地。从外部挑战看,西方敌对势力利用互联网对我国进行意识形态渗透,严重威胁国家安全;从内部形势看,网络舆论对广大人民群众思想观念、价值取向产生着重要影响,影响着对党、国家和社会的认知。习近平多次强调,“过不了互联网这一关,就过不了长期执政这一关”^④,提出“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做强网上正面宣传,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⑤,妥善处理安全和发展、开放和自主、管理和服务的关系,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形成正面引导和依法管理相结合的网络舆论工作格局。

(三)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文化领导权

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体现了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高度重视和领导文化建设的实践自觉。“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⑥坚持马

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归根到底就是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是治国理政、定国安邦的重要内容,关乎党的群众基础和执政基础,对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有重要意义,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习近平深刻阐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指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事关党的前途命运,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⑦,提出“我们必须把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牢牢掌握在手中,任何时候都不能旁落,否则就要犯无可挽回的历史性错误”^⑧。

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要敢于斗争、争取主动,掌握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主动权。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斗争复杂尖锐,习近平指出,“在事关坚持还是否定四项基本原则的大是大非和政治原则问题上,我们必须增强主动性、掌握主动权、打好主动仗”,“要敢抓敢管,敢于亮剑,着眼于团结和争取大多数,有理有利有节开展舆论斗争,帮助干部群众划清是非界限、澄清模糊认识”^⑨。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要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中坚持党性原则,实现党性和人民性的统一。习近平指出:“党性和人民性从来都是一致的、统一的。坚持党性,核心就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坚定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坚定宣传中央重大工作部署,坚定宣传中央关于形势的重大分析判断,坚决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中央权威。”^⑩党性原则是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根本原则,集中体现了坚持党的文化领导权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要求。

①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30页。

②《聚焦建设“五个中心”重要使命 加快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人民日报》2023年12月4日。

③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第185—186页。

④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第183页。

⑤习近平:《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9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78页。

⑦《坚定文化自信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⑧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1页。

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7—28页。

⑩《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4页。

二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

价值观是人们对事物价值的根本看法,任何社会的核心价值观都是该社会意识形态状况的本质反映。党的十八大概括并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规定了国家、社会、公民各层面的价值目标,明确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根本价值方向。习近平系统阐述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一系列问题,推动了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构筑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指明了应当引导全社会树立什么样的价值导向、坚持什么样的理想追求。

(一)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核心价值观“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一个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际上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的重大问题”^①。

“一个民族、一个人能不能把握自己,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道德价值”,“如果没有自己的精神独立性,那政治、思想、文化、制度等方面的独立性就会被釜底抽薪”^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根基,反映了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体现了古圣先贤的思想,体现了仁人志士的夙愿,体现了革命先烈的理想,也寄托着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③,与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相契合,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现实任务相适应,具有鲜明的民族特征、中国特色和时代价值。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高度凝练,在统一社会意志、提高文化软实力、培育良好风尚等方面发挥着引领作用。“要把全社会意志和力量凝聚起来,必须有一套与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相适应、并能形成广泛社会共识的核心价值观。”^④习近平指出,“一个国家的文化软实力,从根本上说,取决于其核心价值观的生

命力、凝聚力、感召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系统得以正常运转、社会秩序得以有效维护的重要途径,也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方面”^⑤。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凝魂聚气、强基固本的基础工程,需要在长期工作中使之全方位融入社会生活,成为人们内心认同的价值追求和自觉遵守的行为准则。第一,充分发挥榜样的引领作用。“领导干部、公众人物、先进模范都要为全社会做好表率、起好示范作用,引导和推动全体人民树立文明观念、争当文明公民、展示文明形象”^⑥,用榜样模范的先进事迹、崇高品格生动诠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感召和带动广大人民群众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积极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第二,重视对青少年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青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⑦,要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着眼点,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教学中,使其能够牢固树立并长期发挥作用。第三,在潜移默化中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功夫”,“注意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日常化、具体化、形象化、生活化,使每个人都能感知它、领悟它”^⑧,运用各种文艺作品、文化产品具体表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第四,将宣传引导与制度规范结合起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在经济、政治、文化等各项政策中,“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转化为具有刚性约束力的法律规定,用法律来推动核心价值观建设”^⑨。

(二)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信仰是一种对最高目的的追求,是对某种价值观的坚定认可。”^⑩中国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是其先进品格和崇高追求的体现,“这个理想信念,就是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中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168 页。

②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2 年版,第 97 页。

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181 页。

④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106 页。

⑤《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163 页。

⑥《人民有信仰民族有希望国家有力量 锲而不舍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人民日报》2015 年 3 月 1 日。

⑦《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172 页。

⑧《当好全国改革开放排头兵 不断提高城市核心竞争力》,《人民日报》2014 年 5 月 25 日。

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111 页。

⑩陈先达:《哲学与社会:老年沉思录》,商务印书馆 2023 年版,第 208 页。

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①。理想信念教育是中国共产党思想建设的战略任务,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能够引导人们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迈向共同奋斗的价值目标。

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作为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的首要制度,提出“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形成长效机制”^②。集中性学习教育活动是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主要途径。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先后组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六次集中性学习教育,引导全党牢固树立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信念和信心,凝聚思想共识,坚定理想信念。

持续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是理想信念教育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提出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同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结合起来,要求广大党员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时“结合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在学思践悟中坚定理想信念,在奋发有为中践行初心使命”^③。在“四史”宣传教育中,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明确中国共产党、新中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创立和发展的来龙去脉和历史经验,形成对党情、国情的正确认识,弄清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坚定开创未来的理想信念。

(三) 构筑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

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长期

实践中形成的一系列精神成果的集中概括,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初心不改的价值坚守和砥砺奋斗的精神风貌,是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的真实写照。

伟大建党精神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实践中彰显出鲜明的先进性,其内涵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本质的规定^④。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是涵育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宝贵资源。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在顽强拼搏、非凡奋斗的百余年历程中,形成了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等伟大精神,“构筑起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我们党之所以历经百年而风华正茂、饱经磨难而生生不息,就是凭着那么一股革命加拼命的强大精神”^⑤。习近平指出:“一百年前,中国共产党的先驱们创建了中国共产党,形成了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的伟大建党精神,这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⑥2021年9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公布第一批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是一个系统、开放的思想体系,既为当代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培育提供精神滋养,其内涵也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中不断得到丰富和拓展,成为引领全社会思想观念的价值共识。

弘扬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根本目的是在继承党的光荣传统中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党在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的百余年奋斗中,创造了开天辟地的历史伟业,留下了以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主要内容的宝贵精神财富,这是红色血脉代代相传的精神动力。“红色资源是我们党艰辛而辉煌奋斗历程的见证,是最宝贵的精神财富。”^⑦习近平指出:“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要充分运用红色资源,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筑牢初心使命。”^⑧传承红色基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522页。

②《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版,第273页。

③习近平:《学好“四史”,永葆初心、永担使命》,《求是》2021年第11期。

④齐卫平:《论伟大建党精神先进性的三个维度》,《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2期。

⑤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19页。

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7页。

⑦习近平:《用好红色资源 赓续红色血脉 努力创造无愧于历史和人民的新业绩》,《求是》2021年第19期。

⑧习近平:《学好“四史”,永葆初心、永担使命》,《求是》2021年第11期。

因、赓续红色血脉,要加强红色资源的保护和利用,注重利用红色资源展现党百余年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展现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为了理想信念的奉献与牺牲,使红色资源成为弘扬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生动教材。

三 担当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历史使命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便自觉担负繁荣和发展中华文化的使命任务,“不但为中国的政治革命和经济革命而奋斗,而且为中国的文化革命而奋斗”,把“建立中华民族的新文化”作为奋斗目标^①。习近平以高度的历史自觉,担当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历史使命,深刻论述中华文明的突出特征和重要地位,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为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指明方向,回答了如何在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处理“古与今”“中与西”的关系。

(一) 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源远流长、一脉相承,是中华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积淀形成的思想精华,具有超越时空的恒久价值和生命力。人们“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②创造历史。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实质就是挖掘和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在继承和发展中延续中华民族的文化根脉和精神命脉。“创造性转化”即在转化中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使之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创新性发展”即在创新中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使之体现出新的时代特征,丰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涵意蕴。

正确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是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前提。概括而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深刻影响着当代中国人的价值观念。“中华

优秀传统文化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的基因,植根在中国人内心,潜移默化影响着中国人的思想方式和行为方式。”^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中华民族独特的价值体系,其思想理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影响着当代中国人的思想方式、价值取向和行为方式。二是为治国理政提供了丰富的历史智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着治国理政的经验和智慧,如民惟邦本的民本传统、革故鼎新的改革精神、德主刑辅的德法传统等。“要治理好今天的中国,需要对我国历史和传统文化有深入了解,也需要对我国古代治国理政的探索和智慧进行积极总结。”^④三是自立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的精神支撑。“中华文化源远流长,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与其他民族相区别的独特精神标识,是中华民族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坚实根基,支撑着中华民族的绵延发展。

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需要科学方法的指导。一是坚持守正创新的基本原则。中国传统文化在多个历史时期的更替中延续和发展,其丰富内涵又历经不同学派的争鸣与交锋,其中精华与糟粕并存、先进与落后交织。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首要的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对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进行科学的甄别和积极的扬弃,即“要坚持古为今用、洋为中用,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经过科学的扬弃后使之为我所用”^⑥。二是坚持立足当代的基本立场。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要求本身即立足当代发展的实际去审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发展方向,旨在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核基础上,赋予其鲜明的时代特征,使之在新的时代条件下能够焕发旺盛的生命力。“要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和阐发,使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把跨越时空、超越国界、

①《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63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669页。

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70页。

④《牢记历史经验历史教训历史警示 为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益借鉴》,《人民日报》2014年10月14日。

⑤《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64页。

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6页。

富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弘扬起来。”^①三是坚持大历史观的基本视角。“只有全面深入了解中华文明的历史,才能更有效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更有力地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在大历史观的整体视域下厘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源流、发展历程和基本走向是准确把握这一宏大知识体系的基础,有助于科学认识其中一以贯之的思想精髓。

(二)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

马克思主义为中华文化注入了新的活力,“自从中国人学会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以后,中国人在精神上就由被动转入主动”^③。中国共产党义无反顾地选择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坚定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既取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的科学性和革命性,又深受中国历史文化传统的影响。因而,处理马克思主义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关系贯穿于中国共产党推动理论创新的百余年历程中。习近平提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④的理论命题,明确“‘第二个结合’让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让经由‘结合’而形成的新文化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⑤的目标指向,体现了其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处理“中与西”或“魂与根”关系的创新认识。

马克思主义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两种不同来源、相对独立的思想文化体系,其结合共生有着深刻的内在逻辑。习近平指出,中国人民的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道德观蕴含的一些理念“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主张具有高度契合性”,提出“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贯通起来、同人民群众日用而不觉的共同

价值观念融通起来”,论述了“两个结合”的前提与路径^⑥。2023年6月,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对“两个结合”这一理论命题进行了集中论述,提出“‘结合’的前提是彼此契合”“‘结合’的结果是互相成就”“‘结合’筑牢了道路根基”“‘结合’打开了创新空间”“‘结合’巩固了文化主体性”^⑦,阐明了“两个结合”的逻辑起点、科学路径和重大意义,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科学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

明确理论创新的“魂脉”与“根脉”的关系。习近平指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这个重大命题本身就决定,我们决不能抛弃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决不能抛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⑧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理论创新的“魂脉”是强调马克思主义对近代以来中国思想文化的影响和塑造,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为理论创新提供了科学指引,具有引领性。没有马克思主义的指导,理论创新将面临封闭僵化、改旗易帜的历史性错误。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理论创新的“根脉”是强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理论创新根植的文化沃土,理论创新的每一个成果都离不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滋养,都带有不可褪去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印记,具有原生性。没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滋养,理论创新就无从谈起,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坚守理论创新的魂和根体现了新时代理论创新的守正创新,“坚守好这个魂和根,是理论创新的基础和前提,理论创新也是为了更好坚守这个魂和根。坚持是为了更好地发展,发展也是为了更好地坚持”^⑨。

坚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理论创新的“魂脉”,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作为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指导思想不动摇。“从世界社会主义500年的大视野来看,我们依然处在马克思主义所指明的历史时代。”^⑩马克思主义是党观察时代、把握时代、

①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17页。

②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③《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516页。

④《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10页。

⑤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⑥《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5页。

⑦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⑧习近平:《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求是》2023年第20期。

⑨习近平:《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求是》2023年第20期。

⑩《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2017年版,第66页。

引领时代的思想武器,是辨明各种纷繁复杂社会思潮的价值尺度和解决社会发展所面临的各种矛盾和问题的理论基础,具有突出的科学性、开放性和时代性,在理论创新的发展中需要毫不动摇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性指导地位。

坚持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理论创新的“根脉”,就是坚持从中华民族历史文化中汲取营养,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思想文化传入中国,首先是因其与中国传统的价值追求、与近代中国社会的革命实践有所契合,才能被接受,在中国落地,进而在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际相结合中发挥作用。立足中国发展的实际发展马克思主义,要在古为今用、推陈出新中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精神和智慧,使得马克思主义在中国文化土壤和实践基础上不断发展,为马克思主义在当代的发展作出具有中国风格与中国气派的原创性贡献,赋予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以鲜明的中国特色。

(三) 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

中华文化的繁荣兴盛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紧密相连。习近平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认识中华文化,提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以中华文化发展繁荣为条件^①”,强调“国家强盛、民族复兴需要物质文明的积累,更需要精神文明的升华”^②,阐述了中华文化的繁荣兴盛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意义。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说到底就是中华文化的复兴。主要包括两层含义。一方面,从时间顺序来看,“文化任务的完成不可能像政治任务和军事任务那样迅速”^③,物质文明的发展是精神文明进步的基础,经济社会的发展将激发中华文化的生机活力,由此来说中华文化的复兴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阶段。另一方面,从形式到本质的进阶来看,政治、经济和社会等方面的伟大成就都将以文化的形态在历史中沉淀和保留,中华文化的复兴也是中华民族自立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深层次支撑,由此来说中华文化的复兴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升华。

准确把握中华文明的突出特性是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的认知前提。习近平深刻概括和论述了中华文明的五大突出特性,指出中华文明“是世界上唯一绵延不断且以国家形态发展至今的伟大文明”,具有突出的连续性;“是革故鼎新、辉光日新的文明”,具有突出的创新性;有“长期的大一统传统,形成了多元一体、团结集中的统一性”;“由多元文化汇聚成共同文化”,具有突出的包容性;传承“和平、和睦、和谐”的理念,具有突出的和平性^④。在此基础上,习近平提出了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基本要求,即坚定文化自信的立场、秉持开放包容的态度、坚持守正创新的原则,明确了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的着力点。习近平对中华文明的突出特性和担负新的文化使命的认识,反映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对中华文明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明确了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的科学路径。

四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

文化建设是中国式现代化事业的组成部分。早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毛泽东便提出建设“一个工业化的具有高度现代文化程度的伟大的国家”^⑤的目标,科学文化的现代化随后成为“四个现代化”中的重要内容,这表明中国共产党始终将文化建设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整体布局中加以考虑。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把文化建设提升到一个新的历史高度,将文化建设置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更加突出的位置,明确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目标规划,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自信,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明确如何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作用。

(一) 明确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目标

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文化强国建设是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有力支撑。习近平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全面发展、全面进步

①《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汇聚起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正能量》,《人民日报》2013年11月29日。

②《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血脉 努力创造无愧于历史和人民的新业绩》,《人民日报》2021年6月27日。

③《列宁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591页。

④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⑤《毛泽东文集(第六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50页。

的伟大事业,没有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就没有社会主义现代化”,“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文化是重要内容;推动高质量发展,文化是重要支点;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文化是重要因素;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风险挑战,文化是重要力量源泉”,阐明了文化建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中的重要地位^①。同时,习近平多次强调,在现代化进程中要正确处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认为协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才能顺利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物质富足、精神富有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要求”^②。

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目标和任务在新时代文化建设的深入推进中得到进一步明确。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通过“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文化开放水平”,推动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③。2019年11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从国家制度建设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对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进行系统谋划,有力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融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局。2020年10月,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到2035年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远景目标,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文化建设的主要任务,从“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④方面对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进行具体规划。

(二) 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自信

党的十八大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制度,是党和人民九十多年奋斗、创造、积累的根本成就”,“全党要坚定这样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⑤。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中,习近平提出“增强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提出了“文化自信”的概念,此后在不同场合多次对文化自信进行阐释,系统论述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的科学内涵。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的升华。习近平把文化自信和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并列为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四个自信”,阐明了文化自信与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的关系,明确文化自信在“四个自信”中的根本地位,提出“我们要坚持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最根本的还有一个文化自信”^⑥,强调“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坚定文化自信,是事关国运兴衰、事关文化安全、事关民族精神独立性的大问题”^⑦。

文化自信在“四个自信”中的重要地位主要由两方面决定。一方面,中华文明决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我们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是偶然的,是我国历史传承和文化传统决定的”^⑧，“如果没有中华五千年文明,哪里有什么中国特色?如果不是中国特色,哪有我们今天这么成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⑨在中华文明历史文化传统的影响下,党探索出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进而在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实践中产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制度,因而文化自信在“四个自信”中发挥着基础性的作用。另一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都将在自觉的高度自信的基础上成为价值认同,以文化自信的形式表现出来,因而文化自信在“四个自信”中起着根本性的作用。

①习近平:《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4—5页。

②《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9页。

③《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38—41页。

④《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版,第804—805页。

⑤《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版,第9、13页。

⑥《“改革的集结号已经吹响”——习近平总书记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商国是纪实》,《人民日报》2014年3月13日。

⑦习近平:《在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6页。

⑧《牢记历史经验历史教训历史警示 为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益借鉴》,《人民日报》2014年10月14日。

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315页。

文化自信源于绵延不绝的中华文明以及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和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和对中华民族历史的科学认知。第一,中华文明在长期历史演进中不曾中断,是坚定文化自信的底气所在。习近平明确指出:“有文化自信的民族,才能立得住、站得稳、行得远。中华文明历经数千年而绵延不绝、迭遭忧患而经久不衰,这是人类文明的奇迹,也是我们自信的底气。”^①同时,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母体,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实践中孕育形成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是中华文明强大生命力的例证,增添了新时代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的底气。第二,党的百余年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是坚定文化自信的实践基础。在百余年的奋斗中,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实现了最广泛的人民民主,创造了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奇迹,国家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的显著优势充分彰显,这些举世瞩目的历史性成就是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的事实依据。第三,坚定文化自信以科学的历史认知为支撑。习近平指出:“坚定文化自信,离不开对中华民族历史的认知和运用。”^②同时,习近平强调在思想文化发展中“坚定历史自信、文化自信,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③,突出历史自信与文化自信的统一。历史是文化形成的基础与过程,没有历史发展的积累与沉淀难以形成稳定的文化;文化是历史的记录与浓缩,没有各种形式的文化成果就无法认识逝去的历史。因而,历史自信、文化自信是有机统一、互为条件的。

(三) 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繁荣发展是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支柱。文化体制改革是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的动力。习近平指出:“在继续大胆推进改革、推动文化事业全面繁荣和文化产业快速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同时,把握好意识形态属性和产业属性、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④他的这

一论述规定了文化体制改革的前提,为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指明了方向。

文化事业与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密切相关,“发展文化事业是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保障人民文化权益的基本途径”^⑤。以人民文化权益保障制度为载体,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繁荣发展,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缩小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使更多人民群众能够共享文化事业发展的成果。

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能够有效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习近平强调:“衡量文化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最重要的不是看经济效益,而是看能不能提供更多既能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又能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文化产品。”^⑥以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为载体,完善文化经济政策,为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和专业化发展创设更多有利条件,建立健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文化创作生产体制机制,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五 推动中华文化与世界文明的融通发展

习近平在实现中华文化与世界文明融通发展的广阔视野中推动文化建设,明确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更好地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提出促进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切实举措,有效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回答了如何增强国际话语权、促进世界文明发展和进步。

(一) 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

在全面对外开放的条件下,“引导人们更加全面客观地认识当代中国、看待外部世界”^⑦是宣传思想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需要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作为支撑。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

①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②习近平:《在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9页。

③《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5页。

④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185页。

⑤习近平:《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6—7页。

⑥习近平:《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7页。

⑦《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55页。

叙事体系面临着两方面的现实情况。一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举世瞩目,“国际社会对中国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他们想了解中国,想知道中国人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想知道中国人对自然、对世界、对历史、对未来的看法,想知道中国人的喜怒哀乐,想知道中国历史传承、风俗习惯、民族特性,等等”^①。另一方面,国际舆论格局“西强我弱”的局面并没有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而改变,“‘挨骂’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中国在世界上的形象很大程度上仍是‘他塑’而非‘自塑’,我们在国际上有时还处于有理说不出、说了传不开的境地,存在着信息流进流出的‘逆差’、中国真实形象和西方主观印象的‘反差’、软实力和硬实力的‘落差’”^②。

习近平明确了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的基本路径。其一,向世界展现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要真实、全面地介绍中国,展示当代中国作为文明大国、东方大国、负责任大国、社会主义大国的立体形象,即“既要介绍特色的中国,也要介绍全面的中国;既要介绍古老的中国,也要介绍当代的中国;既要介绍中国的经济社会发展,也要介绍中国的人和文化”^③,展现可亲、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读懂中国,关键要读懂中国式现代化。”^④要重点介绍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沿革、理论体系和世界意义,阐述中国式现代化作为人类文明新形态对人类社会现代化和世界文明的发展作出的贡献。其二,“讲故事”是国际传播的有效方式。讲故事就是“讲事实、讲形象、讲情感、讲道理”,“要讲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故事,讲好中国梦的故事,讲好中国人的故事,讲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故事,讲好中国和平发展的故事”,把思想和理论贯通在故事之中,“通过引人入胜的方式启人人‘道’,通过循循善诱的方式让人悟‘道’”,

生动展现中国理论、中国思想和中国主张^⑤。其三,提炼和展示融通中外的精神标识。实现从传播文化符号到影响认知观念的深化,“关键是要把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标识提炼出来、展示出来,把优秀传统文化中具有当代价值、世界意义的文化精髓提炼出来、展示出来”^⑥,结合国外受众的习惯和特点来创新对外话语表达方式,“把我想讲的和国外受众想听的结合起来,把‘陈情’和‘说理’结合起来,把‘自己讲’和‘别人讲’结合起来”^⑦。

(二) 促进世界文明交流互鉴

中华文化在世界文明中占有重要位置,是推动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力量。不同历史、不同国情等客观条件孕育了世界上不同形式、不同内涵的多样文明,平等对待每种文明是促进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前提。习近平指出:“文明没有高下、优劣之分,只有特色、地域之别。文明差异不应该成为世界冲突的根源,而应该成为人类文明进步的动力。”^⑧尊重不同民族、不同文明的多样性展现了中华文化开放包容的特质,体现了在当代继承和发展中华文化的宽广视野,有力推动了世界文明的发展。

每种文明都有其独特之处,不同文明在平等交往基础上的交流互鉴,不仅有利于自身文明的创新发展,更将有力推动世界文明的繁荣发展。学习借鉴人类创造的一切优秀文明成果将为中华文化繁荣和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我们要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就要以更加博大的胸怀,更加广泛地开展同各国的文化交流,更加积极主动地学习借鉴世界一切优秀文明成果。”^⑨“小河有水大河满,大河无水小河干。各国只有开放包容、互联互通,才能相互助力、互利共赢。”^⑩习近平指出:“加强相互交流、相互学习、相互借鉴,而不应该相互

①习近平:《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14—15页。

②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11—212页。

③《习近平同德国汉学家、孔子学院教师代表和学习汉语的学生代表座谈》,《人民日报》2014年3月30日。

④《习近平向2023年“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致贺信》,《人民日报》2023年12月3日。

⑤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12—213页。

⑥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22年版,第225页。

⑦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213页。

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2017年版,第544页。

⑨习近平:《在敦煌研究院座谈时的讲话》,《求是》2020年第3期。

⑩习近平:《与世界相交 与时代相通 在可持续发展道路上阔步前行——在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开幕式上的主旨讲话》,《人民日报》2021年10月15日。

隔膜、相互排斥、相互取代,这样世界文明之园才能万紫千红、生机盎然。”^①

(三) 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

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践行全球文明倡议,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促进世界文明发展和进步的切实举措。不同文明的融通发展需要共性的价值引领。全人类共同价值集中体现了世界不同文明在价值取向上的共性特征,奠定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价值基础。2015年9月,在第七十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时,习近平指出:“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也是联合国的崇高目标。”^②全人类共同价值是人类对美好生活的共同追求,既体现了各个国家发展的共同目标,又为国家间的交往提供了明确的原则规范,成为人类社会发展的价值指引。

全人类共同价值是凝聚世界不同文明的价值基础,全球文明倡议明确了全人类共同价值的践行路径。2023年3月,在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高层对话会上,习近平提出了以“共同倡导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共同倡导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共同倡导重视文明传承和创新”“共同倡导加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③为主要内容的全球文明倡议。在不同文明的交流对话中,“践行全球文明倡议、加强文明交流借鉴,弘扬平等、互鉴、对话、包容的文明观,推动不同文明和谐共处、相互成就,促进各国人民出入相友、相知相亲”^④。全人类共同价值与全球文明倡议相辅相成,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促进世界文明交流互鉴,展现了中国共产党胸怀天下的世界担当。

The Original Contribution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XIAO Gui-qing & HE Zheng-kai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is a theoretical summary of our Party's practical experience in leading cultural construction in the new era, constituting the cultural chapter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r a New Era, and putting forward a series of new ideas, views and assertions with original contributions. First, it establishes the fundamental system for the guiding position of Marxism in the ideological field, and clarifies how to adhere to and strengthen the Party's leadership in propaganda, ideology and cultural work. Second, it leads cultural construction with core socialist values, and clarifies what kind of value orientation the whole society should be guided to set up and what kind of ideals and pursuits should be adhered to. Third, it takes up the historical mission of building a modern civilization for the Chinese nation, and to clarify how to deal with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ncient and the modern, and between the Chinese and the Western in the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of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Fourth, it promotes the construction of developing a flourishing socialist culture in China, and to clarify how to play the role of the construction of a socialist cultur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promoting the great rejuvenation of the Chinese nation by means of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Fifth, it promotes the integr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ulture and world civilization, and to clarify how to enhance the power of international discourse, and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and progress of world civilization.

Key words: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al; original contribution; theoretical innovation

(责任校对 唐尧)

^①习近平:《在纪念孔子诞辰 2565 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暨国际儒学联合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开幕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8 页。

^②《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外文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522 页。

^③《习近平出席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高层对话会并发表主旨讲话》,《人民日报》2023 年 3 月 16 日。

^④《习近平向首届“良渚论坛”致贺信》,《人民日报》2023 年 12 月 4 日。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0

习近平文化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 传承与创新

代玉启,姚乃文

(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浙江 杭州 310058)

摘要:习近平文化思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时代发展相融汇的必然产物,是马克思主义契合中华文化、适应中国发展并引领未来前进的奠基性成果。中华文化内涵丰富,全面塑造了中华民族的精神面貌和文化身份,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生成和延续的文化本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源源不断的精神滋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习近平文化思想是继承与发展的关系,习近平文化思想将传统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道德观、发展观的核心实质提炼升华,在推动文化发展进步的过程中为传统理念注入了新的精神能量。

关键词:习近平文化思想;传统文化;继承与创新;现代文明

中图分类号:D6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74-07

文化是一个国家和民族得以长期发展的生命之源和力量所在,它不仅是国家的灵魂和身份标志,而且在塑造国家形象、提升国家软实力、驱动经济增长、促进社会和谐以及影响国际关系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每到重大历史关头,文化都能感国运之变化、立时代之潮头、发时代之先声,为亿万人民、为伟大祖国鼓与呼。”^①2023年10月,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首次提出习近平文化思想,这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文化篇章的高度概括。习近平总书记在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中明确提出“七个着力”战略部署,即“着力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领导,着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着力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着力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促进文明交

流互鉴”,构成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内涵要义与精神旨趣。“习近平文化思想既有文化理论观点上的创新和突破,又有文化工作布局上的部署要求,明体达用、体用贯通”^②,把马克思主义深深扎根在人民群众和中华历史文脉之中,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融合了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经验教训,阐释了新时代文化建设的根本要求,标志着党的文化自信自强、文化继承革新、文化创新创造、文化传播引领达到新高度。

习近平文化思想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的重要理论基础,对中华文明现代转型具有关键作用。习近平文化思想在历史维度上是对中华文明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最新成果,在实践发展上为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提供了文化滋养,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目前对“习近平文化思想”的研究侧重于生成逻辑的探索、理论渊源的归纳和实践路径的优化,鲜有聚焦习近平文

收稿日期:2023-10-29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22VSS023)

作者简介:代玉启(1984—),男,安徽阜阳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青年拔尖人才,主要从事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①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7页。

②张烁:《坚定文化自信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化思想内涵要义与精神旨趣及其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研究,且对如何汲取优秀传统文化的力量使习近平文化思想持续推动人类文明新形态建设缺乏系统性、学理性的研究。中华文化源远流长,蕴含丰富而深刻的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道德观、发展观,全面塑造了中华民族的精神面貌和文化身份,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生成和延续的文化本源。系统探究习近平文化思想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在关联,探索如何更好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力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显著的实践意义。

一 宇宙观

四方上下曰宇,往古来今曰宙。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宇宙观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对现存世界的认知,贯穿中国文化发展脉络,深刻影响中国人的世界观和价值观。传统的宇宙观将宇宙视为一个有机、和谐且永恒循环的整体,人在宇宙这个自然系统中生存,依赖自然同时也影响自然,强调人类的行为应与自然规律相协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文明历来崇尚天人合一、道法自然,追求人与自然和谐共生。”^①中国历代思想家都对“宇宙”“天地”有着丰富的诠释,“以道观之,物无贵贱”(《庄子·秋水》)的自然关系理论、“阴阳合德,而刚柔有体”(《周易·系辞下》)的运行变化之说、“不偏之谓中,不易之谓庸”(《河南程氏遗书·卷第七》)的平衡之道等强调的都是和谐与循环。中国共产党在百年奋斗实践中继承了优秀文化传统,将传统宇宙观“和谐发展”的核心实质提炼升华,在推动文化发展进步的过程中结合时代需要,为“天人合一”“道法自然”等传统理念注入了新的精神能量。

(一) 天人和谐的探索精神

传统社会的先哲们创造了“天人合一”的理念来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在这一观念中,宇宙(天)和人类(人)不是分离的两个实体,而是一个统一的整体,人的行为、道德修养和社会活动都应遵循自然法则和天道。先秦时期的思想家们从不同角度进行了探讨:“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

凶”(《周易·乾文言》),突破性地从道德层面利用天人合一的观点进行阐释;“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孟子·尽心上》),强调人要充分发掘自己内心的道德潜能,理解自己的本性才能进一步理解天道或宇宙的根本法则,将“天人合一”与人的主观思维结合;“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庄子·齐物论》)、“泛爱万物,天地一体”(《庄子·天下》)从系统的角度审视和挖掘人与自然的高度统一。“天人合一”作为一种深刻的道德和思维范式,强调个体行为与整个自然界、社会环境之间的联系,促使人们在行为选择上追求平衡、和谐与持续,保持对生命、环境的尊重与敬畏。“人因自然而生,人与自然是一种共生关系”^②,中国共产党在推进文化建设的过程中,继承和发展了传统社会的“天人合一”思想,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性,并以此作为重要依据制定和践行国家政策。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国共产党人就高瞻远瞩地提出“绿化祖国”的伟大号召,生态文明建设就此展开。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将生态文明建设置于优先发展地位,在全领域全过程奏响“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曲谱。习近平文化思想注重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建设是对自然环境能动改造的结果,精神文明建设是建立在此基础上的思想、道德等方面的创造性发展,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双向并举内蕴着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同时,强调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不仅继承了“天人合一”的和谐有序,更凸显了人的理性思辨力与主观能动性,致力于发挥人的主观探索精神,坚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原则,扎实推进新时代物质文明发展,构筑新时代精神文明高地。

(二) 顺应自然的辩证法则

“道法自然”是中国道家哲学的核心概念,古代先贤在思想上认识到人与自然“合一”的必要性,从实践层面出发,提出和谐统一的立世原则。“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德经·第二十五章》)强调遵循客观规律,坚持万物共生,尊重主体个性,主张人的行为、思想以及社会

^①《习近平出席领导人气候峰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要坚持绿色发展,坚持多边主义,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共同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人民日报》2021年4月23日。

^②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11页。

的治理应该与自然的法则相协调;“不知四时,乃失国之基”(《管子·四时》)、“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荀子·天论》),从正反两个方面强调尊重自然规律、顺应自然法则的重要性。董仲舒在国家治理层面提出“王者唯天之施,施其时而成之”(《春秋繁露·王道通三》)。朱熹同样认为事物有其自身运行规律,“事物之理,莫非自然。顺而循之,则为大智。若用小智而凿以自私,则害于性而反为不智”^①,强调只有遵循规律才是真正的大智慧。顺应自然、尊重规律的文化思想始终是中国文化思想的主导。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正本清源、守正创新,深刻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规律,在历史自信、文化自信上达到新高度,形成并明确提出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的方法论就是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坚持意识形态性和价值性的统一,自觉按文化发展的规律开展工作。

习近平文化思想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文化建设中新思想新观念的集合,渗透在国家治理和改革发展的各个方面。传统宇宙观蕴涵的平衡、有序、和谐、协调等观念为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中国方案提供了文化滋养。完善与优化传统宇宙观的关键就是时刻坚守理性和主动性,不断提高理性判断和审慎决策的能力,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和探索精神,在“无为”与“有为”中寻求现代化的平衡。

二 天下观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天下观作为一种重要理念,不仅是中国古人理解和审视世界的基本视角,也是构建和维持政治秩序与多元文化的理性设想。从“华夷之辨”到“天下一家”再到“国家民族”,天下观贯穿于中华民族发展壮大的每一个历史阶段,发挥着凝聚文化共识、维护民族团结的重要作用。在天下观视域下,世界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天下观强调在这个整体中追求和谐共存和普遍福祉,主张在更广泛的范围内寻求平衡和共赢,倡导一种以人类共同利益为出发点的全球视角。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以来始终坚持胸怀天下,

继承传统天下观中“天下大同”“协和万邦”等核心理念,坚持发挥文化凝聚人心、汇聚民力的强大力量,使中华文明中整体思维、和合思想与胸怀天下等优秀文化基因再次迸发旺盛的生命力^②,在改革发展中为天下观注入新的能量,提倡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现各国共同发展,保证中国共产党永远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站在人类持续进步的一边。

(一) 天下大同的价值愿景

《礼记·礼运》载:“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在天下大同的理想社会里,世界成为所有人的共同家园,人类和谐相处,社会公正平等,百姓安居乐业。在国家治理中,天下大同的思想得到充分体现。为追求全球共同福祉,中国推行以合作为基础的全球治理策略,这一治理模式超越了传统的国家中心主义,强调基于全人类共同利益的发展目标。中国作为世界历史新阶段下的历史主体,立足自身和国际社会的现实境况,加强与其他国家的对话与合作,共同推动全球治理体系的改革,致力于构建以人类命运共同体为核心的国际合作新框架^③。在国际事务中,中国主张多边主义和平等对话,力图在尊重多元文明的基础上探索共同利益和发展路径。天下大同在文化方面的现代演绎体现为不同文化交流互鉴,强调在尊重多样性的基础上寻求文化融合与共同发展。这一过程强调在多样性中寻求共性,促进文化共同发展,增进国际理解与合作,展现了一种全球视角下的文化交流和融合的思维方式。新时代以来,在同世界各国的交往中,我国积极推动文化繁荣发展、文明交流互鉴,践行全球文明倡议,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深厚持久的文化力量。

(二) 协和万邦的理想之光

中华民族自古就有“胸怀天下”“协和万邦”的恢弘气度,秉持“开放包容”“兼收并蓄”的文化胸怀。以尧为代表的古代帝王强调通过对内“以亲九族”、对外“协和万邦”的方式治国理政,主张“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尚书·尧典》);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学者强调推己及人,提倡“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雍

^①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2011年版,第277页。

^②管宁:《中华文化沃土孕育的时代精华——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文化境界》,《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2期。

^③刘勇,王怀信:《〈德意志意识形态〉世界历史理论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的当代释解》,《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2期。

也》)、“君子莫大乎与人为善”(《孟子·公孙丑上》)。传统文化中的协和万邦理念体现了直面问题、解决矛盾、贯彻合作的基本原则,揭示了“天下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周易·系辞下》)的强烈共识。中国共产党在发展道路上始终坚持合作理念,积极应对全球性挑战,彰显了协和万邦思想下的全球责任与合作姿态。从“一带一路”倡议到“三大全球倡议”,中国不仅积极推动世界经济发展,也大力促进文化交流协作,致力于构建开放、包容的世界合作网络,为世界贡献更加精彩的文明成就。当今社会的协作并非单方面地输出帮助,而是风险来临时的共同面对。中国共产党结合国际形势创新性地发展协和万邦的思想理念,将其转化为应对全球化挑战的国际战略,展现了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的形象和担当。

习近平文化思想对天下观的继承与创新体现在将传统理念与当代全球治理的需求结合起来。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就是传统天下观在全球化时代的转译和升华,各国应超越利益纠纷,共同面对全球挑战,进一步推动建立更加公正平等的国际关系,积极践行多边合作和共赢策略。同时,习近平文化思想强调文化的多样性和文化交流的重要性,倡导在维护各国文化特色的同时,加强国际文化交流与合作,促进不同文化之间的理解和尊重,构建和而不同的精神家园,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习近平文化思想对传统天下观的继承与创新,不仅展示了中国对全球问题的负责态度,也为国际社会提供了新的合作模式和解决全球性问题的新思路。

三 社会观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社会观是一种综合性看待社会问题、进行社会治理、解决社会矛盾的思维结构。传统的社会观受儒家、道家、法家等思想的影响,强调维持社会秩序稳定和坚持以人为本的重要性。儒家思想中的仁爱、礼治原则促进了责任担当和公序良俗的遵循,道家的自然无为思想为立身处世提供平衡和谐的自然智慧,法家的重制践规保证了社会秩序的稳定。社会观不仅为中国古代社会的治理和稳定提供了理论基础,也对个人的品德修养、家庭和社会关系的维护产生了深刻影响。中国共产党在百

年奋斗历程中始终坚持以民为本、执政为民,在发展中充分倾听各个领域的不同声音,形成符合时代发展的现代社会观。

(一)和而不同的会通精神

“和而不同”思想是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代表着承认、尊重,是认同与相融。“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论语·子路》),儒家强调“和而不同”是统合价值差异、凝聚价值共识的方法论,认识到矛盾的客观存在,而不纠结于矛盾本身,在“和”的基础上实现“不同”的统一,体现着包容平和、兼收并蓄的发展理念。中华民族很早就具有“和而不同”的“会通精神”,“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周易·系辞上》),观察会合贯通之处,从而推行社会典章制度,寻求社会观多样性的统一。随着全球化的不断推进,各国之间的联系互动愈加紧密,尊重文化差异,加强平等交流,促进和而不同、兼收并蓄的文明交流已经成为重要的时代课题。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形势,我们党在坚守根本性原则方向的同时积极借鉴国际社会的先进文化和治理经验,批判性吸收西方政治理论、经济理论、社会理论的优秀成果,丰富和完善自身的理论体系和建设方案,但又坚守中国本土立场,基于中国独特国情,形成既具有中国特色又兼容并蓄的社会治理原则与现代文化理念。

(二)以民为本的政治智慧

“民为邦本”作为一种治国方略,深刻影响着古代社会治理。“民惟邦本,本固邦宁”(《尚书·五子之歌》),只有施“仁政”、行“王道”,才能维护统治的合法性。传统民本思想深刻影响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价值取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①。随着历史的发展,“以民为本”在实践中不断被赋予新的内涵,从“民为邦本”到“为人民服务”思想形成,再到“执政为民”“以人民为中心”的跨越转化,中国共产党的民本思想不仅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将人民的利益置于首位,而且更加强调人民在历史创造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主导角色。党必须始终维护人民群众在历史和社会发展中的主体地位,确保人民真正成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

^①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17年版,第21页。

习近平文化思想继承了传统社会观的精华,吸纳了儒家关于和谐社会、道家关于顺应自然以及法家关于法治的思想要义,强调了道德教化与制度治理相结合的重要性。同时,习近平文化思想顺应新时代的发展特点,提出了社会治理的现代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注重社会公正和人民福祉。只有结合时代需求,有针对性地完善传统的社会观,才能不断丰富中国的社会治理理论,为国家的长期稳定与繁荣夯实理论基础,提供文化滋养。

四 道德观

道德观是个人或社会对道德行为、道德准则和道德规范的总体性看法和原则性理解。中国传统文化历来注重道德观的形成与发展。在个人层面,传统道德观倡导诚信、仁爱、谦卑、忠诚等精神品质,在个人道德提升和心灵成长上发挥重要作用。在社会层面,道德观有利于维护社会秩序和稳定,通过倡导公平、正义、互助等原则,维持社会稳定有序,促进社会和谐安宁。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传统道德观的时代弘扬,深入挖掘传统道德观最深层的精神追求和价值取向,继承精华,结合时代发展注入现代元素,形成适应当下中国社会发展需要的价值准则。

(一) 厚德载物的德性追求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厚德载物”,是君子对道德修养的自觉追求,强调人主体意识的觉醒。“德”作为“厚德载物”的中心概念,代表品行端正、行为正直,在中华文明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占据着核心地位,形成人们行为的伦理准绳。中华民族历来崇德重德:“德薄而位尊,智小而谋大,力少而任重,鲜不及矣”(《周易·系辞下》),强调道德与责任担当的关系;“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论语·为政》),强调道德对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深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德性人格的影响,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中国式现代化的推进中时刻彰显以德修身、以德立威、以德服众的大国风范。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以“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昭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宽广胸怀。“厚德载物”的道德价值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念紧密相连,成为中国社会实现现代化转型的关键价值基础。这种蕴含高度自觉的

德性追求是重塑中华民族精神价值的根本支撑,是中国在全球文明融合创新进程中吸纳借鉴其他先进文化、共同塑造人类文明新局面的重要文化动力。

(二) 仁者爱人的博爱精神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被誉为“礼仪之邦”。“仁”作为一种道德准则,是中国传统社会长期追求的道德理想,也是中国古代伦理道德的根本宗旨。“樊迟问仁,子曰:‘爱人’”(《论语·颜渊》),孔子以“爱人”作为“仁”的关键前提,包括心理、思想、行为三个层面:心理层面强调仁慈与善良;思想上体现为关怀、尊重他人;在与弟子谈到理想时,孔子提出“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论语·公冶长》),将“仁”落实到行为层面,鼓励个体为社会和谐与稳定作出贡献,用实际行动践行爱人之道。“仁者爱人”思想深刻影响着现代社会道德价值的塑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所倡导的“和谐、公正、平等、友善”,实质上延续和深化了“仁者爱人”的精神,强调现代社会对人的关怀和尊重。同时,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发展了仁爱精神,将其拓展至促进社会公正、平等和国民福祉的更广阔领域,在国家层面强调法治、民主的原则。这种全面性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现代中国社会发展的指导原则,有效促进了“仁者爱人”思想在现代社会的广泛实践和深入人心。

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汲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道德精髓,如儒家的仁爱、道家的自然和谐以及法家的法治思想,将这些传统道德观念与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结合,形成适应新时代特征的道德理念体系。习近平文化思想不仅重申了传统道德观在现代社会治理中的重要性,还创新性地拓展其应用的深度和广度,如将仁爱的概念扩展至国际关系的处理、强调道德与法治的结合等。这种继承与创新的融合使传统道德观在新时代背景下焕发新的活力,成为推动社会全面发展和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思想资源。

五 发展观

发展是人类社会的永恒主题。发展观是关于一个国家如何理解和实现发展的一系列思想和观点,包含对发展的本质、目的和路径的全面认识。发展可以从两个方面理解。一方面是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敢于打破常规,勇于挑战权威,但同时与实践需求紧密结合,不断发挥主观能动性,寻求

契合发展的最优路径。另一方面是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发展是目的,但过程并不总是一帆风顺的,只有时刻保持对潜在风险的敏感性和对未来挑战的前瞻性思考,才能维持进步,不断发展。中国传统文化能够更新延续本身就是发展精神的生动展现,每一个历史阶段都有古代先贤们在文化领域进行创作赅续,这本身就是发展思维的具体表现。中国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再到“强起来”的过程中始终贯穿着发展理念。中国共产党在继承优秀传统文化的基础上结合时代新需求新变化,把发展的理论和实践不断推向新高度,促进中国在经济、科技、社会和文化等领域全面发展。

(一) 与时偕行的创新精神

创新是对常规的突破,是一个民族不断进步的灵魂所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蕴含着自强不息、创新进取的丰富价值理念,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创造性和创造精神的完美体现,如“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周易·乾文言》)、“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周易·系辞下》)、“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礼记·大学》),等等。当今时代,中国文化的创新精神同样表现为一种深刻的进步追求和适应时代复杂发展的变革能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也是中华民族最深沉的民族禀赋。”^①在科技创新方面,中国致力于成为科技强国,推动诸如航天工程、量子通信、人工智能等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在经济发展模式上,通过转型升级传统产业,发展数字经济和绿色经济,以及通过“一带一路”等倡议加强国际合作,展现了经济创新的多样化路径。在社会治理方面,中国不断探索使用信息技术等现代手段提升治理效能,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些革新举措的背后正是“自强不息、创新进取”文化理念的深度繁荣,即面对发展变化展现出动态适应性和有效创造力,为持续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创新活力。

(二) 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

忧患意识是一种预备心态,是在安定顺利的前提下仍能预见未来可能出现的困难或危机并采取措施进行预防的思想状态。“安而不忘危,存

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乱”(《周易·系辞下》)、“思则有备,有备无患”(《左传·襄公十一年》)、“思其所以危,则安矣;思其所以乱,则治矣;思其所以亡,则存矣”(《旧唐书·魏征传》),均强调忧患意识对国家治理的重要作用。忧患意识在现代文明中更体现为一种责任担当,是超越传统忧患意识的实践理性。新时代新征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因素增多的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做到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②。进入新时代,习近平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充分汲取党的历史上的宝贵经验,从道路话语、理论话语、制度话语、文化话语等方面对“坚持独立自主”进行了系统性的话语建构^③。因此,新时代的忧患意识是建立在独立自主的充分自信之上的,摒弃了传统忧患意识中忧虑过甚、情绪悲怆等思想糟粕,吸收了其中人文自觉、辩证思维等思想精华,与践行人民民主、保持独立自主以及实现民族复兴的宏伟愿景紧密相连,不仅关乎民主理念的深化和落实,也与维护国家主权和自主发展的核心利益息息相关。这种实践理性促使中国共产党积极应对前进道路上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

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反映了与时偕行的创新精神和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体现了一种全面、协调和可持续的发展理念。这种思想深刻影响着国家治理体系的建设,通过文化的力量 and 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协调发展,强化国家软实力和 文化影响力,进而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面发展。这种将文化深度融入发展战略的实践不仅展现了文化与发展相辅相成的关系,也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和实践基础。

结语

习近平文化思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时代发展相融汇的必然产物,是马克思主义契合中华文化、适应中国发展并引领未来的奠基性成果。习近平文化思想博大精深,其理论贡献、实践贡献

①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科技创新论述摘编》,中共文献出版社2016年版,第3页。

②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26页。

③罗嗣亮,赵晓:《新时代习近平对“坚持独立自主”的话语建构》,《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6期。

将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历史的演进日益凸显出来。一是系统性提出文化担当精神。中国共产党既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也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习近平文化思想在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同时,也在积极推进人类文明新形态建设,为全人类持续发展提出原创性的全球文明倡议。二是深层次激发文化多样性创造。从坚定文化自信到推进文化自强,习近平文化思想进一步发挥文化铸魂、文化赋能的作用,不断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激发文化创造活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魂聚力。三是全方位巩固文化主体性。习近平总书记任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强调:“任何文化要立得住、行得远,要有引领力、凝聚力、塑造力、辐射力,就必须有自己的主体性。”^①习近平文化思想实现了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守正创新,彰显了中华文明的特性,巩固了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

“要治理好今天的中国,需要对我国历史和传统文化有深入了解,也需要对我国古代治国理

政的探索和智慧进行积极总结。”^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是我们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站稳脚跟的精神根基。习近平文化思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现代诠释,其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宇宙观、天下观、社会观、道德观、发展观等重要思想元素的传承与创新是对中华文明“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五大特性的深刻把握,有助于更好地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力量。由于文化的多元性与复杂性,文章在探究习近平文化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时,将“文化”作为一个广义的概念,置于治国理政的高度,将人类社会历史生活的全部内容摄入“文化”的定义域,主要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核心思想理念出发,对其在现代的传承创新作了初步思考,整体上把握习近平文化思想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在关系。关于传统文化在现代中国语境下发挥作用的具体方式等深层次问题仍待进一步研究,也是作者今后深入探索的方向。

On the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of Xi Jinping's Cultural Thought on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DAI Yuqi & YAO Naiwen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 China)

Abstract: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is an inevitable product of China's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times, and is a foundational achievement of Marxism that fits Chinese culture, adapts to China's development and leads the future. Chinese culture is rich in connotation, comprehensively shaping the spiritual outlook and cultural identity of the Chinese nation, and is the cultural source for the generation and continuation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providing a steady stream of spiritual nourishment for Chinese path to modernizati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and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is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and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refines and sublimates the core essence of the traditional cosmology, the world's view, the social view, the moral view, and the development view, which injects new spiritual energy into the traditional concept in the process of promoting cultural development and progress.

Key words: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traditional culture;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modern civilization

(责任校对 唐尧)

^①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②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第89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1

习近平文化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 坚持与发展

刘正妙,王俐洁

(湖南科技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习近平文化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在文化领域的最新理论成果,以明体达用、体用贯通的本质特征,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诸多观点的创新与突破。习近平文化思想以人民至上鲜明立场和文化自信重大命题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本质观;以捍卫党的文化领导权和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根本指导地位深化了马克思主义文化领导观;以“第二个结合”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现代化转型拓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遗产观;以坚守中华文明主体性和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塑造人类文明新形态升华了马克思主义文化交往观。习近平文化思想达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的规律性认识,实现了对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守正创新,指明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担负新的文化使命的正确前进方向。

关键词:新时代;习近平文化思想;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文化建设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81-08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则国运兴,文化强则民族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在继承与坚持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础上,通过科学把握与系统总结我国新时代文化建设实践经验,借鉴世界发展文明,形成系列原创性理论成果,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体系在21世纪的固本开新,进而锻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文化篇——习近平文化思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明确提出“学习马克思,就要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化建设的思想”^①。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六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又强调“重点研究阐释我们党提出的新理念新论断中原理性理论成果,把握相互的内在联系”^②,这一论述要求将党的创新理论尤其是习近平文化思想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结合起来进行整体性考察。

因此,深入研究与阐释习近平文化思想,需要深刻把握习近平文化思想作为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谱系光辉谱段的原理逻辑展开,领悟其与马克思主义文化本质观、文化领导观、文化遗产观与文化交往观一脉相承与创新发展的关系。

一 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化是“人化”与“化人”统一体的文化本质观的坚持与发展

在马克思恩格斯之前,人们对文化及文化本质的理解被以“文化史”研究为代表的唯心史观所异化。恩格斯批驳其“不知道任何基于物质利益的阶级斗争,而且根本不知道任何物质利益;生产和一切经济关系,在它那里只是被当作‘文化史’的从属因素顺便提一下”^③。

收稿日期:2023-10-28

基金项目: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CX20221071);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项目(XSP22YBC102);湖南省教育厅教改重点项目(2020JGZD052)

作者简介:刘正妙(1984—),男,湖南临湘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①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19页。

^②习近平:《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求是》2023年第20期。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44页。

马克思恩格斯坚持“文明是实践的事情”^①的唯物主义历史观,以现实的人的生产实践为逻辑起点,系统考察并科学诠释了文化的真正本质。马克思指出:“正是在改造对象世界中,人才真正地证明自己是类存在物。这种生产是人的能动的类生活。通过这种生产,自然界才表现为他的作品和他的现实。因此劳动的对象是人的类生活对象化:人不仅在意识那样在精神使自己二重化,从而在他所创造的世界中直观自身。”^②由此可见,人在劳动实践中实现了“自然界的人化”并创造了文化这一对象世界,确证人是“有意识的类存在物”,彻底将自身同其他一切物的因素区分开来。有目的、有意识的创造性劳动是人与动物的本质区别,蕴含着人超越自然界的本质力量。文化作为劳动的对象化产物,“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是感性地摆在我们面前的人的心理学”^③。文化的本质体现为人本质力量的对象化。人创造了文化,是文化的特定主体,离开了人这一主体,文化也就失去了意义。文化作为“人化”的产物,其根本规定性就在于独特的属人性以及与生俱来的社会历史性。文化彰显着人现实的和历史的本质力量,“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④,“是工业和社会状况的产物,是历史的产物,是世代活动的结果”^⑤。文化与人类同在并贯穿于人类的整个发展过程,在此进程中人类的自由自觉活动使得文化在不断更新中凝结了对象化成果(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巨量历史积累。

在人类由必然王国不断走向自由王国的过程中,文化一直是衡量人类社会发展进步的根本尺度,具备了“化人”的本质力量,正如恩格斯所言:“最初的、从动物界分离出来的人,在一切本质方面是和动物本身一样不自由的;但是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⑥文化不仅表

现为满足物质生产和生存繁衍的基本需要,更表现为提供人实现自我完善和多元化发展的重要条件。物质性文化成果为人类生存和发展提供必要物质保障与条件支撑,以科学技术、价值观念、制度文化为基本内容的精神性文化成果提供精神指引、动力和支柱。由此,人在文化活动及其成果中找寻到自由全面发展的可能性。

习近平文化思想在继承马克思关于文化实质是人本质力量对象化的理论基础上,在社会主义文化创新要求层面,旗帜鲜明地提出了坚持人民至上的主体性原则与扎根新时代社会伟大实践的客观性原则。改革开放初期,我们在文化建设方面曾出现过忽视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和不良倾向,但党的十八大以来,牢固确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文化建设导向,文化领域的问题得到有效治理。习近平深刻指出:“人民既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历史的见证者,既是历史的剧中人,也是历史的剧作者。”^⑦“人民生活是一切文学艺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创作源泉。”^⑧人民群众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剧作者”,必须积极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参与社会主义文化现代化任务,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开展文化实践活动的历史主动和创造潜能,进一步“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增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精神力量”^⑨,为推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强大兴盛开辟道路。

人民既是文化活动的创造者和实践者,更应是文化成果的享有者和评判者。习近平指出,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⑩,人民满意与否就是衡量文化建设优劣的根本标准。他创造性地提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奋斗目标,并多次强调要“让人民享有更加充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97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63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92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01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8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20页。

⑦习近平:《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13页。

⑧习近平:《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5年10月15日。

⑨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43页。

⑩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7页。

实、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①。文化建设必须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出发点,以实现人的自由发展和全面解放为最终价值旨归。

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揭示出文化本质力量的当代意蕴,继而创造性地提出了“文化自信”这一重大命题。面对新时代新形势,习近平指出文化自信“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中最基本、最深沉、最持久的力量”^②。这一重大论断,是对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中的精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和革命文化蕴含的强大精神力量的深刻总结。其中,“最基本、最深沉、最持久”客观描述了文化本质力量在社会各领域各主体的渗透与敞显的广度、深度和持久度都达到了空前的高度。文化已然成为“人民群众日用而不觉”^③、内化于己的存在物,凝缩于人民群众的日常交往与行为习惯中,印刻于人们的言谈举止与思想观念深处。总的来说,习近平文化思想关于人民主体和文化自信等的论断拓展了文化本质力量的内涵和外延,是马克思主义文化本质理论的真正回归与现实超越。

二 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捍卫无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文化领导观的坚持与发展

回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尽管马克思恩格斯并没有明确提出和直接论述“文化领导权”问题,但他们对文化的意识形态功能及其阶级属性的深刻揭示,成为列宁、葛兰西系统阐释文化领导权的理论支点和基础,也是新时代深化党对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全面领导的理论源流。

马克思恩格斯比较早地认识到文化的意识形态性是阶级社会特有的现象,并且是以阶级对立为基本前提的。马克思指出,“任何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始终都只不过是统治阶级的思想”^④,而且“统治阶级的思想家或多或少有意识地从理论上

把它们变成某种独立自在的东西,在统治阶级的个人意识中把它们设想为使命等等;统治阶级为了反对被压迫阶级的个人,把它们提出来作为生活准则,一则是作为对自己统治的粉饰或意识,一则是作为这种统治的道德手段”^⑤。

马克思进一步指出,一个阶级如果没有服务于自身的先进价值观作为指引,那就必然会受到其他价值观影响甚至是被敌对阶级价值观所俘获。“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支配着物质生产资料的阶级,同时也支配着精神生产的资料,因此,那些没有精神生产资料的人的思想,一般地是隶属于这个阶级的。”^⑥其结果就是个人或阶级的主体性和自由个性的缺失,从而使个人或者整个阶级的解放和发展受到严重限制和制约。所以,统治阶级必须利用文化的意识形态性发挥其维护阶级社会稳定的功能。

18世纪以来,整个社会日益“分裂为两大相互直接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⑦,针对资产阶级运用意识形态遮蔽甚至美化对无产阶级的残酷剥削,马克思强调要推进无产阶级与新哲学的结合,并突出无产阶级世界观的宣传普及教育,以应对资产阶级文化的腐蚀和毒害。无产阶级掌握好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强大思想武器后,“无论如何必须不断地进行反对统治阶级政策的鼓动(并对这种政策采取敌对态度),从而使自己在这方面受到训练”^⑧。同时,马克思极为重视用无产阶级世界观去清除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的影响,他指出:“如果其他阶级出身的这种人参加无产阶级运动,那么首先就要求他们不要把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等等的偏见的任何残余带进来,而要无条件地掌握无产阶级世界观。”^⑨因此在马克思主义视域下,无产阶级必须联合起来捍卫属于自己的文化,无产阶级政党的组织领导功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311页。

②《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103页。

③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18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1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492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78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401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498页。

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739页。

能重要性日益凸显。列宁不仅提出“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行动”,而且强调“问题‘只’在于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的文化力量”^①。他认识到,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有强大的文化领导力,党的革命事业才能获得更大程度的理解、支持和认同。

习近平文化思想以“中国共产党的文化领导权”和“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②为导向,畅通了社会主义文化工作实践主导与思想主线的逻辑关联,在新时代条件下丰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文化领导观。

坚持党对文化建设的绝对领导权是习近平文化思想关于文化领导问题的重要理论贡献。马克思恩格斯阐释的文化阶级属性,揭示了无产阶级是形塑社会主义文化形态的关键力量,更指明了作为无产阶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必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领导主体和根本保证。中国共产党以其先进性和革命性始终代表着文化发展的正确方向,坚持党对文化发展的绝对领导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能够取得伟大成就的根本保证。2023年,在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上,习近平进一步提出了以“着力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领导”为前提的“七个着力”总体要求,将党在文化领域的绝对领导置于重要地位。同时,党对文化工作的绝对领导权,不仅体现在党和国家对文化未来形态的顶层设计上,更要落实到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者的具体实践之中。习近平指出:“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为重大政治责任扛在肩上,确保党中央关于文化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③“宣传思想战线的同志要履行好自己的神圣职责和光荣使命,以战斗的姿态、战士的担当,积极投身宣传思想领域斗争一线。”^④

习近平文化思想关于文化领导权建设的另一重大任务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巩固主流意识形态阵地,筑牢先进文化发展方向。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意识形态工作是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的工作”^⑤,意识形态工作深刻影响的“思想舆论阵地一旦被突破,其他防线就很难守得住”^⑥。习近平高度重视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他反复强调“我们的同志一定要增强阵地意识。宣传思想阵地,我们不去占领,人家就会去占领”^⑦。为抵御文化虚无主义和文化复古主义等错误思潮的攻击侵蚀,建立具有强大凝聚力和指引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和先进文化,必须高举马克思主义这一“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根本指导思想”^⑧。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就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魂魄和方向问题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他在不同场合多次强调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并将其提升到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存亡的高度。这是习近平文化思想中关于文化指导思想的重大理论创新。习近平指出,为铸牢马克思主义的引领地位,必须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以保持其内在机理的科学性,同时“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三 对马克思主义关于辩证看待和积极扬弃传统文化的文化遗产观的坚持与发展

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能够体系化并不断彰显世界价值,是因为具备充分吸收与有效改造一切人类历史文明成果并为己所用的科学理论品格。马

①《列宁全集(第43卷)》,人民出版社2017年版,第67页。

②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11页。

③习近平:《坚定文化自信 坚持开放包容 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强大精神力量 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④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45页。

⑤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43页。

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37页。

⑦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30页。

⑧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16页。

⑨习近平:《坚定文化自信 坚持开放包容 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强大精神力量 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马克思秉持“批判的和革命的”^①唯物辩证法猛烈批判旧世界留存的文化糟粕,“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②的曙光。马克思洞见了人类社会同传统文化不可分割的关系,人类经由劳动实践实现了文化的历史积累并在其中确证了自己是真实的而非虚幻的存在,同时传统文化如若脱离人类社会就将丧失全部的价值属性。因此,马克思提出人只有“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才能“创造自己的历史”^③。恩格斯也指出,每一个时代的哲学“都具有由它的前驱传给它而它便由此出发的特定的思想材料作为前提”^④。

在解答“如何对待文化遗产”这一重要问题时,马克思不是单向度地全盘照收或直接抛弃,而是以“批判地扬弃”的历史眼光和发展视角辩证地看待传统文化。一方面,马克思认为从传统文化中“可以看到绝妙的东西”^⑤。他在给恩格斯的信中写道:“在人类历史上存在着和古生物学中一样的情形。由于某种判断的盲目性,甚至最杰出的人物也会根本看不到眼前的事物。后来,到了一定的时候,人们就惊奇地发现,从前没有看到的东西现在到处都露出自己的痕迹……于是他们在最旧的东西中惊奇地发现了最新的东西。”^⑥基于此,马克思阐明了传统文化具有一定的积极的现实作用。另一方面,马克思在对传统文化“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⑦,他清楚地看到传统文化中残留的落后成分,“在一切意识形态领域内传统都是一种巨大的保守力量”^⑧,而且“已死的先辈们的传统,像梦魇一样纠缠着活人的头脑”^⑨。传统文化的消极因素会阻碍社会的发展和进步,马克思评价这是

“死人抓住活人!”^⑩所以马克思强调共产主义革命“在自己的发展进程中要同传统的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⑪,但这种“决裂”并非简单“断裂”,而是在对传统文化内在因素进行革命性改造基础上进行的本质、历史性转变。换言之,马克思主义并非简单地主张与传统文化观念切割决裂,而是考虑文化遗产的复杂性,汲取传统文化中的精华,避免传统文化发生虚无性断裂。正如马克思所言,无产阶级“只有在革命中才能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才能胜任重建社会的工作”^⑫。总的看来,马克思坚守辩证态度,自始至终把理解、改造和超越传统文化为新世界构建提供精神文化资源。

习近平文化思想既坚守了马克思主义文化观的立场和方法,又结合新时代中国文化建设实际进行了创造性的开拓,在厘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功能定位的基础上探明了优秀传统文化现代化发展的推进路径与使命任务。中国共产党人自登上历史舞台以来,就始终赓续马克思批判扬弃传统文化的观点。毛泽东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深刻指出:“我们马克思主义者,不应当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高度肯定传统文化的当代价值,认为“优秀传统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传承和发展的根本,如果丢掉了,就割断了精神命脉”^⑭。他继承毛泽东的思想并提出:“中国共产党人始终是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继承者和弘扬者,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都注意汲取其中积极的养分。”^⑮他反复强调应科学地对待世界各国历史文化成果,尤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94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416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669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612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66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84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2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12页。

⑨《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71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9页。

⑪《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页。

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71页。

⑬《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34页。

⑭《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人民出版社2017年版,第313页。

⑮习近平:《把中国文明历史研究引向深入 增强历史自觉坚定文化自信》,《求是》2022年第14期。

其是要重视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功能。习近平多次阐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突出优势”和“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①,更是“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②。基于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中华民族历史传承中的“文化根脉”^③属性被确立起来。针对文化建设领域存在的对传统文化认识不足,传承保护工作有待加强,马克思主义被边缘化、空泛化、标签化等问题,习近平指出,“中华民族具有百万年的人类史、一万年的文化史、五千多年的文明史”^④,我们需要深入了解中华文明历史,更有效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⑤。通过探源式挖掘优秀传统文化,全面释放其内在张力,他主张“有鉴别地加以对待,有扬弃地予以继承”^⑥,进而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富有生命力的优秀因子并赋予新的时代内涵”^⑦,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真正熔铸为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主体性的基本组成。习近平文化思想指出了实现优秀传统文化现代化转型的使命归宿,即经由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的双向贯通,实现马克思主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效结合,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优秀传统文化现代化,造就“一个有机统一的新的文化生命体”,使其“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为实现“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⑧文化使命提供思想文化资源和不竭精神动力,进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更高品质的美好精神文化生活需要,不断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

四 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化由民族历史走向世界历史的文化交往观的坚持与发展

在人类社会初期,囿于地理和交通等因素,国家和民族在地域上处于一种彼此隔绝且孤立发展的“民族历史”状态。在这一视域下,各民族“内部交往的发展程度”^⑨,尤其是文化同经济、政治等的关联性,就成为马克思恩格斯文化理论的关注点。他们认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⑩,这种“制约”一定程度上来说是决定性的。“人们的想象、思维、精神交往在这里还是人们物质行动的直接产物。”^⑪恩格斯进而阐明“政治、法、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等的发展都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同时,“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⑫。但相对分散且封闭的环境不可避免使文明之间缺乏必要的互动,文化发展的内在困境日渐明显。例如,文化的重复化同质化创造成为普遍现象,因为“每天都在重新发明,而且每个地域都是独立进行的”^⑬。只承认本民族文化的盲目优越感和“不承认其他民族的事件是历史的”狭隘认识逐渐在部分地区蔓延开来并甚嚣尘上。这些都意味着文化的局域性发展很难具有质的跃升和长久延续的可能,因此马克思认为各民族文化“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会失传,完全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⑭。

随着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勃兴,社会化大生产带来生产力的飞速发展,“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而且“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

①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年版,第90页。

②《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46页。

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外文出版社2020年版,第314页。

④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⑤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20页。

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外文出版社2018年版,第164页。

⑦习近平:《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求是》2023年第20期。

⑧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2023年第17期。

⑨《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0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2页。

⑪《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4页。

⑫《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668页。

⑬《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80页。

⑭《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59页。

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①。马克思认为,人类的活动已然从地域性交往转变为“以全人类互相依赖为基础的普遍交往”^②,越来越多的民族和国家自觉或不自觉地进入“世界历史”的范围,并不断演变为“每个文明国家以及这些国家中的每一个人的需要的满足都依赖于整个世界”^③。在这一层面,“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于是由许多种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④。在文化交往世界化的趋向中,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困境将会得到极大化解。

习近平文化思想在深刻领悟马克思关于文化同政治、经济交往关系基本判断的基础上,着重阐释了文化对政治、经济、社会等发展的强大反作用力。习近平意识到文化的力量“总是‘润物细无声’地融入经济力量、政治力量、社会力量之中”,文化已经“成为经济发展的‘助推器’、政治文明的‘导航灯’、社会和谐‘黏合剂’”^⑤。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文化建设置于我国全局工作中最为突出的位置,并旗帜鲜明地指出这“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⑥,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必然“是以文化兴盛为支撑的”^⑦。同时,习近平文化思想将国家内部紧密交往的先导性同马克思揭示的人类普遍交往的历史规律性贯通起来,在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的基础上战略性地提出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等重要理念,深刻思考并切实回答了“人类将去往何处”的世界之问、时代之问和历史之问。他深刻指出“不同历史和国情,不同民族

和习俗,孕育了不同文明”^⑧,各民族文化有内涵与风格之别,但无高低优劣之分,因为“每种文明都有其独特魅力和深厚底蕴,都是人类的精神瑰宝”,故而“各种人类文明在价值上是平等的”^⑨。他进一步指出要不断推动文明间的交流互鉴,因为其“是推动人类文明进步和世界和平发展的重要动力”^⑩,更是民族文明保持旺盛生命力的基本路径。习近平文化思想准确把握了人类文明的发展规律,深刻指出各国文明间的互动关系空前紧密,世界“越来越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⑪,开创性地提出“共同推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进程”^⑫的全球倡议,力图将区域性命运共同体打造成整体性的人类命运共同体。面对文明优越论和文明冲突论等错误思潮的袭扰,习近平强调应“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包容超越文明优越”^⑬。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下,一切人类文明应被看作一个整体,“各国应该在相互尊重、求同存异基础上实现和平共处,促进各国交流互鉴,为人类文明发展进步注入动力”^⑭,这一论断全面超越了西方霸权逻辑和零和博弈范式。为凝聚世界共识进而加快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塑造,习近平文化思想站在全人类文明整体发展的价值高度,在对人类文明的系统性把握基础上凝练概括出了“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⑮的世界性命题。他深刻指出:“我们要本着对人类前途命运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全人类共同价值的倡导者,以宽广胸怀理解不同文明对价值内涵的认识,尊重不同国家人民对价值实现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404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3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66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404页。

⑤习近平:《之江新语》,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49页。

⑥习近平:《坚定文化自信 秉持开放包容 坚持守正创新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强大精神力量 有利文化条件》,《人民日报》2023年10月9日。

⑦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3页。

⑧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年版,第421页。

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外文出版社2014年版,第259页。

⑩《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外文出版社2014年版,第259页。

⑪《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外文出版社2014年版,第272页。

⑫习近平:《论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年版,第426页。

⑬习近平:《携手同行现代化之路——在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高层对话会上的主旨讲话》,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8页。

⑭习近平:《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在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议程”对话会上的特别致辞》,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3页。

⑮《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12页。

路径的探索,把人类共同价值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实现本国人民利益的实践中去。”^①习近平文化思想的终极旨归在于真正建成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各国文明在实现自身飞跃的基础上以和平与包容的方式进行更高层次的普遍交往,最终塑造万紫千红、生机盎然的世界文明大花园。

结语

习近平文化思想作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文化篇章,是通过坚守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基本观点、立场和方法并将之融入我国新时代文化建设实际进行思想创新和实践探索生成的重大理论成果。从其本体来看,习近平文化思想体系架构宏大,内涵深刻丰富,更具有“明体达用、体用贯通”的理论品格,无论是具体内容上还是逻辑理路上抑或是价值意义上,都全方位地充实了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宝库。习近平文化

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丰富和发展,是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精神文化生活需要和实现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目标的必然选择,是科学把握“魂脉”与“根脉”辩证关系,进而不断深化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与接续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现代化转型的必然结果。习近平文化思想既是新时代引领我国文化蓬勃发展的锐利思想武器,也是推动世界不同文明交流互鉴、和谐共存及永续发展的科学行动指南。“坚持是为了更好地发展,发展也是为了更好地坚持。”^②作为人民的、科学的和开放式的思想体系,习近平文化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丰富和发展,必然会随着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画卷不断展开而更加丰富,更为深刻和系统,必然会成为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和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的强大精神动力和根本思想遵循。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Adheres to and Develops Marxist Cultural Theory

LIU Zhengmiao & WANG Lijie

(School of Marxism,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is the latest theoretical achievement of adapting Marxism to the Chinese context and the needs of the times in the field of culture.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realizes the innovation and breakthrough of many viewpoints of Marxist cultural theory with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with the important proposition of putting people first and cultural confidence, enriches and develops the Marxist view of cultural essence, and deepens the Marxist cultural leadership view by defending the Party's cultural leadership and the fundamental guiding position of Marxism in the ideological field.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with “the second combination”, promotes the modernization transformation of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expands Marxist concept of cultural heritage. By adhering to the subjectivity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and promoting the common value of all mankind,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shapes a new form of human civilization and sublimates Marxist view of cultural communication.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has formed the regular understanding of developing socialist cultur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realized the innovation of Marxist cultural theory, and pointed out the correct direction of realizing the new cultural mission at the new historical starting point.

Key words: the new era; Xi Jinping Thought on Culture; Marxist Cultural Theory; cultural construction
(责任校对 唐尧)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425页。

^②习近平:《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求是》2023年第20期。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2

发展新质生产力须当拼在数字经济新赛道

刘友金,冀有幸

(湖南科技大学 商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2023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发展新质生产力。如何发展新质生产力既是一个亟待研究的理论问题,又是一个急需推进的实践问题。数字技术创新是新质生产力的核心驱动力,数字经济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关键支撑和新赛道。在数字科技革命引领的“换道超车”大背景下,发展新质生产力不能输在数字经济新赛道的起跑线上。这就需要把握新质生产力的鲜明数字经济特征,采取超常规的措施,破解目前发展困境,通过提升数字技术领跑力、增强数字产业控制力、形成数字生态主导力,“三力”齐发,推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

关键词: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大国博弈;新赛道

中图分类号:F12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089-11

新质生产力是学术界与实践界共同关注的一个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9月在黑龙江考察期间创造性提出新质生产力概念,并在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指出,要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随后,2023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明确提出,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发展新质生产力。这就需要我们不同的维度解析新质生产力的本质内涵,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条件,谋划新质生产力发展方略。

一 数字经济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赛道

生产力是人们改造自然、利用自然的能力,是推动社会进步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新质生产力是有别于传统生产力的新型生产力,是数字经济时代摆脱传统增长路径、以科技创新为主导、符合

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生产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近年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加速创新,日益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各国竞相制定数字经济发展战略、出台鼓励政策,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在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①谁把握了数字经济的发展先机,谁就能抢占未来经济发展的制高点。

(一)新质生产力的鲜明数字经济特征

当前学术界主要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产业经济学两种分析范式展开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探讨。第一种解读认为,新质生产力是数字经济时代下,生产力“新”的突破和“质”的跃升的新型生产力。其内涵特征集中体现为生产力三要素“质”的跃升^②、颠覆性的技术突破^③、生产方式的质变^④和生产要素的重组与优化等方面。第二种解读则认为,新质生产力是通过数字技术对生

收稿日期:2023-12-2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21CJL029)

作者简介:刘友金(1963—),男,湖南浏阳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主要从事产业经济、区域经济研究。

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204页。

②任保平,王子月:《数字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逻辑与路径》,《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③张林,蒲清平:《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理论创新与价值意蕴》,《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④周绍东,胡华杰:《新质生产力推动创新发展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10月12日(网络首发)。

产要素数字化改造和重组,形成更具创新性^①和高质性^②的生产力,强调融合性^③和超越性^④对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可以看出,上述两种解读都强调数字经济对生产要素数字化改造和重组,从而赋予新质生产力创新性和高质性,并通过生产方式变革实现其融合性和跃迁性。因此,数字经济是支撑新质生产力实现“新”与“质”跃迁的底层逻辑,是新质生产力具有“新质”特征的源头活水。

1. 数字技术构筑新质生产力“新基础”

新质生产力诞生于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时代浪潮中,“新基础”是新质生产力的时代特征。这种“新基础”更多依托于数字技术突破带来的颠覆性技术创新和前沿技术创新,并以新产业、新模式和新动能的方式表现出来。第一,数字技术催生新产业。数字技术创新加速了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等新产业落地,培育和壮大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构筑了新质生产力产业发展基础。第二,数字技术催生新模式。数字技术加快平台化、定制化、轻量化服务模式创新,能够培育智慧销售、数实融合、智能制造等新模式,形成新的经济结构和形态,构筑新质生产力组织发展基础。第三,数字技术催生新动能。数字技术拓展传统技术广度和深度,通过创新组合形成“数据+算法+算力”的集成创新能力,全面赋能产业组织、管理和决策等环节,大幅提高产业发展效率,构筑新质生产力动能发展基础。

2. 数据要素赋能新质生产力“高质量”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对传统生产方式变革具有重大影响。”^⑤这一论述体现了数据要素赋能生产方式变革,牵引推动生产力实现“质”的跃迁。第一,数据要素自身的高质量属性。数据要素具备低成本、大规模、可获得的基本特征,以及非竞争性、低复制成本、非排他性、即时性等技术经济特征。这些特征是数据要素高质量属性的集中体现,是数据要素灵活组织生产劳动、提高企业生产经营效率、赋能新质生产力高

质量属性的微观基础。第二,数据要素组合的高质量。数据要素与其他生产要素相结合,如数据和土地相结合,可实现田间数据的精准管控,合理规划可用耕地,提升生产要素资源配置效率,实现价值创造能力倍增,从而赋予数据要素组合高质量属性。第三,数据物化成果高质量。“数据+算法+算力”赋能数据价值化,并经数智化劳动者加工处理,将数据转化为有用的信息和知识,作用于产业发展过程。这一过程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赋予数据物化成果的“高质量”。

3. 数字生态促进新质生产力“深融合”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⑥这强调了数字技术、数据要素、数字平台等数字生态构建对实现数实融合和塑造国际竞争力的引领作用。数字生态促进新质生产力“深融合”主要体现在:第一,数字生态与技术创新融合。数字技术与生物、能源、材料等领域的技术融合交叉和多点突破,产生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创新并催生新产业、新产品和新业态,为新质生产力多元融合发展提供技术创新支撑。第二,数字生态与产业创新融合。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相互促进、互相交织形成产业融合生态^⑦,改变产业链组织结构形态和创新模式,促进了实体经济的产业链解构与重构,增强了数字经济的创新赋能力度和产业发展空间,驱动产业链围绕创新链布局,助推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第三,数字生态与企业组织创新融合。互联网和区块链等数字技术的应用,重塑企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模式、商业模式等,推动企业智能化改造,加速全要素、全产业链和全价值链的数智化链接,形成创新生态,促进企业数智深度融合。

(二) 新质生产力是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标志

2023年12月,中央财办将新质生产力解读

①胡莹:《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点及路径探析》,《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11月14日(网络首发)。

②李晓华:《新质生产力的主要特征与形成机制》,《人民论坛》2023年第21期。

③苏玺鉴,孙久文:《培育东北全面振兴的新质生产力:内在逻辑、重点方向和实践路径》,《社会科学辑刊》2023年12月25日(网络首发)。

④令小雄,谢何源,妥亮,等:《新质生产力的三重向度:时空向度、结构向度、科技向度》,《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11月1日(网络首发)。

⑤《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外文出版社2022年版,第206页。

⑥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人民日报》2022年10月26日。

⑦洪银兴,任保平:《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内涵和途径》,《中国工业经济》2023年第2期。

为:新质生产力是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的当代先进生产力,它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质变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为核心标志。这一解读表明,新质生产力是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标志,代表生产力发展的最新形态、先进水平和跃迁方向。

1. 新质生产力代表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最新形态

新质生产力诞生于数字技术日新月异的时代大势,是数字经济时代新兴科学技术与生产力融合的最新形态^①,并呈现以新质技术为代表的最新动能形态,以新质产业为代表的最新产业形态和以新质企业为代表的最新模式业态。首先,新质生产力形成源自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等新质技术的应用以及由此引发的一场涵盖自动化、标准化等的复合性技术变革,是构筑产业技术创新的最新动能形态。其次,新质生产力形成源自新一轮科技变革和产业变革。在这场变革中,新质技术不仅改造和提升了传统产业,还培育和壮大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了前瞻未来产业,并促进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最后,新质生产力源自企业模式的全面变革与重塑。新质技术不仅驱动新质企业运用“AI+知识管理”变革运营模式,而且提升业务流程数字化水平并重塑业务模式,推进实体经济平台化设计、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商业模式变革。

2. 新质生产力代表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先进水平

新质生产力是当代最先进科技赋能的生产力,代表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先进水平,体现为先进科技对劳动者、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的数智化赋能,并依托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等先进产业展现出来。首先,新质生产力先进水平来源于最先进科技的引领作用。人工智能、先进制造和 5G 通信等最新技术大幅提升生产力物化成果,例如在现代化企业车间内,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组建了智能化系统,极大促进

了生产模式的突破和产品价值的提升^②。其次,新质生产力先进水平得益于生产要素的高质属性。数智化机器设备、数智化劳动者、数字基础设施、海量数据、算力等高素质要素的应用,大幅提高要素组合质量和生产要素配置效率,极大提高生产力效能。最后,新质生产力先进水平蕴藏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强劲发展动能中,将会在主导产业和支柱产业的迭代、优化升级中涌现出来。

3. 新质生产力代表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跃迁方向

新质生产力是以科技创新为主导、实现关键性颠覆性技术重大突破而产生的生产力,是传统生产力迭代发展和层级跃升的生产力,代表了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力发展的跃迁方向。一方面,新质生产力是对现有生产力的数字化改造、优化和融通,代表了一种新型替代传统、新质超越旧质的生产力跃迁方向。这种跃迁集中体现为通过科技创新引领,由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所催生的,具有高效能、高质量的利用自然、改造自然能力的跃迁。另一方面,新质生产力是未来的生产力,代表生产力未来发展的跃迁方向。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和社会的发展,新质生产力将在未来的产业结构、职业结构和经济形态等的变革中占据重要地位,成为推动社会持续进步和繁荣发展的重要新兴力量^③。这种跃迁集中体现为动力变革、效率变革、质量变革的跃迁性,强调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以新产业为主导,以产业升级为方向,以提升核心竞争力为目标。

(三) 数字技术突破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条件

2023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特别是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这次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1. 数字技术突破催生新动能驱动新质生产力动力变革

一是数字技术突破带来了要素质态变革。得

^①苏玺鉴,孙久文:《培育东北全面振兴的新质生产力:内在逻辑、重点方向和实践路径》,《社会科学辑刊》2023 年 12 月 25 日(网络首发)。

^②石建勋,徐玲:《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大战略意义及实现路径研究》,《财经问题研究》2023 年 12 月 13 日(网络首发)。

^③令小雄,谢何源,妥亮,等:《新质生产力的三重向度:时空向度、结构向度、科技向度》,《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 年 11 月 1 日(网络首发)。

益于数字技术体系下通用技术的创新,数据来源趋于多样化,数据规模指数级增长^①。在数字技术突破带来的超大算力和超强算法的支持下,海量数据经过“搜集—汇总—筛选—分析”后,成为可以被商业化应用的生产要素,并赋能企业的生产流程、业务运作、商业决策等过程。二是数字技术的突破带来了智能化变革。以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为代表的数字技术与传统制造业融合,推动了生产过程的自感知、自决策、自适应、自执行等,形成了智能设备对劳动力的替代和人、机、网的高度融合与互动。三是数字技术的突破带来了数字治理能力变革。大数据存储和信息挖掘技术的应用赋能政府治理,有助于精准识别和精准施策,提高行政效率。此外,数字技术变革拓宽了政府治理场域,推动互联网平台、电子商务、在线交易等数字网络空间的有效治理。

2. 数字技术突破塑造新模式实现新质生产力效率变革

数字技术突破促进了不同业务交叉融合、数据联通、运行协同,形成了生产范式、组织方式和发展模式的变革。一是数字技术与先进制造业、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的技术融合,推动企业生产向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推动企业制造方式向模块化和柔性化生产、智能化管理、服务型制造转变^②。二是数字技术对传统产业链、供应链的改造,推动了产业平台的一体化,促进了组织模式平台化和生态化发展,推动形成跨越地理限制的虚拟产业集群,提升了多主体的整体协作能力。三是企业应用数字平台技术,降低企业创新的资源搜索成本和匹配成本,促进产业链碎片研发能力的有效整合,激发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企业、科研机构 and 公共部门等主体协同创新潜力。显然,数字技术突破带来的生产模式、组织模式、发展模式变革,推动了资源利用效率与配置效率变革。

3. 数字技术突破培育新产业助推新质生产力质量变革

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数字技术突破助推产业与信息、通信、数据等相关技术相互结合,通

过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条路径大幅提升了生产力质量。在数字产业化培育新产业方面,数字技术突破一方面加快数据要素产业化应用步伐,推动数字产业和数字产品创新,培育出数字新产业;另一方面提高获取消费者信息能力,拓展市场需求范围,加速数据要素市场化应用步伐,从而通过需求牵引培育出数字新产业^③。在产业数字化方面,一是数字技术突破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相结合,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跨界融合发展^④;二是数字技术突破与量子、生命科学等未来产业领域相结合,加速形成未来产业集群;三是通过数字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基础能力,以数字技术的渗透扩散和数据赋能对传统产业链进行数字化再造,加速传统产业转型,形成新质生产力质量变革根基。

二 发展新质生产力不能输在数字经济新赛道的起跑线上

数字经济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赛道,同样,数字经济也是大国博弈的“竞技场”。在从传统生产力向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换道超车”征程上,谁抢抓了先机,下好了先手棋,谁就可能占据新赛道,获得先发优势。

(一) 数字经济新赛道起跑线上的大国博弈

伴随数字全球化的不断推进,数字经济已经成为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选择,是构筑大国博弈中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新赛道。鉴于此,世界各国纷纷聚焦数字经济,将其视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关键抓手,并采取了有别于以往的更加直接、更为精准、更大力度的超常规政策(见表1)。

1. 全面构建新型举国体制

美国、西欧、日韩等以典型市场经济模式著称的国家,不仅全面加大了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而且各国政府从市场幕后走向台前。一方面,各国政府通过具体政策的制定和实施,为数字经济和科技发展明确方向。例如,美国的《量子网络基础设施法案》和《芯片与科学法案》,德国的《数字战略 2025》和《德国高科技战略 2025》,法国的量子技术国家战略,日本的“社会 5.0”战

①黄鹏,陈靓:《数字经济全球化下的世界经济运行机制与规则构建:基于要素流动理论的视角》,《世界经济研究》2021年第3期。

②马名杰,戴建军,熊鸿儒:《数字化转型对生产方式和国际经济格局的影响与应对》,《中国科技论坛》2019年第1期。

③任保平,迟克涵:《数字技术创新驱动新兴产业成长的路径选择与政策取向》,《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5月11日(网络首发)。

④杜庆昊:《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的生成逻辑及主要路径》,《经济体制改革》2021年第5期。

略,以及韩国的《第四期科学技术基本计划》都显示了政府在科技创新和数字经济领域的强力介入和牵引作用。另一方面,各国政府通过巨额财政投入直接支持数字科技发展。如《2021 美国创新和竞争法案》的 2 500 亿美元投资计划,德国《德

国高科技战略 2025》和法国《电子 2030》对研发投入的 GDP 比例提升承诺,均体现了政府在资金上的罕见支持力度。可见,各国政府在数字经济时代不再仅仅是监管者和政策制定者,而是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的积极引领者和推动者。

表 1 国外数字经济超常规竞争性产业政策

国家	时间	政策实施
美国	2020.09	颁布《量子网络基础设施法案》,拨款 1 亿美元推进国家量子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2021.01	成立国家人工智能倡议办公室,专门负责监督和实施国家 AI 战略。
	2021.06	颁布《2021 美国创新和竞争法案》,5 年内投入约 2 500 亿美元用于芯片、人工智能、量子计算等关键科技领域。
	2022.08	颁布《芯片与科学法案》,拨款 390 亿美元,用于补贴半导体企业在境内进行半导体制造、组装、检测、封装及研发等,并明确禁止接受补贴的企业在中国扩大产能。
德国	2015.06	推出《数字化工作中小企业数字化指南》,帮助德国中小企业有效应对数字化转型挑战。
	2016.03	推出《数字战略 2025》,加快推进千兆光纤网络和智能联网等基础建设,采用基金支持、税制改革、法律保障等方式鼓励中小企业创业创新。
	2018.09	颁布《德国高科技战略 2025》,2025 年研发投入扩大到 GDP 的 3.5%,将数字化转型作为战略核心。
	2023.02	推出《未来研究与创新战略》,计划到 202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提升至 3.5%(2021 年为 3.13%)。
法国	2012.01	启动量子技术国家战略,促进量子技术的应用和发展。
	2018.09	推出《利用数字技术促进工业转型的方案》,制定大规模投资计划,通过建立数字化平台、设计高科技产品和服务等方式,打造具有创新力的工业中心。
	2022.03	推出《电子 2030》,计划投资超过 50 亿欧元,集中于量子技术和半导体产业,实现 2030 年欧洲芯片占全球市场 20% 的目标。
日本	2016.01	推出《第五期(2016—2020 年度)科学技术基本计划》,通过强化科技创新基础实力、促进产学研融合、加快信息与通信技术研发等一系列举措,实现虚拟空间和现实世界的高度融合。
	2021.06	颁布《产业竞争力强化法》修正案,以扩大国内生产能力为目标的“半导体与数字产业战略”。
韩国	2018.02	提出《第四期科学技术基本计划(2018—2022)》,旨在对第四次工业革命,将人工智能、无人驾驶、智慧型城市、智能半导体等领域作为创新增长引擎。
	2021.07	颁布“数字新政 2.0”,计划到 2025 年投资 220 万亿韩元用于“数字新政”关键领域。

2. 精准支持关键技术研发

数字经济时代关键技术如人工智能、量子计算、5G 通信等具有定义未来行业趋势和创建新市场的潜力,掌控这些技术,意味着可以在未来的产业竞争中占据先机。例如,美国提出《2021 年创新与竞争法案》,建立核心关键技术清单,聚焦芯片、(O-RAN)5G、人工智能、空间技术等 10 个关键技术领域;法国的量子技术国家战略和《电子 2030》产业政策,集中于量子技术和半导体产业;韩国发布的《第四期科学技术基本计划》和“数字新政 2.0”,专注于新兴技术如人工智能和无人驾驶等的发展。这些策略不仅精准支持当前技术发展的关键领域,而且强调对未来潜在技术领域的前瞻性投资,也反映了全球领先经济体对维持和增强其在数字经济时代全球竞争力的高度重视。他们的策略和行动在全球科技创新的版图中起到了关键的引领作用。

3. 打出数字产业政策“组合拳”

全球领先经济体在数字经济发展中不仅强化了政府的角色和干预力度,而且以维护“数字主权”“网络安全”等理由,打出包括政治、财政、税收、司法和外交措施在内的“组合拳”,他们标榜不干预市场的那只“看不见的手”,也变成了“闲不住的手”。例如,美国以“全政府、全社会”的方式构建其数字经济的产业和经济优势,并确保其在全球数字经济竞争中的领导地位。在政治层面,美国通过《国家安全战略》和《国家网络安全战略》等一系列立法和政策推动网络安全和技术创新。财政方面,如《芯片与科学法案》中就计划巨额投资于半导体和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在司法领域,通过实施严格的知识产权法律和网络安全法规,保护相关企业的权益。外交方面,美国启动数字连接和网络安全伙伴关系(DCCP),以建立开放网络,在发展中国家扩大所谓的安全互联

网接入,并促进美国的创新和出口,同时增强全球和国内的网络安全能力。

(二)美西欧在数字经济发展起跑线上对我国的遏制与围堵

为了限制中国数字经济发展,在数字经济发

展中占据先机,以美国为首的一些国家试图通过设置技术壁垒、实施“科技脱钩”以及打造“技术联盟”,形成对华技术封锁网络,不断加码对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遏制与围堵(如表2所示)。

表2 美国牵头对我国数字经济发展实施的部分围堵措施

围堵方向	具体举措
出口管制	通过“实体清单”等出口管制工具以及《2021年美国创新和竞争法案》等法律文件,限制中美企业在先进材料、人工智能技术、量子计算等新兴和基础技术领域的合作。 美国企图建立“芯片四方联盟”,并通过《2022年芯片和科学法案》,希望以此隔断中国芯片产业与全球的联系。
投资限制	美欧成立美国—欧盟贸易和技术委员会(TTC),强调防止关键技术流入中国。 “半导体新规”(原适用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进一步延伸适用于中国澳门地区。 拜登签署对华投资禁令,禁止涉及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合资企业等各种模式的投资。 禁止联邦研究机构人员加入“外国人才招聘计划”。
人才流动限制	严禁资助“恶意外国人才计划”参与人。 受聘于特定国家人才计划的人员将被剥夺申请美联邦研究经费的资格。

1. 限制关键基础零部件、核心材料和核心生产设备出口

美国通过“实体清单”等出口管制工具以及《2021年美国创新和竞争法案》等法律文件,限制中美企业在先进材料、人工智能技术、量子计算等新兴和基础技术领域的合作,企图构筑对华技术壁垒,实施“科技脱钩”。美国还打造所谓“技术联盟”,拉拢或者威逼其他国家在尖端科研领域不与中国合作,意图编织对华技术封锁网络。在亚太地区,美国联合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建立“芯片四方联盟”,并通过《2022年芯片和科学法案》,企图以此隔断中国芯片产业与全球的联系。

2. 限制相关领域的关键技术合作与投资

在大西洋两岸,美欧成立美国—欧盟贸易和技术委员会(TTC),强调防止关键技术流入中国。而在2023年1月18日,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BIS)宣布将其在2022年10月7日针对中国实施的“半导体新规”(原适用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延伸适用于中国澳门地区。根据拜登2023年8月签署的对华投资禁令,禁止涉及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合资企业等各种模式的投资,美国对华科技的限制已经从“出口管控”扩展到“投资管控”。数据显示,美国风投资本在中国的投资总额从2021年的454亿美元骤降至2022年的

145亿美元,2023上半年更是降至32亿美元^①。

3. 限制相关领域的技术人才流动与科技合作

美国通过《2021年美国创新与竞争法案》,从个人、项目和机构三个层面制定了一系列措施来限制与中国的科技人才流动和合作。这些措施包括禁止联邦科研机构及人员参与中国的人才引进计划、限制中国人才前往美国的交流机会以及切断双方的人才交流渠道,严重阻碍了中国与外界的科研合作。从签证申请的情况来看,中国申请人获得美国EB1(杰出人才移民)签证的比例在大幅下降,由2019年的66.3%降至2021年的49%^②,而且这种趋势还在不断增强。此外,美国国务院的公开数据显示,2022年上半年,美国向中国学生签发的F-1学生签证数量比2019年同期减少了一半以上^③。

(三)大国博弈中数字经济发展起跑线上我国面临的多重隐忧

高水平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站在数字经济新赛道的前沿。因此,我们要直面在数字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不足,才能有的放矢,精准施策,抓住机遇,争取在新一轮竞争中突进领跑者方阵。

1. 数字经济发展量不足质不优

(1)中美数字经济规模差距逐渐拉大。从总体趋势来看(见图1),2017—2022年中美两国数字经济总量虽然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但是中美之间的

①数据来源:PitchBook分析师报告《Examining US Investments in China》。

②代涛,刘志鹏,甘泉,等:《技术经济安全评估若干问题的思考》,《中国科学院院刊》2020年第12期。

③渠慎宁,杨丹辉:《逆全球化下中美经济脱钩风险的领域与应对策略》,《财经问题研究》2021年第7期。

数字经济规模差距不断扩大,从 2017 年的 7.48 万亿的规模差距扩大到 2022 年 9.8 万亿的差距。2022 年美国的数字经济总量高达 17.3 万亿美元,占其国内生产总值(GDP)的 67.9%;而中国的数字经济总量仅为 7.5 万亿美元,占 GDP 的 41.8%^①。不难看出,我国的数字经济总量虽位居全球第二,但仅相当于美国数字经济总量的 43.3%,而且也不及世界 51 个主要经济体 46.1%的平均水平^②。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相关数据

图 1 中美数字经济总量对比

(2) 中国数字经济增速被美国快速赶超。从总体上看,中国的数字经济增速整体高于美国,但增速呈现波动下降趋势,而美国的数字经济增速则呈现整体上升态势(见图 2)。分时间段来看,受中美贸易战的影响,2018 年至 2020 年中国的数字经济增速显著放缓。2021 年,受新冠疫情激发的大数据和云计算需求的影响,中国数字经济暂时迎来了增速的飙升,但这一势头在 2022 年急转直下。到 2022 年,中国不仅失去了对美国的增速优势,而且落后美国 7.5 个百分点。这种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于中美贸易战使得中国数字经济产业链的关键零部件、重要材料等的进口受到限制,进而在关键产业链和技术发展方面受到严重制约,从而导致中国数字经济增速快速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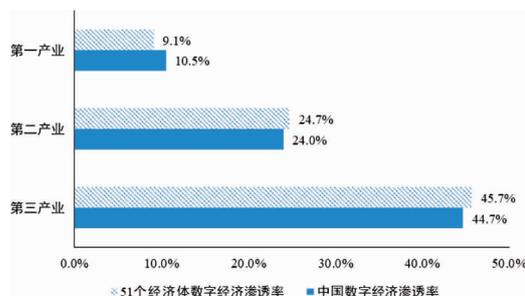
(3) 数字经济渗透融合水平不高。数字经济通过与实体经济的深度渗透融合提升产业的竞争力与韧性,但中国数字经济渗透融合水平总体仍显不足(见图 3)。与世界主要经济体对比,我国在第一产业中表现出微弱的优势,数字经济渗透率达到 10.5%,超过全球 51 个主要经济体 9.1%的平均水平。我国第二产业的渗透率仅为 24%,

低于 51 个经济体平均值的 24.7%。我国第三产业的数字经济渗透率为 44.7%,同样未能达到 51 个经济体平均值的 45.7%。显然,关键的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数字经济渗透率中国明显落后。



数据来源:戚聿东、杜博:《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图 2 中美数字经济增速对比



数据来源:《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2023)》和《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报告(2023)》

图 3 2022 年中国与主要经济体数字经济渗透率

2. 数字经济领域技术创新能力不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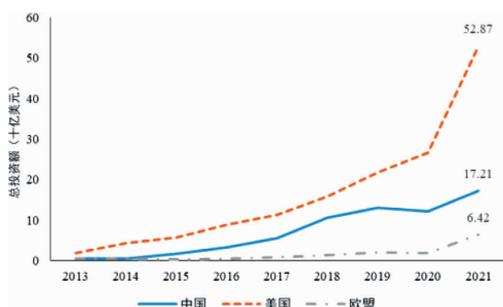
(1) 核心技术领域投资强度不高。根据相关数据统计,在信息产业研发投入方面,美国占 GDP 比重为 0.94%,显著高于 OECD 平均的 0.39%。相比之下,中国信息产业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仅为 0.27%,不仅低于美国,也低于 OECD 国家的平均水平^③。进一步研究发现,在人工智能的私人投资方面,投资规模存在较大差距。2021 年美国人工智能私人投资总规模约为 529 亿美元,居世界领先地位(见图 4)。同期我国的私人投资规模仅为 172 亿美元,相当于美国的 32.5%。而且从 2013—2021 年私人投资规模曲线来看,美国的曲线更加陡峭,而中国的曲线更加平缓,说明我国在投资增速上也严重落后于美国^④。

①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2023)》及世界银行数据库。

②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2023)》。

③数据来源:2022 年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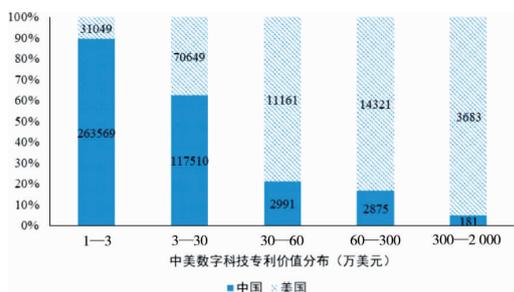
④数据来源:《2022 年人工智能指数报告》。



数据来源:《2022年人工智能指数报告》

图4 2012—2021年中美欧人工智能私人累计投资额

(2) 高端科技创新成果不足。数据显示,2012—2021年我国累积的数字技术专利数量达到惊人的38.8万件,远高于美国的13.3万件,但是数字技术专利价值却远逊于美国。我国数字技术专利仅在1—30万美元价值区间的占比高,而在30万美元以上价值区间的专利数量要远低于美国,特别是在300万美元至2000万美元价值区间的专利与美国相比几乎可以忽略不计(见图5)^①。这一结果表明,我国数字科技创新成果质量与水平远远低于美国,特别是高端创新成果不足,专利的产业转化能力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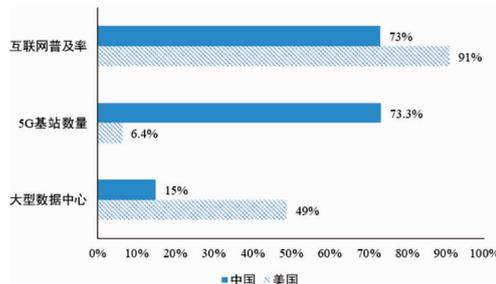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23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

图5 2012—2021年中美两国数字技术专利价值分布示意图

(3) 关键数字基础设施差距明显。5G基站、大型数据中心以及互联网普及率是决定一个国家数字竞争力的关键指标,尤其作为支撑巨大网络流量和数据存储的超大型数据中心更为关键,是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其他高科技服务的基石。对比中美两国在这些关键基础设施的投入和发展(见图6),我们可以看出,中国在面向个人消费为主的5G基站建设上具有优势,占比高达73.3%,远超美国的6.4%。然而,在服务于更广泛工业需求的大型数据中心建设上,中国以15%的比例大幅落后于美国的49%。

49%,美国拥有亚马孙、微软、谷歌等一批全球领先的云服务提供商,在互联网普及率方面也大幅落后美国。这说明在支撑工业和科技发展的核心数据基础设施方面,中国存在明显差距。



数据来源:互联网普及率来自 statista 数据库,第4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大型数据中心数据来自 Synergy Research Group 数据库;5G基站数量来自整理自华尔街日报《China's 5G Soars Over America's》

图6 2021年中美数字基础设施比较

3. 数字技术高层次人才储备严重不足

(1) 高层次人才平台明显偏少。在全球高层次人才排行榜的前10强机构中,美国和中国分别占据6家和4家。其中,中国的上榜机构只有科研院所和高校,包括分别位列第5、6、9和第10名的中国科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上海交通大学;而美国上榜的科研机构中,除了高校以外,还有2家高科技企业,分别是位居全球第2名的谷歌和第4名的微软公司(见表3)^②。进一步对比发现,美国的高层次人才平台不仅实力明显强于中国,而且其研究方向更贴近市场。

表3 全球高层次数字科技人才前10强机构

排名	机构	人才储备(人)
1	(美)加州大学	492
2	(美)谷歌	196
3	(美)斯坦福大学	178
4	(美)微软	163
5	(中)中国科学院	144
6	(中)北京大学	135
7	(美)卡内基梅隆大学	133
8	(美)华盛顿大学	131
9	(中)清华大学	129
10	(中)上海交大	119

数据来源:《2023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科技人才储备实力研究报告》。

(2) 顶尖数字科技科研团队显著落后。全球

^①数据来源:《2023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

^②数据来源:《2023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科技人才储备实力研究报告》。

数字科技科研排名前 10 的顶尖团队中有 9 个来自美国,而另一个团队虽然地处中国,但所属关系却是美国微软亚洲研究院,这些团队在人工智能、机器学习、计算机科学、数据科学、网络通信等领域研究领先全球。因而,美国在数字技术等先进基础科学领域遥遥领先,缺乏顶尖数字科技科研团队是我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最大掣肘。

表 4 全球数字科技顶尖科研团队(Top 10)

排名	顶尖团队	重点研究方向
1	(美)谷歌 X 实验室	人工智能、人机交互
2	(美)斯坦福大学自然语言处理组	自然语言处理
3	(美)卡内基梅隆大学机器学习系	机器学习
4	(美)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人工智能研究实验室(BAIR)	人工智能
5	(中)微软亚洲研究院	人工智能、图形学、分布式系统
6	(美)MIT 计算科学与人工智能实验室(CSAIL)	人工智能
7	(美)IBM Thomas J.Watson 研究中心	基础科学、计算机科学
8	(美)哥伦比亚大学数据科学研究所	数据科学
9	(美)康奈尔大学计算机科学系	计算机科学
10	(美)美国贝尔实验室	网络、通信

数据来源:《2023 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科技人才储备实力研究报告》。

(3)数字科技高层次人才总量不多且流失严重。全球数字科技领域的人才总量约为 77.5 万人,其中中国贡献了 12.8 万人,占全球总量的 17%,是美国总量的 1.5 倍、日本的 8.3 倍,而我国高层次人才只有 0.71 万人(H-index20 以上),约占全球总量的 9%,是全球排名第一的美国总数量 2.07 万人的 34%(见图 7)。从高层次数字科技人才的流动角度来看,在过去 10 年里,美国的高层次数字科技人才流入数量达到了 835 人,居全球首位。与之相对应的是,我国却成为全球高层次数字科技人才净流出最多的国家,流失人数高达 684 人(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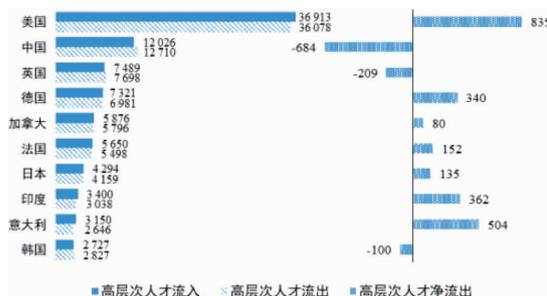
三 以发力数字经济新赛道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若干对策

面对数字经济新赛道上的白热化竞争,我国应当采取超常规措施,发挥自身优势,摆脱目前发展困境,通过提升数字技术领跑力、增强数字产业控制力、形成数字生态主导力,“三力”齐发,推进

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



图 7 2012—2021 年主要国家数字科技人才



数据来源:《2023 全球数字科技发展研究报告》

图 8 2012—2021 年主要高层次数字科技人才流动对比

(一)以提升数字技术领跑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数字技术带来的颠覆性创新构筑了新质生产力“新基础”,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

1. 构建新型举国体制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颠覆性技术突破

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利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构建新型举国体制,选择某些优势领域重点投入,采取“非对称”战略,集中资源抢占部分数字技术竞争和未来发展制高点。一是建立关键核心技术与前沿技术攻关的动态清单。厘清数字技术前沿发展方向,梳理数字产业链关键技术的“断点”“堵点”“痛点”,建立关键技术和前沿技术的动态攻关清单,从谋篇布局走向精准施策。二是持续推进政府力量和市场力量协同发力。建立由政府主导、民间资本共同参与的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技术扩散服务机构、产学研一体化平台、开放型产业基金等,组织开展“卡脖子”环节的重大攻关项目。三是构建数字技术攻关多维度保障体系。加强部门联动协调,下大力气打造高水平的研发团队,营造有利于创新能力全面释放的高端数字科技人才“引、育、用、留”制度环境。

2. 利用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加速推进数字技术迭代更新

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依托我国的超大规模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持续推动数字技术应用和数字技术迭代升级。一是持续培育扩大数字技术应用市场规模。产业链下游需求扩张往往能够激发上游的技术创新^①,通过补贴奖励、税收优惠等措施,降低企业应用数字技术门槛,刺激数字技术应用市场规模扩张,并形成超大规模经济效应。二是持续推动数字技术多场景应用。以数字技术与各领域融合为导向,结合市场发展的特点,制定产业引导政策赋能“数字技术+场景应用”,建立“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应用”的数字技术成果转化机制,完善数字科技成果转化链,推动数字技术迭代升级。

3. 多渠道深化国际数字技术创新合作引领前沿技术发展

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加深国际数字技术创新开放合作,引领前沿技术创新发展。一是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合作平台建设。坚持开放式创新,加大力度推进数字技术区域合作组织、研究平台、技术联盟、人才交流平台建设,多途径推动数字技术合作。二是持续推进数字技术知识产权全球布局。持续推动数字企业海外数字技术专利申请,完善数字技术知识产权的海外布局,开展国际数字技术知识产权合作,推动数字专利互认,打造国际数字知识产权联盟。三是持续开展国际数字技术市场合作。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开放包容的市场环境,持续推进数字产业资本、高端技术和高端数字技术人才合作,引领国际数字技术前沿发展方向。

(二) 以增强数字产业控制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提升我国数字产业链的控制力,打造安全可靠的数字产业链,是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保障。

1. 培育数字产业链主企业和关键节点企业的竞争力

链主企业和关键节点企业的竞争力是数字产业控制力形成的关键^②。因此,加快新质生产力需要围绕数字产业链关键节点的控制能力展开。一是要培育数字产业的链主企业主导力。从核心

技术能力和成本控制力着手,培育主导世界数字产业链的一流企业。二是要培育数字产业链关键节点专精特新数字企业竞争力。建立有效激励措施,鼓励数字产业链中小企业对基础环节、关键工艺、关键材料、关键零部件进行技术攻关,在关键节点培育一大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升数字产业链整体竞争力。三是建立健全数字产业的核心龙头企业、关键环节企业及其配套企业联系机制,提升产业链协同攻关与应对风险的水平。

2. 厚筑“产业公地”打造数字产业发展路线主导权

“产业公地”是指支撑数字产业发展的多维度制造和创新能力的集合^③,数字“产业公地”包括支撑产业发展的数字基础设施、数字行业标准、协同创新平台等。一是推动多主体共性数字技术研发平台建设,以多主体开放创新为原则搭建数字研发平台,强化关键技术环节开源创新和数据要素共建共享。二是推动数字产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国际合作,推进网络连接设施、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云计算中心等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三是提升数字产业国际标准竞争主导权。深度参与以5G为代表的国际数字产业技术规则、规制、管理与标准制定,争取形成适用于大部分国家的标准规则体系,增强全球话语权和竞争力。

3. “补短板”“锻长板”增强数字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补短板、锻长板,增强产业链冲击应对能力,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必要条件。在补齐少数关键环节的短板方面,要针对产业薄弱环节,实施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加大数字产业底层技术研发投入,解决一批“卡脖子”问题,保障“断供”发生时做到自主可用。在锻造少数关键环节的长板方面,要实施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打牢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基础材料等环节,精准施策,系统发力,在少数关键技术和产品上做到世界最优,进一步强化与产业链上下游相关国家的相互依赖关系,形成一种动态“威慑平衡”,有效防范和化解数字经济关键节点和关键链路上的风险。

(三) 以形成数字生态主导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大国博弈中,数字生态的主导力是技术

①刘贯春,戴静,毛海欧,等:《下游竞争与上游企业创新:理论与中国证据》,《财贸经济》2023年第10期。

②李伟,贺俊:《基于能力视角的产业链安全内涵、关键维度和治理战略》,《云南社会科学》2022年第4期。

③Pisano G P, Shih W C. “Restoring American Competitiveness”,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2009, 87(7): 114-125.

创新能力和产业协同能力的综合体现。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需要持续推动数字生态主导力提升。

1. 推动“四链”融合助力形成数字生态

“四链”融合是指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强调各链条相互配合并高效协同发展^①。因此,打造“四链”融合体系形成数字生态系统,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支撑。一是强化数字产业链各个环节的融合。通过打造多环节协同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持续推动数字产业链上下游多主体融合,助力形成数字产业生态。二是强化数字产业链与创新链的融合。加快形成“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产业化”的创新体制机制,重点打造数字产业融合和产业链与创新链融合的“双融平台”。三是强化资金链和人才链对数字产业生态的支撑。构建与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相匹配的多元化金融体系,推动企业、高校、科研机构、政府共建创新型人才生态。

2. 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生态链群

打造数字产业生态链群,发挥数字生态的协同效应,形成更高水平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数字生态链群,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保障。一是完善顶层设计,立足国内不同区域资源禀赋

和产业基础,打造数字产业链引领、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为支撑、多产业链协同的跨区域数字产业链群。二是通过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和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的建设,增强关键共性技术创新能力,推动数字产业集群高效协同创新。三是发挥数字科技龙头企业引领作用,运用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技术,带动上下游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形成数字技术研发、数字产品开发、数字技术服务等多方高效协同的产业链群生态。

3. 打造立体多维合作体系助力数字生态健康发展

全球化背景下,技术创新离不开国际交流与合作。一是打造“一带一路”数字命运共同体,根据数字资源禀赋和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状况,加快我国在“一带一路”国家的数字化产业链布局,拓宽产业链发展的战略纵深和回旋空间,形成以我国为主导的产业链“区域化”合作体系。二是利用我国超大市场规模优势,以企业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为突破口,主动寻找中欧高科技企业之间的合作共赢路径。三是加强与世界一流数字产业集群间技术、管理、人员等方面的交流,鼓励跨境创新孵化以及科创项目国际合作,推动数字产业集群的本地升级与异地衍生。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Must be Integrated into the New Track of the Digital Economy

LIU Youjin & JI Youxing

(School of Business,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In December 2023, The Central Economic Work Conference clearly proposed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How to develop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s not only a theoretical problem that needs to be studied urgently, but also a practical problem that needs to be promoted urgently. Digital technology innovation is the core driving force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is the key support and new track for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n the context of the digital technology revolution leading to “overtaking”,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cannot be inferior to the starting line of the new track of the digital economy. This requires grasping the distinctiv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digital economy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adopting unconventional measures to solve the current development difficulties, enhancing the leading power of digital technology, enhancing the control of the digital industry, and forming the leading force of the digital ecosystem. The “three forces” should work together to accelerate the develop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Key words: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digital economy; great power game; new track

(责任校对 朱正余)

^①陈劲,阳镇:《融通创新视角下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理论框架与实现路径》,《社会科学》2021年第5期。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3

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机理研究

杜传忠,李钰葳

(南开大学 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天津 300071)

摘要: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具有明显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与现实逻辑。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的作用机制及路径主要包括:科技创新通过作用于生产力各构成要素形成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从微观、中观、宏观不同层面促进新质生产力形成;突破性技术创新在形成新质生产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现阶段,我国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形成取得了明显成效,同时也存在诸多问题与制约因素。为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应重点采取以下措施:提高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形成推动新质生产力的整体性合力;强化新质生产力形成的创新人才支撑;广泛应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新型工业化;完善新型举国体制,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鼓励发展创业投资、股权投资;进一步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等。

关键词:科技创新;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突破性技术创新

中图分类号:F12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00-10

新质生产力是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背景下生产力发展升级的新形态,它以科技创新为根本驱动力,以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布局未来产业为依托,是数字经济背景下更显创新性、更具融合性、更体现高质量发展内涵的生产力新质态,对实现质量、动力、效率“三大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具有重要作用。目前,我国正处于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迫切需要通过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驱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此,必须大力推进科技创新,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一 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理论逻辑、历史逻辑与现实逻辑

(一) 理论逻辑

依靠科技创新推动生产力进步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①②}。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明确指

出:“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应用的程度是决定劳动生产力的一个重要因素。”^③从构成上看,生产力由劳动者、劳动对象和生产工具三个要素构成。科学技术通过影响劳动者、劳动对象和生产工具,直接或间接对生产力产生影响。具体来说,科技创新知识被劳动者掌握,从而提高了劳动者的科技素养和技能,使劳动者从具有简单、低级技能的劳动者转变为具有复杂、高级技能的劳动者,由此提升劳动生产率。利用科技创新成果,可以大大拓展劳动对象的范围,使许多原来不属于劳动对象的自然物质转变为劳动对象;借助科技创新,发明并创造越来越多的人造劳动对象,由此使劳动对象从数量到质量都得到显著提升。科技创新对生产工具的作用更为明显。在某种意义上说,一部科技创新史也是变革创新生产工具的历史,从简易的人工操作机械到后来的机械化工具,特别是复杂机器的发明应用,再到后来的电力

收稿日期:2023-11-2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0&ZD067);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9AZD015)

作者简介:杜传忠(1965—),男,山东德州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产业经济、创新经济研究。

①雷石山:《论马克思的科技创新动力观》,《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5期。

②杨春学:《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经济学动态》2021年第9期。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3页。

机械工具、自动化机械工具,直至今日的智能化机械工具等,都是科技创新作用的结果。随着科技创新的积累性发展和应用,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反过来社会生产力的不断提升进一步为科技创新提出新的需求和条件,促使科技创新性能不断进步,由此科技创新与生产力发展之间形成相互驱动、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关系。在这种相互作用过程中,二者间呈现出越来越融为一体关系,也正是在二者的相互作用过程中实现了生产力的不断提升和科技创新能力的不断增强。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①这一论述深刻体现了我们党对科技创新推动生产力发展的规律性认识,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关于科技创新与生产力发展关系的继承和发展。

生产力是一个历史范畴,每一个历史时期的生产力都具有那个时期生产力的内容和水平特征。针对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迅速发展及数字经济越来越重要的时代特点,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命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②。具体而言,新质生产力是指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的当代先进生产力,它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质变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为核心标志^③。可以说,新质生产力概念的提出是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坚持了“生产力主要由劳动者、生产资料与劳动对象三种要素构成”,“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社会关系之间相互制约”^④的一般原理。在数字经济迅速发展的今天,新质生产力是数字经济背景下生产力发展的新质态^⑤,它以科技创新为根本驱动力,以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布局未来产业为依托,代表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诉求^⑥,代表了先进生产力的发展方向^⑦。要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大力促进科技创新,特别是数字化、智能化科技创新,重点实现突破性、颠覆性技术的创新突破。

(二) 历史逻辑

回顾人类社会和生产力发展的历史,科技创新特别是重大科学技术创新一直是产业变革和生产力快速发展的根本驱动力量,科技创新特别是突破性技术创新带来基础科学研究的重大突破和对原有技术路线的根本性颠覆,进而形成新的产业、模式和生产组织,提供新的生产资料、产品和服务,驱动生产力实现质的飞跃,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机制和路径。科技创新对生产力的这种作用在产业革命的发生发展过程中得到更加充分的体现。从历史上看,每一次科技革命引发产业革命,都有力地驱动了当时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和发展,提高了当时要素的生产率。18世纪60年代爆发的首次工业革命,开创了机械取代手工劳动的新纪元。机械化和工业化的兴起推动了生产方式的彻底转变,机器作为新型生产工具代替了手工劳动,从根本上解放了劳动者的体力,促进了当时新质生产力的形成。19世纪中后期发生的第二次工业革命,以电力技术、内燃机技术等的广泛应用为标志,推动人类进入“电气时代”。一大批新兴产业如电力、化工、石油、汽车等发展起来,同时出现大规模流水线生产方式,同样促进了当时新质生产力的形成。20世纪下半叶,人类社会进入第三次工业革命时期,这一时期也被称为“计算机革命”“数字革命”,以半导体技术、大型计算机、个人计算机以及互联网等技术的出现与广泛应用为特征,数字化、自动化机器设备不仅取代了大量的“简单体力劳动”,甚至取代了部分“复杂脑力劳动”,促进了以信息化、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新质生产力的形成。

①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2022年版,第33页。

②《习近平在黑龙江考察时强调 牢牢把握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战略定位 奋力开创黑龙江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蔡奇陪同考察》,《人民日报》2023年9月9日。

③《什么是新质生产力? 中央财办最新解读》,人民网, <https://finance.people.com.cn/n1/2023/1218/c1004-40141533.html>。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216—275页。

⑤杜传忠:《新质生产力形成发展的强大动力》,《人民论坛》2023年第21期。

⑥徐政,郑霖豪,程梦瑶:《新质生产力赋能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逻辑与实践构想》,《当代经济研究》2023年第11期。

⑦余东华,马路萌:《新质生产力与新型工业化:理论阐释和互动路径》,《天津社会科学》2023年第6期。

当今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加快推进,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和跃升提供了新的机会窗口^①。基础科学、交叉科学和前沿科技快速突破,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创新等不断涌现,科技创新成果向经济社会各领域扩散的深度、广度和强度前所未有,特别是伴随着数字经济这一新的经济形态的快速发展和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5G通信、量子科技、生物技术等新技术领域不断取得突破性、颠覆性创新,引领着一大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涌现、成长和不断发展。与此同时,信息科学、材料科学、环境科学、生命科学、能源科学等多学科交叉融合不断深化,推动多领域技术融合创新、相互赋能、迭代突破,由此不断聚集创新发展的新能量^②。新科技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进而引领经济发展新动能,形成富有当今时代特色的新质生产力。

(三) 现实逻辑

加快形成并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新时代新征程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现实要求。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主要凭借要素成本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产业体系完备性优势等,借助于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内生驱动力,实现了经济长期快速增长的奇迹,发展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科技创新能力也得到显著增强,从改革开放初期的全面跟跑发展到今天的跟跑、并跑、领跑“三跑并存”态势,生产力水平得到显著提升。经过四十多年的快速发展,伴随着国内外经济发展环境的变化以及经济发展内生动力系统的变化,经济发展的后发优势红利基本耗尽,国民经济正从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从外部环境看,世界经济从“快速全球化”正进入“慢全球化”阶段,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甚至出现明显的“逆全球化”倾向,大国之间的博弈日趋激烈,国际间的贸易摩擦逐步升级为科技战,对国家产业链、供应链的安全与稳定带来严重威胁。国内外发展环境的变化和中国经济发展新阶段面临的发展任务的转换,迫切要求我们加快形成以科技创新为主导的新质生产力,这一科技创新除了包括一般意义上的常规性科技创新之外,更多地体现为突破性、颠覆性科技创新,以及体现

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特色和要求的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的创新。通过科技创新加快形成能够引领、驱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质生产力,以便更好地应对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牢牢把握未来发展的主动权,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源源不断的强劲驱动力。

二 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的作用机制及路径分析

新质生产力作为一个系统性概念,是所有生产要素综合发挥作用的总和力量。其中,科学技术是最重要的因素,它通过提升生产力的各构成要素及其相互作用方式,形成新质生产力。

(一) 科技创新通过作用于生产力各构成要素形成新质生产力

其一,科技创新能够提升劳动者的素质和能力,形成与新质生产力相匹配的更高素质的劳动力。在数字经济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数字化、智能化科技创新的赋能作用,使构成新质生产力的劳动者转变为具有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技能和适应能力的新型人才^③,它们具有较高的数据处理能力和智能化操作能力,能够提供更多替代人的体力和脑力的复杂性劳动,创造更高的劳动生产率。其二,科技创新能够提供新型劳动对象。科技创新为新质生产力提供了更加清洁、高效、多样的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不仅包括物质形态的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还包括数据、信息等新型生产要素。与土地、劳动力、管理、技术、资本等传统生产要素相比,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能够广泛渗透到社会生产、流通、分配、消费的全流程和各环节,借助数字技术、智能技术的作用,实现对传统生产要素的赋能和提升。同时,数据、算力等新型生产要素自身表现出较高的要素效率,通过实现与传统生产要素的有效组合,形成更高质态的新质生产力^④。其三,科技创新能够提供更高效的劳动工具。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可以创造出诸如人工智能辅助工具、虚拟和增强现实技术、元宇宙等新型生产工具,大

①杜传忠:《新质生产力形成发展的强大动力》,《人民论坛》2023年第21期。

②魏崇辉:《新质生产力的基本意涵、历史演进与实践路径》,《理论与改革》2023年第6期。

③石建勋,徐玲:《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大战略意义及实现路径研究》,《财经问题研究》2023年12月13日(网络首发)。

④江小涓,靳景:《数字技术提升经济效率:服务分工、产业协同和数实共生》,《管理世界》2022年第12期。

大拓展延伸了劳动者的工作能力,并创造形成劳动者新的工作方式,提高劳动生产率,促进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其四,科技创新能够提供新型基础设施。在现代更加复杂的生产系统下,基础设施成为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数字经济迅速发展的今天,新型基础设施通常涉及信息通信技术、清洁能源技术等先进技术的应用,可以为要素优化配置、生产高效运行提供可持续性和智能化的支撑,并为形成新质生产力提供坚实基础。

可见,新质生产力以数字化、智能化科技创新作为根本驱动力,科技创新能够实现对生产过程和生产力结构的系统性重构,形成新质劳动者、新质劳动对象、新质生产工具,从而形成数字经济时代更具创新性、融合性、高级化的新质生产力。

(二) 科技创新促进新质生产力形成的基本路径

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的过程不是线性、单一和间断性的,而是科技创新系统与生产力要素系统耦合作用的结果,具体表现为微观、中观和宏观三个层面。

从微观层面看,一是科技创新带来的新技术将深刻改变个体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带来新的消费需求和经济增长动力,并不断激励着新兴企业出现。新兴企业利用新要素和新技术可以改变产品设计、生产流程、劳动力组织,从而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甚至创造全新的市场机会,引发生产方式、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的变革,激发和驱动新业态、新模式的涌现和成长,这种微观层面的创新对单个企业和产业的竞争力具有显著的影响。二是科技创新对就业市场和职业结构产生深远影响。一方面,某些职业可能会减少或消失;另一方面,新的职业和技能需求也会崛起。这就要求劳动者不断学习和适应新技术,促进“新质劳动者”的成长壮大,实现劳动力高质量发展。

从中观层面看,新技术的应用不仅仅影响单一企业,还可能引发整个产业链上下游的变革。伴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不断推进,科技创新引发的知识创造和技术突破往往以“集群”方式涌现,一项新技术的出现可能催生出一系列新的相关技术的出现,由此形成更为复杂、创新力更强的创新生态系统,大大提升了科技创新成果的水平 and 转化效率,并驱动大量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形成和积聚。与此同时,科技

创新通过引入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提高传统产业的生产效率和质量,促进传统产业不断推出具有更高科技含量的新产品和服务,从而有助于降低成本、提高产能、改进性能,形成产业竞争新优势。

从宏观层面看,科技创新带来的新要素、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将广泛赋能宏观经济和社会治理的各个方面。新兴技术的广泛应用有利于推动整个国家经济结构的调整,形成新型科技创新体系,实现资金、人才、知识、技术和创新制度及文化等要素的紧密结合,并进一步带动社会投资结构、劳动力就业结构、产业结构、消费结构的优化,从而提升经济体系的整体效能,促进新质生产力的形成。科技创新还有助于解决宏观层面的社会问题,如生命健康、环境污染、资源短缺等,对提高经济治理效能、实现经济的平衡可持续发展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三) 突破性技术创新对形成新质生产力发挥重要作用

相较于常规性科技创新,突破性技术创新对形成新质生产力的作用更加显著。突破性技术创新不仅是对现有技术的改进或演化,而且通过引入全新的理念、方法或技术范式,跨越原有技术轨道,针对潜在市场进行的非线性技术研发,能够触发产业链和价值链的巨大飞跃,并对现有产业形态和市场格局产生根本性影响。突破性技术有如下主要特点:一是具有显著的技术颠覆性。突破性技术创新通常打破了原有的技术发展范式,从而颠覆了主流技术模式,可能重新定义产品和服务的交付方式、市场定位,并对市场竞争格局产生重大甚至颠覆性影响。二是对基础科学和通用技术有较强的依赖性。突破性技术创新离不开基础科学的长期积淀和通用技术的强力支撑,基础研究是所有创新的源头,唯有当基础理论中的科学知识和理论构建有了深度突破,才能为其后的应用研究和研究成果技术化、商业化提供条件。通用技术具有实践性和综合性的特点,对创新具有长期的驱动作用和辅助作用,突破性技术创新需要与通用技术相结合才能更迅速地被市场接纳。三是对产业结构有较强的关联带动作用。突破性技术创新最初通常出现在某一特定领域,作用于某一特定的企业或行业,但随后会迅速影响其他技术和产业领域。相比之下,渐进性技术创新存

在着明显的“路径依赖”,突破性技术创新则完全颠覆了原有的技术轨道,因此对其他产业的外溢、渗透作用更加突出,从而对产业结构的影响也更为直接和广泛,甚至能够引发国家的整体产业体系发生根本性变革^①。

突破性技术创新对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形成新质生产力发挥着重要作用。一是促进形成新的产业技术体系,以核心技术突破带动整个产业系统效率提升、结构优化,促进产业链协同优化和价值链延伸拓展。如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为代表的数字技术体系为企业、组织和社会提供了丰富的工具和手段,带动了整个组织结构、制造模式、运营方式、产业形态的深刻变革。二是加速产业边界拓展延伸,促进产业融合。要破除产业融合发展的政策机制约束,发挥新一代信息技术对产业融合的支撑作用,促进相关产业的高质量发展^②。特定产业的突破性技术创新对其他技术和产业具有强扩散性和强渗透性,技术融合将促进产业深度融合,推动不同产业之间固有边界的模糊化,甚至引致管理层面和市场层面发生融合,从而形成新型产业组织形式。突破性技术创新不仅能以自身为基础发展成为新兴产业,并且能通过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帮助其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与一般技术创新相比,突破性技术创新在形成新质生产力中发挥显著的乘数效应。三是带动产业创新链升级。突破性技术创新为产业发展提供创新知识和技术,这些创新不仅仅停留在实验室或某个特定产业,而是在广泛的领域内逐步渗透和应用,由此产生新产品、新服务,以及基于新技术的解决方案,推动创新链升级和产业链重构。同时,突破性技术创新也会带动互补性创新升级,当某项技术取得突破后,会激发周边相关技术的创新,形成一个完整的创新链条,既包括核心、共性、关键技术突破,也包括在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方面的拓展和升级。四是随着突破性技术创新在不同经济部门的扩散应用,加速了传统产业的技术、流程、组织和商业模式的创新,大大提高了企业的生产和管理效率。例如,数字技术在医疗、教育、金融、

政法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及与传统制造业、农业的深度融合,显著提高了劳动、资本、土地、技术等要素的利用效率,提高了全要素生产率。同时,突破性技术创新还将带来更高端的新型生产要素,如突破性信息技术推动数据、数字化的信息和知识、文化创意、品牌等新型生产要素成为产业变革的关键和重要资源,进一步提升要素生产率,加速新质生产力的形成。

三 我国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形成取得的成就与存在的问题

(一) 取得的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通过科技创新形成新质生产力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

第一,科技创新水平不断提升,为新质生产力形成提供强大驱动。首先,研发经费投入强度呈现历史性的显著增长。我国在2002年首次将研发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例提升至1%以上,2014年进一步提升至2.02%,到2017年,这一比例增至2.13%,超过欧洲15国平均水平,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2022年达到2.54%,接近OECD国家的平均水平^③。其次,企业研发力量不断增强。2012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的企业达4.72万家,到2020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的企业达17.6万家,比2012年增长了2.7倍。再次,国家创新能力明显提升。我国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发布的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GII 2023)榜排第12位,创新指数排名连续10年总体保持上升势头,拥有的全球百强科技创新集群数量首次跃居世界第一^④。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提供了有力支撑。

第二,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一方面,数据成为新型生产要素,为新质生产力形成提供了要素保障。数据要素的使用具有放大、叠加和倍增的作用,能够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的全面变革。据国家工业信息安

①杜传忠,金华旺,金文翰:《新一轮产业革命背景下突破性技术创新与中国产业转型升级》,《科技进步与对策》2019年第24期。

②李蕾,刘荣增:《产业融合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基于协同创新的中介效应》,《经济经纬》2022年第2期。

③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④数据来源: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于2023年9月27日发布的《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

全发展研究中心测算,2025 年我国数据要素市场规模将突破 1 749 亿元,“十四五”期间我国数据要素市场规模复合增速将达到 26.3%,整体步入高速发展阶段。数据要素的核心价值体现在支撑更明智的决策,从而创造经济效益和社会福利。据普华永道调查,高度数据驱动型企业比一般企业在作出重大决策时效率可提高 3 倍以上。随着各行业数据应用的不断深入,数据驱动的新业态、新模式正在加速涌现。另一方面,算力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为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强大驱动力。算力包括对数据的存储能力和运算能力,是数据作为生产要素能够转化为实际生产力的技术支撑。目前,我国算力产业已初具规模,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测算,2022 年我国算力核心产业规模达到 1.8 万亿元,值得注意的是,算力每投入 1 元,将带动 3 至 4 元的 GDP 增长^①。数据作为算力的处理对象,逐渐演变成为一种新型的劳动对象和生产资料。生产工具也已经从传统的机械升级为以算力为驱动的信息化设备,这使得劳动效率呈指数级的增长。数据和算力的相互协同配合为塑造更高水平的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强大的推动力。

第三,科技创新推动劳动力升级,助力形成新质生产力。在新旧职业交替的过程中,科技创新创造出更高质量的劳动力供给,培育出新质劳动者。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中,首次标识了 97 项数字职业,占职业总数的 6%,而这些新行业、新职业往往具备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的特征,更注重知识、技术和创造力,促使劳动者要掌握更多的科学知识和技能,具备更高的学习能力和适应能力。更进一步,科学技术和职业需求的革新也引发了教育体系的深刻变革。2021 年我国新增了 31 个本科专业,并且新增了“交叉学科”成为第 14 个学科门类。在这些新增的专业中,许多专业都与人工智能、生命科学等新兴技术和前沿技术紧密相关,而这些专业的学生,在相关领域内毕业以后,将会成为这个领域的前沿人才,带领相关产业发展壮大。可见,科技创新通过改进劳动方式、劳动力分工和

劳动者素质,能够有效提升劳动生产率和劳动质量,加速新质生产力的形成。

第四,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产业体系,为形成新质生产力提供产业支撑。一方面,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对传统行业进行升级或颠覆,逐渐演化出共享经济、无人经济、智能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②。以数字化和智能化为显著特点的新业态、新模式表现出显著的高效率、高质量、高效能的竞争优势,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奠定强大的产业基础。另一方面,科技创新通过引入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模式,加快了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布局发展。2022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 13%,已成为我国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驱动力。相比之下,我国的未来产业仍处于孵化阶段,从地方发展规划来看,北京、深圳、广州等城市已明确提出要布局未来产业,以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量子信息、半导体等前瞻性技术为基础的未来产业将为经济高质量增长带来新引擎。科技创新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技术基础,也能为我国形成新质生产力提供强大的驱动力。

(二) 存在的问题

当前,我国日益提升的科技创新能力和逐渐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为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支持,但新质生产力向更深层次拓展还存在一些短板,以科技创新为根本驱动力的新质生产力尚未达到理想状态。

第一,制约科技创新驱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依然存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需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不断进行调整,以与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目前,新质生产力发展仍然存在体制机制障碍。根据一些国际性权威报告^③,我国与创新“制度”相关的一些指标排名较为落后,创新制度环境不佳反映出中国的创新创业面临较大的体制机制障碍,制约着新质生产力的形成。首先,一些企业面临着市场准入困难、融

^①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中国综合算力评价白皮书(2023)》。

^②杜传忠:《无人经济行业人才供需问题研究》,《人民论坛》2023 年第 12 期。

^③数据来源: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发展学院(IMD)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发布的《2023 年世界竞争力年报》显示,中国“制度框架”排名第 36;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发布的《2023 年全球创新指数》显示,中国“制度”排名第 43;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国家创新指数报告 2022—2023》显示,中国“法治环境”排名第 34、“市场管制质量”排名第 36。

资不足、创新管理不善等问题,难以充分激发企业的创新动力,制约着企业创新水平的提升。其次,创新需要跨学科合作和人才的流动,但目前我国科研人才的流动性相对较低。一些制度性障碍,如户籍制度、科研评价制度等,妨碍了人才的自由流动和跨学科交流,制约了高水平创新的开展。最后,科研机构 and 产业之间的合作程度相对较低,缺乏有效的技术转移机制,科研成果和科研需求的相互匹配存在信息盲区,使得创新在实际应用中的转化难度较大,直接制约着技术创新与新质生产力的形成。

第二,科技创新能力不足导致新质劳动者的需求缺口较大。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在社会生产力中起决定作用。新质生产力的形成离不开新质劳动者的推动,他们是具备先进科技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人才,能够在研究和开发中推动技术不断进步,引领科技领域的前沿发展,为社会带来更先进、更高效的科技成果。目前,由于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的创新和应用水平不高,导致我国新质劳动者的缺口较大。报告显示,当前我国数字人才的缺口约在2 500万至3 000万左右,且缺口在持续增大^①。新质劳动者的数量不足又与我国高等教育的水平直接相关。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发布的《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我国“高等教育”指标排名第88位,说明我国现有的教育体系对人才的培养和吸引力不足。一是现有教育体制可能存在一定的刚性和局限性,对学生的创造性思维和实践能力的培养不足。二是现有教育资源的分布不均衡,一些地区的高校在创新教育资源方面投入较少,创新人才培养水平偏低。三是高校与科研机构之间的协同合作不够紧密,导致科研成果与实际产业需求脱节。除此之外,我国的招生政策、教育体制、学科优势以及高校的国际竞争等方面对优秀留学生的吸引力也存在不足。新质劳动者的培养和引进是一个长期而复杂的任务,需要政府、高等院校、企业和学术机构共同努力。

第三,我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目前,我国对新型基础设施的需求很旺盛,尤其是高性能网络、大数据、大规模算力服务需求量大,但有效供给不足。我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主

要依靠地方政府、以三大通信运营商为主的央企、国有企业和部分互联网头部企业。现阶段,受经济结构调整影响,各地政府财政收入紧张;许多互联网头部企业也因受美西方国家的金融打压,难以大规模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民间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整体融资能力不高,融资渠道有限,制约了新型基础设施的规模化应用。而且,有不少传统企业和传统领域,尤其是工业企业,对现有新型基础设施的使用能力不高,在推动新基建与产业融合发展中仍面临数据采集、数据共享、商业合作模式等方面的难题,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新基建对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带动作用。

第四,科技创新能力不强导致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能力不足。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指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的产业,具有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竞争力强的优势,对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具有强大的带动能力。尽管我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已取得明显成效,但在竞争能力方面却存在明显不足。一方面,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目前就大多数尖端技术而言,我国产业的自主可控程度仍然不高,多数关键技术产品依旧主要依靠进口,国产技术的市场份额较低,尚未实现规模化应用。尤其在信息技术、农业食品和医疗创新等领域,重要材料和关键元器件方面严重依赖进口,既不利于我国产业链的安全和稳定,也制约着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另一方面,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不平衡。多数地区都把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布局,趋同现象较为严重。从区域分布看,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在东部城市集聚,呈现明显的“东高西低”现象,制约着新质生产力的协同形成。

四 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思路及对策

基于科技创新促进新质生产力形成的机制与路径,结合我国新质生产力形成存在的问题与制约因素,应主要从以下方面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①数据来源:人瑞人才、德勤中国于2023年4月发布的《产业数字人才研究与发展报告(2023)》。

第一,提高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形成推动新质生产力的整体性合力。形成新质生产力是一项系统性、整体性、全局性工作,从科技创新相关部门到各类市场主体,再到基础设施、配套产业链,涉及的领域广、战线长、覆盖面宽,需要上下联动、左右贯通、一体化推进。为此,国家必须提高科技创新体系的整体效能,形成推动新质生产力的整体合力。首先,以构建科技创新的新型举国体制为契机,加强科技创新活动的系统性和整体性,避免创新资源分散、零碎、重复和低效配置的问题,将有限的科技创新资源聚集于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同时,注重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既关注特定攻关目标的实现,也注意提高科技攻关效率。其次,进一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一是建立科技成果转化的产业化平台。促进科研机构、高校和产业界之间的合作,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创建科技园区或孵化器,直接面向市场需求,产学研三方共同进行技术定制、测试检验、中试熟化、产业化开发等活动,全链条推动科技成果由研发走向应用^①。同时,加速构建以企业为核心、以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为支持的创新创业联合体,广泛应用转让、并购、合作研发、参股、产权买断等多元化手段,以促进创新成果快速地进入市场。二是完善技术交易市场。建立信息畅通、服务完备、交易有序的技术交易市场,扶持建立各类科技中介服务机构,规范技术交易市场的运作流程。优化全国技术交易信息发布机制,合法推进技术交易、科技成果、技术合同等信息数据的开放共享。三是进一步完善科技评价机制。明确科技成果评价标准,以确保评价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包括技术创新性、实用性、市场潜力等方面的标准,并在市场中进行科技成果专业化评价活动。建立以技术经理人为主体的参与机制,鼓励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参与科技成果评估与转让的全过程,提升科技成果评价和流转的专业化、公开化、公平化。四是强化科技成果转化的中试环节。确定适度的中试规模,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引入市场机制,加强与企业技术和产品的衔接,在中试阶段持续进行技术优化和改进,确保科技成果能适应市场需求。五是建立

以科技创新企业为核心,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联合体,减少创新成果转化的障碍,促进科技创新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最后,推动开放式创新,构建多元化主体参与、网络化协同研发、市场化运作管理的开放型创新生态体系。推进数字技术与各领域的深度融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科研创新范式,重点提升公共数据开放水平,形成更加完整贯通的数据链,打造资源共享、数据开放和线上线下协同创新的科技创新生态,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提供源源不断的科技创新动力。

第二,强化新质生产力形成的创新人才支撑。首先,建设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加强高等教育机构与企业的深度合作,设计更加符合实际需求的创新人才培养方案,包括改革专业课程内容、实施产学研结合的实习项目,以培养学生的实际创新能力^②。推动跨学科的创新人才培养,鼓励不同领域的知识融合和交叉学科研究,培养跨领域的综合性创新人才。其次,设立创新人才奖励机制,通过各类奖励鼓励和认可创新人才的成果,包括科研项目的经费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奖金、专利权益等,为人才提供更为充足的实验室设施、研究经费等科研资源,帮助创新人才更好地开展前瞻性研究,推动新技术和新理念的涌现。最后,加大引进高层次人才力度,通过灵活的引才政策,吸引国际国内高水平的创新人才,包括学术界的知名科学家,还包括在产业界具有丰富经验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创建创新人才交流平台,促进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的人才交流与合作。通过组织国际性、全球性的学术论坛和科技创新大会,推动创新成果的全球共享和合作。通过这些手段,全方位培养和引进高水平创新人才将为新质生产力的生成提供坚实的智力支撑,使科技创新更加深入、全面地影响生产力的升级和创新。

第三,广泛应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新型工业化。加速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用数智技术赋能传统产业,促进传统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

^①杜传忠:《国家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的路径研究》,《人民论坛》2022年第7期。

^②黄发友,施微丹,滕培秀,等:《高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优化与重构研究——基于“双一流”建设视角》,《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科版)》2022年第6期。

重点培育具有较强引领和带动作用的数字化领军企业,构建数字经济产业链和产业生态,打造具有规模优势、创新优势、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培育发展智能经济,加快构建数据、算力、算法与应用场景协同推进的大数据中心体系,推动5G、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数据中心、智能算力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开放共享。发展通用人工智能,加快其商业化应用,更好赋能千行万业。以智能制造作为主攻方向,促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加快推进物流、金融、商贸、娱乐等服务业数字化转型,以数字技术全面推动企业经营管理、市场营销、客户服务等业务环节的流程再造和效率提升。用数字化技术赋能农业生产、加工、销售、物流等各环节,促进农业数字化转型。以提高技术、能耗、排放等标准为牵引,提升产品性能与质量,有效化解过剩产能,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新型工业化。

第四,完善新型举国体制,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鼓励发展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是实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基础,新质生产力是以科技创新为根本驱动力的新型生产力形态,需要依靠关键性、颠覆性技术创新为其提供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①。一要完善新型举国体制,统筹建设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完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系统推进具有战略导向的体系化基础研究、前沿导向的探索性基础研究和市场导向的应用性基础研究。围绕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领域的重大科学问题,瞄准重大原创性研究和前沿交叉研究,进行持续性攻关。二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引导和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加大对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领域的投资。选择优势企业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促进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与企业发展对接融通,缩短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成果转化的时间。企业在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中,应发挥其较强的产业连接、市场判断和经验积累的优势,为攻关团队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和保障。三是进一步提升高校和社会科研机构的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能力。鼓励高等院校与科研机构通过部署组织重大基础研究任务,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和跨学科研究,提升科技自立自强能力,打造高水平原始创新策源地。通

过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研究,促进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创新突破,进而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从全球科技发展态势来看,人工智能、区块链、基因编辑、量子科技、海洋科技等已成为世界重大科技前沿必争领域,应聚焦以上关键领域,加强“任务导向型”基础研究,进一步探索优化科技计划项目设置,并给予长期稳定支持,争取实现引领性的重大突破,抢占基础研究制高点。四是完善科技创新投融资机制。在稳定提升中央政府基础研究资金基础上,提升地方自由度和引入市场机制,完善地方财政和社会资本的合作机制,改善投资方式、加大投资力度。鼓励设立支持原创科技和成果转化的天使基金、种子基金、科创基金等风险投资 and 市场化基金,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创新及其成果转化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进一步优化股权投资发展环境,持续带动社会资本支持重点科技和产业创新,形成科技—产业—金融的良性循环。五是进一步优化重大基础研究项目评价制度。遵循基础研究的规律与特点,打破“四唯”倾向,建立更有利于原创性基础研究项目的评价制度。根据研究问题的创新性、科学深度、成果质量、对国家战略需求的贡献等方面制定具体标准,注意区分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对前者在评价时偏重其在新原理、新方法、新规律方面的重大突破和科学价值;对后者在评价时注重其对解决经济社会和国家安全关键性问题的效益和应用价值。

第五,进一步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创新,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科技创新对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以及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撑作用,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化、融合化、生态化发展。各地区在规划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布局时,要避免盲目跟风,避免重复建设和产业内部同质化竞争,要着眼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整体发展,结合区域特征和资源禀赋发展特色产业,进一步提升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品牌竞争力。紧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趋势,在类脑智能、量子信息、基因技术、未来网络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

^①周文,许凌云:《论新质生产力:内涵特征与重要着力点》,《改革》2023年第10期。

积极规划培育一系列具备广阔发展前景的未来产业。加快数字产业化的步伐,着重提升关键数字技术的创新能力和关键产品的自给自足能力,聚焦升级基础软硬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的供给水平,同时做优做强硬件产业和软件产

业,提高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竞争实力。另外,鼓励并引导平台企业加强数据、信息、技术等资源的整合与共享,带动区域数字经济的协同发展,努力打造具有规模化、创新性、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促进新质生产力不断涌现。

Mechanism of Strengthening the Ability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to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DU Chuanzhong & LI Yuwei

(College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300071, China)

Abstract: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rough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has a clear theoretical, historical, and practical logic. The mechanism and path for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rough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mainly include the act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on the constituent elements of productivity.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promotes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at different levels, i.e. micro-, meso-, and macro-levels. Breakthrough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At the present stage, China's innovation to promote the formation of new productivity has achieved obvious results, but there are also many problems and constraints. To strengthen the ability of innovation and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e following measures should be considered. We should improve the overall effectiveness of the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system, forming overall synergy to promote the formation of new productivity. We should strengthen the support of innovative talents in the formation of new productivity, promote the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e the traditional industries and the new industrialization by widely applying digit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and green technology. We should improve the new system for mobilizing resources nationwide, strengthen applied basic research and cutting-edge research, encourage the development of venture capital, and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new productivity frontier research. We should encourage the development of venture capital and equity investment, and further develop and expand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laying out future industries in advance.

Key words: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digital economy; breakthrough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责任校对 王小飞)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4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加快形成 新质生产力的机理研究

焦方义,张东超

(黑龙江大学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黑龙江 哈尔滨 150080)

摘要:新质生产力是继土地生产力、劳动生产力、资本主义阶段以技术表征的传统生产力之后的又一生产力样态。它以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为支持,实现劳动者智力化、生产资料数智化、生产关系异质化。新质生产力是人类社会生产力的第二次跃迁,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集中体现。前瞻部署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未来产业能够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原因在于产业作为一种组织形式,能够将技术这种“精神产品”与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融合,通过变革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推动生产力发展。为此要推动产业集群化、融合化,加速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关键词:物质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

中图分类号:F01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10-07

一 问题的提出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时首次提出新质生产力概念,指出要“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①。新质生产力概念的提出,引领生产力经济学研究进入新境界,不仅是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创新发展,而且对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进而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为我国社会生产力的变革指明了方向。为此,需要在准确把握新质生产力内涵特征的基础上,厘清其与传统生产力、产业之间的联系,推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从而抢占科技制高点,赢得发展主动权。

从现有的文献来看,理论经济学界主要从新质生产力的内涵、特征、价值与重要作用等方面对新质生产力展开研究。高帆从供给和需求两个维度

论述了新质生产力提出的逻辑,并从结果、要素、要素组合等维度探寻了新质生产力的含义^②。周绍东和胡华杰认为新质生产力是生产力的量变和质变多系统协同变化的过程,成熟的国内大市场构成生产力质变与量变基础,高质量劳动力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关键要素^③。周文和许凌云认为新质生产力代表着生产力的跃迁,具备高效能,体现高质量,是摆脱了传统增长路径、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生产力,所谓“新”是以新技术、新经济、新业态为代表,所谓“质”是通过关键性技术和颠覆性技术的突破为生产力发展提供更强劲的创新驱动力^④。蒲清平认为新质生产力本质上是科技创新驱动实现的高质量生产力^⑤。蒲清平和黄媛媛认为新质生产力为推动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中国化时代化、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行动指

收稿日期:2023-12-1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3&ZD069);黑龙江省高校智库开放课题重点项目(ZKKF2022001)

作者简介:焦方义(1961—),男,吉林桦甸人,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宏观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

①《习近平在黑龙江考察时强调 牢牢把握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战略定位 奋力开创黑龙江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蔡奇陪同考察》,《人民日报》2023年9月9日。

②高帆:《“新质生产力”的提出逻辑、多维内涵及时代意义》,《政治经济学评论》2023年第6期。

③周绍东,胡华杰:《新质生产力推动创新发展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年10月12日(网络首发)。

④周文,许凌云:《论新质生产力:内涵特征与重要着力点》,《改革》2023年第10期。

⑤蒲清平:《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着力点》,《人民论坛》2023年第21期。

南,为传统生产力变革跃迁提供中国方案^①。

既有文献的研究各有侧重,也在一定程度上达成了共识:科技创新是新质生产力的主要驱动力,新质生产力是经济新常态出现的生产力新质态,由“高素质”劳动者、“新质料”生产资料构成。这些研究对理解和科学认识新质生产力具有一定的理论与现实意义,但也存在两方面问题:一是从传统到新质,生产力二元分法和分析范式在一定程度上忽略了生产力演化发展的具体过程。二是现有研究多从“新”与“质”的角度辨析新质生产力,但新质生产力的“新”与“质”具体怎样与劳动力、劳动资料、劳动对象结合需要探究。即便出现了“高素质”劳动者、“新质料”生产资料这样的表述,仍缺乏新质生产力下“高素质”劳动者、“新质料”生产资料的具象化研究。基于上述问题,本文在唯物史观视域下,解析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同时从产业演化视角,构建了技术、产业和生产力相融合的理论框架,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为具象化的对象,探寻其对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机理与路径选择。

二 新质生产力的演化和内涵

一般来说,技术、生产要素、要素组合、生产关

系都是影响生产力的重要因素,正是这些因素的作用,不同地区和国家的生产力水平会存在显著差异。在理解新质生产力这个重要经济学范畴时采用历史的、动态的思维极为必要^②。本文在论证新质生产力的内涵时采取以下三点原则:第一,需要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前提下辩证地认识新质生产力的起源与发展;第二,从词源学来看,新质生产力属于生产力的范畴,仍要从马克思物质生产力的属性对其解析;第三,马克思指出,生产力的发展离不开一定的社会制度和生产关系,对新质生产力的解读也需要置于一定的生产关系之中。本文建立的分析框架如图 1 所示,试图在唯物史观的视域下,基于特定的社会形态,以技术和产业演化为基础,阐释生产力的发展和新质生产力的内涵。

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一定的生产方式或一定的工业阶段,始终是与一定的共同活动的方式或一定的社会阶段联系着的,而这种共同活动方式本身就是生产力。”^③人类活动所能达到的生产力的总和,决定着社会状况和社会形态的更迭。一定的社会关系也必然影响着生产力的发展,因而必须把人类改造征服自然的历史同生产关系、技术和产业的历史联系起来研究新质生产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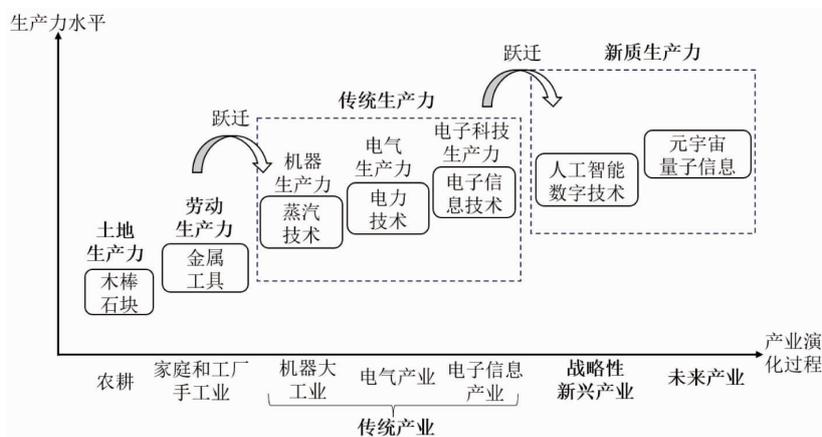


图 1 以技术和产业演化表征的新质生产力分析框架

在原始社会,当人开始有目的地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时,人与动物区别开的第一个历史行动——劳动——由此产生^④。“劳动是整个人类

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⑤但原始社会的劳动仅停留在刀耕火种的原始形态,生产力水平近乎零,人们对生产力没有形成科学认识。随后人类逐渐

^①蒲清平,黄媛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重要论述的生成逻辑、理论创新与时代价值》,《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

^②高帆:《“新质生产力”的提出逻辑、多维内涵及时代意义》,《政治经济学评论》2023年第6期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4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19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50页。

掌握了金属冶炼技术,开始制造并使用简单的生产工具,农业和手工业相继出现,生产力水平也因此实现第一次大发展。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决定了生产关系的变革,使人类社会从原始社会过渡到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18世纪60年代,英国率先爆发了工业革命,随后机器大工业迅速发展。“大工业把巨大的自然力和自然科学并入生产过程,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①机器大工业出现,实现了由机器生产力对劳动生产力^②的替代,实现了人类社会生产力的第一次跃迁,也为资本主义最终战胜封建主义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19世纪下半叶至20世纪初,继机器大工业后,美国发生了以电力和内燃机为主要标志的工业革命,相较于机器生产力,电气生产力以更强的基础技术性和应用性迅速实现了对机器生产力的替代。随后在20世纪下半叶至21世纪初,以电子信息技术为表征的第三次工业革命在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发生,电子科技生产力代替电气生产力登上历史舞台。电子信息技术不仅替代了大部分体力劳动,而且接管了部分脑力劳动,人类改造自然的形式发生了质的变化。纵观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历程可以发现,科技推动了资本主义社会跨越式发展,资本主义社会也在相当长的历史时间内,表现出绝对的生产力优越性。马克思肯定了资本主义社会对生产力水平的促进作用,“机器代替劳动,这是人类进步的一个根本性的标志”^③。但他也指出,资本在工厂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转变、劳动资料向机器体系转变的过程中,都起到了核心作用。马克思认为:“资产阶级除非对生产工具,从而对生产关系,从而对全部社会关系不断地进行革命,否则就不能生存下去。”^④

21世纪,新一轮科技变革正在全世界范围内兴起,以数字化、人工智能、量子信息和元宇宙等为表征的技术手段正成为推动生产力变革的重要力量。新质生产力的提出正是科学技术演化的结果。技术革命在革新生产方式过程中促使社会整体变革,从而形成全新的生产方式、社会关系,最终塑造出不同以往的生产力样态。因此,要在科

技前提下理解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和外延。

首先,新质生产力的“新”有两层含义。第一,体现在技术水平上。相比之前的生产力样态,新质生产力形成与发展需要从无到有的“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支持。按照本文构建的生产力演化框架,蒸汽技术取代工厂手工业是颠覆性的;电子信息技术取代电力技术是突破性的;人工智能和数字化技术取代电子信息技术是突破性的;以新一轮技术引领表征的新质生产力出现后,对以前的技术水平来说是颠覆性的。第二,体现在新劳动者、新生产资料和新的生产关系上。新质生产力要求劳动者知识化、生产资料数智化、生产关系异质化。一是劳动者知识化。高端人才和专业技术工人替代了简单的劳动力是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特征,从事传统的体力劳动和一般技能的劳动者将逐渐不再适应新质生产力的要求。二是生产资料数智化。智能化、数字化设备替代了传统机械设备,定制化、个性化生产代替了传统生产模式,新质生产力下数字化赋能使全要素生产率大幅度提升。三是生产关系异质化。新质生产力的出现使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发生改变,逐渐演变出人与数据、人与指令和协议的关系。对此,马克思指出:“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谋生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⑤所以以数智化要素生产是新质生产力下社会发展的主要特征。

其次,新质生产力的“质”体现在社会形态上。区别于以往社会形态生产力的形式,新质生产力是继土地生产力、劳动生产力^⑥、资本主义阶段以技术为表征的传统生产力^⑦之后的又一生产力样态,是生产力的第二次“质”的跃迁。新质生产力社会形态属性体现在社会主义既能发展生产力也能解放生产力。改革开放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强调,“社会主义阶段的最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归根到底要体现在它

①《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444页。

②此处提及的劳动生产力仅代表特定历史条件下生产力的一种样态,比如16至18世纪工厂手工业形成后社会生产力表现为工厂手工业通过劳动改造社会和自然的能力,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劳动生产力。

③乔瑞金:《马克思技术哲学纲要》,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92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4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602页。

⑥这里的土地生产力与劳动生产力是指原始和封建社会时期以要素表征的生产力样态。

⑦这里划分主要是指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以技术手段表征的生产力形式,包括机器生产力、电气生产力、电子科技生产力等。

的生产力比资本主义发展得更快一些,更高一些”^①。资本主义社会可以通过资本积累叠加技术革命来发展生产力,也可以从某种程度上调整生产关系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但是资本主义不能实现生产力的完全解放,更不能带来生产力第二次跃迁。新质生产力出现正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

三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机理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分析框架中,生产力是劳动者利用劳动资料改造自然(劳动对象)的能力,在现实经济生活中是人们利用各种要素进行产品生产的能力。而产业作为人类社会劳动的表现形式,是最有效组织各种生产要素改造自然的手段。为此本文依据前文产业演化过程,构建了技术、产业和生产力三者融合的理论框架(图 2),论述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机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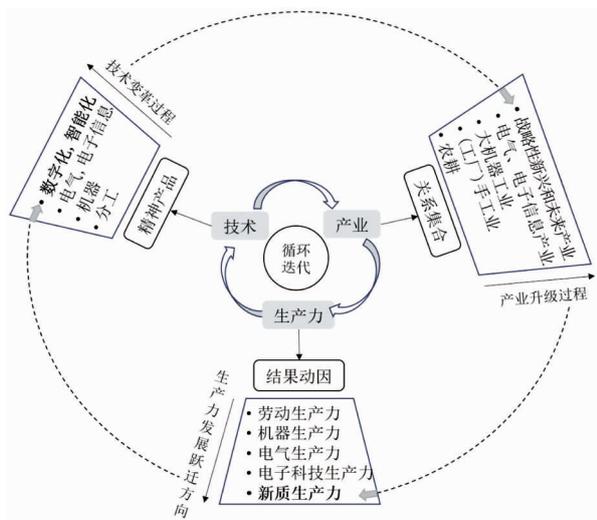


图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机理

(一) 科技、产业与生产力的有机统一和循环迭代性

产业是人类社会生活的基础,是生产力的具体表现形式和组织方式。一般来讲产业的发展是

由于技术创新引起的生产的社会性增强和劳动分工深化。对于科学技术,马克思指出,“生产力中包含科学”^②,“但也不能把科学作为一种独立的生产能力与劳动分离开来”^③。科学技术不是构成生产力的独立要素。科学是“社会发展的一般精神产品”^④,即一种精神生产力,科学技术想要由精神生产力转变为物质生产力,就必须与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结合,而产业是将三者融合的关键。所以,前文的生产力分析框架中,不同时期的新技术也对应着不同的产业形态。原始社会到封建社会,当劳动分工出现时,工厂手工业才得以形成。在资本主义社会,大机器、电气和电子信息出现,相应的传统产业包括电气产业和电子信息化产业才逐渐发展起来。虽然“最初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⑤,但历史经验表明,产业发展和升级是生产力进一步更迭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马克思在讨论生产力的客观性和历史性时曾指出,“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基础,而生产力的提高则是在与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中实现的”^⑥。产业本质上就是将技术作用于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具象化的表达,是人在利用生产资料进行社会生产时所形成的关系集合。

由此可见,技术、产业和生产力之间存在循环迭代关系。随着人类对自然界认识水平的不断加深,技术作为人类脑力活动的“精神产品”出现在社会之中。当人们将技术创新实际应用于社会生产时,改造自然的效能随之提高,进而形成了新的生产力。该过程具体表现为:新的技术使得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之间的关系集合呈现全新的组合方式,在社会原有的产业中便衍生出新的产业形态。新的产业形态呈现新的生产关系和生产方式,促进产业不断发展升级,引导人的脑力精神活动进一步活跃,孕育新一轮的技术变革,由此形成生产力发展的良性循环。

(二) 突破性、颠覆性技术叠加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促进新质生产力

在前文的技术、产业和生产力关系中,如果以技术为起点,生产力作为结果动因,那么产业就是

①《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312 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211 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418 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8 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1 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698 页。

⑥《资本论(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06 页。

连接技术与生产力发展的重要路径,这构成了本文分析的理论要件,即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创新叠加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必然能够促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第一,数字技术叠加算法引领的大数据、云计算使社会出现了颠覆性和突破性技术样态。数字化时代,数据与算力的紧密结合对互联网上产生的海量信息加工、整合、分析、处理,形成了新的知识成果。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生物技术、3D打印等新技术不断涌现,成为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形成与发展的重要力量。新技术对以前技术样态来说是突破性、颠覆性的,代表了未来科技发展的方向和趋势,是一种从无到有的技术跃迁。

第二,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的出现改变了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形成新的关系集合,引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首先,就劳动者而言,人是改造自然的主体,历史发展的不同时期,科技水平不同,对应的劳动者素质不同。农耕时期,人们需要通过简陋的工具与自然交互。分工阶段,工厂手工业者只需完成简单的动作。蒸汽技术和电力技术出现后,人们开始同机器打交道。机器大工业使工人“不再是生产过程的主要作用者,而是站在生产过程的旁边”^①。社会生产需要人完成各个工序和流程,主观上需要人对机器性能有一定的了解,客观上机器生产的连续性、秩序性决定了人要分工协作,劳动者需要具备一定的知识和组织能力。当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颠覆性科学技术出现后,劳动者参与社会生产的方式和形式也发生了变革。一方面,科技作为劳动资料直接参与生产过程,产品工艺和生产效率同步提高,要求劳动者需要更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另一方面,科技“是人的手创造出来的人脑的器官”^②。颠覆性技术形成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需要匹配的是智力型工人,需要劳动者具有知识、技能和创新水平。智力劳动者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形成发展至关重要。其次,就劳动资料而言,技术水平不同致使劳动者使用的工具和资料也有本质的不同,从刀耕火种、石块木棍到机器电气化设备,再到电子计算机、数据和量子信息等,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

使劳动资料呈现两方面特性。一是技术进步使劳动资料变得更高级、更精密、更尖端。高精尖的机器设备成为劳动者改造自然的手段。二是科技进步发现的自然物使得更多的非物质形态的要素成为新的劳动资料,例如数据和信息成为劳动工具甚至对象。科技赋能劳动资料改变着产业形态,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发展。最后,就劳动对象而言,技术进步使劳动对象异化。马克思指出科技进步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使生产关系异化,即人与自然关系异化,劳动者异化和科技自身异化。产业发展使得劳动者在从事具体劳动时面临的是机器、信息、数据而非自然。劳动对象异化加快了劳动者从体力人向智力人的转化,对技术更新迭代具有强烈的促进作用。

第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出现后会形成新的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当前,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突破性、颠覆性技术飞速发展,在全新的技术条件下,产业的构成要件(劳动力、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本身和相互之间的关系均发生了质的改变^③。这些改变不仅迫使原有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了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也培育了以量子信息、生物制造、人形机器为代表的未来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和未来产业的出现会产生两方面重要作用:一是引导产业部门生产结构向着更高效、更智能的方向发展^④,从而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二是通过革新产业的构成要件,衍生出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新的生产关系。新的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必定能够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四 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路径支持

迈克尔·波特在《国家竞争优势》中曾指出,国家和地区竞争力表现为产业竞争力。他提出的产业竞争理论充分肯定了产业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国际竞争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当前必须高度重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发展,要站在顶层设计的高度,引导相关企业夯实产业基础,以产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0—101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2页。

③张万里,刘婕:《人工智能对产业结构升级的影响机制研究》,《经济经纬》2023年第2期。

④吴宣恭,吴昊,李子秦:《马克思产业思想与中国产业结构转型》,《经济学家》2020年第4期。

业链为纽带,推动融合创新,形成产业集群,助力国家抢占世界产业链的制高点^①。当今世界,新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呈现的重要特征是科技创新应用于产业变革的周期大大缩短,科教融合、产教融合、科产融合成为发展主流。产业都有生命周期,过去科技和产业在历史的演进中相对独立,当科技达到一定水平后,才能应用于产业发展和更新,因而产业生命周期较长。如今,科技和产业几乎同步产生快速融合,极大地缩短了产业生命周期。对我国来说,前瞻部署和培育未来产业,就是要实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在深度融合的基础上培育发展新动能,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一) 劳动者知识化

人不仅是征服改造自然的主体,也是产业构成的基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因其高附加值、高技术密集等特征,需要高素质创新人才和具备综合运用各类前沿技术、熟练掌握新型生产工具的复合型人才。为此,要大力发展教育实现人才供给,要灵活制定政策吸引国际优秀人才,要形成产教融合的育人机制,加快形成有助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未来产业培育、新质生产力形成的人才结构。一是要优先发展教育。一方面,要重点培育一批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顶尖创新人才。定位世界科技前沿,加大国家高水平大学和一流企业支撑引领科技前沿的投入,提升学科基础理论水平和科技应用能力,形成更多突破性、颠覆性的创新成果。另一方面,要注重发展职业教育。注重专业技能劳动人才的培养,转变职业教育育人方向,由传统产业技术工人向新兴未来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工人转变,形成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的人才供给结构,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二是要实施开放包容的人才政策,提供自由灵活的人才科研空间和土壤,不仅要留住本国人才,也要吸引全世界优秀科技人才。提供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进条件,提供更好的发展机会,形成更加完善的激励奖励措施,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未来产业培育提供充足的人才。

(二) 生产资料数智化

生产资料作为劳动者进行生产时使用的资源和工具影响着产业形态,也影响着人们改造自然的能力和结果。要从产业发展角度来提升生产资料质量和水平。一是要提高传统生产资料的质

量,包括机器设备等。一方面要维护产业发展的电力、水利、能源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因为基础设施水平的提升有利于产业集群化。另一方面要引导产业投资研发高精尖机器设备,更新换代旧设备,同步实现产品更新,使产业发展壮大。二是要提升信息数据要素质量。数据要素已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发展的关键,对新质生产力的形成至关重要,因此要重视数据要素在产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一方面,要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制定数据要素价值评价标准,提高数据准确性、实用性、共享度,提高数据要素质量。加快要素市场交易,通过要素市场机制,合理制定要素定价和交易机制,促进数据要素发展。另一方面要完善数据要素保护机制和手段,包括完善要素管理体系、要素监管规则,从法律上保障数据要素使用的合规合法,促进数据要素的产生和流通,从技术上保护数据要素信息安全,防止网络数据泄露。

(三) 产业组织集群化

培育具有国际水平的先进产业集群,是提升我国全球产业链位置的有效方式。一是要整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推进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等产业创新发展,通过对重点企业扶持改造,形成行业标准,培育企业适应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的规模化应用,形成企业聚集合力,从符合未来产业形成的方向打造战略性全局性产业集群。二是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发展样态,探寻未来产业实现路径。产业更迭的历史经验表明,新的产业形态一定从原有的产业发展中演变而来。要注重未来产业与当前产业之间的内部关系,注重跨学科、多学科领域的协同研究。

(四) 科技革命和产业发展融合化

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要通过技术赋能当前产业形态,实现科技和产业的融合发展。一是要通过战略性新兴产业探索科技和产业融合的具体路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先导性,代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发展方向,是引领国家未来产业发展的中坚力量。要把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机遇,推动数字化与新型工业化深度融合,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市场竞争力强、带动作用大、经济效益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二是要谋划未来产业应用场景。要前瞻谋划未来产业,

^①肖旭,管源,黄鑫:《数字经济背景下产业基础再造的协同机理研究》,《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科版)》2023年第6期。

加强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的多路径探索和交叉融合,积极塑造未来技术应用场景,培育孵化未来产业,努力抢占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制高点。

结语

本文在唯物史观视域下,基于特定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构建了以技术和产业演化过程为表征的生产力分析框架,阐释了生产力的演化和新质生产力的科学内涵,并论述了科技和产业变革对新质生产力形成的理论机理与实现路径,认为:第一,通过人类改造和征服自然的历史可以发现,新质生产力是继要素表征的土地生产力、劳动生产力和技术表征的传统生产力之后又一生产力样态,其内涵与外延具有全新的特征。一方面新质生产力形成与发展需要的是从无到有的“突破性”和“颠覆性”技术支持。另一方面新质生产力要求劳动者知识化、生产资料数智化、生产关系异质化。第二,技术、产业和生产力三者之间存在循

环迭代关系。产业将技术这种“精神产品”与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融合,形成新的产业形式并通过具体的生产活动推动生产力变革。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能够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机理在于: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突破性、颠覆性技术的前提下,以技术赋能产业工人、革新劳动资料、改造劳动对象,形成新的关系集合,催生了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新的产业形态形成新的社会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最终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形成。第三,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部署和培育未来产业就是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在深度融合的基础上,培育发展新动能,形成新质生产力。为此,要不断提高劳动者素质,提高生产资料数智化水平,通过产业集群化发展,形成科技创新合力,实现更多突破性和颠覆性创新,提高科技成果转化,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促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Mechanism of Developing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and Future Industries to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JIAO Fangyi & ZHANG Dongchao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Harbin 150080, China)

Abstract: The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s another kind of productivity after land productivity, labor productivity, and the traditional productivity characterized by technology in the capitalist stage. It is supported by breakthrough and disruptive technologies, realizing the intellectualization of laborers, the digitalization of means of production, and the heterogeneity of production relations. The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s the second leap of human society's productivity and is the concentrated manifestation of the superiority of the socialist system. Forward-looking deployment of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and cultivation of future industries can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e reason is that industry as a form of organization can integrate technology as a spiritual product with laborers, labor materials and labor objects, and promote the transformation of productive forces by changing the mode of production and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For this reason, it is necessary to promote industrial clustering and integration. Thus, we should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rough the development of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and future industries.

Key words: material productivity;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strategic emerging industries; future industries

(责任校对 王小飞)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5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与“数字检察”的衔接问题及对策

雷小政, 闫姝月

(北京师范大学 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暨未成年人检察研究中心, 北京 100875)

摘要:在贯彻《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时,适度、合理使用个人信息是规范算法推送、提升网络素养、防治网络沉迷等的基础性命题。当前,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在网络上遭遇泄露或者被不当使用的问题较为严峻,成为整个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体系的“短板”。鉴于许多互联网平台具有市场主体和监管角色的双重身份、未成年人网络合规制度体系尚不健全等因素,为促进网络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有必要以“数字检察”为支撑点增强保护力度,提升制度刚性。建议依据互联网平台等级建立“数据备案审查”或“检察进驻监管”机制,健全未成年人数据互联互通机制;在完善刑事追诉、公益诉讼的同时,细化强制性亲职教育。

关键词: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个人信息;数字检察;互联网平台

中图分类号:D915.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17-11

进入数字时代,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相关工作。2023年10月24日,国务院公布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为未成年人在数字空间中的发展权益与网络安全提供了更为坚实的法律依据和全局性的顶层设计。作为我国第一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立法,此次公布的《条例》共7章60条,涵盖了未成年人网络素养促进、网络信息内容规范、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网络沉迷防治等重点内容。这一立法的重要背景是,我国未成年人触网情况呈现低龄化、普遍化的趋势,但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在网络上遭遇泄露或者被不当使用的问题日益严峻,严重制约着整个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体系的功能实现。2022年11月30日,共青团中央维护青少年权益部、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和中国青少年新媒体协会联合发布的《2021年全国未成年人互联网使用情况研究报告》(以下简称《2021年报告》)显示,我国未成年(6—18周岁)

网民规模已达1.91亿人。其中,有25.5%的未成年网民“在半年内遭遇过网络安全事件”;遭遇“网络诈骗”与“个人信息泄露”的人员比例均有所上升^①。与此同时,许多涉及收集、存储、使用未成年人信息的互联网平台也被推上“风口浪尖”。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泄露或被不当使用的问题之所以层出不穷、屡禁不止,背后有着深刻的社会治理问题、家庭教育问题、网络法治问题等因素。作为立法层面的回应,《条例》在《个人信息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基础上,专章规定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具体规则,明确了网络服务提供者、个人信息处理者、监护人等的主体责任。这些立法举措能否有效解决上述现实问题呢?

毫不夸张地说,一旦松懈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保护,甚至缺失,整个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体系将沦为“一纸空文”。2021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为检察机

收稿日期:2023-11-2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9BFX077)

作者简介:雷小政(1980—),男,湖南郴州人,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诉讼法学、少年司法研究。

^①各地相继涌现多起泄露、不当使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且情节极其恶劣的刑事案件。例如,在2020年“肖某、邓某出售未成年人信息民事公益诉讼案”中,肖某、邓某通过自建“五六七发卡”互联网平台,广泛收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并非法出售,数量高达95万余条。参见杭州互联网法院(2021)浙0192民初9214号。

关加强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尤其是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等重点领域的法律监督提供了重要指引^①。最高人民检察院在2021年《关于贯彻执行个人信息保护法推进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通知》中进一步强调了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实施特殊保护原则。除了依法追究泄露、不当使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犯罪外,针对一些监管部门、互联网平台等疏于保护问题,要求各级检察机关积极发挥法律监督职能,通过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方式加强个案监督和诉源治理^②。也就是说,针对各互联网平台中以数字化为存在形态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从被动走向主动,从办案走向治理,以“数字检察”为驱动,以“数据共享”为特色的强制保护机制,逐渐成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新趋势、新潮流^③。需要密切注意的是,在检察机关“唤醒各类数据”,打通“数据壁垒”,助力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同时,如何尊重各类互联网平台,尤其是《条例》规定的“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或者对未成年人群体具有显著影响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以下简称重要互联网平台)的经营自主权,保障其商业秘密不受任意侵犯,如何在监督的过程中保障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安全性,避免出现再次泄露、不当使用的风险,都应做出积极回应。积极回应这些争论,找到数字赋能与数字安全之间的平衡点,对全面、准确、依法贯彻《条例》和提升整个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质效、水平而言,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

一 数字时代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立法的理论基础

根据主体性理论,个人信息属于个人自主的范畴。一般而言,个人对其信息的处理享有知情权、决定权。根据联合国1948年发布的《世界人权宣言》第12条,个人信息保护主要体现为“对个人私生活、家庭、住宅和通信的尊重”和“个人事务的自决(自由)原则”。探讨未成年人个人信

息在立法层面的特殊性时,存在两个普遍认可的前置性命题:一是在电子化技术广泛应用以前,除隐私之外的个人信息一般被置于公共领域自由流通。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个人信息泄露、被不当使用的恶性案件频发,日益凸显个人信息保护的必要性。二是在成人化语境和相关司法体制中,受“儿童私有财产论”的影响,作为父母的隶属品,较少提及未成年人对其个人信息的处理权,更遑论个人自主或自决。随着少年司法体系的发展,尤其是“国家亲权说”等理论的普及,未成年人对其个人信息的独立权利开始受到重视^④。

(一) 数字时代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特殊性

在当前各国立法体系中,对成年人个人信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本质界定,尤其是立法定义,基本上是一致的,并且主要围绕“大隐私权”范畴抑或“独立的新型权利”展开。例如,在美国,个人信息权长期以来被认为属于“大隐私权”范畴。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美国法院通过司法判例建立了“信息性隐私权”,形成与“自治性隐私权”“物理性隐私权”并列的三分法局面^⑤。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在欧盟的一些公约和瑞典、德国、法国等国家的个人信息保护法中,普遍将“个人信息受保护权”确定为独立于隐私权的一项新型权利,强调建构专门的个人信息保护法体系。

在数字时代,为何要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实施特殊保护,以及为何各国普遍通过专门立法对其中的权利义务关系进行规制?一个关键性的历史背景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大多数西方国家为了方便对社会的管控和治理,纷纷依托公共机构建立有关公民个人信息的巨型数据库,并用于登记人口基本信息。从商业应用和利益等角度,新兴的互联网科技公司陆续大规模收集并处理其用户的个人信息,且使用的动机和能力远远超过传统公共机构。在互联网平台中,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与成年人一样,主要表现为以数字化存在形态的个人数据。每个人都已成为由个人信息和个人数据这些“数字细胞”组合

^①2023年10月27日,最高人民检察院负责人在“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介绍,近3年来,检察机关立案涉未成年人网络权益和个人信息公益诉讼案件就达到了524件。

^②贾宇:《论数字检察》,《中国法学》2023年第1期。

^③2023年2月2日,针对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校车安全、信息网络安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强制报告、校园安全等重点领域,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了一系列大数据赋能未成年人检察监督典型案例,强调通过数据碰撞主动发现批量监督、类案监督线索。

^④王贞会,蔡沐铃:《美国治理网络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联邦立法及对我国的启示》,《中国青年社会科学》2022年第5期。

^⑤Whalen v. Roe, 429 U.S. 589(1977)。

而成的“数字人”^①。一般认为,未成年人信息一旦泄露或被不当使用,容易造成比成年人更为严峻的不良后果和影响。归纳学术界的理论研究观点,大致有三种学说:(1)身心健康说。在少年司法领域,不少学者主张,未成年人面对不法侵害的道德防御能力天然处于弱势状态^②,与成年人有所不同的是,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尚未成熟、心理防线较为脆弱、压力承受能力有限,即使是面对因个人信息引发的相同侵害行为,容易给其身心健康造成更为严重、深远的侵害。(2)家庭损失说。由于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授权使用手机、网络等因素,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往往与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各种信息有所关联。当未成年人的信息被泄露或不当使用时,很有可能给整个家庭带来财产、人身安全等风险。一些不法分子往往利用未成年人的信息对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进行诈骗、勒索等。(3)次生伤害说。因不法分子在线上索取、推送、买卖未成年人信息,导致“隔空猥亵”、线下强制猥亵、强奸等性侵未成年人案件频发,对社会公德建设带来极其不利的冲击和影响^③。

(二)“倾斜式”立法中的特殊保护逻辑

基于“保护个人信息权益”和“促进个人信息合理利用”立法目的之间的平衡,学术界对个人信息保护的立法模式,长期以来存在着“分类保护模式”与“单独立法模式”等理论分歧。在“分类保护模式”中,一般根据泄露或不当使用的危害程度和后果,将个人信息区分为非敏感信息(一般信息)和敏感信息进行保护^④。在“单独立法模式”中,多数主张需要对高敏感的个人通过单行立法的方式予以保护^⑤。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加上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特殊性,将其视为需要特殊对待的信息种类或者界定为高敏感信息进行“倾斜式”立法日渐成为一普遍趋势。许多国家和地区在未成年人信息自主权的年龄限制、监护人同意制度、互联网平台监管等方面纷纷出台了一系列专门法案或改革措施^⑥。其中,2016年欧洲联盟《一般数据保护条例》被称为“史

上最严个人数据保护法”。其第8条明确规定了互联网平台的一项核心义务:“处理16岁以下的儿童的个人数据,必须获得该儿童父母或监护人的同意或授权。各成员国可对上述年龄进行调整,但是不得低于13岁。”

在我国,从《民法典》到《个人信息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立法脉络来看,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进行“倾斜式”立法,并进行特殊保护是十分清晰和明确的。在《民法典》和《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基础上,《未成年人保护法》第4条明确规定:“处理涉及未成年人事项,应当保护未成年人隐私权和个人信息。”在对未成年人信息进行特殊保护时,上述法律法规融合了前述“分类保护模式”和“单独立法模式”的制度设想,并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上呈现以下两个显著特点:一是以14周岁为年龄划线再次区别保护的等级。与《刑法》第237条中强制猥亵罪中被害人年龄划线一致,《个人信息保护法》第28条采取“最低年龄划线”的方式,将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界定为“敏感个人信息”,并在第31条将监护人同意作为个人信息处理者处理信息的一般原则,以实现特殊保护。二是以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进行统筹,并确立实施性原则和相关义务体系。即使对14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也并非放任不管,而是要求贯彻和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予以严格保护。《未成年人保护法》第72条对此规定了信息处理者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和必要的原则。除了上述“倾斜式”立法外,各地监管部门、互联网平台根据年龄区间积极探索了许多对未成年人信息的各类保护路径,如“监护人同意”条款、“青少年模式”版块等^⑦。

二 检察机关进行专门法律监督的归因分析

值得思考的是,上述立法规定是否与现行网络管理机制、企业合规治理水平、监护保护能力和认

^①雷小政:《大数据为未检工作注入新动能》,《法治日报》2023年2月9日。

^②玛格丽特·K·罗森海姆,富兰克林·E·齐姆林,戴维·S·坦嫩豪斯,等:《少年司法的一个世纪》,高维俭译,商务印书馆出版2008年版,第16页。

^③朱光星:《网络隔空猥亵儿童的定罪研究——以保护儿童为分析视角》,《中国政法大学学报》2022年第4期。

^④张新宝:《从隐私到个人信息:利益再衡量的理论与制度安排》,《中国法学》2015年第3期。

^⑤周汉华:《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专家建议稿)及立法研究报告》,法律出版社2006年版,第79页。

^⑥Daniel J. Solove. “Privacy Self—management and the Consent Dilemma”, *Harvard Law Review*, 2013(7):1889-1893.

^⑦李冉,周进萍:《“青少年模式”:算法变革、功能聚焦与价值失衡》,《传媒观察》2022年第11期。

知水平等契合?上述改革措施是否能落地、生效?根据溯源分析,各地涌现的未成年人信息泄露、不当使用等案例暴露出,许多来自外部环境因素、制度运行因素、履职缺位因素等的掣肘依旧深刻存在。这也是近些年来各地检察机关介入其中进行专门法律监督的动力基础所在。对贯彻《条例》而言,理顺这些深层次的根源并进行归因分析十分必要。概括起来,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泄露、被不当使用的主要原因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剖析。

(一)网信部门等有关机关和部门的履职缺位问题突出

根据未成年人的“政府保护”和“网络保护”体系,我国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确立了由国家网信部门牵头的“统筹共管”工作机制。具体而言,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工作中,网信部门负责统筹协调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其他有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落实相应的监管职责。目前,受以下因素的制约,这一工作机制与上述目标仍有不少差距。

1. 监管环节未能有效覆盖信息处理全流程

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工作中,网信部门如何发挥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等的功能?从立法授权的角度,主要是依据正当必要、知情同意、目的明确、安全保障、依法利用等原则对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环节进行全面监管。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而言,理想化的监管情境是,从“收集到删除”进行全流程“穿透式监管”。根据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针对2017—2020年移动应用程序涉及个人信息安全风险的情况统计^①,监管部门对涉及个人信息安全风险的执法力度越来越大,也更加严格。但除了少数个案中有对“删除”和“投诉处理”环节的追究和处罚外,网信部门的监管重心基本上偏向“收集”,甚至主要聚焦在这一环节。缺乏对全流程的严管严控,并呈现“头痛医头”的特征,仍然是目前网络管理中亟待解决的一个机制性问题(参见表1)。

表1 移动应用程序涉个人信息安全风险情况监测统计(2017—2020年)

时间	监管内容	监管环节	涉及个人信息安全风险的移动应用程序数量/总数(单位:个)
2017年	存在危险行为代码,窃取用户隐私信息	收集环节	4/12
2018年	存在危险行为代码,窃取用户隐私信息 私自下载移动应用,窃取用户隐私信息	收集环节	13/42
2019年	在用户不知情或未授权的情况下,获取用户个人信息,具有隐私窃取属性 未向用户明示申请的全部隐私权限 未说明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规则	收集环节 收集环节	10/48
2020年	未提供有效的更正、删除个人信息及注销用户账号功能 未建立并公布个人信息安全投诉、举报渠道,或未在承诺时限内受理并处理	删除环节 投诉处理环节	21/21

数据来源: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官方网站。2021年后,相关数据未公开。涉及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风险的典型移动应用程序有“益智推箱子”(版本V2.3)、“钉子别碰我”(版本V3.0.0)、“贪玩蓝月”(版本V1.0.7.59)、“慧投足球”(版本V1.0.13)、“生存战争盒子”(版本V1.5.0)、“农场模拟器2018”(版本V1.8.0)、“星座消消乐”(版本1.0.0.9)、“秘密花园”(版本1.1)、“吉祥坊棋牌”(版本1.17.4)等。

2. 统筹、协调、督促和指导的功能发挥不足

目前,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负有保护义务的责任主体繁多。在这一领域,明确一牵头的责任主体,发挥实质性的统筹、协调、督促和指导功能就变得异常重要。根据《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意见》

的规定,各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要进一步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的部门协同。遗憾的是,2019年《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规定》与2021年《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对“统筹、协调、督促和指导”的工作机制未做具体化的规定。当前,虽然《条例》第3条规定,国家网信部门负责统筹

^①自2014年起,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被确定为网信部门的技术支撑单位。其职责之一是定期监测“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的运行是否符合《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规定。

协调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并依据职责做好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但是处于信息保护“监管前哨”和被赋予特殊“统筹协调”职能的网信部门在行使相关职能上缺乏应有的权力配置和刚性手段,很难直接督促和指导其他机关、部门参与其中。在许多新兴业态中,由于缺乏实质性的统筹和协调,导致在未成年人信息保护上出现“监管空白”的情况。例如,在实践中,一些电竞酒店的未成年人登记住宿率达到 10%—30%,甚至成为未成年人聚众上网、抽烟、喝酒、“吸食笑气”的重要聚集场所,并且因个人信息泄露等诱发了一些网络安全事故和恶性犯罪案件^①。问题在于,不少电竞酒店经营者故意规避 2002 年《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中关于未成年人上网的禁止性规定,在网络上向不特定的未成年人推送大量“软广告”,并提供“诱导其沉迷的网络产品和服务”。对网信部门而言,要统筹和协调公安机关、文化旅游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这一领域实行协同监管,及时预警和风险管控,除了需要对未成年人身份信息、住宿信息、上网信息等实现数据共享外,还要赋予其对有关机关、部门履职不力的刚性监督管理手段。但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网信部门无法跨越现有的职权范围,直接代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

(二) 个人信息处理者未能依法、充分履行网络保护义务

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而言,互联网平台不仅是重要的个人信息处理者,也是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重要市场主体。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 2021 年发布的《互联网平台分类分级指南(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分类分级指南》)中依据用户规模、业务种类以及限制能力将互联网平台分类为超级平台、大型平台、中小平台。虽然《条例》第 20 条特别提及“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或者对未成年人群体具有显著影响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但未进一步依照上述脉络进行分类规制。当前,《个人信息保护法》第 5 章从市场主体和监管角色双重身份出发,对个人信息处理各环节的保护义务和对平台内经营者的监管义务等做出了不同层次的规定,区分一般性义务与附加性义务,构建了一套“层级性、复合型”的保护义务体系。其中,相对普通互联网平台而言,第 52、58 条专门规定了“提供重要互联网平台服务、用户数量巨大、业务类型复杂”的个人信息处理者,即重要互联网平台的两类保护义务:对平台自身保护个人信息情况的合规义务(以下简称为“附加性义务 I”)以及对平台内产品或者服务提供者的监督管理义务(以下简称为“附加性义务 II”)(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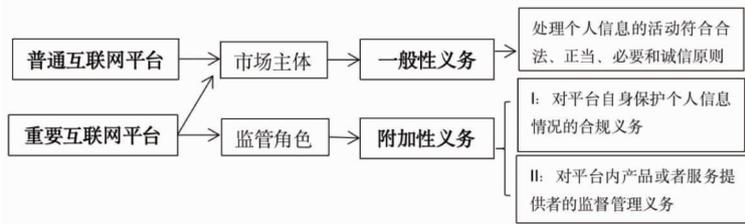


图 1 不同类型平台对应承担的“层级性、复合型”保护义务体系

目前,一些互联网平台未能依法、充分履行上述义务体系,导致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在网络活动中泄露和被不当使用情形不但没有缓解,反而呈现加剧趋势,突出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其一,违反一般性义务实施强制性索权等行为。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工作中,对互联网平台而言,首要的一般性义务就是确保其处理个人信息的活动符合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并采取措施防止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等安全风险的发生。但是,与上述一般性义务背离的是,一些互联网平台凭借规模、数据、技术等优

势在用户个人信息方面享有垄断性的支配地位,近乎演化成“数据霸权”,直接规定“不授权就用了”的强制性索权条款,为其收集个人信息大开“方便之门”。还有一些互联网平台通过模糊化、抽象化的同意条款等“打擦边球”的方式变相索取个人信息使用权。例如,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儿童隐私保护声明”(2022 年 9 月 29 日版)规定:“如果监护人不同意相关隐私政策和本声明的内容或不同意提供服务所必要的信息,将可能导致我们的产品和服务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达到我们拟达到的服务效果。”

^①何若愚:《查一查“电竞酒店”》,《检察日报》2022 年 3 月 23 日。

在实践中,多数监护人会基于对互联网平台的信赖而同意这些隐性索权条款。

其二,履行附加性义务时权限边界模糊。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对重要互联网平台附加性义务的设置,重要互联网平台对平台内产品或者服务提供者具有较为完整的规则制定权、执行权以及准司法救济权^①。在履行这一附加性义务时,存在两个突出问题:一是监督管理主体的模糊。《分类分级指南》中的“超级平台”“大型平台”是否对应《个人信息保护法》第52、58条中重要互联网平台,目前并无明确的法律规定。目前,《条例》也未能厘清其中的冲突和矛盾^②。二是相关权限边界的模糊。对重要互联网平台而言,如何在个人信息上监督管理平台内产品或者服务提供者的行为及方式,相关规定较为原则,缺乏对权限范围、正当程序、救济手段等的明确规制^③。这可能导致,一些重要互联网平台的监管权限得以盲目扩张,使得平台内一些“普通经营者”对重要互联网平台的策略和行动亦步亦趋,人云亦云。还有一些重要互联网平台侧重商业利益,在监管平台内经营者时流于形式,导致其在未成年人信息收集和使用上处于失控、失管的状态。

(三) 未成年人信息保护中的监护缺失、监护不当

因未成年人在认知能力、行为能力上的不足,需要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在“第一道关口”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免受侵犯。在一些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权益受到侵害的实际案例中,主要存在以下两类典型的监护缺失、监护不当情形。

其一,“放纵同意”行为。由于外出务工等现实因素,一些监护人迫于无奈或主动妥协,“放纵”未成年人替代行使“监护人同意”权限。实践中,为便于联络或远程监管,许多监护人将自己实名注册的手机或其他移动设备直接交由留守未成年人使用,使得“手机哄娃”“靠网带娃”成为一种监护常态;有的监护人盲目信从“数字包容”“数字平等”,主动协助未成年人完成人脸识别等监

护人验证程序。这导致许多未成年人实际使用监护人账号上网,不仅沉迷于不适宜未成年人使用的一些软件,而且盲目参与直播打赏等网络活动,甚至任意以监护人身份发布自己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加剧了监护人和未成年人信息被泄露或不当使用的风险性。

其二,“网络晒娃”行为。当前,出于信息共享、生活记录等多种目的,许多监护人在微博、微信、抖音、快手、小红书等社交媒体平台“晒娃”,未考虑到在网络上发布未成年人照片或视频等可能存在隐私信息安全风险。如有意识地遮蔽关键部位、隐藏与未成年人身份相关的基本信息和可能被商业化运营的数字信息^④。这给不法分子通过数据整合分析、描绘“画像”、锁定未成年人身份等实施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可乘之机。《条例》第33条针对未成年人的监护人,不仅赋予了其请求行使查阅、复制、更正、补充、删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权利,而且明确了监护人应当教育引导未成年人增强个人信息保护意识和能力。但需要担忧的是,即使意识到保护个人信息的重要性,许多监护人并不具备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风险防范意识和实际保护能力,也很难从未成年人纷繁复杂的上网活动中甄别、预判潜在的风险来源,更无法对未成年人进行具体的、有实际价值的信息安全引导。

从现行法律法规来看,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监督,应当是其法定的、应然的职责之一。一方面,面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领域出现的新问题、新要求、新特点,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符合我国《宪法》定位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我国,自1982年《宪法》颁布以来,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性质定位始终如一。更为关键的是,2021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不仅对其强化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提出明确要求,而且指明了具体的符合数字化改革的途径。另一方面,我国关于未成年人保护还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专门性法律法规,赋予检察

①孔祥稳:《网络平台信息内容规制结构的公法反思》,《环球法律评论》2020年第2期。

②值得期待的是,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在拟制《信息安全技术大型互联网企业个人信息保护监督机构要求》等规范性文件。参见张新宝:《大型互联网平台企业个人信息保护独立监督机构研究》,《东方法学》2022年第4期。

③杨根红:《大数据使用情境下个人信息的侵权救济》,《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期。

④传统的个人基本信息主要包括姓名、性别、民族、政治面貌、出生年月、身份证号码、住址、电话号码等。在对这些基本信息进行收集的基础上,各互联网平台更为关注具有商业价值的以下数字信息,如用户个人的平台账号及密码、消费信息、医疗信息、遗传信息、位置信息、行踪信息、网站访问及浏览信息等。参见刘练军:《个人信息与个人数据辨析》,《求索》2022年第5期。

机关“全流程、全覆盖”的监督职责和较为充分的监督手段,为介入网络保护提供了较大的制度空间。例如,《个人信息保护法》第 70 条设定了专门的公益诉讼条款,明确将个人信息保护纳入检察公益诉讼的法定领域。该条甚至将检察机关放在提起公益诉讼的首位主体,位于“法律规定的消费者组织和由国家网信部门确定的组织”之前,突破了《民事诉讼法》第 58 条将检察机关置于第二顺位主体的规定。这也成为检察机关就一些对个人信息疏于保护的监管部门、互联网平台可以依法提起行政、民事公益诉讼的直接法律依据。此外,最高人民检察院在 2021 年《关于贯彻执行个人信息保护法推进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通知》中进一步明确了检察机关对儿童等特殊群体的个人信息进行特殊保护的原则,以及通过检察一体化应对个人信息公益损害网络化^①。然而,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进行专门法律监督能否克服其他主体的现有问题,能否实现预设的法律功能呢?

三 “数字检察”赋能网络保护的运行效果与问题

在贯彻《条例》时,检察机关能否有效应对和解决监管部门、个人信息处理者、网络直播发布者、监护人等不依法履职等问题呢?目前,在各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下,许多检察机关与网信部门、互联网平台等积极对接,通过数据共享、信息互通、打造数字化治理平台等加强对重点环节、关键流程的监督管理,积极对侵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行为开展法律监督和溯源治理^②。本文认为,对其运行效果应当脱离“部门本位主义”的局限,从多个层面进行客观评估。

(一)“数字检察”展现的显著性制度优势

当前,“数字检察”的核心要义在于,统筹数

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培育数字能力和方法,构建检察数字治理机制体系,通过检察大数据中的能动化运用,解决社会治理中的法治“瓶颈”问题,确保公平正义“看得见”且“不迟到”^③。以检察机关的“四大检察”职能(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为出发点,“数字检察”被认为可以最大程度地预防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及个人数据免受篡改、盗用、滥用等侵害,并且提供更为全面、刚性的司法救济手段^④。数字赋能法律监督,可以发挥以下两个方面的制度优势。

1. 实现监管部门的集约化:从“数据孤岛”到协同监督

相对传统的政府保护、社会保护而言,数字赋能法律监督加强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最大优势是将数据作为新型的生产要素,实现重要互联网平台信息、行政执法信息、司法案件信息等的共享与互通,统合了监督平台,优化了监督流程,实现了多部门间的协同。通过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之间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上的“互通有无”,可以打破原有各自为政的执法司法局面,打通其中的“数据孤岛”。在贯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过程中,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相比网信部门而言,更有优势整合民事保护、行政保护、司法保护等多方资源,特别是督促和指导有关机关、部门形成集约化的组织力量,全面嵌入协同监督体系中^⑤。例如,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检察院牵头拟定,并与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教育局、公安局、民政局、文广旅体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妇联等八个部门会签实施了《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保障办法》,通过嵌入“885”网络平台,实现了未成年演艺人员身份信息、陪同人员身份、监护人同意状况、住宿地点、参与剧组等的信息备案和数据共享,全面提升了对未成年演艺人员网络

^①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及代表性实施方案,参见 2022 年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实施方案》、2022 年重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行动方案》等。

^②相关“数字检察”平台,参见浙江省金华市人民检察院“帮帮我 885”未成年人保护联动平台、浙江省杭州市人民检察院与阿里巴巴集团支付宝安全中心共建的“未成年人保护小程序”、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检察院“‘遇检未来’智慧未成年人法律监督平台”、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检察院“星海守望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平台”、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校外安全综合治理平台”、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智慧未检云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平台”、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智慧数字平台”、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濂检小未未检云平台”等。

^③张晓东:《数字检察赋能监督促进治理》,《检察日报》2022 年 7 月 21 日。

^④2022 年 6 月,全国检察机关数字检察工作会议对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了重要部署,要求进一步对具有法律意义的数据信息优化算法模型,以“数字检察”为核心路径完善法律监督的数字化过程。

^⑤高志宏:《未成年人公益诉讼受案范围:实践扩张、理论逻辑与制度选择》,《政法论坛》2023 年第 5 期。

保护及司法保护的能力和水平^①。

2. 以大数据推动溯源治理:从事后救济到“数据站岗”

从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被泄露、不当使用的指导性案例来看,多数案例的情形其实由来已久,许多此前被寄予厚望的保护性制度形同虚设或者处于严重滞后的状态^②。这些个案有一些共同特点,即通过数字赋能法律监督,整合原本离散、碎片的“留痕”数据和信息,识别研判出社会治理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通过碰撞、比对聚合的数据以预先锁定风险线索,进行更加精准化的预防和干预。其本质在于,让数据为社会治理“站岗”,及早化解风险,避免危害性后果或将其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以浙江省诸暨市电竞酒店这一新业态数字监督模式为例。目前电竞酒店是网信部门、文旅部门执法中的一个“监管盲区”。诸暨市人民检察院通过碰撞、比对在互联网平台、行政部门中的商业资质、运行信息等,以检察建议、行政公益诉讼听证等方式督促有关机关、部门对电竞酒店的广告推送、住宿登记、上网服务、信息安全等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随后,诸暨市的有关机关、部门为全市11家电竞酒店共480台电脑安装上网登记管理软件。一旦未成年人使用其个人身份住宿、上网将自动触发风险预警系统^③。

(二) 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由于检察职能的拓展和对社会治理的融入,“数字检察”为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注入了新动力,同时在客观上也存在一些担忧和争议。在贯彻《条例》时,要使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发挥“叠加效应”,避免负面效应,需要在个人数据质量、互联网平台经营自主权、个人数据安全等方面进一步解决下列问题。

1. 数据共享中“最后一公里”的限制

数字赋能法律监督的一个理想目标是,实现有关机关、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在实际操作上,这就需要打通“最后一公里”的现实瓶颈。由于发展不平衡,许多现有执法司法平台上的未成年人相关信息实际呈现的是一些简单化、静态化的

数字,属于定量标尺上的“孤点”^④。受制于主管机关的差异和数据标准、证明方法等的不同,许多机关、部门之间储存信息的口径、条件差异明显。因此,期待通过大数据“一键生成”“一键通关”“一键聚拢”各个重要的、关键的数据要素是不现实的。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为契机,有关机关、部门需要基于各自所处的职责范围、执法阶段、数据特性等进行磋商、协调,合作建立健全分级合理、差序有别、重心互补的数据收集和运用机制。

2. 对互联网平台经营自主权的担忧

除了执法司法平台外,互联网平台是储存和处置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最为关键的“数字工厂”。根据《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规定》第22条规定,网络运营者应当对网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予以配合。在数字赋能法律监督中,如何界定这一“配合”的内涵和外延呢?基于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特殊性,如将“配合”义务仅仅限缩在一些显性的合规行为审查上,是无法实现“穿透式监管”目标的。根据词义的最大射程进行文义解释,各互联网平台可以将其掌握的涉未成年人的全部信息,包括相关的核心技术与商业秘密在内,都应与检察机关、网信部门等共享,供其进行“全流程、全覆盖”监管。但问题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处理流程涉及互联网平台的多个运营环节,对每一“角落”均展开“全面监督”是不现实的。历史上,苏联检察机关依据“一般监督权”深度参与企业内部治理,干预企业经营事项,曾引发较多抗议^⑤。当前,对互联网平台经营自主性与未成年人信息特殊保护之间进行平衡,优化我国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手段和限度^⑥,可以说是决定数字赋能法律监督能够“越走越远”的关键因素。

3. 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可能“二次泄露”

大醇尚有小疵。发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的功能和效果,必然涉及庞大的,甚至海量的数据收集和共享,其面临的风险因素也随之增加。在这一过程中,检察机关和有关机关、部门可以集约化地检索未成年人本身或其参与各种网络活动的基本信息和数字信息。在检察机关和有关机关、

①王迪,闫姝月,倪春霄:《“小演员”权益,检察院来护》,《民生周刊》2022年第16期。

②汤维建:《未成年人公益诉讼彰显检察担当》,《检察日报》2022年3月22日。

③陈东升,何若愚:《以检察之智绘就社会治理好“枫”景》,《法治日报》2022年12月17日。

④罗琳:《信息技术的负效应及其消解对策研究》,《科学技术哲学研究》2020年第4期。

⑤雷小政:《往返流盼:检察机关一般监督权的考证与展望》,《法律科学(西北政法大学学报)》2012年第2期。

⑥王海军:《中国语境下的“检察权”概念考察》,《中国法学》2022年第6期。

部门进行数据抓取和数字监管的同时,可能由于保密措施不当、操作疏忽、“黑客”攻击、滥用职权等因素造成这些信息的“二次泄露”。由于数据共享后的数据数量激增,相比零碎化、个案化的泄露而言,这时的“泄露”可能造成的次生危害会更为严重。毫不夸张地说,避免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出现“二次泄露”是悬在数字赋能法律监督改革之上的一道“紧箍咒”。

四 构建以“数字检察”为支撑点的立体式保护体系

在社会治理体系改革中,针对其中的“病灶”,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由于国务院行政法规在立法对象上的限制,此次《条例》并未对检察机关介入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的具体程序 and 法律责任做出全面规定。在贯彻《条例》时,需要以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为指引,全面做好法律法规、司法解释之间的有序衔接、漏洞补充等工作,特别是与“数字检察”工作积极对接,实现从预防到干预,再到诉源治理的立体式保护体系。

(一) 监督各互联网平台的强制保护体系建设

涉及未成年人的各互联网平台,应当从收集到使用信息的每个流程均强化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保护义务。为弥补行政履能、行业监管的一些漏洞,可以从以下两方面强化数字赋能法律监督,促进互联网平台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中积极履行主体责任。

1. 基于年龄区间、应用场景进一步优化未成年人信息强制保护

目前,在国际上,通过统一设定未成年人年龄界限的方式来实现特殊保护的做法受到许多质疑^①。考虑到我国的实际情况,基于年龄区间、应用场景进一步健全未成年人信息强制保护机制应当成为各互联网平台合规建设的一个重要版块。除了将 14 周岁作为敏感个人信息的划分界限外,可采用“0—8 周岁”“8—14 周岁”“14—16 周岁”“16—18 周岁”的年龄四分法增设有针对性的保护

措施。如对 14 周岁以下的个人信息处理进一步细化适用“监护人”的有效同意标准:针对收集和后续的披露、推广等使用,应当经过“两次同意”,并不得采用象征性、概括性的同意行为;同意的表达方式应当是明示同意,而非默示同意,且不得采用推定同意。对“0—8 周岁”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进行披露、推广,需要评估可能引起的负面效应并做好预防性保护措施。对已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公开其肖像、形体及其他基本信息的,需要征求本人的明确意见。对“16—18 周岁”的未成年人,应当依据《民法典》赋予其更为广泛的可独立开展救济的手段和渠道。凡是收集和运用不满 18 周岁未成年人信息的,均应将处理信息的状况详细记录,并供监护人随时查询;同时赋予本人享有“永久删除互联网平台上个人信息”的权利^②。

针对具有高风险性应用场景的互联网平台,《条例》高度关注未成年人的身份识别问题,特别是通过第 31 条规定了针对网络直播服务提供者的真实身份信息动态核验机制。在贯彻实施这一规定时,有必要进一步“根治”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放纵同意”未成年人上网等规避核验机制的行为^③。具体而言,建议在“隐私政策”的授权同意条款中,采取加黑、加粗的形式,专门提示“手机哄娃”“靠网带娃”等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及家庭信息的各类风险;在身份认证环节,强制要求跳转对接具备强实名认证能力的互联网平台(如支付宝、微信)或者政府数据库(如公安部公民网络身份识别系统),及时识别和筛选出利用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身份上网的未成年人。对因未依法履职造成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受到不法侵害的互联网平台,除了强化一般性的侵权责任损害赔偿外,可以通过立法进一步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领域的专项赔偿基金、救助基金等多元化的责任承担方式。

2. 依据平台等级建立“数据备案审查”或“检察进驻监管”机制

本文认为,应当进一步区分互联网平台的等级,尤其是数据规模、技术能力等完善分类监管机制。具体而言,在《信息安全技术大型互联网企业个人信息保护监督机构要求》出台前,可以参

^①参见 Schermer B W, Custers B, Van Der Hof. “The Crisis of Consent: How Stronger Legal Protection May Lead to Weaker Consent in Data Protection”, *Ethics & Information Technology*, 2014(2):171-182.

^②这一针对未成年人处理自身个人信息权利的立法被形象地称为“橡皮擦法案”。参见 Alessandro Mantelero. “The EU Proposal for a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and the Roots of the ‘Right to be Forgotten’”, *Computer Law & Security Review*, 2013(3):230.

^③闫姝月:《切实保护触网未成年人权益》,《人民法院报》2023 年 10 月 19 日。

照适用《分类分级指南》中关于互联网平台的划分标准,明确两种监管模式:(1)针对中小平台,可以将“数据备案审查”作为基础设立“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备案系统”。除了确立专门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外,还需要定期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情况、投诉举报处理情况、相关数据舆情监测等与检察机关、网信部门等进行对接。(2)针对重要互联网平台,可以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第58条关于独立监督机构的规定,参照适用检察机关对证券行业的派驻监督模式。具体而言,选派检察官进驻重要互联网平台或设立“检察室”,重点监督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合规建设和实施情况。

在数字赋能法律监督的过程中,应当尊重互联网平台等的企业自主经营权及其商业秘密。在实体层面,可以明确法律监督的重心在于保障收集和使用个人信息的合法性、正当性:如收集信息是否具有相应的法律依据,是否经过监护人的实质同意,是否存在隐形或显性强制索权条款,是否对处理流程(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制定了风险控制方案,是否有专门的投诉处理和反馈渠道,是否建设有效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的专项刑事合规体系等。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被过度收集、不当存储、越界使用、违法转移、违法披露等事件时,相关互联网平台应当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和采取补救措施,及时开展自纠自查,积极配合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在程序层面完善检察机关行使法律监督权的审批层级和相关流程。各级检察机关对互联网平台发出检察建议或提起公益诉讼的,应当经过检察长的审批同意。对违法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互联网平台,在符合合规建设有效性标准的情况下,检察机关可以将其纳入合规考察范围,并根据其整改效果作出是否不起诉等轻缓化处理^①。

(二)以“未成年人检察数据库”促进数据共享与善用

1.在检察系统自上而下设置“未成年人检察数据库”

当前,要实现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的大数据互联互通,建立健全“未成年人检察数据库”是最优选择方案。建议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建立“全国未成年

人检察数据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检察机关分别对标建立“数据库”分库。其中,对各互联网平台中涉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版块,尤其是设立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备案系统”的,可以要求其自动链入上述数据库系统。未成年人检察部门可以对这些数据的收集和使用开展融合式法律监督。

2.与有关机关、部门的数据共享和协同监督

鉴于许多机关、部门之间储存涉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口径、条件差异,在各数字化平台对接的过程中,检察机关应当明确各部门的主体责任、准入要求,督促和监督依法采集、运用和共享涉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数据。各有关机关、部门需要结合地方执法司法情况,围绕未成年人权益容易受到侵害等风险环节和相关社会治理的漏洞客观、全面采集数据,及时更新并共享相关数据^②。具体而言,可以将“未成年人检察数据库”作为基础,实现检察机关与网信部门、民政部门、群团组织等相关专项行动案例库、数据库等的数据共享,建立协同监督机制。如自动对接网信部门“清朗·未成年人网络环境整治”专项行动案例库、共青团中央“未成年人手机上网综合服务平台”、民政部门“困境儿童信息数据库”等。

在推进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的同时,检察机关也要强化对未成年人数据安全并进行监督管理。在数据采集、运用和共享的各个流程,检察机关应当严格贯彻《个人信息保护法》第34条规定,监督有关机关、部门坚持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不得超出履行法定职责所必需的范围和限度。特别要注意的是,对电子信息系统需要封存的未成年人犯罪记录数据,应当严格遵循《刑事诉讼法》规定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和2022年“两高两部”发布的《关于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的实施办法》规定,未经法定查询程序,不得进行信息查询、共享及复用。

(三)从严惩治侵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违法犯罪

针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救济方式总体乏力的问题,在细化数据库的建设与行政监管外,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而言,需要重点完善刑事追诉和公益诉讼等救济方式,从严惩治相关违法犯罪。在危及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的行为当中,相当

^①参见2022年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贸促会联合发布的《涉案企业合规建设、评估和审查办法(试行)》第2条规定。

^②唐瑞芳:《论公私合作治理模式下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建构——以规范主义向功能主义转向为视角》,《湖湘论坛》2022年第1期。

一部分属于刑法意义上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2017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主要根据个人信息本身的用途和功能,设置“情节严重”和“情节非常严重”的认定门槛,未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作为一种特别的信息类型进行单独规定。本文认为,为贯彻特殊保护的理念,在刑事立法中,应该将此类行为直接界定为“情节严重”的情形之一。具体可在《解释》第5条增加侵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专门条款,并在量刑时要求考虑和评估这类犯罪行为对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影响程度,以及引发家庭损失、次生伤害的可能性。

面对侵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且涉及公共利益的,检察机关应该充分利用公益诉讼这一保护方式监督制裁相关民事侵权、违法犯罪行为,同时促进行政履职和行业整改。本文建议,要解决“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受到侵犯”和“涉公共利益”标准的证明难问题,需要进一步结合年龄区间、应用场景等明确对“敏感个人信息”和“不特定人员”的认定细则;同时以数字赋能、数字共享为基础,强化公安机关、网信部门等对检察机关的“互相配合”职责,全面提高检察机关取证能力和水平。

(四)完善监护缺失、监护不当的强制性亲职教育

家庭是人生的第一课堂。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是否在网络保护上依法履职是影响《条例》能否“落地生根”的基础性因素。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而言,健康、安全、合理用网的家庭教育指导是实现前端保护、避免风险后移的关键一环。尽管一些互联网平台推出了相关的教育栏目,如腾讯“未成年人家长服务平台”、快手“家庭教育护苗行动大讲堂”等,但是许多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受制于文化程度、时间精力和认知水平等因素,参与的积极性和实际效果较为有限。当前,有必要针对性地开展预防性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全面提高监护人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风险防范意识和实际保护能力。在贯彻《条例》时,应当实现与《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有序衔接,并且依托相关的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全面推广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网络保护中针对监护缺失、监护不当情形的强制性亲职教育。针对未能依法履行监护职责,致使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泄露、不当使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检察机关应当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积极制定并颁布《家庭教育指导令》《督促监护令》等,严格督促其接受相关亲职教育,全面履行家庭教育、家庭保护责任。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on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Network Protection of Minors and “Digital Prosecution”

LEI Xiaozheng & YAN Shuyue

(Institute of Criminal Law Science/Research Center for Minors' Prosecutorial Work,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100875, China)

Abstract: When implementation of the *Regulations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Online*, moderate and reasonable use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is the basic proposition of standardizing algorithm push, improving network literacy, and preventing network addiction. Currently, the problem of minors' personal information leaking or improper use on the network is more serious, which becomes the “short board” of the entire minors' network protection system. In view of the fact that many Internet platforms have the dual identity of market players and regulatory roles, and the network compliance system for minors is not yet perfect,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connection between network protection and judicial protection, it is necessary to use “digital prosecution” as a support point to enhance protection and enhance institutional rigidity. It is recommended to establish a “data filing review” or “procuratorial supervision” mechanism based on the level of the Internet platform, and improve the data interconnection mechanism for minors. While improving criminal prosecution and public interest litigation, the compulsory parental education should be refined.

Key words: network protection for minors; personal information; digital prosecution; internet platform

(责任校对 王小飞)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6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行为入罪问题研究

——基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的启示

邱帅萍

(湖南科技大学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轻则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重则诱使其走上违法犯罪道路,致使未成年人和社会两受其害。当前,我国刑法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保护在规范内容上存在零散性、滞后性与不彻底性等问题,结合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国际经验和本土现实需求,亟待在刑事立法上增设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基础性罪名。基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第25条禁止性规范的启示,我国刑法应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以尽可能切断危害信息流向未成年人的渠道,强化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前置保护与行刑衔接综合保护。

关键词:刑事入罪;未成年人;危害信息;不良信息

中图分类号:D924.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28-10

近年来,我国在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与合法权益法律制度建设上取得了新的突破,构建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未成年人保护法》)为主体,其他法律规范为补充的中国特色立法体系。但我们也应该看到,如果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国际衔接与本土现实需求两个维度的要求来看,我国的相关立法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例如,就前者而言,在德国、法国与意大利等大陆法系国家,普遍规定了向未成年人传播相应危害信息的独立罪名^①。相比之下,由于我国刑法缺乏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基础性罪名,对未成年人的刑事司法保护仍停留在例外规定层面,刑事法律规定较为分散^②,导致《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前置性法律中虽然规定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但在司法实践中却往往难于操作。具言之,2020年10月17日,修改后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新增的第50条规定,禁止制作、复制、出版、发布、传播含有宣扬淫秽、色情、暴力、邪教、迷信、

赌博、引诱自杀、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等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信息。该规定从切断信息源的角度出发,为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提供了第一道保护屏障。2023年10月16日,国务院第15次常务会议公布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第25条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传播或诱使、强迫未成年人接受危害信息。《条例》细化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从禁止向未成年人传播的角度出发,为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提供了第二道保护屏障。从法律责任层面看,无论是《未成年人保护法》还是《条例》,都规定了“违反本法(条例),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但问题在于,我国刑法中缺乏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基础罪名,故难以根据行为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程度,实现行刑有序衔接的综合治理体系。因此,本文以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为基本立场,探究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行为的入罪问题,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具体的立法建议。

收稿日期:2023-11-1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21CFX070)

作者简介:邱帅萍(1986—),男,湖南南县人,博士,教授,主要从事刑事法学、法理学研究。

①例如,德国刑法典第131条规定了向未成年人提供、转让或者让其得到暴力性信息方面的犯罪,法国刑法典第222—33—3条规定了记录或传播暴力影像方面的犯罪,意大利刑法典第663条规定了擅自分发或者张贴文字材料、图画方面的犯罪。

②孙谦:《未成年人司法理论与实践前沿问题》,《政治与法律》2021年第6期。

一 现行刑法规范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不足

目前,我国刑法规范对未成年人的保护主要体现在以下两大方面:一是未成年人作为犯罪人时,给予特别对待;二是未成年人作为被害人时,往往会加重对犯罪人的刑事处罚。本文也将从这两个角度出发,梳理现有的保护未成年人的刑法规范,并对其可能存在的不足进行总结。

(一) 关于未成年人特殊保护的刑法规范梳理

我国对未成年人的刑法保护,既有总则性规定和分则性规定,还有刑事政策和司法解释类的规范性文件。

1. 对未成年人作为犯罪人的刑法保护

我国刑法规范和刑事政策对未成年犯罪人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故对未成年犯罪人往往予以宽大处理。

首先,《刑法》第 17 条规定了刑事责任年龄,以此来限制对未成年犯罪人的刑罚。已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的人为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其只对特定犯罪类型承担刑事责任。虽然《刑法修正案十一》下调了刑事责任年龄,但是不仅限定了犯罪的类型和结构,更是严格限制了 12 至 14 周岁未成年人刑事诉讼程序的启动^①。目前,我国关于刑事责任年龄的规定,已经形成了年满 16 周岁应负刑事责任、14 至 16 周岁对 8 种行为负刑事责任、12 至 14 周岁对 2 种行为负刑事责任的三层级结构。这体现了刑法根据不同年龄段未成年人心智发育规律进行了“区别对待”,增强了惩罚未成年人犯罪的针对性和现实性,体现了刑法的人权保障机能和法益保护机能的平衡^②。

其次,《刑法》中设置了对未满 18 周岁的人从轻处罚的原则。《刑法》第 17 条第 4 款规定,追究刑事责任的不满 18 周岁的人,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第 49 条第 1 款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 18 周岁的人,不适用死刑;第 65 条将未成年人纳入一般累犯制度的例外性规定之中,即累犯应当从重处罚,但是不满 18 周岁的人犯罪的除外;第

72 条规定,只要未成年犯罪人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就“应当”宣告缓刑,从而加大对未成年人适用缓刑的力度。总体来看,我国刑法对未成年人从宽处理的规定,先后经历了一个从“得从轻处罚”到“应当减轻处罚”再到“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发展变化过程,并且“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规定得到了一贯的坚持^③。从发展趋势来看,我国刑法对未成年人作为犯罪人的保护呈现“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趋势。

最后,司法解释和刑事政策对未成年人犯罪的轻缓化。最高人民法院在《关于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关于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若干意见》等司法文件中均规定,对未成年人犯罪的,在定罪量刑上予以出罪化、非刑罚化、轻缓化、非监禁化。这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国家亲权理论,即国家是未成年人的最终监护人,国家应当对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负责,国家不应放弃任何一个孩子,哪怕他实施了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④。从刑事政策上来说,即便未成年人实施了犯罪行为,也应当优先适用轻缓化的制裁措施。

2. 对未成年人作为被害人的刑法保护

考虑到未成年被害人兼具未成年人和被害人双重属性的现实^⑤,我国刑法给予了更加全面、细致的保护。

首先,现行《刑法》中设置专门保护未成年人的罪名。例如:第 236 条之一的负有照护职责人员性侵罪,第 237 条第 3 款的猥亵儿童罪,第 240 条的拐卖儿童罪,第 241 条的收买被拐卖的儿童罪,第 242 条第 2 款的聚众阻碍解救被收买的儿童罪,第 244 条之一的雇用童工从事危重劳动罪,第 260 条之一的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罪,第 261 条的遗弃罪,第 262 条的拐骗儿童罪、组织儿童乞讨罪、组织未成年人进行违反治安管理活动罪,第 301 条第 2 款的引诱未成年人聚众淫乱罪,第 359 条第 2 款的引诱幼女卖淫罪,第 416 条的不解救被拐卖、绑架儿童罪、阻碍解救被拐卖、绑架儿童罪。

其次,《刑法》中设置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从重处罚规范。例如:《刑法》第 29 条第 1 款规定,

^①邱帅萍:《低龄未成年人犯罪的应对立场及其展开——以最低刑事责任年龄调整为切入》,《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 年第 2 期。

^②聂长建:《刑事责任年龄的三层级差结构研究》,《政法论丛》2022 年第 4 期。

^③赵秉志,袁彬:《我国未成年人犯罪刑事立法的发展与完善》,《中国刑事法杂志》2010 年第 3 期。

^④姚建龙:《不教而刑:下调刑事责任年龄的立法反思》,《中外法学》2023 年第 5 期。

^⑤麻国安:《未成年被害人权利宣言》,《青少年犯罪问题》2007 年第 5 期。

教唆不满 18 周岁的人犯罪的,应当从重处罚;《刑法》第 236 条第 2 款规定,奸淫不满 14 周岁的幼女的,以强奸论,从重处罚;第 301 条第 2 款规定,引诱未成年人参加聚众淫乱活动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第 347 条第 6 款规定,利用、教唆未成年人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或者向未成年人出售毒品的,从重处罚;第 353 条第 3 款规定,引诱、教唆、欺骗或者强迫未成年人吸食、注射毒品的,从重处罚;第 358 条第 2 款规定,组织、强迫未成年人卖淫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第 364 条第 4 款规定,向不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传播淫秽物品的,从重处罚。可以看出,我国刑法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从重处罚规范是分散的,特别是对涉及未成年人的性犯罪、毒品犯罪防治领域,规定了更具针对性的从重处罚条款。

最后,司法解释适时扩大了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从重处罚规定。例如:向不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贩卖、传播淫秽电子信息和语音信息的,从重处罚;组织未成年人参与赌博,或者开设赌场吸引未成年人参与赌博的,依照刑法第 303 条的规定从重处罚;组织、强迫未成年人卖淫的,应当从重处罚;向未成年人宣扬邪教的,要从重处罚;等等。

(二) 刑法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不足之处

通过对现有刑法规范的梳理与分析,可以发现我国刑法对未成年人的保护相对较为全面,但同时也存在零散、滞后与不彻底等不足。其中,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基础性罪名的缺位成为制约刑法适用效果充分发挥的最大障碍。

1. 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的零散性

从上文可知,我国在青少年犯罪防控中,强调“综合治理”,对侵犯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保持高压打击态势。目前,未成年人犯罪总体呈上升趋势,未成年人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明显上升;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总量有所下降,但性侵案件、组织未成年人进行违反治安管理活动犯罪案件数量、侵害不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均呈上升趋势^①。网络时代,未成年人因其特殊的个体因素导致极易受外部不良因素的影响而实施犯罪行为或成为被侵害的对象。尤其是在社会转型的加速期,家庭环境、学校教育环境、社会环境中的不良因素、价值观念的偏离以及网络危害

和不良信息等问题也都成为诱发未成年人犯罪的重要因素。基于影响未成年人犯罪因素的多重性,与其在未成年人实施犯罪以后通过刑罚“惩罚”他们,不如通过控制家庭、学校和同伴这些结构性背景因素提前提高未成年人的“教育”质量^②。因此,未成年人犯罪治理不能仅关注未成年人本身,而应进行多元化的综合治理,以综合治理、体系化治理作为保护未成年人的主要方法。

从上述刑法规范来看,现行刑法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模式仍旧建立在传统社会未成年人心理特征的基础之上,重在对未成年人的身体权利、财产权利进行特殊保护。同时,对可能影响未成年人健康发展的毒品犯罪、色情犯罪、赌博犯罪规定了从重处罚。比如:“奸淫不满 14 周岁的幼女”“向不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传播淫秽物品”“向未成年人出售毒品”“组织未成年人参与赌博,或者开设赌场吸引未成年人参与赌博的”等从重处罚的规定。换言之,保护未成年人的罪名分散于分则的多个章节之中,从重处罚条款也是依附于多种犯罪的情形。这表明,我国现行刑法体系中对未成年人的立法保护存在结构性缺陷。该缺陷没有考虑到现阶段可能影响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状态的外界条件,不能有效落实未成年人综合保护的要求,也难以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同时,零碎的“就事论事”解决方式无法深究未成年人犯罪的根源,更无法有效从源头治理未成年人犯罪问题。

2. 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的滞后性

在风险社会语境下,预防性刑事立法既可以为安全法益提供周延保护,也可以为犯罪圈的理性扩张提供规范路径,因而在目的和手段上能够证成其正当性^③。因此,理想状态下,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刑事立法的首要功能便是预防,应“坚持预防为主、提前干预”的原则。预防的目的和效益有两个,一是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和再犯,二是预防危害未成年人的犯罪。在积极主义刑法观的推动下,刑事立法保护未成年人的倾向值得提倡,以此适度扩大罪责刑效能的形式,实现刑法对未成年人的有效保护。对此,为了实现预防性立法的目的,“中国刑法立法需要及时转变法益观念,增强新的调控手段,赋予刑法新的机能,积极参与

①《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2022)》, https://www.spp.gov.cn/spp/xwfbh/wsfbt/202306/t20230601_615967.shtml#2。

②叶小琴:《我国少年刑法立法的体系化》,《法学评论》2022年第4期。

③张永强:《预防性犯罪化立法的正当性及其边界》,《当代法学》2020年第4期。

社会治理”^①,最大限度地发挥刑法对涉未成年人犯罪的一般预防和特殊预防功能。

但是,从现有刑法规范来看,现行刑法对涉未成年人犯罪的罪名和从重处罚的规定则是以构成相应的犯罪为前提,即已经造成未成年人权益的损害后果,该种保护具有明显的滞后性。例如:在朱某某强奸、猥亵儿童、强制猥亵案中,朱某某通过网络社交软件诱骗、胁迫杨某等 8 名未成年人拍摄裸体、敏感部位照片、不雅视频,发送其观看,并以散布裸照、不雅视频相威胁,强迫杨某线下见面,发生性关系^②。此外,低龄未成年人犯罪占比上升。2020—2022 年,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 14 至 16 周岁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数分别为 5 259 人、8 169 人、8 710 人,分别占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总数的 9.57%、11.04%、11.1%^③。该特征也逐渐暴露出传统未成年人监管方式的不足,未成年人犯罪治理需要将犯罪治理的关口前移,重视可能影响未成年人犯罪的因素予以提前干预,从而避免未成年人走向犯罪。因此,应充分探究未成年人犯罪的源头治理,将对可能影响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因素进行早期干预与提前预防作为未成年人犯罪治理的核心内容。

3. 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的不彻底性

《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条例》在第一条中,均明确要求“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对涉未成年人犯罪要以“综合全面保护”为原则,既包括对具体犯罪人的特殊预防,也包括对社会公众的一般预防。但是,从现有规范来看,刑事立法对涉未成年人犯罪保护具有不彻底性,即无论是专门罪名还是从重处罚的设置都仅是针对未成年人的性权利和身体权利的保护,其中虽有涉及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内容,但无论是在保护范围还是保护力度上均较为有限。

数据显示,38.3%的未成年网民在上网过程中遭遇过不良或消极负面信息。其中,血腥暴力(网络上发表具有伤害性、侮辱性和煽动性的言论、图片、视频的行为)或教唆犯罪内容比例达到 15.8%,明显高于淫秽色情内容;自残、自杀等消

极内容比例达到 10.9%,宣扬邪教、封建迷信内容比例达到 9.1%^④。但是,现行刑法仅对可能影响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淫秽色情、毒品、赌博、邪教等进行了规制,对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恐怖活动虽有涉及,但是没有未成年人和成年人惩处上的差异,对宣扬暴力、引诱自残自杀等没有纳入规制的范围。由此不难看出,现行刑法在应对涉未成年人犯罪时呈现不彻底性。

综上,从预防、综合、全面保护未成年人的紧迫程度出发,应当着眼建立未成年人刑法保护的阶梯性递进式的反应体系,提前介入对涉未成年人犯罪的治理,进一步考察建立传播危害信息对未成年人犯罪的量刑评价体系,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保护的基础罪名。

二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行为的入罪理由

在现代化风险社会中,事实内容和时空上相互分离的要素经因果关系而结合在了一起,并被置于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的脉络之下,而现代化风险施加有害作用的路径,却又是如此的飘忽不定和难以捉摸^⑤。当下,随着 Web2.0 条件下智能终端的普及,信息传播工具越来越智能化与便捷化,这为带有强烈个性色彩的亚文化群体提供了克服时空距离的聚集方式与传播媒介^⑥。通信程序和社交媒体的便利化、灵活化、多样化也给危害信息的传播提供了“温床”,基于传播手段的智能化,致使危害信息的传播范围更为广泛、传播方式更为隐蔽。尤其对未成年人而言,由于缺乏相应的辨认、判断、控制与疏解能力,向其传播危害信息将严重影响未成年人的认识、行为与人格,严重时甚至误导其走上违法犯罪、自伤自残的道路。

(一)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含义

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 50 条和《条例》第 22 条的规定,危害信息是指淫秽、色情、暴力、邪教、迷信、赌博、引诱自残自杀、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等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内容的网络信息。与传统信息相比,网络信息只是在信息内容的载体有所区别,前者的载体是传统的纸质

①周光权:《转型时期刑法立法的思路与方法》,《中国社会科学》2016 年第 3 期。

②检察机关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履职典型案例,https://www.spp.gov.cn/xwfbh/dxal/202305/t20230531_615937.shtml。

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2022)》,https://www.spp.gov.cn/spp/xwfbh/wsfbt/202306/t20230601_615967.shtml#2。

④《2021 年全国未成年人互联网使用情况研究报告》,https://www.cnnic.cn/n4/2022/1201/c135-10691.html。

⑤乌尔里希·贝克:《风险社会:新的现代性之路》,张文杰等译,译林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15—16 页。

⑥陈力丹,霍旻:《互联网传播中的长尾理论与小众传播》,《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 年第 4 期。

材料,后者的载体是数据和网络,故危害信息除了包含上述内容的网络信息,还包括以传统纸质材料记录的危害信息。危害信息与不良信息具有本质差异。根据《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第7条的规定,不良信息共分为九种,例如,炒作绯闻、丑闻、劣迹,带有性暗示、性挑逗等易使人产生性联想的,宣扬低俗、庸俗、媚俗内容的信息。不难发现,危害信息所指涉的行为内容属于严重违法规范的“不法信息”,而不良信息指向的行为内容则是通常不违反法律规范,属于违反道德的“不道德信息”。

“传播”在汉语中是一个联合结构的词,而且侧重于“传”。“传”具有“递、送、交、运、给、表达”等多种动态的意义,传播的根本目的是社会信息的传递与分享^①。在我国刑法分则中,除了故意传播虚假恐怖信息罪、传播淫秽物品罪等“传播类”犯罪外,还规定了与“传播”行为类似的犯罪行为。例如,刑法第103条、105条、120条之三规定的煽动类犯罪,刑法第353条、355条之一规定的教唆类犯罪,刑法第224条之一、第301条、第353条规定的引诱类犯罪。因此,要区分传播与煽动、教唆、引诱之间的关系。可以肯定的是,无论是煽动、教唆还是引诱,都是建立在信息传播的基础上,如若没有信息的传播,不可能实现煽动、教唆、引诱的效果。但是,煽动、教唆和引诱行为中传播的信息都具有明确的目的性,以及具体的违法手段或方法。例如,在妨害兴奋剂管理罪中,就教唆类型而言,行为人传播的信息要达到使运动员使用兴奋剂参加国内、国际重大体育竞赛的程度,并且要对运动员个人或者群体产生侵害健康权的危险^②。如果传播的信息尚未达到教唆的程度,只是属于传播违法信息的行为,就不能按照妨害兴奋剂罪定罪处罚。同理,如果行为人传播的危害信息尚未达到煽动、教唆与引诱的效果,也不能按照煽动类犯罪、教唆类犯罪与引诱类犯罪定罪处罚。因此,从程度上看,传播只是一种信息的传递和共享,其程度要弱于煽动、教唆与引诱行为。

根据上文的分析,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

是指,向不满18周岁的人传递或分享淫秽、色情、暴力、邪教、迷信、赌博、引诱自残自杀、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等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内容的信息。

(二)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法益侵害性

刑罚是一种最严厉的剥夺性惩罚,某类行为是否有必要通过增设新罪的方式进行规制,取决于两方面的判断。一是行为是否完全能够通过现有刑法规范进行规制,二是行为是否严重侵犯法益或者侵犯重要法益^③。上文通过对现有刑法规范的梳理与分析,已经表明无法通过现有罪名来实现对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行为的全面规制,为了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增设新罪势在必行。因此,本部分仅从法益侵害性的角度证明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行为应当纳入刑法规制范围的理由。

1.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直接危害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重则直接引发未成年人犯罪,轻则严重损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影响未成年人的认识、行为与人格。

以向未成年人传播淫秽和色情信息为例,据不完全统计,60%的青少年是无意中接触到淫秽信息,而接触过淫秽信息的青少年90%以上有性犯罪行为或动机^④。2010年,我国有学者对此在全国未成年人犯罪中展开抽样调查,发现未成年人犯罪中,74%的未成年人犯罪在犯罪之前接触过黄色信息,其中经常接触的占11.8%,相比之下,未犯罪的未成年人接触的信息比较多元和健康,主要集中在新闻、体育、动画片与知识类信息^⑤。这表明危害信息导致未成年人犯罪的概率较大,甚至会直接成为未成年人犯罪的动因。

以向未成年人传播暴力和血腥信息为例,数据表明,在未成年人犯罪中,以暴力手段进行犯罪的占未成年人犯罪的50.8%,主要表现为直接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这和未成年人接触相关暴力信息,进而进行模仿有关^⑥。例如,2021年6月2日下午,在美国佛罗里达州的沃卢西亚县,一名12岁的男孩与一名14岁的女孩模仿 Grand

①毛玲玲:《传播淫秽物品罪中“传播”行为的性质认定——“快播案”相关问题的刑事法理评析》,《东方法学》2016年第2期。

②崔志伟:《妨害兴奋剂管理罪的合体系性解释》,《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21年第12期。

③张明楷:《增设新罪的原则——对〈刑法修正案十一(草案)〉的修改意见》,《政法论丛》2020年第6期。

④孙少晶:《网络传播对青少年的负面影响》,《青年研究》1999年第7期。

⑤操学诚,路琦,牛凯,等:《2010年我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分析报告》,《青少年犯罪问题》2011年第6期。

⑥路琦,董泽史等:《2013年我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分析报告(下)》,《青少年犯罪问题》2014年第4期。

Theft Auto(GTA)游戏中的情节,手持 AK47 和散弹枪多次向警方开枪射击,在与警方对峙过程中,女孩手臂和胸部被子弹击中,男孩向警方投降,最终二人均被指控谋杀执法人员未遂^①。又如,因模仿《喜羊羊与灰太狼》情节,江苏的 7 岁男孩平平与 4 岁弟弟安安被 10 岁的同伴顺顺绑在树上点火烧成重伤^②。由此可见,即便是日常游戏和电视节目这样普通场合中的暴力与血腥信息,未成年人都会受其影响,进而实施暴力行为,更何况是其他特殊场合。对此,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2019 年出台了《关于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0 年发布了《网络游戏适龄提示》,根据未成年人的生理特征、认知能力、道德水平,在分级上规定了“8+”“12+”“16+”等技术标准,对应的层级不能出现暴力、性暗示、恐怖与血腥等元素,否则不予通过。这表明,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危害性已经引起相关部门的重视,但作为更为严重的情形,即直接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行为,却缺乏相应的严厉规制。

以向未成年人传播自残自杀信息为例,由于未成年人对接受的信息不能进行有效的筛选、过滤和遗忘,致使该群体接受的自杀与自残等危害信息停留在脑海中,可能有意无意地就会想起某个自杀或者自残的场景,进而容易进行模仿。例如,江苏徐州一名 8 岁的小男孩和妹妹在家看电视,小男孩对电视上自杀的情节非常好奇,遂找了一根绳子,模仿电视中上吊自杀的情节,把绳子系在窗棂上,将自己的脑袋伸了进去,最终导致死亡^③。即便是未成年人接受影视信息中自杀自残等危害信息,仍然可能直接导致其进行模仿,何况故意向未成年人传播自杀自残等信息。尤其是在网络信息的加持下,网络相约自杀的信息具有极强的蛊惑性,有的网站和“群聊”还会详细说明自杀减轻痛苦的方式,对那些内心产生过自杀念头,对现实持悲观态度,但又苦于没有勇气和方法的未成年人而言,极易诱导未成年人做出冲动的行为。在日本,网络集体自杀已成为日本青少年热衷的自杀方式。正如法国社会学家所言,自杀可

以由一个人传染给另一个人,这种传染性是毋庸置疑的^④。

2.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间接危害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即便未直接引发未成年人犯罪,也会基于严重损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影响未成年人的认识,进而增加社会不安定因素。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遭受侵害后,容易实施违规违纪、夜不归宿、抽烟酗酒、离家出走、结交不良青年等一般不良行为,进而继续实施像打架斗殴、强拿硬要、参与赌博等违法行为,在此基础上容易实施犯罪行为。据统计,未成年人犯罪前,70%多的人实施了一般不良行为,60%多的人实施了违法行为^⑤。淫秽、色情、暴力、邪教、迷信、赌博、引诱自残自杀、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等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信息首先会诱发未成年人好奇心,一部分未成年人接触相关信息后,可能会觉得恶心、低俗、变态,进而自发产生对此类信息的抗拒心理,但也在一定程度上损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对相关事物产生“童年的阴影”,甚至较长时间内产生悲愤、暴躁、恐惧、不安之感,进而做出一些“反常举动”,增加社会不安定因素。另一部分未成年人接触相关信息,可能会有新奇、刺激、兴奋之感,甚至以积极主动接受相关危害信息作为消遣和娱乐的方式。这些信息严重影响其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塑造,致使未成年人可能对核心价值观产生背反和排斥心理,试探性地实施一些不良行为。有的直接实施刑事违法行为,使家庭、学校、社会产生不稳定因素,需要进行专门矫治教育。还有一部分未成年人接触危害信息后,认可危害信息中传递的扭曲价值观,甚至会进一步在朋友同学间传播,与同学和朋友“搭伙作案”、共同犯罪,或者被恶势力和黑社会性质组织利用,最终走上严重暴力犯罪的道路。无论是哪一种情况,在未成年人群体中传播危害信息,都可能在未成年人心中种下“邪恶的种子”,使未成年人本人和社会两受其害。

(三) 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需要刑法提前介入

刑法保护前置化,又称保护法益早期化、提前

^①《两小孩模仿 GTA,手持 AK-47 和霰弹枪与警员对射!》, 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Wd4y1w7Bc/?p=64&vd_source=22c797c596252e7a915aaa484f61d123。

^②《“喜羊羊暴力”案:原告举证灰太狼被煮过 839 次》,中国新闻网, <https://www.chinanews.com.cn/fz/2013/12-19/5636705.shtml>。

^③杨秀清:《未成年人自杀的原因分析及预防措施》,《科教文汇(上旬刊)》2012 年第 16 期。

^④埃米尔·迪尔凯姆:《自杀论》,冯韵文译,商务印书馆 2001 年版,第 118 页。

^⑤路琦,董泽史,姚东,等:《2013 年我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分析报告(下)》,《青少年犯罪问题》2014 年第 4 期。

化或者刑事处置前置化,其含义是对传统的具体生活利益的保护提前,不用等到发生侵害,只要有发生侵害的危险——哪怕是抽象危险,就能认可刑法介入^①。之所以需要刑法介入前置化,主要是为了预防,尤其是预防和管控重大风险。这里的预防不同于刑罚的一般预防与特殊预防,而是指危害结果出现的预防。而传统的刑法体系是以核心犯罪(实害结果犯)为主轴构建的规范体系,管控重大风险的规范是缺失的^②,故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必然需要刑事立法的前置化。

近年来,我国刑事立法呈现活跃化、前置化的现象,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一是社会转型时期伴随的大量“严重失犯”行为不断触碰着公众的敏感神经,新型危害社会的行为时常涌现,需要刑法予以及时回应,以遏制新型危害行为对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侵害。二是新型技术的发展,导致以往行政监管手段疲于应对,难以从根本上制止以新型技术为依托的新型犯罪^③。三是互联网和智能通信设备的普及,大量典型的“失犯行为”从幕后移至“幕前”,人民群众对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秩序安全与公共安全的期待比以往任何时期都要高,对自身合法权益的维护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积极,刑法必须要回应人民群众的重大关切,保护人民群众“头顶上的安全”“道路上的安全”“钱袋子安全”“菜篮子安全”,不得不将刑事立法作为保护权益与强化规范秩序的重要手段,并且将其适当前移。在这样的背景下,学界主流观点认为,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如若仍然采取消极刑法观,就会变得不合时宜,只有采取积极刑法观,利用刑法积极保护法益,才能符合法益保护的要求^④。

通过上述分析,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无论未成年人对危害信息是持抗拒、接受还是支持的态度,传播本身就是一种危险行为,需要刑法介入前置化。这样规定的理由在于:一是因为未成年群体心智不成熟,内心较为脆弱,即便未成年人拒绝接受危害信息,在拒绝接受之前,只要其看到危害信息,就已经对未成年人心理造成了伤害,造成其厌恶、恶心、不安与恐惧,妨害其健康成长,有

的甚至会使未成年人产生精神疾病。二是如果未成年人接受危害信息,危害信息的内容会影响未成年人的三观,进而可能致使未成年人做出一些违规违法行为,使其看待问题极端,情绪冲动,增加社会不安定因素。三是如果未成年人接受危害信息之后,认可危害信息的内容,危害信息的内容可能会诱导未成年人实施严重暴力犯罪行为,基于双向保护的理念,即便未成年人实施犯罪行为,仍然是社会的“受害者”。因此,从双向保护的角度来看,也有必要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禁止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四是低龄未成年人无法判断危害信息的内容,也不能正确认识危害信息内容的反社会性,也可能出于好奇而单纯地模仿危害信息中的行为,使低龄未成年人“自陷风险”,对其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重大隐患。

不难发现,只要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就属于一种危险行为,这类行为引发的危险符合刑法中危险的概念,即只要实施构成要件中的行为,就具有抽象意义上的危险性,无须法官根据具体情况判断^⑤。当然,也有学者认为,在抽象危险犯和具体危险犯中还有一种准抽象危险犯,要达到“足以危害……”的程度,或者要求对行为对象和性质有所要求^⑥。至于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属于抽象危险还是准抽象危险,即使二者在具体证明程度或是否允许反证的层面上存在差异,但都表明刑法介入该领域时,不能根据传统的“以结果发生为主轴”的立法模式进行考量。因为,如果等到危害信息已经侵蚀、污染了未成年人的精神,甚至使其走上犯罪道路之后,再进行规制已经于事无补。青少年是祖国的希望,民族的未来,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保护,应当以风险防控为主,强调对未成年人心理的前置保护。

(四)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需要行刑衔接综合治理

保护成年人心理健康与合法权益,既不能仅靠某一部门“单打独斗”冲锋在前,也不能寄托于某一部门法能够一劳永逸,而是要基于综合理念,注重各部门与部门法明确分工,有序衔接。综合保障、综合治理、综合防控、综合监管、综合审判是

①黎宏:《法益论的研究现状和展望》,《人民检察》2013年第7期。

②姜敏:《刑法预防性立法:罪型图谱和法治危机消解》,《政法论坛》2021年第6期。

③周光权:《论通过增设轻罪实现妥当的处罚——积极刑法立法观的再阐释》,《比较法研究》2020年第6期。

④张明楷:《增设新罪的理念——对积极刑法观的支持》,《现代法学》2020年第5期。

⑤陈京春:《抽象危险犯的概念诠释与风险防控》,《法律科学(西北政法大学学报)》2014年第3期。

⑥陈洪兵:《准抽象危险犯概念之提倡》,《法学研究》2015年第5期。

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应有之义。对此,《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意见》指出,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与合法权益要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要构建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六位一体”的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格局。其中,政府保护和司法保护主要是行政保护和刑事保护。综合保护未成年人就应当延伸到刑法、民法、行政法等各个部门法,形成各部门法联动的法律保护体系^①。目前,我国保护未成年人的行政法规范已较为健全,像行政处罚、治安管理处罚、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责令停产停业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吊销相关许可证等措施的适用条件已经较为成熟。但是,在刑事保护方面,如上文所述,缺乏相应的罪名。在行政不法和刑事不法的衔接上,刑事保护还存在立法上的欠缺。这表明我国缺少针对未成年人保护的专门、独立的顶层法律支撑,尚未形成全部门联动的整体性系统改革^②。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 20 条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发现有严重侵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民政、教育等部门报告;第 79 条规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发现网络产品和服务含有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信息,有权向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或者网信、公安等部门投诉、举报;第 129 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条例》第 58 条也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虽然《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条例》都明确禁止任何人、机构或者组织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且规定了行政不法与刑事犯罪的衔接条款。但是,从现有刑法规范来看,刑法中缺乏对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严重损害其心理健康的规制,致使相关行刑衔接条款缺乏刑法上入罪的依据,“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也可能只是一个“象征性条款”。从行政不法和刑事犯罪的衔接来看,也有必要针对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的行为增设新罪,以实现行政不法与刑事犯罪的有序衔接。行刑衔接包括

“由行到刑”和“由刑到行”两个部分,既要避免“以罚代刑”,也要防止“以刑替罚”^③。在现有刑法罪名体系下,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只要不符合煽动、教唆与引诱类的犯罪,无论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造成何种损害,都难以追究刑事责任,这在行刑衔接上出现缺位,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不利,存在明显的处罚漏洞。

三 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行为的入罪路径

建言增设新罪,必须处理好刑法与非刑法之间、刑法内部各罪名之间的关系,否则将会产生立法虚置现象,影响刑事立法的权威性^④。换言之,增设新罪既要注重刑法与其他法的协调,保持法秩序的相对统一性,又要在刑法体系内,使增设的新罪与其他罪名之间保持协调,妥善解决新罪在刑法中所处的章节位置、罪状设置与入罪门槛的问题。

(一) 章节定位

我国现有刑法以保护法益的不同类型为标准,将所有罪名共分为十章。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究竟应当置于哪一章节,主要取决于该类行为侵犯的法益,因为刑事立法以不法构成要件所要保护的法益为准,将保护相同或相类似法益的不法构成要件同列在一个罪章之中^⑤。如果认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属于集体法益,则可能将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置于第二章或者第六章之下,如果认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属于个人法益,则应当将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置于第四章之下。本文认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属于集体法益,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正常发展秩序法益是一体两面的关系,理由如下。

第一,集体法益对应的是积极自由的基本权利,其与基本权利中的社会权和收益权紧密结合,只是不能体现对公民生命、健康、财产等权利的直接保护,但将保护的权力提到了个人权利的前端,是对个人权利实现的条件进行保护^⑥。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一旦受到侵害,将产生不可逆的危害,因此,刑法需要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正常发展的

①孙谦:《中国未成年人司法制度的建构路径》,《政治与法律》2021年第6期。

②姚建龙:《晚近国外少年司法改革趋向与中国之少年司法改革》,《社会科学家》2023年第8期。

③武晓雯:《行刑衔接机制的基本问题》,《中外法学》2023年第3期。

④熊永明:《建言增设新罪现象的反思》,《法学论坛》2015年第3期。

⑤林山田:《刑法各罪论(上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11—12页。

⑥戴小强:《实质法益理论的宪法诠释》,《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5期。

秩序,不能局限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本身。

第二,从集体法益的角度来看,某种状态或者条件是否属于集体法益,以及集体法益是否值得刑法保护,需要以个人法益为核心进行判断^①。换言之,判断是否属于集体法益需要考量该法益是否是所有人需要现实保护的,显然,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是国家、社会和所有公民的责任,符合集体法益的可还原性。

第三,是否属于集体法益的关键在于,通过累积行为能否直接或间接侵犯个人其他法益。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而言,单独、偶尔传播一次危害信息,不一定会严重侵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但如果多次累积传播,由于未成年人心智不成熟,必然会严重侵害其心理健康,进而侵犯与未成年人相关的其他法益。

第四,是否属于集体法益,要判断对该法益的侵犯是否会使集体法益的局部或者部分受到侵害或者存在具体危险^②。对某一个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虽然只是直接侵犯单个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但是,未成年人群体之间存在“传染性”,故侵害一个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会对相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造成具体危险。

由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正常发展秩序属于集体法益,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应置于刑法第六章第一节之下,作为刑法第291条之二。事实上,德国刑法第131条就规定了向未成年人传播暴力信息罪,德国刑法将该罪置于第七章针对公共秩序的犯罪行为之下。

(二) 罪状表述

所谓罪状,是指罪刑式法条对某种具体犯罪构成特征的描述,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对犯罪构成特征进行描述,二是对相应的法定刑进行描述^③。换言之,罪状既要包括假定条件,也要涉及法律后果。基于刑事立法的概括性与明确性要求,立法表述应当尽量精准和简练,由于《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条例》明确规定了危害信息的内涵和外延,故在罪状中无须对危害信息进行具体描述。

关于法益侵害的描述,本罪宜按照具体危险犯的罪状进行设置,即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危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的。虽然我国刑法中也不乏“足以造成……危害”的罪状表述,但本罪罪

状不宜规定为“足以危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这是因为,像假药、劣药,足以造成危害人体健康,是可以科学检测加以证明的,但是,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不同年龄段、不同个体对危害信息的反映可能并不相同,这与未成年人的心理发展情况有关。如果规定足以危害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则难以证明。由于刑法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应当前置化,故本罪中的“危害”应理解为对未成年人产生了心理健康的事实上的危险,无须达到已经严重侵害了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的程度。

关于本罪与其他罪名的关系,本文认为,是一般法条与特殊法条的关系,本罪侵害的法益是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相关罪名除了侵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之外,还侵害了其他法益。例如,刑法第103条的煽动分裂国家罪,如若煽动的对象是未成年人,必然也传播了危害信息,但其在传播危害信息的基础上,危害了国家安全,故属于特别法条。又如,刑法第347条规定的教唆未成年人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不仅向未成年人传播了危害信息,还妨害了毒品管理秩序。再如,刑法第353条引诱未成年人吸食、注射毒品,必然造成向未成年人传播了危害信息的后果,也侵害了未成年人的身体健康和毒品管理秩序。

关于刑罚幅度的设置,本罪第一档法定刑宜设置为2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当下,在我国积极增设新罪的背景下,主要是增设轻罪,而轻罪一般以法定最高刑3年为标准。如果将本罪第一档法定刑设置为2年以下,既符合轻罪立法背景,也能够与其他特别罪名的法定刑保持协调。因为其他特别罪名的第一档法定刑是3年以下有期徒刑,其他罪名在传播危害信息的基础上,又侵害了新的法益,故本罪第一档法定刑应当轻于其他特殊罪名,以2年以下为宜。如果不仅危害未成年心理健康,还造成未成年人死亡等严重后果的,则应增加第二档法定刑,即2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同时应当规定,犯前款行为,同时又构成其他犯罪的,按照处罚较重的条款处罚。

(三) 出罪事由

信息流通与数据流通是数据时代的主题,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不能妨害信息的正常流通。有的信息虽然表面上具有一定的危害

①张明楷:《集体法益的刑法保护》,《法学评论》2023年第1期。

②张明楷:《集体法益的刑法保护》,《法学评论》2023年第1期。

③陈兴良:《刑法各论的一般理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27—128页。

性,但如果是出于时势与历史报道的需要,则不能作为犯罪处理。事实上,我国的个人信息保护法第 13 条规定,为公共利益实施新闻报道、舆论监督等行为,在合理的范围内处理个人信息,个人信息处理方可以处理个人信息。同理,即便是信息中还有一定的危害元素,但使用信息的目的在于新闻报道或者学术研究,则属于违法阻却事由。在游戏、影视、短视频、二次创作视频、动漫图画等正当行业领域,打斗情节和相关暴力情节是无法避免的,也必须符合相关行业的行业规范与技术标准,如果故意超出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严重损害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可能构成本罪。当然,还应当区分未成年人是主动搜寻还是被动接受,如果并未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且尽到了合理注意义务,设置了一定的传播条件,但未成年人主动搜索,四处寻找,通过编造虚假条件,查找相关危害信息的,信息提供者不应当承担刑事责任。

结语

为实现我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形成上下衔接贯通、部门协调联动的体制机制,完善与未成年人保护法相衔接的法律法规体系,显著增强全社会

关心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氛围的总体目标,刑法增设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基础罪名势在必行。目前,我国刑法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保护在规范内容上仍存在零散性、滞后性与不彻底性等不足。这些问题的存在,不利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总体目标的实现。在未来,我国立法机关应重视现行刑法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保护的缺陷,尽快通过刑法修正案予以修正和完善。

与对未成年人直接实施侵害行为相比,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的侵害更具有隐蔽性、长期性与全面性。刑事立法应当切断危害信息流向未成年人的传播渠道,增设向未成年人传播危害信息罪。在章节安排上,由于本罪保护的法益是未成年人群体的心理健康,属于集体法益,宜置于刑法第六章第一节之下,作为刑法第 291 条之二;在本罪的罪状设置上,宜构造具体危险犯的罪状,危害信息的内涵可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 50 条予以确定,为保持与相关罪名的协调,第一档法定刑应设置为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在出罪事由上,应构建信息正常流通的出罪事由。

On the Criminalization of the Dissemination of Harmful Information to Minors:

Based on the Enlightenment of the Regulations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Online

QIU Shuaiping

(School of Law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Disseminating harmful information to minors endangers their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and at worst induces them to embark on the road of breaking the law and committing crimes, so that both minors and society are harmed. The protection of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of minors in China's criminal law is characterized by fragmentation, lag behind and incompleteness. Combined with the international experience of juvenile judicial protection and the actual needs of local communities, it is urgent to add basic crimes to the criminal legislation to protect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of minors. Based on the revelation of Article 25 of the *Regulations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Online*, the crime of disseminating harmful information to minors should be added to China's criminal law, so as to completely cut off the channels for the flow of harmful information to minors, and strengthen the comprehensive protection of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of minors and the connection between execution.

Key words: criminalization; minor; hazard information; bad information

(责任校对 王小飞)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7

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 如何影响绿色投资?

董丹丹

(辽宁大学 金融与贸易学院,辽宁 沈阳 110036)

摘要: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会影响绿色投资。利用2011—2020年上市公司数据,采用文本挖掘方法,从企业年报文件中提取信息,测度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检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结果表明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会显著抑制企业绿色投资;异质性检验结果表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在制造业企业、低技术企业、非国有企业和“国控点”企业更加显著;机制检验结果表明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会降低企业风险承担能力,从而减少绿色投资;调节效应表明企业融资约束和投资不可逆程度均会强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研究结论揭示了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绿色投资的影响,为降低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以增加绿色投资提供了经验证据。

关键词: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企业绿色投资;文本分析;风险承担

中图分类号:F272.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38-11

一 问题的提出

伴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一系列高污染和高耗能产业诱发的污染排放问题已成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急需解决的难题之一。《2022年全球环境绩效指数(EPI)报告》显示,我国的环境绩效指数在参评的180个国家和地区中位居第160位,远远落后于丹麦、英国、芬兰和瑞典等国家。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从战略高度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对中国式现代化及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性,确定了生态文明建设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时代意义。各级政府也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到现代化建设的突出位置,更多追求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但是环境政策的制定受自然因素、产业结构变动等因素的影响,由这些影响因素带来的环境政策波动变化和调整改革会使经济主体无法确切预知政府对现行环境政策的调整意向,从而导致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增强。

企业投资行为会因感知政策的不确定性程度变化而进行调整。绿色投资是企业将各类有

限资源投入绿色技术研究和可再生资源开发等方面,在降低能源消耗的同时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进而更好地实现污染治理。但考虑到污染排放和绿色创新外部性的问题,企业主动进行绿色投资的激励会变小,尤其是考虑到环境政策调整及实施的不确定性后,企业会更加谨慎地进行绿色投资。当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程度上升时,缺乏了外部环境政策的强约束,企业绿色投资激励较小,基于绿色投资较高的成本,企业可能会立即缩减绿色投资。当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程度下降时,企业担心不进行绿色投资会受到处罚,面临着较强的环境约束,会主动进行绿色投资。目前学界尚未厘清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是如何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因此这一问题值得我们深入探究。

本文聚焦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首先,现阶段的有关研究主要集中在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影响以及环境政策对绿色投资影响等

收稿日期:2023-09-27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42201185);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9BJL089,21BJL100)

作者简介:董丹丹(1992—),女,河南商丘人,博士生,主要从事国际贸易与绿色创新研究。

问题,较少学者考虑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影响,因此,本文将重点研究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厘清其中的传导机制和调节机制,拓展政策不确定性经济效应的研究,并进一步明确环境政策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其次,深入探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如何影响企业绿色投资,有助于我们不断加强环境政策制定的透明度与有效性,积极推动企业绿色投资,有效降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为企业发展带来的负面影响,从而加快生态文明建设进程,推动“双碳”目标实现。

本文的边际贡献体现在以下方面。第一,从政策不确定性感知角度揭示了环境政策的经济效应,国内外对政策不确定性的研究更多地关注经济政策不确定性,本文则是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出发深入研究其对企业绿色投资产生的影响,更为全面地评估了环境政策经济效应,拓展了企业绿色投资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为后续合理制定环境政策并确定其实施提供了经验借鉴。第二,探索了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理论机制,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会造成企业风险承担能力降低,不利于企业绿色投资的开展。第三,利用上市公司的相关数据以及手工收集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采用文本挖掘方法,构建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以企业的风险承担能力机制变量、企业融资约束和投资不可逆程度为调节变量,实证检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识别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影响的传导机制和调节机制。

二 文献综述

与本文相关的研究主要有两类:一类是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与企业投资关系的研究,另一类是环境政策与企业投资关系的研究。

(一) 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与企业投资关系研究

不少学者认为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会影响微观企业经营活动。在企业投资方面,学者普遍认为较高的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不利于企业投资。Gulen 等发现因为投资的不可逆转性,政策的不确定会促使企业采取战略性预防措施,从而减少企业投资,这种关系在投资不可逆转程度较高的公司和更依赖政府支出的公司表现得更加突出^①。Khan 等证实不确定性对研发投资产生负面影响,并且这种负面关系在竞争性行业运营的公司更为突出,对拥有更多内部资源和更好的外部融资渠道的大公司来说,不确定性的负面影响得到了缓解^②。聂辉华等开创性地构建了企业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并分析了其对企业投资和金融资产配置的影响,验证了企业感知政策不确定性的上升显著减少了企业实业投资并增加金融资产配置的结论^③。李凤羽等指出经济政策不确定性的上升会减少企业的投资,且该抑制作用在 2008 年金融危机之后更强,并且机构持股比例等因素能够强化这种抑制作用的力度^④。邵林等重点探讨了董事网络可能带来的经济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投资的影响,发现经济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投资的影响呈现非线性特征^⑤。与前述研究不同,顾夏铭等发现经济政策不确定性能够提高上市公司的研发投入水平,提高专利申请量^⑥。李敬子等强调贸易政策不确定性能够促进企业的研发投资,主要作用机制是政府补贴、企业出口以及融资约束等^⑦。张成思等发现,当企业感知货币政策是较为积极的政策时,经济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实业投资的抑制作用被显著弱化^⑧。

(二) 环境政策与企业绿色投资关系研究

现有技术在一定程度上无法解决很多环境问题,即使可以解决也是以耗费高额成本为代价,因而对力求追求经济利益的企业而言,环境治理这

①Gulen H, Ion M. “Policy Uncertainty and Corporate Investment”, *The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2016, 29(3): 523-564.

②Khan M A, Ahmed M, Popp J, et al. “US Policy Uncertainty and Stock Market Nexus Revisited through Dynamic ARDL Simulation and Threshold Modelling”, *Mathematics*, 2020, 8(11): 2073.

③聂辉华,阮睿,沈吉:《企业不确定性感知、投资决策和金融资产配置》,《世界经济》2020 年第 6 期。

④李凤羽,杨墨竹:《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会抑制企业投资吗?——基于中国经济政策不确定指数的实证研究》,《金融研究》2015 年第 4 期。

⑤邵林,韩传兵,陈富永:《基于董事网络的经济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投资影响研究》,《中国软科学》2020 年第 5 期。

⑥顾夏铭,陈勇民,潘士远:《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与创新——基于我国上市公司的实证分析》,《经济研究》2018 年第 2 期。

⑦李敬子,刘月:《贸易政策不确定性与研发投资:来自中国企业的经验证据》,《产业经济研究》2019 年第 6 期。

⑧张成思,孙宇辰,阮睿:《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企业货币政策感知与实业投资》,《财贸经济》2023 年第 7 期。

种公共产品的吸引力是有限的^①。因此,如果想要绿色投资在资源配置中发挥作用,就需要政府对现有的资源配置方式进行干预,推动企业转变原来污染技术水平较高的化石能源消费方式,增强清洁能源的技术研发力度,进而构建资源回收与循环再利用的经济模式。

Eyraud 研究发现引入碳定价计划或“上网电价”会对绿色投资产生积极而显著的影响。陈宇峰等研究发现环境规制在绿色投资与环境绩效的积极关系之间存在正向调节作用,政府补贴和研发投入对绿色投资提升环境绩效的调节作用有限^②。原毅军等证实了政府环境政策是影响环保产业发展的关键因素,如果政府缺少经济激励措施与环境管制政策,排污企业便缺少主动治理污染的积极性^③。陈东等研究发现外部环境规制强度上升显著推动企业环保投资,当环境规制强度下降时,企业党组织可发挥环境自律的替代作用,不仅可以推动企业绩效的提升,也可以放大环保投资对企业绩效的提升作用^④。姜英兵等指出环保产业政策对企业环保投资有正向促进作用,且主要体现在国有企业中,这种有利影响可以通过压力效应与激励效应两种传导机制实现,并且企业环保投资短期内能有效促进工业废物减排,但不利于提升企业价值^⑤。张梅等基于门槛效应模型和固定效应模型证实了环境规制强度正向影响上市公司绿色投资,但存在单门槛效应^⑥。

综合上述研究发现,较多文献关注了政策不确定性、环境政策与企业投资的关系,但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影响的研究相对较少。王慧等利用 2010—2018 年污染密集型上市公司数据,构建了“E-S-C-P”研究范式,发现环

境政策不确定性有利于污染密集型企业进行绿色创新^⑦。该研究为本文奠定了良好基础,但现有研究多未考虑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影响,导致评估环境政策效果时的高估。而且王慧等在构造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指标时,并未考虑不同企业对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差异,而事实上不同企业感知的政策不确定性有显著差异^⑧。不考虑这种差异没有办法解释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影响,将不能对环境政策实施效果进行准确评估,同时也会导致不能清晰识别企业绿色投资的关键因素。因此,本文采用文本挖掘的方法,构造了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分析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绿色投资的影响,丰富了环境政策经济效应评估以及企业绿色投资变化等相关研究,为环境政策制定和企业绿色发展提供经验指导。

三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理论机制

(一)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与企业绿色投资

环境政策制定的目的在于调节企业生产经营,减少污染排放,实现环境保护和经济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⑨。实践中,可能制定的环境政策还没来得及生效,环境却发生了变化。还有可能数据收集不够及时和准确,导致环境政策的执行力度不够。这些变化均会导致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存在不确定性。同时考虑到环境政策的波动和不断调整,企业对环境政策预期也在不断变化,感知的不确定性程度也会上升^⑩。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会影响企业对未来经济发展的判断,加剧企业绿色投资未来收益的不

①Popp D, Newell R G, Jaffe A B. “Energy, the Environment, and Technological Change”, *Handbook of the Economics of Innovation*, 2010 (2): 873-937.

②陈宇峰,马延柏:《绿色投资会改善企业的环境绩效吗——来自中国能源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21年第5期。

③原毅军,耿殿贺:《环境政策传导机制与中国环保产业发展——基于政府、排污企业与环保企业的博弈研究》,《中国工业经济》2010年第10期。

④陈东,邢霖:《环境规制、党组织嵌入与企业环保投资——基于2018年全国民营企业抽样调查的分析》,《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1期。

⑤姜英兵,崔广慧:《环保产业政策对企业环保投资的影响:基于重污染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改革》2019年第2期。

⑥张梅,陈春伟,李冰茹:《新媒体监督、环境规制与企业绿色发展理念——基于中国重污染行业的实证分析》,《重庆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2019年第9期。

⑦王慧,孙慧,肖涵月,等:《“谨小慎微”抑或“险中求胜”?——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污染密集型企业绿色创新》,《产业经济研究》2021年第2期。

⑧聂辉华,阮睿,沈吉:《企业不确定性感知、投资决策和金融资产配置》,《世界经济》2020年第6期。

⑨陈诗一,陈登科:《雾霾污染、政府治理与经济高质量发展》,《经济研究》2018年第2期。

⑩王慧,孙慧,肖涵月,等:《“谨小慎微”抑或“险中求胜”?——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污染密集型企业绿色创新》,《产业经济研究》2021年第2期。

确定性,从而影响企业投资决策。第一,从企业管理层的视角考虑,尽管不同类型的管理层对不确定风险反应存在差异,但多数管理层会采取不确定性规避行为^①,减少绿色投资。这是因为环境政策的不确定性使他们对环境政策发展趋势难以准确判断,而绿色投资又具有高投入和高风险特征,当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时,为了尽量降低绿色投资可能的损失及收益不确定性,减少绿色投资成了管理层的最优选择。第二,从企业投资预期收益来看,绿色投资周期长、成本高、可逆性低,企业会将此类投资视为实物期权^②。当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时,绿色投资前景不明朗,延缓投资的期权价值更大^③,企业更倾向于等待并减少投资。第三,从企业融资成本来看,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时,企业投资失败的可能性更大,金融机构以及风险投资等投资方会谨慎对该企业进行投资^④,进一步导致企业融资成本上升,企业可能会放弃部分投资,尤其是会减少投资规模大、周期长和风险高的投资,比如绿色投资和创新投资等^⑤。基于此,本文提出第一个假设 H1。

H1: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会抑制绿色投资。

(二)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风险承担能力与企业绿色投资

企业风险承担反映了企业在决策过程中对收益波动程度的偏好,表明企业在追求高利润的同时愿意付出代价^⑥。较高风险承担能力的企业偏向于投资高风险、高收益的项目,会有较多的绿色投资;较低风险承担能力的企业偏向于投资低风险的项目,会有较少的绿色投资。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较强不确定性会改变股东或者其他企业管理者的风险偏好与未来预期,从而影响绿色投资。

其一,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会增加企业未来的融资成本,进而降低企业风

险承担水平,抑制绿色投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时,企业绿色投资收益不确定性大幅提高,金融机构和风险投资等投资者考虑到企业绿色投资的潜在风险会减少对企业投资,企业融资成本上升,企业用于应对风险的资金减少,风险承担能力减弱,企业会削减收益不确定性程度较大的绿色投资。

其二,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可能令企业高估未来损失,导致风险承担水平的下降^⑦。企业期望通过投资高风险绿色项目获取更高的回报,需要有较高的风险承担水平。但当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较高时,高风险的绿色投资项目可能产生较大损失,从而降低企业风险承担能力。为规避损失,企业会从高风险、高收益的投资项目转向低风险、保守型的投资项目,减少绿色投资。

其三,信息缺失以及不确定性程度的提高可能会动摇职业经理人的信心,他们往往倾向于搜集更多信息摸清情况再做决定,降低了企业风险承担能力。D'Orazio 等认为风险厌恶的管理者会随着个体特异风险的增加而减少企业投资。由于管理者的风险厌恶程度会受外部环境不确定性的影响,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会令企业面临更多的市场风险,并会冲击企业各类生产经营活动,所以风险厌恶的管理者将调整预期,降低企业风险承担,企业绿色投资作为企业投资的一部分自然也会有不同程度的降低^⑧。基于此,本文提出第二个假设 H2。

H2: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会降低企业风险承担能力,从而抑制绿色投资,即风险承担能力是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绿色投资的重要机制。

(三) 融资约束以及投资不可逆程度的影响

企业绿色投资离不开资金支持,融资约束对企业绿色投资有一定的抑制作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投资者会对企业开展绿色投资进行再

①何超,李延喜,徐润香:《企业不确定性感知对创新决策的影响研究》,《管理学报》2023年第4期。

②McDonald R, Siegel D. "The Value of Waiting to Invest",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986, 101(4): 707-727.

③Miao, J, Wang N. "Risk, Uncertainty, and Option Exercise", *Journal of Economic Dynamics and Control*, 2011, 35(4): 442-461.

④Arellano C, Bai Y, Kehoe P J. "Financial Frictions and Fluctuations in Volatility",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2019, 127(5): 2049-2103.

⑤Gilchrist S, Sim J W, Zakrajšek E. "Uncertainty, Financial Frictions, and Investment Dynamics",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2014.

⑥Berrone P, Fosfuri A, Gelabert L, et al. "Necessity as the Mother of 'Green' Inventions: Institutional Pressures and Environmental Innovations",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13, 34(8): 891-909.

⑦Christiano L J, Motto R, Rostagno M. "Risk shock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14, 104(1): 27-65.

⑧D'Orazio P, Popoyan L. "Fostering Green Investments and Tackling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Risks: Which Role for Macroprudential Policies?", *Ecological Economics*, 2019(160): 25-37.

评估。考虑到绿色投资潜在的风险,投资者会索要更多的风险补偿,进而增强企业融资约束,在该情形下企业会进一步减少绿色投资^①,以获取投资人更多的信任。还有对企业发展而言,绿色投资具有投资大、风险高和成本回收时间长等特征^②,企业投入该类投资的激励本就不强,当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时,绿色投资的收益不确定性程度会进一步提高,若面对强融资约束,企业必然会减少绿色投资,直到未来环境政策具有足够的确定性。这也就意味着,融资约束会强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上升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

企业投资项目具有不可逆性,一般而言,专用性越强的投资不可逆程度越高^③。对不可逆程度更高的投资,企业投资会更加谨慎。企业将通过比较现下与未来投资盈利的差异来决定最佳投资,在企业投资极端完全可逆的情况下,企业的投资决策并不会受到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等外部环境的影响。Dasgupta 等研究各经济体政策环境不确定性对企业投资不可逆程度的影响,发现不确定的监管政策会增强投资的不可逆性,进而提高等待期权价值,造成投资更大幅度被削减^④。绿色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的特征,其投资不可逆程度较高,企业在进行绿色投资时会充分考量环境政策可能对绿色投资的影响。当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程度较高时,绿色投资的前景更加不明朗,且考虑到绿色投资较高的不可逆程度,企业更加可能延缓投资,减少绿色投资^⑤。特别是,当企业已经有大量不可逆投资时,面对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带来的绿色投资收益不确定,企业会进一步减少绿色投资。因此,企业投资的不可逆程度会进一步强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提出第三个假设 H3。

H3:企业面临的融资约束以及投资不可逆程度会强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的绿色投资抑制作用。

四 计量模型、数据来源和指标测度

(一) 模型设定

本文构建了如下基准模型用于检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

$$EPIF_{it} = \alpha_0 + \alpha_1 EPU_{it} + \alpha_2 Control_{it} + \varphi_i + \varphi_t + \varepsilon_{it} \quad (1)$$

参考江艇^⑥提出的机制检验方法,在模型(1)的基础上,我们构建如下模型检验企业风险承担能力机制:

$$Ristaking_{it} = \gamma_0 + \gamma_1 EPU_{it} + \gamma_2 Control_{it} + \varphi_i + \varphi_t + \varepsilon_{it} \quad (2)$$

为了检测融资约束以及投资不可逆程度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中的作用,构建如下模型:

$$EPIF_{it} = \beta_0 + \beta_1 EPU_{it} + \beta_2 SA_{it} + \beta_3 EPU_{it} \times SA_{it} + \beta_4 Control_{it} + \varphi_i + \varphi_t + \varepsilon_{it} \quad (3)$$

$$EPIF_{it} = \beta_0 + \beta_1 EPU_{it} + \beta_2 IRR_{it} + \beta_3 EPU_{it} \times IRR_{it} + \beta_4 Control_{it} + \varphi_i + \varphi_t + \varepsilon_{it} \quad (4)$$

其中, i 表示企业, t 表示年份, $EPIF$ 代表企业绿色投资, EPU 代表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 $Ristaking$ 代表企业风险承担能力, IRR 代表企业的投资不可逆程度, SA 代表企业融资约束, $Control$ 则是其余控制变量,包括股东权利、机构持股比例、公司规模、财务杠杆、资产报酬率、年末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成长率、上市年限和托宾 Q 等其他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关键变量。面板模型识别的关键是企业内变动,控制了企业不随时间变化的固定特征以及宏观年度层面可能影响企业绿色投资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变量,即控制了企业固定效应 φ_i 和年份固定效应 φ_t 。允许 2 位码行业层面不同企业的干扰项存在相关性,我们将标准误差聚类到 2 位码行业层面。

(二) 指标测度

1. 被解释变量

企业绿色投资($EPIF$)。本文参考张琦等^⑦的

① Gilchrist S, Sim J W, Zakrajšek E. "Uncertainty, Financial Frictions, and Investment Dynamics",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2014.

② Popp D, Newell R G, Jaffe A B. "Energy, the Environment, and Technological Change", *Handbook of the Economics of Innovation*, 2010 (2): 873-937.

③ 聂辉华,阮睿,沈吉:《企业不确定性感知、投资决策和金融资产配置》,《世界经济》2020年第6期。

④ Dasgupta S, Mody A, Roy S, et al.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 and Development: A Cross-country Empirical Analysis", *Oxford Development Studies*, 2001, 29(2): 173-187.

⑤ Panousi V, Papanikolaou D. "Investment, Idiosyncratic Risk, and Ownership", *The Journal of Finance*, 2012, 67(3): 1113-1148.

⑥ 江艇:《因果推断经验研究中的中介效应与调节效应》,《中国工业经济》2022年第5期。

⑦ 张琦,郑瑶,孔东民:《地区环境治理压力、高管经历与企业环保投资——一项基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2012)〉的准自然实验》,《经济研究》2019年第6期。

研究,以关键词形式对相关投资进行筛选,即本文所研究的绿色投资范围包括含有相应关键词类别的投资。手工搜集上市企业年度报告,将在建工程明细表中与污染防治、生态环境治理、绿色生产等相关的投资支出项,如脱硫脱硝、污水处理、节能、除尘、废气废渣处理、环境治理、生态恢复、清洁化生产等项目数据加总处理,取得企业当年的绿色投资支出数据,并除以期末总资产进行标准化处理。

2. 解释变量

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 (*EPU*)。借鉴聂辉华等^①以及何超等^②构建企业政策不确定性指标的思路,依据上市公司企业年报,利用文本分析方法构建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我们定义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用户词表如表 1 所示。采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句子中不确定性词语占总词语数量的比例来表示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稳健性检验部分,我们进一步使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句子占总句子的比例来测度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

表 1 衡量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指数的关键词

标准	关键词
环境政策	环境/环境政策/环保/环境规制/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气候/气候风险/气候变化/环境保护税/环境税/排污税
	环保部门/生态环境部/环保局 二氧化碳/CO ₂ 排放/能耗/减排/排污/生态/绿色/低碳/空气/二氧化硫/PM2.5/绿色能源/碳中和/碳达峰/双碳
不确定性	不确定/不明确/波动/震荡/动荡不稳/未明/不明朗/不清晰/未清晰
	难料/难以预料/难以预测/难以估计/难以预计/不可预料/不可预测/不可预计 无法预料/无法预测/无法预计

3. 机制变量

企业风险承担 (*Risktaking*)。参考已有文献的典型做法^③,运用企业在观测时段内总资产收益率 (*ROA*) 未来三期滚动标准差衡量企业风险承担水平,其中, $ROA = \text{息税前收益} / \text{总资产}$ 。具体方法如下:采用公式(1)、(2)的计算方法,将每三年($t-2$ 年至 t 年)视为一个观测时段,接着分

别滚动计算经行业调整后的 *Roa* (*Adj_Roa*) 的标准差和极差,同时借鉴 Chaney 等的做法^④,将上述计算结果乘以 100 得到能衡量企业风险承担水平的 *Risktaking* 指标,这种处理方式可以在不影响显著水平的基础上,使结果更加直观。

$$Adj_Roa_{i,t} = \frac{EBIT_{i,t}}{ASSET_{i,t}} - \frac{1}{x} \sum_{k=1}^x \frac{EBIT_{i,t}}{ASSET_{i,t}} \quad (6)$$

$$Risktaking_{i,t} =$$

$$\sqrt{\frac{1}{T-1} \sum_{t=1}^T (Adj_Roa_{i,t} - \frac{1}{T} \sum_{t=1}^T Adj_Roa_{i,t})^2} | T = 3 \quad (7)$$

4. 调节变量

融资约束 (*SA*) 和投资不可逆程度 (*IRR*)。常用衡量融资约束的指标有 *SA* 指数、*KZ* 指数和 *WW* 指数,本文使用 *SA* 指数。与两个指数相比,*SA* 指数的优点在于:计算 *SA* 指数所用的变量更具外生性,而其余指标均包含的变量内生性较强。具体计算方式为: $SA = 0.737 \times Size + 0.043 \times Size^2 - 0.040 \times Age$, 其中, *Size* 是企业规模,用企业总资产的对数值表示, *Age* 是企业年龄。投资不可逆程度用企业固定资产和年末总资产的比值来衡量,该比值越大说明企业投资不可逆的程度越大。

5. 其他控制变量

借鉴已有的研究,本文在微观层面上大致控制了企业的财务指标和基本信息,主要包括股东权利、机构持股比例、公司规模、财务杠杆、资产报酬率、年末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公司成长率、上市年限和托宾 *Q*。数据均来自于《中国工业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能源统计年鉴》以及国家统计局、万德数据库与国泰安数据库。

(三) 样本和数据来源

本文样本为 2011—2020 年沪深 A 股上市公司数据,在剔除主营业务及企业性质发生重大变更的公司、ST 类公司、金融行业的公司、某些控制变量指标缺失的公司以及样本区间中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未披露和披露不连续的企业后,得到包含 146 个企业的 1 460 个观测值。本文绿色投资以及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数据来自手工收集,其余数据均来自 WIND 和 CSMAR 数据库,并将上述数据结合巨潮资讯网、和讯网以及企业年报等的

①聂辉华,阮睿,沈吉:《企业不确定性感知、投资决策和金融资产配置》,《世界经济》2020 年第 6 期。

②何超,李延喜,徐润香:《企业不确定性感知对创新决策的影响研究》,《管理学报》2023 年第 4 期。

③张济建,于连超,毕茜,等:《媒体监督、环境规制与企业绿色投资》,《上海财经大学学报》2016 年第 5 期。

④Chaney P K, Faccio M, Parsley D. “The Quality of Accounting Information in Politically Connected Firms”,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2011, 51(1-2): 58-76.

数据资料交叉复核。同时,本文对数据进行双侧1%缩尾处理以降低极端值对研究结果的影响。

五 经验结果分析

(一) 基准回归

表2所示为基准回归结果,模型(1)在控制了核心解释变量,模型(2)在模型(1)的基础上加入了企业固定效应和年份固定效应,模型(3)进

一步加入了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其他控制变量,模型(4)则在模型(3)的基础上控制了企业固定效应和时间固定效应。可以看出,模型(1)核心解释变量环境政策不确定性(EPU)系数显著为负;模型(2)(3)和(4)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系数也显著为负,说明在缓解了遗漏变量偏误后,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显著抑制了企业的绿色投资,验证了H1。

表2 基准回归

变量	(1)	(2)	(3)	(4)
EPU	-0.004 4***(0.001 9)	-0.019 1****(0.005 6)	-0.003 29***(0.001 7)	-0.004 7***(0.001 4)
SS			0.000 5***(0.000 2)	0.000 8(0.000 9)
IO			0.000 6*(0.000 3)	0.000 5(0.000 4)
Size			0.008 0****(0.002 2)	0.111 0****(0.031 8)
Lev			0.005 2(0.030 8)	0.078 5***(0.034 8)
Roa			0.701 0***(0.318 0)	0.828 0***(0.332 0)
Cash			-1.271 0*(0.690 0)	-1.433 0*(0.731 0)
Growth			0.000 2(0.003 4)	0.000 4(0.001 3)
TobinQ			0.004 1(0.004 0)	-0.010 9(0.006 4)
Listyear			0.012 8(0.010 3)	0.015 3(0.052 0)
_cons	0.023 2****(0.008 2)	0.076 5***(0.026 9)	0.130 0*(0.071 4)	2.484****(0.572 0)
企业固定效应	否	是	否	是
年份固定效应	否	是	否	是
N	1 453	1 449	1 453	1 449
R ²	0.003 2	0.127 0	0.335 0	0.489 0

注: *、**、***表示10%、5%、1%显著性水平,括号里为聚类稳健标准误,下表同。

(二) 稳健性检验

1. 增加固定效应控制

前文我们已经控制了企业固定效应和年份固定效应,但依然可能存在行业特定的差异以及行业随时间变化特征的影响,若忽略了行业固定特征以及行业随时间变化变量的影响,也可能导致估计结果偏误。我们在基准模型基础上,控制了更加严格的固定效应,加入了3位码行业固定效应和3位码行业-年份固定效应,结果如表3模型(1)和(2)。在考虑行业不可观测异质性以及行业随时间变化特征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系数显著为负,表明在控制行业层面不可观测异质性以及行业随时间变化特征后,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会显著抑制绿色投资,与基准回归结果一致,说明基准回归结果稳健。

2. 更换被解释变量的衡量指标

为了验证上述实证结果的可靠性,本文借鉴了赵领娣等的研究方法^①,以环保投资的自然对数来代替企业绿色投资,结果见表3模型(3)。稳健性检验的结果与基准回归结果基本一致,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越高,企业环保投资越少。

3. 替换解释变量的度量指标

为了验证上述实证结果的可靠性,本文借鉴了何超等构建企业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指标的思路^②,利用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句子占总句子的比例来测度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结果见表3模型(4)。稳健性检验的结果与基准回归结果基本一致,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越高,企业环保投资越少。

①赵领娣,王小飞,徐乐:《企业绿色投资降低了股价波动性吗?》,《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2年第2期。

②何超,李延喜,徐润香:《企业不确定性感知对创新决策的影响研究》,《管理学报》2023年第4期。

4. 内生性讨论

为进一步缓解内生性可能带来的估计偏误,参考 Fisman 等^①构造工具变量的思路,使用相同省份-行业的其他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的平均值为本企业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工具变量。一方面,相同省份-行业的其他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本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相关。另一方面,相同省份-行业的其他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剥离出了影响本企业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的外生因素,不会直接影响本企业的投资行为,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外生性条件。

需要注意的是,该工具变量识别的条件是共同外生因素影响其他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以及本企业不确定性感知,但也可能会有一些其他非外生因素同时影响本企业绿色投资和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尽管该工具变量不完美,但是其内生性程度已经远远小于企业当期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借鉴 Nevo 等^②构造不完美工具变量的方法,我们在两阶段最小二乘法估计基础上,引入了不完美工具变量估计。只要不完美工具变量估计系数小于 0,文中所使用的工具变量尽管不完全外生,但仍然识别了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绿色投资的影响方向。

工具变量第一阶段估计结果见表 3 模型(5)(6)。结果表明,其他企业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

感知程度显著正向影响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满足工具变量的相关性。第一阶段 F 值为 58.55,大于 Stock-Yogo 弱工具变量临界值,拒绝弱工具变量的原假设;识别不足 Kleibergen-Paap rk LM 统计量为 12.21,拒绝识别不足原假设,说明工具变量有效。模型(6)结果显示,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显著负向影响企业绿色投资,这表明,在缓解了内生性偏误情况下,估计结果依然稳健。不完美工具变量估计结果如表 3 模型(7)所示,尽管系数绝对值小于工具变量的回归结果,但系数依然显著为负,说明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负向影响绿色投资效果显著。

5. 反事实检验

在识别环境政策不确定对企业绿色投资因果效应时,一个潜在的担忧在于同时性问题。可能存在某些不可观测因素同时影响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与企业绿色投资,导致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企业绿色投资同趋势变动,从而导致结果偏误。为了缓解该问题对结果的影响,我们将 2016—2020 年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回归到 2011—2015 年企业绿色投资,若是存在同时性问题,则过去的企业绿色投资会显著影响到现在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回归结果见表 3 模型(8),可以看到企业绿色投资系数为负,但不显著,说明相同趋势问题的影响较小,并不会带来显著的估计偏误。

表 3 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1) 增加行业 固定效应	(2) 增加行业- 年份固定 效应	(3) 替换被解 释变量	(4) 替换解释 变量	(5) 工具变量	(6)	(7) 不完美工 具变量	(8) 反事实 检验
EPU	-0.003 7*** (0.000 9)	-0.003 8*** (0.001 5)	-0.034 5** (0.016 8)	-0.000 7** (0.000 3)		-0.007 2*** (0.001 1)	-0.001 9** (0.000 7)	
IV					0.135 0*** (0.017 6)			
EPIF								-0.066 0 (0.126 9)
N	1 449	1 321	1 449	1 449	1 449	1 216	1 216	1 321
R ²	0.489 0	0.617 0	0.766 0	0.489 0	0.734 0	0.589 0	0.533 0	0.880 0

注:所有模型均加入了控制变量并控制了企业固定效应和年份固定效应;模型(1)加入了行业固定效应,模型(2)加入了行业-年份固定效应。

^①Fisman R, Svensson J. "Are Corruption and Taxation Really Harmful to Growth? Firm Level Evidence",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07, 83(1): 63-75.

^②Nevo A, Rosen A M. "Identification with Imperfect Instruments",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2012, 94(3): 659-671.

(三) 异质性分析

1.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行业差异

制造业企业是污染排放的主要来源,受到环境政策的影响相对较大。我们预期,相较于非制造业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越强会更大程度地减少制造业企业的绿色投资。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将企业所属行业分为制造业和非制造业,估计结果见表4模型(1)(2)。模型(1)(2)结果显示,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显著抑制了制造业和非制造业企业绿色投资,组间系数差异检验显著,且制造业企业核心解释变量系数绝对值大于非制造业企业,说明相较于非制造业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制造业企业绿色投资抑制作用更大。

2.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技术差异

高技术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污染排放相对较少,受环境政策影响较小。环境政策变化对其绿色投资影响有限,高技术行业的企业绿色投资会相对较少,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影响也会更小。参考张琦等^①,我们将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企业定义为高技术企业,其余企业为低技术企业。表4模型(3)(4)为估计结果。模型(3)(4)结果显示,EPU显著负向影响企业绿色投资,且高技术企业核心解释变量的绝对值更小,表明相较于非高技术行业企业,高技术行业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更小,这与我们预期一致。

3.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产权差异

国有企业在我国经济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

作用,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减少污染排放等方面要率先垂范。与非国有企业相比,国有企业在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的同时会更主动地承担环境保护政策性的功能,也会更加积极响应政府制定的环保政策,加大企业绿色投资。受到不确定性的影响更小。我们将样本企业划分为国有企业和非国有企业两类,结果见表5模型(5)(6)。可以看出,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抑制了企业绿色投资,因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绿色投资的负面效应在国有企业中相对更小。

4. 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政策强度差异

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也会因企业是否受到环保部门监管而变化。当环保部门重点监管时,被监管企业需要较多绿色投资来减少污染排放,但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较高时,鉴于高昂的环保成本,被监管企业会相机抉择,监管不严时就减少绿色投资,监管严格时就增加绿色投资。这也就意味着被重点监管企业绿色投资的变化会受到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显著影响。相较于非监管企业,被监管企业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更显著。基于此,以2010年关于印发《2010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通知为依据,筛选出了非“国控点”企业和“国控点”企业,回归结果如表4模型(7)(8)所示。可以看出,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上升均会抑制“国控点”企业和非“国控点”企业的绿色投资,且相较于非“国控点”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国控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更大。也就是说,“国控点”企业对环境政策变动更加敏感,当不确定性增加时,企业会显著减少绿色投资。

表4 异质性分析

变量	(1) 制造业	(2) 非制造业	(3) 高技术行业	(4) 低技术行业	(5) 国有企业	(6) 非国有企业	(7) 国控点企业	(8) 非国控点企业
EPU	-0.009 4*** (0.003 1)	-0.001 2** (0.000 6)	-0.000 3*** (0.000 1)	-0.003 5** (0.001 5)	-0.002 3** (0.001 0)	-0.005 5** (0.002 4)	-0.002 8** (0.001 1)	-0.001 1 (0.025 5)
R ²	0.424	0.085 9	0.239	0.365	0.464	0.050 3	0.692	0.046 5
N	1 130	323	214	1 239	919	534	409	1 044
组间系数差	0.035 0		0.154 0		0.060		0.244 0	
异检验(p值)								

注:所有模型均加入了控制变量、并控制了企业固定效应和年份固定效应,下表同。

^①张琦,郑瑶,孔东民:《地区环境治理压力、高管经历与企业环保投资——一项基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2012)〉的准自然实验》,《经济研究》2019年第6期。

(四) 机制检验

表 5 模型(1)(2)所示为机制检验结果。模型(1)结果表明,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越大,企业风险承担能力越低。模型(2)结果则说明,企业风险承担能力显著正向影响绿色投资,当风险承担能力较强时,企业会增加绿色投资,当风险承担水平较低时,企业会减少绿色投资。整体而言,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主要是源于风险承担能力的变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上升,企业风险承担水平下降,绿色投资减少。验证了 H2。

(五) 进一步讨论

表 5 模型(3)为融资约束对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效应的影响,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显

著降低了绿色投资,融资约束较大的企业绿色投资更少。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融资约束交互项($EPU \times SA$)系数显著为负,说明相较于融资约束低的企业,高融资约束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时,会更大程度地减少绿色投资。融资约束强化了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表 5 模型(4)为投资不可逆程度对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效应的影响。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与企业投资不可逆程度的交互项($EPU \times IRR$)系数显著为负,说明相较于投资不可逆程度低的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投资不可逆程度高的企业绿色投资抑制作用更强,即投资不可逆程度也强化了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的绿色投资抑制效应。验证了 H3。

表 5 机制检验及融资约束和投资不可逆程度的影响

变量	(1) <i>Risktaking</i>	(2) <i>EPIF</i>	(3) <i>EPIF</i>	(4) <i>EPIF</i>
<i>EPU</i>	-0.005 2** (0.001 9)		-0.089 5** (0.036 5)	-0.024 9** (0.009 9)
<i>Risktaking</i>		0.024 0* (0.013 0)		
<i>SA</i>			-0.612 0** (0.212 0)	
<i>EPU</i> × <i>SA</i>			-0.022 2*** (0.005 6)	
<i>IRR</i>				0.309 0 (0.194 0)
<i>EPU</i> × <i>IRR</i>				-0.087 4* (0.049 1)
<i>N</i>	1449	1449	1449	1449
<i>R</i> ²	0.970	0.515 0	0.498 0	0.492 0

六 研究结论和政策建议

(一) 研究结论

本文选取 2011—2020 年上市企业为研究样本,分析了企业感知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影响企业绿色投资的理论机制。利用文本挖掘方法,构建了企业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指标,采用多维固定效应和工具变量识别了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因果效应。主要结论如下:企业感知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程度上升会抑制企业绿色投资。在控制更高级别固定效应、替换被解释变量、替换解释变量、工具变量估计以及反事实检验下,结论依然稳健。异质性分析表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存

在显著的行业、技术水平、产权和环境政策类型异质性,该效应在制造业企业和“国控点”企业更大。机制分析表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上升,会降低企业风险承担能力,从而减少绿色投资。调节效应分析表明,企业融资约束和投资不可逆程度均会强化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感知程度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

(二) 政策建议

深入研究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影响,有助于加强制定环境政策的透明度与有效性,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基础上鼓励企业绿色投资,有效降低环境政策不确定性为企业发展带来的负面作用。

第一,考虑到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我们应该从源头降低环境政策的不确定性,保持宏观环境政策的透明度和稳定性,创造一个有利于企业绿色投资的良好环境。在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时,环境政策频繁调整导致的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比政府调整环境政策本身对企业绿色投资的刺激作用更为显著。为了进一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国家在制定环境政策时,要更加多地实地调研,制定长期透明的环境政策,为企业绿色投资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第二,企业可建立环境政策变动的动态预警机制,实时关注宏观环境政策的调整,确保及时转变内部环保战略,力求降低风险误判引发的损失,

从而减少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对企业绿色投资的抑制作用。由于融资约束的存在,应当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途径,适时提高资金供给水平,减轻企业融资压力,这将缓解环境政策不确定性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鉴于投资不可逆性,政府可以对绿色投资给予一定的补贴来减少市场摩擦,优化企业资本配置效率,尽可能地减少投资不可逆程度带来的负向冲击。

第三,要对企业实施有针对性的绿色投资激励政策,提高企业应对外部环境政策波动的能力,鼓励其主动进行绿色创新。强化绿色发展理念的宣传引导,鼓励企业进行绿色转型,加大绿色投资,可以在面对环境政策不确定性时有更多的缓冲空间和应对策略。

How can Corporate Environmental Policy Uncertainty Perception Affect Green Investment?

DONG Dandan

(School of Finance and Trade, Liaoning University, Shenyang 110036, China)

Abstract: The environmental policy uncertainty perception (EPUP) may affect the corporate green investment behavior. Based on Chinese listed company data from 2011 to 2020, text mining methods are used to extract information from the annual report documents, which measures EPUP, and this paper identified the impact of EPUP on the green investment of enterprises. Results show that the rising environmental policies uncertainty perceived by enterprise will significantly suppress green investment. The results of heterogeneity test show that the inhibitory effect of EPUP on green investment is more significant in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low-tech enterprises, non-state-owned enterprises and “national control points” enterprises. The mechanism analysis shows that rising EPUP will reduce the ability to risk bearing, thereby reducing green investment. The moderating effect concludes that corporate financial constraints and irreversible investment extent strengthen the inhibitory effect of EPUP on green investment. The research conclusion reveals the impact of the environmental policy uncertainty perception on corporate green investment, and provides empirical evidence for reducing EPUP to increase green investment.

Key words: environmental policy uncertainty perception; enterprise green investment; text analysis; risk bearing

(责任校对 朱正余)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8

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研究

——基于合成控制法的实证研究

胡俊峰^{1,2}, 季爱佳¹

(1.南通大学商学院(管理学院),江苏南通 226001;2.江苏长江经济带研究院,江苏南通 226001)

摘要: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研发强度指标所形成的目标导向效应,对推动区域绿色发展意义重大。以首次设立“研发强度目标”为准自然实验,采用反事实视角下的合成控制法研究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区域绿色发展水平的影响。研究发现:研发强度目标导向整体上实现了碳排放强度降低以及工业废气排放量与能源消耗量下降,并显著提高了区域绿色发展水平。异质性分析发现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东部、中部及西部地区产生的政策效应存在差异。

关键词: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绿色发展;合成控制法

中图分类号:F790.3130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49-10

长期以来,全球以过度排放污染物与二氧化碳为代价实现经济发展,但随着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世界各国开始重视节能减排,协同推进绿色发展。作为负责任的大国,中国对全球碳减排行动作出积极响应。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的“双碳”目标,即2030年之前努力实现碳达峰,2060年之前实现碳中和。三年来,我国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为全球绿色发展作出重大贡献。习近平在二十大报告中也再次强调“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推进创新驱动战略,大力发展绿色科技,有效缓解环境压力,是实现绿色发展的重要途径。但绿色技术创新存在研发难度大、投资风险高、驱动力缺乏等问题^①,这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绿色发展目标的实现。在政府层面,总体引领、综合规划、系统推进是实施绿色技术、突破绿色发展瓶颈的重要一环。政府工作报告全面反映政府政策与工作重点,是政府行政活动的总体指南。2004年,上海市率先在《2004年上海市政府工作报告》的经济与社会发展总目标中增添了研发强度的分

目标,并提出政府将加大全社会研发的资金支持力度,以促进全市绿色发展目标的实现。此后,其他部分省份(直辖市、自治区)也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在其政府工作报告中相继提出促进绿色发展的研发强度目标。为此,本文主要关注研发强度目标约束下我国的绿色发展问题,在综合考虑部分地区产业结构和能源消耗等因素的基础上,探讨研发强度目标是否能够有效促进我国的绿色发展,这对于政府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推进“双碳”目标的实现具有积极意义。

一 文献综述

推动绿色发展是我国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前提,其旨在打造更加友好的社会经济发展模式,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加健康的生活方式,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国内外关于绿色发展的研究主要围绕三个方面展开。

一是关于绿色发展的概念特征、评价及范围的研究。Xushi Wei 等认为绿色发展是全球重点关注的核心问题,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与社会、

收稿日期:2023-09-1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20BGL303);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2EYB012)

作者简介:胡俊峰(1969—),男,江苏南通人,教授,主要从事区域经济与创新管理研究。

①张虹,胡金:《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绿色技术创新了吗——来自合成控制法的实证评估》,《科技进步与对策》2023年第8期。

经济及环境有着重大联系^①。绿色发展水平主要通过污染物排放强度^②、绿色发展指数^③、绿色全要素生产率^④和绿色经济效率^⑤等来评价。目前对绿色发展的研究已融入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张兵兵等从对外贸易行业的角度出发,考察了进口绿色技术复杂度对碳排放的影响^⑥。张玲等分析人力资本和科技创新对我国流通业绿色发展的影响,以期为推动我国流通业绿色发展转型提供参考和借鉴^⑦。刘家彤、郑书宏等则从农业绿色发展的视角进行研究^{⑧⑨}。但目前对绿色发展理论与内在机理的研究相对来说还不够充分。

二是关于绿色发展的影响因素研究。学术界从政府政策、数字经济、环境规制、绿色金融和经济集聚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研究,并且大部分学者认为这些因素对绿色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熊晓栋、任亚运等认为政府政策如碳交易政策,能够为实现绿色发展做出贡献^{⑩⑪}。张菊的研究证实数字经济可有效提升绿色发展水平^⑫;陈庭强等探索发现绿色金融在环境规制的保护与监管下能够显著提升区域绿色发展水平,但同时也存在滞后性的风险^⑬;周清香等研究得出长江经济带的经济集聚对绿色发展效率起到促进作用的结论^⑭。也有少部分学者认为绿色发展会受到一些因素的

抑制。产业集聚对绿色经济发展具有显著抑制作用,产生边际效应递增的负向非线性影响^⑮;柯达等研究发现区域一体化显著抑制绿色发展水平提高^⑯。随着对绿色发展影响因素的深入研究,部分学者发现目标导向与绿色发展水平有着一定的联系。县祥从“双碳”目标的角度出发,研究了该目标对中国对外贸易绿色低碳发展的影响^⑰。总体上看,现有研究对绿色发展的影响涉及不多、内容较少,导致理论建构、政策含义与创新实践目标相去甚远。

三是在绿色发展的研究方法方面。目前学界主流的研究方法是采用双重差分模型(DID)研究政策效应,如王玉爽、张司飞等使用双重差分模型研究相关政策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⑱⑲};邓荣荣则应用双重差分模型证实相关政策与碳排放强度之间存在某种联系^⑳。也有部分学者采用其他的实证方法来研究绿色发展的相关内容。如朱琳从空间效应的角度,借助空间杜宾模型来推演产业集聚对绿色经济效率的空间溢出效应^㉑;傅芳宁等则使用空间双重差分模型来分析低碳试点政策对绿色技术创新的邻里效应^㉒。韩雅清等基于差分GMM模型来研究在环境规制的约束下,

①Xushi Wei, Haiping Ren, Sana Ullah & Cuma Bozkurt. "Does Environmental Entrepreneurship Play a Role in Sustainable Green Development? Evidence from Emerging Asian Economies", *Economic Research-Ekonomiska Istraživanja*, 2023, 36(1): 73-85.

②郑理, 钟坚, 徐雷:《“两型社会”试验区设立对区域工业绿色发展的影响研究》,《财经理论与实践》2021年第2期。

③苏利阳, 郑红霞, 王毅:《中国省际工业绿色发展评估》,《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3年第8期。

④尹迎港, 常向东:《中国碳排放权交易政策促进了地区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提升吗?》,《金融与经济》2022年第3期。

⑤郭卫香, 孙慧:《碳排放权交易、损益偏离与绿色经济效率关系研究》,《生态经济》2022年第1期。

⑥张兵兵, 王捷, 闫志俊:《绿色进口如何驱动碳减排及碳达峰目标实现——基于进口绿色技术复杂度视角》,《南开经济研究》2023年第8期。

⑦张玲:《人力资本、科技创新对区域流通业绿色发展的影响——基于空间溢出视角》,《商业经济研究》2023年第17期。

⑧刘家彤:《绿色金融助推农业绿色发展研究》,《对外经贸》2023年第8期。

⑨郑书宏, 鲁关立, 张玉兰, 等:《浅谈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在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中的作用》,《农业科技通讯》2023年第8期。

⑩熊晓栋, 张彬:《碳交易试点政策对区域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影响研究——基于试点省市的准自然实验分析》,《生态经济》2023年第5期。

⑪任亚运, 傅京燕:《碳交易的减排及绿色发展效应研究》,《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9年第5期。

⑫张菊:《数字经济对流通业绿色发展的影响分析》,《商业经济研究》2023年第13期。

⑬陈庭强, 张倩, 刘梦等:《环境规制下绿色金融驱动产业绿色发展的实证研究》,《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3期。

⑭周清香, 李娟娟:《经济集聚对绿色发展效率的影响效应及作用机制》,《统计与决策》2023年第12期。

⑮张学升:《技术创新视角下产业集聚对绿色经济发展的影响研究》,《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期。

⑯柯达, 徐斌, 刘杨倩宇:《中国区域一体化对绿色发展效率的影响》,《统计与决策》2023年第12期。

⑰县祥:《“双碳”目标下中国对外贸易绿色低碳发展路径及政策优化研究》,《价格月刊》2023年第9期。

⑱王玉爽, 钟茂初:《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与机制研究》,《现代财经(天津财经大学学报)》2023年第9期。

⑲张司飞, 孙逸昕:《创新型城市试点建设促进长江经济带经济绿色发展吗?》,《科技管理研究》2022年第15期。

⑳邓荣荣:《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试点的碳减排绩效评价》,《软科学》2016年第9期。

㉑朱琳:《碳减排、流通产业集聚与城市绿色经济发展》,《商业经济研究》2023年第17期。

㉒傅芳宁, 李胜兰:《是绿色虹吸还是绿色涓滴:低碳试点政策对绿色技术创新的邻里效应研究》,《南方经济》2023年第8期。

数字金融与绿色发展效率的关系^①;孙一平等采用合成控制法分析中国新能源示范城市建设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效应^②;赵巧芝等基于投入产出法,研究碳减排的激励政策对不同类型行业的影响有何差异^③。

绿色发展作为当今社会发展的热点问题,现有相关研究虽然内容较多,但大多分散在概念特征、评价、范围及影响因素等,研究方法虽然呈现多样化、实用性等特点,但总体上缺乏对其理论机制及应用对策的深度剖析,特别是在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方面的研究鲜有涉及。本文创新点在于:第一,使用合成控制法,在全国范围内,将多个省份个体通过加权合成对照组与实验组进行比较,从而避免了对照组选择的主观随意性。第二,从目标导向的视角来研究研发强度对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以及能源消耗的影响效应,以此验证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影响的显著性。

二 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一) 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分析

本文以激励与约束机制为基础,分别从技术进步与创新带来的正向激励作用与绿色贸易壁垒带来的反向倒逼作用这两个方面展开分析。

内生增长理论认为技术进步与创新是实现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动力。具体而言,一方面,技术进步会提高自然资源利用率,使资源得以大量节约和循环利用,导致在给定产出下自然资源消耗降低,进而使得污染排放和生态破坏减少,即技术效应^④。另一方面,技术进步与创新能够有效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改善环境质量^⑤。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强调:“绿色技术创新是绿色发展的重要动力,是打好污染

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研发投入是助推绿色技术创新的驱动力^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绿色科技创新活动对研发资金的需求逐渐上升,而研发投入不仅为绿色技术攻关提供了资金保障,还有助于我国综合创新能力稳步提升。“目标管理理论”提出,中央政府将管理目标分解给地方政府,地方政府可独立制定具有约束力的指标^⑦。因此,在研发强度目标导向政策的约束下,各市场主体更加重视提高研发投入,绿色技术得以创新与升级,进而推动我国绿色发展,实现双碳目标。

Porter 提出的“波特假说”认为适当的环境规制能够刺激技术革新^⑧。一方面,绿色贸易壁垒形成的环境规制压力倒逼我国企业投身技术研发,提升绿色技术水平,降低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以减少出口贸易损失。另一方面,根据 Walter 的“污染天堂”假说,环境规制的增强会促使本国污染密集产业向低环境规制的国家或地区转移^⑨,形成污染转移。绿色贸易壁垒产生的环境规制效应促使国外污染产业向中国转移,这在很大程度上加深了中国的环境压力。因此,政府必须设立研发强度目标,引导各市场主体提高研发支出,为技术创新注入动力,削弱绿色贸易壁垒带来的负面影响。

由此,本文提出假设 H1。

H1:研发强度目标导向能够有效实现节能减排,提高区域绿色发展水平。

(二) 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异质性分析

为深入探讨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不同区域绿色发展的影响效应,本文主要从要素禀赋方面进行异质性分析。赫克歇尔-俄林理论认为生产要素禀赋是决定该地区生产比较优势的关键因素^⑩。一方面,我国东部地区拥有良好的经济、技

①韩雅清,林雨梅,李玉水:《环境规制约束下数字金融对绿色发展效率的影响》,《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4期。

②孙一平,刘泽杰,刘益冰等:《新能源示范城市建设对绿色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研究》,《宏观经济研究》2022年第11期。

③赵巧芝,闫庆友,何永贵:《基于投入产出方法的各行业碳减排效果模拟研究》,《统计研究》2017年第8期。

④于峰,齐建国:《开放经济下环境污染的分解分析》,《统计研究》2007年第1期。

⑤魏巍贤,杨芳:《技术进步对中国二氧化碳排放的影响》,《统计研究》2010年第7期。

⑥高峰,吕雁琴,陈静等:《“智慧城市”试点的企业绿色技术创新效应研究》,《科研管理》2023年第6期。

⑦Tao Ge, Ziqi Ding, Xiaoya Lu. “Keling Yang, Spillover Effect of Energy Intensity Targets on Renewable Energy Consumption in China: A spatial econometric approach”, *Renewable Energy*, 2023(3):121-133.

⑧马茜,任晓松,张红兵,等:《碳交易政策、研发创新与污染性企业碳绩效》,《科研管理》2023年第7期。

⑨田祖海,吴云云,王许亮:《外商直接投资如何影响碳生产率?》,《生态经济》2023年第10期。

⑩张文泉,王书林:《赫克歇尔-俄林理论和里昂惕夫之谜》,《国际经贸研究》1993年第1期。

术、人才及区位优势,因此该地区更加符合技术密集型产业集聚的要求^①。产业集聚更有利于实现信息、资源以及知识的交流与传播,这导致东部地区更能充分利用研发投入,实现绿色技术创新,进而使得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的政策效应更加明显。另一方面,中西部地区丰富的自然资源为承接产业转移奠定了坚实基础,这在很大程度上消除了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带来的影响效应。基于上述分析,要素禀赋使得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不同区域绿色发展的影响效应存在差异。

由此,本文提出假设 H2。

H2: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具有区域异质性。

三 研究设计与数据来源

(一) 研究设计

首先,本文基于研发强度目标的设立构建准自然实验,将最早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上海市设为实验组。其次,为保证控制组在观测期间内没有受到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的影响,本文搜索各省份(直辖市、自治区)1996—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并对政府工作报告中的工作目标与任务一项进行确认,最终选取了在1996—2019年期间政府工作报告没有提出研发强度目标的北京、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福建、山东、湖北、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新疆等19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根据数据的可获得性,已排除西藏以及港澳台地区)作为控制组,进而通过政策效应评估方法来考察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量以及能源消耗总量的影响效应。

科学评估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需要找到一种科学合理的研究方法。合成控制法能够在样本量较小的情况下评估实验组的政策效应,而本文中的控制组需要将已提出研发强度目标的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剔除,这导致本文的样本量较小,因此合成控制法非常适合评估研发强度

目标导向对绿色发展的影响效应。利用合成控制法进行政策评估时,能够有效剔除其他政策的影响,并且可以避免控制组选择的主观随意性问题。为此,本文采用 Abadie & Cardeazabal^② 提出的合成控制法,模型设定如下。

假设本文在(1, T)的时间段内,对 N + 1 个省份进行观察, E_{it} 为各个省份绿色发展水平。其中只有第一个省份在 $t = T_0 (1 \leq T_0 \leq T)$ 时间点设立了关于研发强度的目标,其余 N 个省份在观测期内均未设立该目标。 E_{it}^1 表示省份 i 在 t 时期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绿色发展水平, E_{it}^0 表示省份 i 假设在 t 时期未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绿色发展水平。在设立研发强度目标之前,即 1996—2003 年, $E_{it}^1 = E_{it}^0$; 2004—2019 年为设立研发强度目标之后,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节能减排效果为 $\alpha_{it} = E_{it}^1 - E_{it}^0$ 。由于已经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省份 i 的绿色发展水平 E_{it}^1 可以直接观察到,但是假设没有设立该目标的省份 i 的绿色发展水平 E_{it}^0 无法直接观察得到,因此本文借鉴 Abadie 等^③ 提出的因子模型对“反事实”变量 E_{it}^0 进行估计:

$$E_{it}^0 = \delta_t + \theta_t Z_i + \lambda_t u_i + \varepsilon_{it} \quad (1)$$

其中 δ_t 为时间固定效应; Z_i 为 (r × 1) 维可观测、不受政策影响的控制变量; θ_t 为 (1 × r) 维未知参数向量; u_i 为 (F × 1) 维不可观测的地区固定效应; λ_t 为 (1 × F) 维无法观测的公共因子向量; ε_{it} 是均值为零的短期冲击。

通过构造 (N × 1) 维的权重向量 $W = (w_2, w_3, \dots, w_{N+1})$, $\sum_{j=2}^{N+1} w_j = 1$, w_j 代表控制组中对应省份的合成权重,通过对每个控制组省份进行加权,获得合成控制的结果:

$$\sum_{j=2}^{N+1} w_j E_{jt} = \delta_t + \theta_t \sum_{j=2}^{N+1} w_j Z_j + \lambda_t \sum_{j=2}^{N+1} w_j u_j + \sum_{j=2}^{N+1} w_j \varepsilon_{jt} \quad (2)$$

假设存在向量组 $W^* = (w_2^*, w_3^*, \dots, w_{N+1}^*)'$, 使得:

①曲明,赵鑫:《中国制造业区域梯次升级及演进路径分析》,《产业经济评论》2022年第2期。

②Alberto Abadie, Javier Gardeazabal. "The Economic Costs of Conflict: A Case Study of the Basque Country",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03, 93(1): 113-132.

③Alberto Abadie, Alexis Diamond, Jens Hainmueller. "Synthetic Control Methods for Comparative Case Studies: Estimating the Effect of California's Tobacco Control Program",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tatistical Association*, 2010, 105(490): 493-505.

$$\sum_{j=2}^{N+1} w_j^* E_{jt} = E_{1t}, \dots, \sum_{j=2}^{N+1} w_j^* E_{jT_0} = E_{1T_0}, \sum_{j=2}^{N+1} w_j^* Z_j = Z_1 \quad (3)$$

Abadie 等证明通常情况下, $\sum_{j=2}^{N+1} w_j^* E_{jt}$ 可作为 E_{it}^0 的无偏估计,从而可以得出目标省份设立关于研发强度目标的政策效果 $\hat{\alpha}_{it}$ 为:

$$\hat{\alpha}_{it} = E_{it} - \sum_{j=2}^{N+1} w_j^* E_{jt}, t \in [T_0, \dots, T] \quad (4)$$

具体过程参考 Abadie 等的文献。

(二) 变量选择

1. 被解释变量

本文选取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量以及能源消耗总量^①作为被解释变量。碳排放强度用二氧化碳排放量与国民生产总值的比值^②表示,该变量综合考虑了区域碳排放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鉴于数据的完整性,本文选取工业废气排放量来衡量污染物排放水平;能源消耗总量衡量了区域能源消耗水平。本文选取以上三个被解释变量,一是使得被解释变量总体结构能够更好地全面衡量地区绿色发展水平,二是可以更好地基于不同维度,有针对性地分析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的政策效应。

2. 核心解释变量

研发强度目标的设立。本文以 2004 年为节点,选取首次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上海市作为实验组,其余未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 19 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作为控制组。政策虚拟变量中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省份取值为 1,未设立的 19 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取值为 0;时间虚拟变量中 2004 年之后取值为 1,反之取值为 0。在异质性分析中,本文将研发强度目标导向政策虚拟变量与政策实施时间虚拟变量的交互项作为解释变量。

3. 控制变量

(1) 经济发展水平:本文用地区人均生产总值(元)表示^③;(2) 产业结构:用第三产业产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④(%)衡量;(3) 政府干预:

采用政府财政支出衡量;(4) 能源消耗情况:采用煤炭消耗量作为衡量指标;(5) 绿色技术创新水平:参考郭炳南等^⑤的研究方法,绿色技术创新水平用绿色专利授权数量表示;(6) 城镇化水平:用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表示^⑥(如表 1 所示)。

表 1 变量选择与说明

类别	变量名称	计算公式
被解释变量	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二氧化碳排放量/GDP
	-	工业废气排放量(lnIWG)
	-	能源消耗总量(lnRC)
控制变量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Pgdp)	-
	第三产业/GDP	产业结构(IND)
	-	绿色专利授权数量(GP)
	城镇人口数量/总人口数量	城镇化水平(Urban)
	-	煤炭消耗量(CC)
-	政府财政支出(FE)	

(三) 数据来源

二氧化碳排放量数据来源于中国碳核算数据库(CEADs),绿色专利数据来源于中国研究数据服务平台(CNRDS)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其余数据均来源于《中国统计年鉴》《中国城市统计年鉴》。另外,为尽量消除模型可能存在的异方差问题,本文将除比值以外的变量均进行了对数化处理,少数缺失的数据通过插值法补齐。

四 实证分析

(一) 合成控制法检验

1. 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表 2 展示了合成上海碳排放强度的省份(直辖市、自治区)组合,分别是北京市、山东省等 4 个省份(直辖市、自治区)。

表 2 合成上海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省份权重

合成省份	权重
北京市	0.47
山东省	0.29
内蒙古自治区	0.06
福建省	0.18

①李响,张楠,宋培:《碳排放交易制度的节能减排效应及作用机制研究》,《现代财经(天津财经大学学报)》2022年第4期。

②陈军,肖雨彤:《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如何助力实现“双碳”目标?》,《中国地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1期。

③于智涵,方丹,杨谨:《资源型经济转型试验区政策对碳排放的影响评估》,《资源科学》2021年第6期。

④高仪涵,王振猛:《“互联网+”第三产业占比、工业企业 R & D 对区域绿色创新的影响》,《互联网周刊》2022年第12期。

⑤郭炳南,王宇,张浩:《数字经济、绿色技术创新与产业结构升级》,《兰州学刊》2022年第2期。

⑥辛宝贵,高菲菲:《生态文明试点有助于生态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吗?》,《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1年第5期。

图1(a)展示了1996—2019年上海与合成上海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对比情况。实线与虚线分别表示上海与合成上海碳排放强度的走势情况。垂直虚线为开始设立研发强度目标的年份,虚线左侧反映了该目标设立前上海与合成上海碳排放强度的拟合程度,虚线右侧反映了该目标设立后产生的政策效应。在研发强度目标设立前,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真实值与合成值的拟合效果较好,目标设立后,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真实值位于合成值下方,这表明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碳排放强度有抑制作用。

图1(b)更加直观地反映出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碳排放强度的影响。该图呈现的是上海与合成上海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差值,表现了该目标导向产生的处理效应。在2004年之前,碳排放强度的真实值与合成值的差值在零值周围上下波动,2004年之后,二者的差值逐年拉大,虽然中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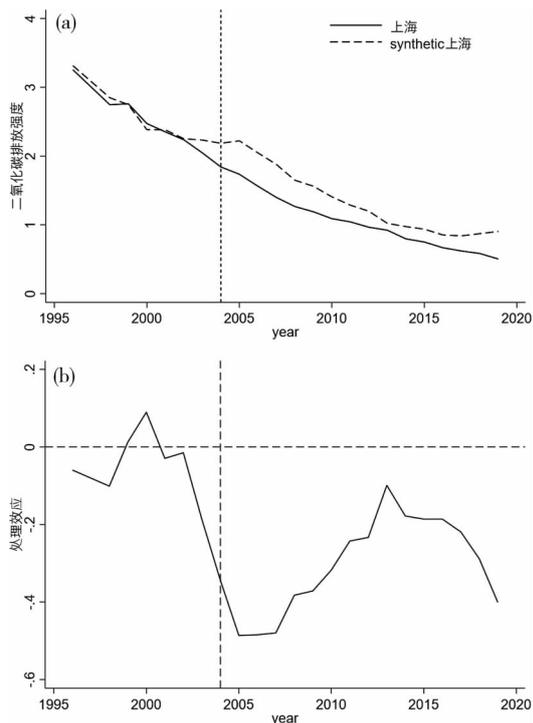


图1 上海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及处理效应

表3 合成上海工业废气排放量的省份权重

合成省份	权重
北京市	0.31
山东省	0.34
河北省	0.14
福建省	0.14
四川省	0.08

有缩小的趋势,但整体上一直处于负值的状态,这表明上海的碳排放强度在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的影响下得到了有效控制。

2.工业废气排放量

表3为合成上海工业废气排放量的省份(直辖市、自治区)组合。

从图2(a)可以看出,在研发强度目标设立前,真实值与合成值的拟合效果较好,目标设立后,工业废气排放量的真实值明显低于合成值,并且两者差距逐渐拉大,这表明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降低工业废气排放量具有显著效果。

如图2(b)可知,在设立研发强度目标之前,真实值与合成值的相差不大,差值围绕在零值周围上下波动,2004年之后两者的差距开始拉大,虽然中途几年呈现平稳状态,但平稳之后,两者的差值仍然呈现扩大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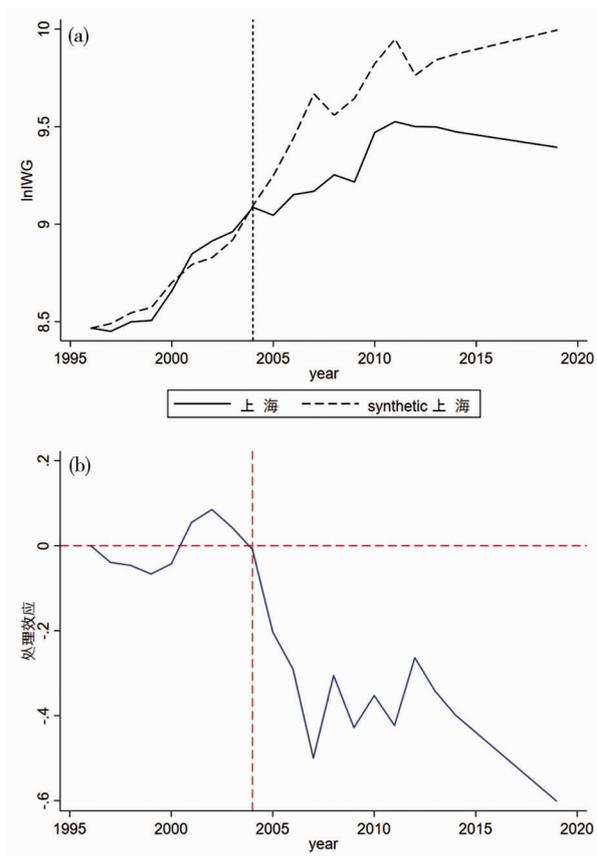


图2 上海工业废气排放量及处理效应

3.能源消耗量

表4展示的是合成上海能源消耗量的省份(直辖市、自治区)组合。

根据图3可知,研发强度目标设立前,能源消耗量的真实值与合成值差距不大,拟合效果较好。

目标设立后,能源消耗量的真实值位于合成值下方,并且两者差距逐渐扩大,这说明设立研发强度目标能够有效降低能源消耗。

(二) 稳健性检验

1. 虚假实验

为避免随机性不足导致上述分析结果出现偏差,本文选择合成组中贡献为正的省份进行虚假实验,以此判断上述效果是由于政策因素还是偶然因素。本文根据上述合成控制的权重结果,分别选取山东省、福建省以及河北省作为安慰剂省份,并进行合成控制检验,以此判断研发强度目标导向节能减排的有效性,结果如图 4 所示。可以看出,山东省碳排放强度的真实值在 2004 年之后反而高于合成值,福建省与河北省的真实值均稳定在合成值附近,在 2004 年之后也未出现明显差距,这说明研发强度目标导向产生的节能减排效应并非偶然,上述结果具有较强的稳健性。

表 4 合成上海能源消耗量的省份权重

合成省份	权重
北京市	0.59
河北省	0.19
山东省	0.14
内蒙古自治区	0.04
福建省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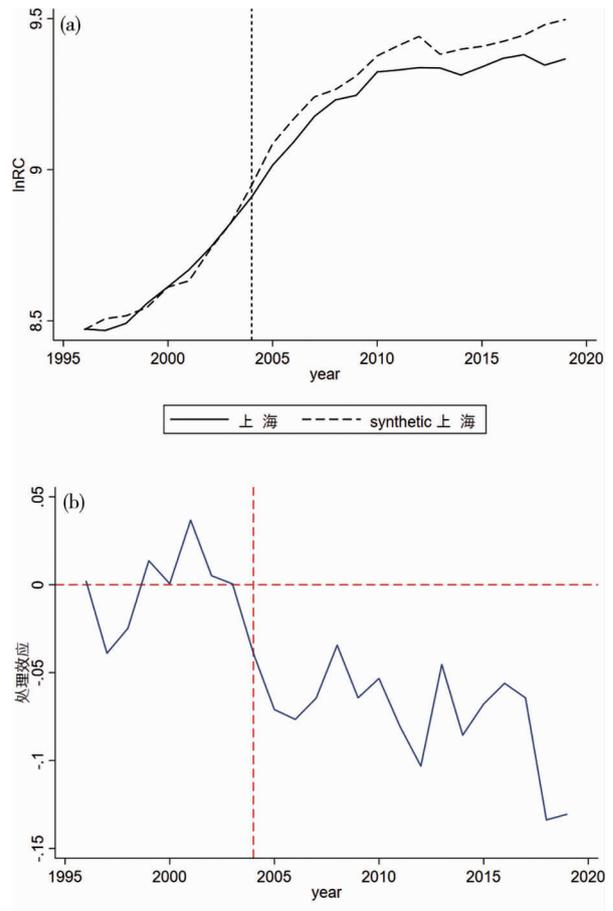


图 3 上海能源消耗总量及处理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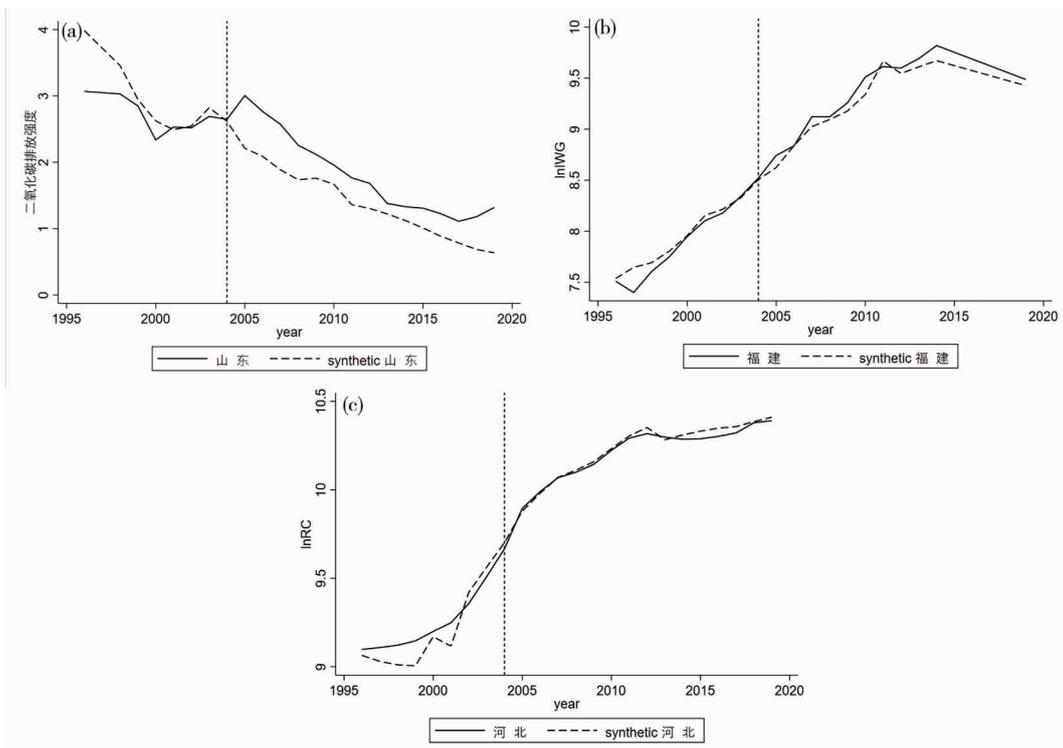


图 4 虚假实验

2. 排序检验

为进一步证实目标导向产生的政策效应,本文采用 Abadie 等提出的排序检验方法。排序检验法主要用来判断控制组省份与实验组省份产生相同政策效应概率的大小。假设所有控制组省份在 2004 年均设立了关于研发强度目标,并且同样形成实验组与控制组进行合成控制分析,比较真实设立研发强度目标情况下所产生的效果与控制组省份假设设立研发强度目标情况下的效果,若两者差异明显,则说明设立研发强度目标对提高绿色发展水平具有一定的效果。

均方根预测误差 (RMSPE) 衡量了实验组与

合成控制对象的拟合程度,若 RMSPE 值较大,表明拟合效果不理想,为保证研究的有效性与可靠性,本文剔除 RMSPE 值较大的省份。图 5 展现了各省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量与能源消耗量真实值与合成值的差值分布,黑色实线表示上海的真实值与合成值的差异,灰色虚线为其他省份真实值与合成值的差异。根据结果显示,目标导向设立之前,各省节能减排效果并不明显,差值均在 0 值附近上下波动,研发强度目标设立之后,黑色实线明显位于多数灰色虚线之下,说明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节能减排产生了积极影响,再次验证了结果的稳健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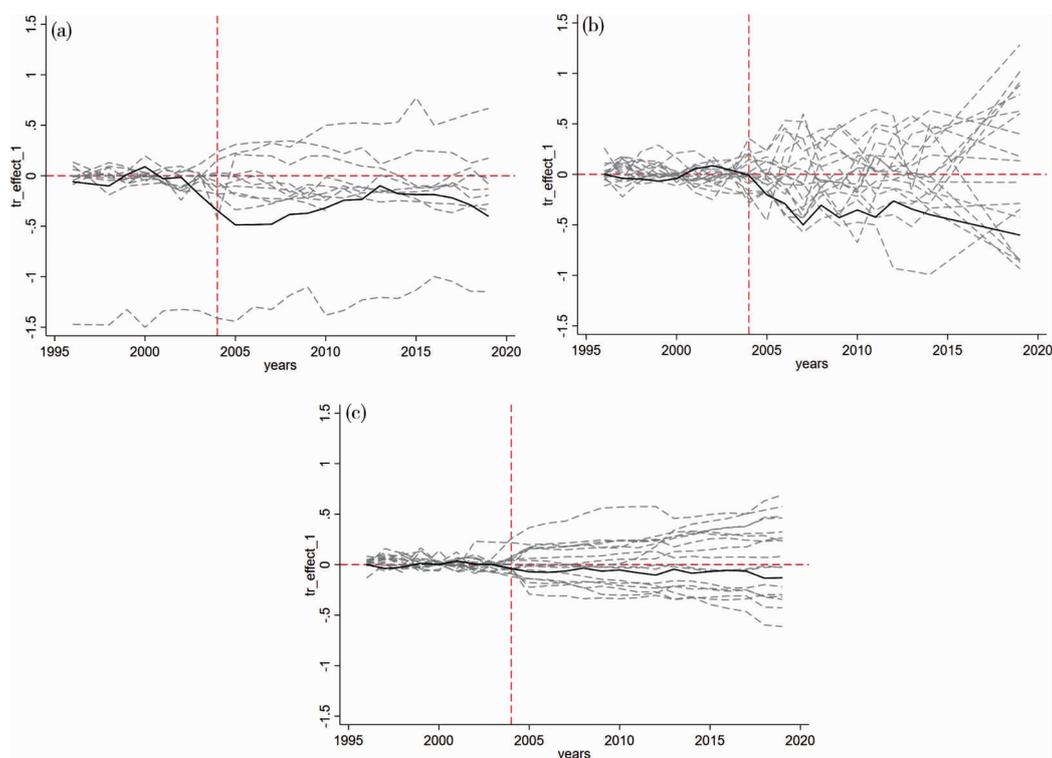


图 5 排序检验

3. 稀疏合成控制检验

为说明本文合成控制结果不受个别省份的影响,本文参考 Abadie 等的研究,采用稀疏合成控制法进行检验,即剔除上述合成组中权重最大的省份再次进行合成控制检验,结果如图 6 所示。可以看出,在剔除权重最大的省份之后,研发强度目标导向仍然能够有效实现节能减排,结果具有稳健性,假设 H1 成立。

(三) 异质性分析

设 D_{it} 为政策虚拟变量,若 i 省份为实验组, D_{it} 取值为 1,否则为 0; T_{it} 为时间虚拟变量,设立

研发强度目标前取值为 0,设立之后取值为 1。

为更好地覆盖全国范围样本,本文进行东、中、西区域的异质性分析。本文以上海市为实验组,并将控制组按照东部、中部、西部区域划分为三个子样本,最后进行分组回归。从表 5 的列 (1)(4)(7) 以及 (3)(6)(9) 的结果可以看出,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东部地区碳排放强度与能源消耗的处理效应最为显著,但对中西部地区影响效果不明显,对此的解释是东部地区由于人才、技术及区位优势,更能充分利用研发资金,进而使得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给东部地区带来的节能减排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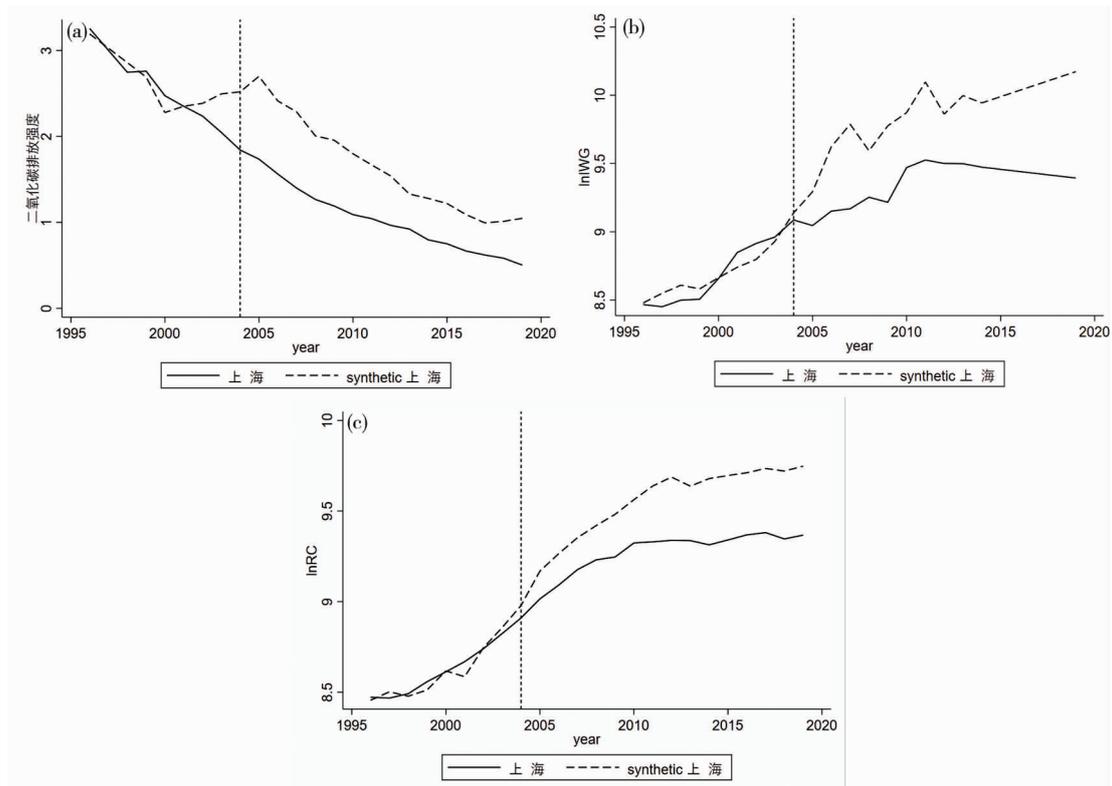


图 6 稀疏合成控制检验

应更为显著,并且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经济转型升级,我国中西部逐步承接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进而导致中西部地区碳排放强度与能源消耗上升。根据列(2)(5)(8)可知,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中部地区工业废气的减排效应强于东、西部地区,可能是由于东部地区良好的经济发展水平

与区位优势,不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与绿色清洁技术升级,进而使得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减污空间较小;而西部地区的地理环境复杂、基础设施及经济发展水平较低,这使得西部地区的产业集聚度低于东部与中部地区,进而污染物排放水平也低于其他地区,假设 H2 成立。

表 5 异质性分析

变量	东部			中部			西部		
	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lnIWG	lnRC	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lnIWG	lnRC	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lnIWG	lnRC
	(1)	(2)	(3)	(4)	(5)	(6)	(7)	(8)	(9)
$D_{it} \times T_{it}$	-1.195*** (0.224)	-0.130 (0.121)	-0.153** (0.048)	-0.466 (0.510)	-0.429** (0.120)	0.114 (0.086)	-0.479 (0.609)	-0.199 (0.149)	0.118 (0.086)
controls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cons	13.830** (5.284)	4.083 (2.817)	5.704*** (1.457)	19.800 (12.970)	2.938 (2.475)	5.633** (1.040)	31.210*** (7.462)	5.140*** (1.459)	5.113** (1.919)
province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year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N	192	192	192	96	96	96	240	240	240
R ²	0.884	0.917	0.978	0.912	0.976	0.991	0.909	0.944	0.976

注:***、**分别表示 1%、5%的显著性水平。

五 结论与建议

本文基于反事实视角下的合成控制法,使用20个省份(直辖市、自治区)在1996—2019年的面板数据,考察了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以及能源消耗总量的影响效应。研究发现研发强度目标导向显著地降低了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量以及能源消耗总量。此外,由于区域异质性,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不同地域的碳排放强度、工业废气排放以及能源消耗的影响存在差异。研发强度目标导向对东部碳排放强度与能源消耗的影响效应强于中西部地区;在工业废气方面,目标导向给中部地区带来的政策效应最强。

由此本文得出以下启示:(1)在中央政府层

面,要树立区域减排典型,并根据区域差异,因地制宜,渐进式提高研发投入强度;在各省市层面,应加强对科技人才的激励与培育,促进绿色技术研发;在区域交流层面,节能减排的先进地区应将成功经验在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推进跨区域人才流动与信息共享,提升资源利用效率。(2)未设立研发强度目标导向的省份(直辖市、自治区)应尽快设立切合实际的研发目标,落实配套相关政策与资源,提升绿色发展水平。(3)东部地区应逐年提升研发强度目标指标、通过技术升级与产业转移促进绿色发展;中西部地区要加强绿色基础设施的建设,为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与绿色发展奠定基础。

Research on the Influence of Target Orientation of R&D Intensity on Green Development: Empirical Research Based on Synthetic Control Method

HU Junfeng^{1, 2} & JI Aijia¹

(1. School of Business/ School of Management, Nantong University, Nantong 226001, China;

2. Jiangsu Yangtze River Economic Belt Research Institute, Nantong 226001, China)

Abstract: The target-oriented effect formed by the R&D intensity index in the government work repor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promoting regional green development. Based on the natural experiment of setting the R&D intensity target for the first time, the influence of R&D intensity target orientation on regional green development level is studied by using the synthetic control method from the counterfactual perspective. It finds that the target-oriented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nsity reduces carbon emission intensity, industrial waste gas emissions and energy consumption on the whole, and significantly improves the level of regional green development. Heterogeneity analysis finds that the policy effects of R&D intensity target orientation on the eastern, central and western regions are different.

Key words: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tensity; target-oriented; green development; synthetic control method

(责任校对 朱正余)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19

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机理分析： 一个有调节的中介模型

钟葳

(湘潭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湖南 湘潭 411105)

摘要:政府数据共享是当代政府治理的本质需求,厘清政府数据共享行为的影响因素有助于提升政府部门之间的业务协同,推动数字政府建设。以自我效能理论为基础,沿着“环境—认知—行为”的思路,构建“组织文化—自我效能感—共享行为”理论模型,利用回归分析与 Bootstrap 方法,实证考察了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行为的影响。研究结果表明: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存在两条路径,一是组织文化直接正向影响共享行为,二是通过自我效能感的传导产生正向的间接影响。研究结论为揭示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机理、界定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产生影响的边界条件提供了一定的理论参考依据,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协同治理具有一定的实践参考价值。

关键词:组织文化;自我效能感;领导支持;共享行为;调节作用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59-08

一 问题的提出

数据作为一种新型的生产要素,是数字政府建设的基础资源和战略要素。近年来,各级政府相继出台数字化转型战略以支持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虽然政府数据共享在宏观层面的顶层设计已卓见成效,但在具体的地方实践中仍存在质量低、速度慢、障碍多等问题。长期以来,政府数据共享的不充分导致“数据孤岛”“数据鸿沟”等现象仍普遍存在,由此带来业务协同难、部门互联互通难等长期悬而未决的难题。信息技术的快速迭代与业态的创新发展既为政府数据资源的整合利用提供了基本保障,又催生了政府数据共享的新需求,如何通过技术的进步与创新来推进政府数据共享已得到广泛关注。然而,政府数据共享的实现既要面临技术落地进程中的硬件挑战,又要关注精神层面组织文化方面的软

件挑战。因此,从组织文化角度去探讨政府数据共享,对促进部门间数据流动,提升其赋能价值,推动数据资源的优化配置,提升部门之间业务协同的效率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

政府数据共享是指行政机关因履行职责需要使用其他行政机关的政府数据或者为其他行政机关提供政府数据的行为。现有的研究侧重于宏观层面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的论证、规则制度的设计^①,组织层面的管理改进^②,硬件方面的技术创新^③,但对文化层面的价值导向与行为规范作用缺乏必要的论证,也较少考虑个人作为数据共享具体执行者的影响。基于此,本文依据 Bundura 的自我效能理论^④,探索数据共享行为产生的心理过程,阐述环境、行为和人三者之间的交互作用,并强调自我因素对行为的中介作用,即沿着“环境—认知—行为”的分析思路,将组织与个人

收稿日期:2023-04-25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20YBA100)

作者简介:钟葳(1983—),女,广东河源人,博士生,主要从事社会治理研究。

①李重照,黄璜:《中国地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因素研究》,《中国行政管理》2019年第8期。

②宋晔琴,甘甜:《结构嵌入与行为吸纳:数字技术助推城市基层治理的机制——兼论困境与超越》,《城市问题》2023年第9期。

③吴新星:《数字技术赋能城市基层治理的行动障碍与突破策略——基于S市G区F街道数字治理创新实践的参与式观察》,《河南社会科学》2022年第6期。

④Bundura A. “Self-efficacy: Toward a Unifying Theory of Behavioral Change”, *Psychological Review*, 1977(2): 191-215.

因素同时纳入分析框架:一方面,探讨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效应;另一方面,以自我效能感为中介变量,探讨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间接影响。同时,领导支持是一种有效的治理方式^①,本文将其作为调节变量,剖析不同情境下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效应。

二 研究假设与概念模型

(一) 组织文化的影响效应

组织文化根植于政府数据共享实践活动中,是文化在数据共享领域的具体表现,本质上具有行政文化的属性,因此,本文界定的组织文化具有一般文化与行政文化的双重属性和特征,是政府数据共享进程中组织内部形成、发展起来的用以引导政府工作人员行为规范、影响其效能感知的一系列行政思想、行政价值与行为规范的总称^②。高效、认同与开放的数据共享文化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数据共享意愿与行为^③。在高效组织文化的影响下,政府工作人员必须不断改进自身的工作方法,提升数据共享的工作执行力与效率。认同是指组织成员自觉遵守规范,保护数据隐私,维护双方的利益,防止滥用数据、篡改数据^④。此外,开放的组织文化倾向于支持政策创新,鼓励与其他组织共享数据^⑤。封闭的组织文化会影响组织间的信任,信任的缺失会放大数据共享所带来的潜在风险与不利后果^⑥,阻碍不同部门之间数据

共享的进程。此外,组织文化影响组织成员的认知与行为^⑦。高效、认同与开放的组织文化能增强组织成员进行数据共享的认知,增加组织成员对数据共享的积极评价与好感,提升其自我效能感^⑧。基于此,提出研究假设 H1 和 H2。

H1: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行为具有显著正向的直接影响;

H2:组织文化对自我效能感具有显著正向影响。

(二) 自我效能感的中介效应

自我效能感是个体对完成某项目标的自我感知与自信程度,组织成员只有在确信能够通过自身的努力克服困难并完成任务时,才会在具体的工作过程中投入更多的资源与时间。拥有较高自我效能感的组织成员更倾向于突破常规,接受新的挑战,并掌握相应的知识与技能^⑨。自我效能感是对自身是否有能力完成任务的认知,其形成不仅取决于对任务可控性与复杂性的分析,也受到完成任务的约束性的影响^⑩,如是否具备数据共享所需要的资源、是否能把握数据共享的机遇。当组织成员察觉到自身可以拥有更多的资源并能充分利用这些条件^⑪,并获得组织的认可与尊重时,更容易激发积极情绪,此时数据共享就更容易发生。由此可见,自我效能感不仅直接影响数据共享行为,而且可以作为中介变量引入模型^⑫,即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通过自我效能感来传

①庞明礼:《领导高度重视:一种科层运作的注意力分配方式》,《中国行政管理》2019年第4期。

②朱春奎,童佩珊,陈彦桦:《组织文化如何影响公务员推动政府数据开放意愿与行为——基于上海市公务员调研数据的探索性研究》,《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3期。

③颜佳华,肖迪:《数字政务文化的内涵、功能与构建》,《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4期。

④Zhou L, Chen L, Han Y. "Data Stickiness" in Interagency Government Data Sharing: A Case Study", *Journal of Documentation*, 2021(6): 1286-1303.

⑤Yang T M, Wu Y J. "Exploring the Determinants of Cross-boundary Information Sharing in the Public Sector: An E-Government Case Study in Taiwan", *Journal of Information Science*, 2014(5): 649-668.

⑥Ma D, Zhou J, Zuo M. "Inter-agency Information Sharing for Chinese E-government Development: A Comparison between Vertical and Horizontal Dimension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for Development*, 2022(2): 297-318.

⑦Hofstede G. "Attitudes, Values and Organizational Culture: Disentangling the Concepts", *Organization Studies*, 1998(3): 477-493.

⑧Jian G, Jeffers L W. "Understanding Employees' Willingness to Contribute to Shared Electronic Databases: A three-Dimensional Framework",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006(4): 242-261.

⑨Tierney P, Farmer S M. "Creative Self-efficacy: Its Potential Antecedents and Relationship to Creative Performance",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2002(6): 1137-1148.

⑩Rowhani-Farid A, Allen M, Barnett A G. "What Incentives Increase Data Sharing in Health and Medical Research? A Systematic Review", *Research Integrity and Peer Review*, 2017(4): 1-10.

⑪Harper L M, Kim Y. "Attitudinal, Normative, and Resource Factors Affecting Psychologists' Intentions to Adopt an Open Data Badge: An Empirical Analysi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2018(41): 23-32.

⑫Maichum K, Parichatnon S, Peng K C. "Application of the Extended Theory of Planned Behavior Model to Investigate Purchase Intention of Green Products among Thai Consumers", *Sustainability*, 2016(10): 1077.

导。高效、认同、开放的组织文化一方面对组织成员进行积极的引导,另一方面又为组织成员提供机会、知识等外部资源的支撑,提升组织成员的自我效能感,为数据共享创造便利条件。因此,提出研究假设 H3 和 H4。

H3:自我效能感对共享行为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

H4:组织文化通过中介变量自我效能感显著正向影响共享行为。

(三) 领导支持的调节作用

领导支持作为一种有效的治理方式^①,是指在组织中,上级领导对下属或团队给予的支持和帮助,这种支持通常包括提供资源、解决冲突、给予反馈和认可等方面的内容。积极的组织文化与领导支持能提升组织成员的自我效能感,激发其积极的工作状态,两者的不匹配则会导致组织成员产生消极的工作行为^②。进一步来讲,领导支持程度较高时,领导为组织间数据共享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创造了更多的资源,降低了其中的不确定性,组织成员会投入更多的精力去寻找创造性的工作方法,努力将领导期望转化为实际行为^③。反之,当领导支持程度较低时,由于缺乏数据共享工作的必要资源,组织成员会将其视为一种工作负担,进而产生消极的工作态度,降低数据共享的可能。由此可见,领导支持程度越高,组织文化对自我效能感的影响愈强。同时,领导支持可以更加明确共享双方的权利与责任,明确双方的利益与风险,扩大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影响。因此,提出研究假设 H5 和 H6。

H5:领导支持显著正向调节组织文化与自我效能感之间的关系;

H6:领导支持显著正向调节组织文化与数据

共享行为之间的关系。

同时,领导支持对自我效能感的中介作用也存在调节效应,即低领导支持情境下,自我效能感的中介效应较弱;高领导支持条件下,自我效能感的中介作用更强。基于此,提出研究假设 H7。

H7:领导支持显著正向调节自我效能感的中介效应。

(四) 概念模型

根据研究假设,构建概念模型,具体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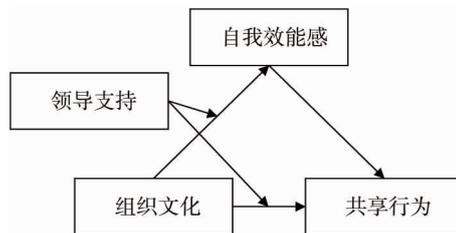


图 1 概念模型

三 研究设计

(一) 量表设计

参考相关文献使用的量表测度概念模型中的关键变量,所有题项均按 7 分制李克特量表打分。同时,为保证调查结果的客观性,设计了年龄、性别、学历学位、收入等人口统计学特征与社会属性的题项,以控制由于个体差异所带来的影响。根据 Yu^④ 对组织文化的研究,从公平、认同与开放性三个方面设计测量题项,考察数据共享组织文化;借用 Nonaka 等^⑤的研究,编制 4 个题项量表测量自我效能感;根据 Bock^⑥的研究,设计 4 个题项测量政府数据共享行为;领导支持采用 Madjar^⑦ 编制的 4 题项量表进行测量。

①庞明礼:《领导高度重视:一种科层运作的注意力分配方式》,《中国行政管理》2019年第4期。

②Koseoglu G, Liu Y, Shalley C E. "Working with Creative Leaders: Explor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upervisors' and Subordinates' Creativity", *The Leadership Quarterly*, 2017(6): 798-811.

③Shin S J, Yuan F, Zhou J. "When Perceived Innovation Job Requirement Increases Employee Innovative Behavior: A Sensemaking Perspective", *Journal of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2017(1): 68-86.

④Yu T K, Lu L C, Liu T F. "Exploring Factors that Influence Knowledge Sharing Behavior Via Weblogs", *Computers in Human Behavior*, 2010, 26(1): 32-41.

⑤Nonaka I, Toyama R, Konno N. "SECI, Ba and Leadership: A Unified Model of Dynamic Knowledge Creation", *Long Range Planning*, 2000(1): 5-34.

⑥Bock G W, Zmud R W, Kim Y G, et al. "Behavioral Intention Formation in Knowledge Sharing: Examining the Roles of Extrinsic Motivators, Social-Psychological Forces, and Organizational Climate", *MIS Quarterly*, 2005(1): 87-111.

⑦Madjar N, Oldham G R, Pratt M G. "There's No Place Like Home? The Contributions of Work and Nonwork Creativity Support to Employees' Creative Performance",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2002(4): 757-767.

(二)数据来源与样本概况

本次问卷调查的填写人员为长株潭地区政府部门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信息化主管部门、具体业务实施管理部门以及项目设计规划与实施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长株潭地区是湖南省经济发展的核心增长极。长期以来,长沙、株洲与湘潭三市推动一体化合作,在基础设施建设等硬件支持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受压力型行政体制与政府“经济人”等因素的影响,仍缺乏高效的协同合作共享文化,因此,选择该地区的政府工作人员为调查对象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本次共发放问卷360份,回收问卷338份,对问卷进行整理后,删除13份无效问卷,最后得到325份有效问卷。问卷回收后对数据进行整理,并运用SPSS26.0和AMOS 24.0软件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结果显示所调研的数据基本符合正太分布,表明样本的代表性较好。

调查对象中男女比例基本相当,其中,男性占55.08%,女性占44.92%;年龄集中在25—44岁之间,其中22—24岁占8.62%,25—44岁占54.15%,45—60岁占37.23%;大部分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

其中博士研究生占比达23.38%,硕士研究生占比达到47.08%,本科及以下学历占到29.54%;收入水平5000元以下的占31.38%,5000—8000元之间的占42.15%,8000元以上的占26.46%。

(三)共同方法偏差检验

为避免量表题项设计对被测者的影响而产生的系统性误差,须进行共同方法偏差检验。参考Podsakoff等^①的研究经验,根据Harman检验法对测量题项进行因子分析。分析结果显示:特征值大于1的4个因子的累计方差解释占比为78.127%,其中,第1个因子的方差解释比为48.446%,未超过50%,因此,本文收集的数据并不存在严重的共同方法偏差。

四 实证分析

(一)量表信度与效度检验

通过问卷收集的数据还需要检验其一致性与可靠性,本研究借助SPSS26.0、AMOS24.0等软件对数据进行信度检验与效度检验,以确认调研数据的质量,具体情况如表1、表2所示。

表1 量表的信度与效度检验

维度	题项	非标准系数	标准误	Z值	P值	标准化系数	Cronbach's α	CR	AVE
组织文化 OC	OC1	1.000				0.865	0.903	0.904	0.759
	OC2	1.013	0.048	20.924	***	0.898			
	OC3	0.986	0.051	19.378	***	0.850			
自我效能感 SE	SE1	1.000				0.740	0.875	0.876	0.639
	SE2	1.081	0.073	14.721	***	0.840			
	SE3	1.126	0.077	14.695	***	0.838			
	SE4	1.062	0.078	13.572	***	0.774			
共享行为 DSB	SB1	1.000				0.845	0.895	0.896	0.684
	SB2	1.086	0.056	19.373	***	0.877			
	SB3	0.971	0.057	16.918	***	0.799			
	SB4	0.961	0.059	16.427	***	0.783			
领导支持 LS	LS1	1.000				0.880	0.915	0.917	0.734
	LS2	1.038	0.046	22.635	***	0.901			
	LS3	0.979	0.052	18.800	***	0.813			
	LS4	0.969	0.050	19.474	***	0.829			

注:“***”表示P值<0.01,“**”表示P值<0.05

从表1可知,各观测变量的标准化系数均大于0.7,表明每个维度的测量题项均能较好地反

映该维度所要描述的内容,具有良好的效度。6个潜在变量的克拉巴赫系数均高于0.8,说明各

^①Podsakoff P M, MacKenzie S B, Lee J Y, et al. “Common Method Biases in Behavioral Research: A Critical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Recommended Remedies”,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2003(5): 879.

个维度均具有较好的内部一致性^①;CR 值用来表述组合信度,各维度的 CR 值均大于 0.7,通过组合信度检验。表 1 显示了 AVE 值,不同维度的 AVE 均大于 0.6,说明各个维度的收敛效度较好。效度分析还需要检验其区分效度,区分效度用来描述潜在变量之间是否有显著差异。如果各潜在变量的相关系数小于该潜在变量的 AVE 值的算术平方根,说明其具有良好的区别效度^②。表 2 的结果解释了各维度之间具有显著差异。

表 2 潜在变量的区别效度检验

	LS	DSB	PBC	OC
LS	0.857			
DSB	0.444	0.827		
PBC	0.450	0.688	0.799	
OC	0.632	0.550	0.529	0.871

注:对角线上的数字为 AVE 的开根号值,对角线下的值为各潜在变量之间的相关系数。

表 3 模型的拟合度检验

拟合指标	χ^2/df	SRMR	RMSEA	GFI	AGFI	TLI	CFI
参考值	<3	<0.080	<0.080	>0.900	>0.900	>0.900	>0.900
检验值	1.853	0.035	0.051	0.979	0.915	0.979	0.979

表 4 中介效应检验

变量	方程 1(因变量 SB)			方程 2(因变量 SE)			方程 3(因变量 SB)		
	β	se	t	β	se	t	β	se	t
constant	3.644	0.301	12.116***	3.887	0.300	12.953***	1.771	0.326	5.429***
gender	-0.049	0.072	-0.688	0.011	0.072	0.148	-0.054	0.063	-0.864
age	-0.050	0.028	-1.763	-0.022	0.028	-0.781	-0.039	0.025	-1.578
edu	0.038	0.031	1.216	0.001	0.031	0.022	0.038	0.027	1.373
income	0.026	0.035	0.730	0.015	0.035	0.424	0.019	0.031	0.599
OC	0.411	0.039	10.514***	0.380	0.039	9.717***	0.229	0.039	5.845***
SE							0.482	0.049	9.773***
R ²	0.266	0.230	0.436						
F	23.130***	19.013***	49.905***						

其次,为了验证中介效应,在模型 1 的基础上加入中介变量“自我效能感”,结果如方程 2 与方程 3 所示。方程 2 显示:组织文化显著正向影响自我效能感($\beta=0.380, P<0.01$),其 95%的置信区间为[0.303, 0.456],该区间不包含 0,研究结果支

(二) 研究模型拟合度检验

模型拟合度用来检验理论模型与样本模型的匹配度,利用 Amos 24.0 软件进行拟合度检验,检验结果如表 3 所示。由表 3 可知,该模型的 χ^2/df 为 1.728,小于 3,差异性指标 SRMR 与 RMSEA 均小于 0.080,相似性指标 GFI、AGFI、TLI 与 CFI 均大于 0.900,表明该模型的拟合效果较好。

(三) 研究假设检验

1. 直接效应与中介效应检验

首先,以组织文化为自变量,共享行为为因变量,性别、年龄、学历与收入为控制变量,构建直接效应模型,同时根据 Bootstrap 方法验证其直接效应,具体结果如表 4(方程 1)所示。结果显示:组织文化显著正向影响共享行为($\beta=0.441, P<0.01$)。此外,根据 Bootstrap 方法进行 1 000 次随机抽样估计参数的置信区间,其 95%的置信区间[0.334, 0.488]不包含 0,因此假设 H1 通过检验。

持假设 H2。方程 3 表明:自我效能感显著正向影响政府数据共享行为($\beta=0.482, P<0.01$),其 95%的置信区间为[0.385, 0.697],该区间不包含 0,研究假设 H3 通过检验。

最后,利用 Bootstrap 检验方法,验证自我效

①张茜,王建华:《教师支持与大学生外语学习投入的关系探究——学业情绪的多重中介作用》,《中国外语》2023 年第 5 期。

②Fornell C, Larcker D F. "Evaluating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s with Unobservable Variables and Measurement Error",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1981(1): 39-50.

能感在组织文化与共享行为之间的中介作用(见表5)。由表5可知,中介效用为部分中介,其直接效应占比55.72%,间接效应占比44.28%,H4获得验证。

表5 总效应、直接效应与间接效应分解

效应值	标准误	Bootstrapping 1 000 times 95% CI			相对效应值
		下限	上限		
总效应	0.411	0.039	0.334	0.488	-
直接效应	0.229	0.039	0.152	0.306	55.72%
间接效应	0.182	0.031	0.124	0.245	44.28%

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主要是组织文化的价值导向功能与行为规范功能起作用的结果。价值导向是指组织文化的价值引领及其对行为主体显性的、潜移默化的影响。组织文化包含行政实践的价值目标,为数据共享提供精神指引。在数字政府建设背景下,强化组织文化的引导功能,能够在庞大的各级行政组织内部构建起数据共享的统一行政价值取向。同时,组织文化的价值导向功能凝聚精神力量,激发政府工作人员的数据共享热情,使其充分发挥担当精神与创新精神,增强自我效能感,并将个人价值融入数据共享

的组织目标中。另一方面,组织文化的行为规范功能通过规范与调适政府工作人员的自身行为来促进政府数据共享。由于组织文化中蕴含的理念、价值与观念的扩散性,并且这种扩散性会内化于行政体系的法律法规、监督考核机制与程序设置的各个环节。因此,政府工作人员接受组织文化的熏陶是全方位的、系统的与持久的,这不仅会使政府工作人员通过数据共享的理念来约束和要求自身行为,也会对其数据共享的行为选择产生潜在影响。

2.调节效应检验

在中介模型的基础上,将领导支持作为调节变量,通过引入交互项构建具有调节效应的中介模型,根据Process程序模块,在置信区间为95%的条件下,对样本进行1 000次抽取,检验领导支持对直接效应与中介效应的调节效用,其结果见表6。由方程4可知,领导支持对自我效能感具有显著的正向调节效应($\beta=0.090, P<0.05$),研究结果支持假设H5。根据方程5的结果,领导支持对组织文化与共享行为有显著的调节效应($\beta=0.093, P<0.01$),假设H6通过检验。

表6 有调节效应的中介模型检验

变量	方程4(因变量SE)			方程5(因变量SB)		
	β	se	t	β	se	t
constant	6.106	0.196	31.17***	3.308	0.351	9.422***
gender	-0.005	0.070	-0.072	-0.067	0.062	-1.079
age	-0.030	0.028	-1.090	-0.047	0.025	-1.902
edu	-0.007	0.031	-0.244	0.030	0.027	1.119
income	0.012	0.034	0.339	0.016	0.031	0.510
OC	0.300	0.048	6.301**	0.214	0.045	4.754***
SE				0.449	0.050	8.997***
LC	0.176	0.048	3.641***	0.089	0.044	2.026**
OC×LS	0.090	0.038	2.398**	0.093	0.034	2.765***
R ²	0.268	0.045				
F	16.593***	32.718***				

利用Bootstrap方法,检验领导支持对自我效能感的中介作用,检验结果如表7所示。由表7可知,低领导支持水平时,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间接效应为0.101,其95%的置信区间[0.028, 0.180]不包含0;当领导支持处于较高情景时,组

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间接效应为0.172,其95%的置信区间[0.094, 0.265]不包含0。由此可见,领导支持对自我效能感的中介作用起到调节作用,存在被调节的中介效应,研究假设H7通过验证。

表 7 有调节的中介效应检验

结果类型	调节变量	Effect	Boot SE	Bootstrapping 95% CI	
				Lower	Upper
有调节的中介效应	低领导支持 Eff1(PSB=M-1SD)	0.101	0.039	0.028	0.180
	中领导支持 Eff2(PSB=M)	0.137	0.037	0.070	0.215
	高领导支持 Eff3(PSB=M+1SD)	0.172	0.044	0.094	0.265
中介效应比较	中—低(Eff2-Eff1)	0.036	0.020	0.002	0.077
	高—低(Eff3-Eff1)	0.071	0.040	0.003	0.154
	高—中(Eff3-Eff2)	0.035	0.020	0.002	0.077

从一些地方政府的具体实践来看,当一些部门领导开始关注政府数据共享,积极探索数据共享新机制、新办法、新应用时,政府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的影响效应在一定程度上能增强。一方面,从社会交换理论的视角看,领导支持可以显著提升领导与下属的互动关系,提升下属对组织的认同度与支持感,加强其数据共享的意愿与行为。另一方面,从自我决定理论的视角看,领导支持给予组织成员更多的支持与关爱,使组织成员体验更高的归属感。归属感的满足可以激发个体的内在潜能,引导自身的工作努力和奉献程度来推进数据共享行为。

五 结论与启示

(一) 基本结论

本研究构建了一个被调节的中介模型,分析了组织文化、自我效能感与政府数据共享行为的作用关系,验证了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路径与作用机理,阐述了自我效能感在影响路径中的中介效应,检验了领导支持的调节效应。研究结论如下。

(1)组织文化正向显著影响政府数据共享行为。高效、认同与开放的组织文化能加强部门间的信任,促进共享行为的产生,不同的部门由于其使命不同,在文化与价值上会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影响数据共享的运作程序与工作流程,增加数据整合与共享的难度。

(2)自我效能感在“组织文化—共享行为”影响路径中存在部分中介效应。数据共享行为的产生一方面取决于其所处的文化环境(55.72%),另一方面,行为的产生也取决于组织成员的自我认知,即通过自我效能感知传导的间接效应(44.28%)。组织文化环境不仅会影响共享行为的产生,也会通过影响个体的认知而作用于共

享行为。因此,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行为的作用可分为直接影响与间接影响两种形式。

(3)领导支持对直接路径与间接路径均具有正向调节效应。当领导支持程度更高时,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直接效应越强,更容易产生数据共享行为。同时,通过自我效能感传导的中介效应也会受到领导支持的调节,即在较高领导支持情况下,组织文化对组织成员认知的影响更为强烈,认知则是决定行为的重要因素,更强烈的自我认知意味着共享行为更有可能发生。研究的实证结果也进一步解释了领导支持的调节区间,即当领导支持的标准化值高于-1.174时,其调节效应更为强烈。

(二) 理论贡献与实践启示

1. 理论贡献

(1)丰富了政府数据共享影响因素的研究视角。现有的相关研究强调宏观制度与技术层面等方面的影响,但政府数据共享问题带来的不仅仅是技术挑战,对组织运行机制的软环境也提出了更多的要求。本研究基于“环境—认知—行为”的总体思路,将分析重点下移,从组织与个人层面分析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因素与影响路径,强调组织因素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

(2)回答了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的作用机理与影响效应。已有研究指出了组织因素对政府数据共享的影响,但对其作用的传导、影响路径与影响效应的大小缺乏深入的分析。本研究剖析了组织文化对共享行为的直接与间接影响路径、影响效应,并指出自我效能感在影响路径中存在部分中介效应,这为进一步分析政府数据共享影响机理提供了更多的理论参考。

(3)分析了组织文化对政府数据共享行为产生影响边界条件的边界条件。相关的研究强调了组织因素对共享行为的影响,但较少考虑不同情境下的影

响差异问题。本文将领导支持作为调节变量,构建了有调节的中介模型,并验证了领导支持的调节作用及其大小,同时指出其调节效应在直接效应与中介效应模型的第一阶段,回答了不同情境下影响效应的差异。

2. 实践启示

(1) 加强协同文化建设,重构部门信任关系。系统文化是一种软性约束力,通过伦理观念、价值规范与准则来影响部门成员的认知、部门间的协同行为。在政府数据共享过程中,要尊重协同主体、充分考虑各利益方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及时反馈主体的意见。对协同主体的正向激励有利于构建部

门间的信任关系,形成契约精神,建设协同文化,进而为数据共享行为最终达成共识创造有利的条件。

(2) 建立首席信息官体制(Chief Information Officer, CIO)。当前政府数据共享的困境表明需要有专人来专注于数据资源的战略性开发与利用。CIO 扮演专职领导的角色,以 CIO 为中心的政府数据共享生态系统是中国情境下跨部门协作的一种有效治理方式。CIO 作为部门间数据共享的指挥者、协调者与监督者,可以整合各方资源,在兼顾预期收益与风险的基础上从战略、标准、流程、监督等方面关注部门间的数据共享问题,形成内外联动的协同治理格局。

Analysis of the Mechanism of the Impact of Organizational Culture on Government Data Sharing: a Moderated Intermediary Model

ZHONG Wei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Xiangtan University, Xiangtan 411105, China)

Abstract: Government data sharing is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 of contemporary government governance. Clarifying the influencing factors of government data sharing behavior will help to improve business collaboration between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promote government digital construction. Based on the theory of self efficacy, this paper, following the idea of “environment—cognition—behavior”, builds a theoretical model of “organizational culture—self-efficacy—shared behavior”, uses regression analysis and Bootstrap method to empirically examine the impact of organizational culture on shared behavior. Results show that there are two ways to influence organizational culture on sharing behavior. One is that organizational culture directly and positively affects sharing behavior, the other is that it has a positive and indirect impact through the transmission of self efficacy. The research conclusion provides a theoretical basis for revealing the mechanism of organizational cultures influence on sharing behavior and defining the boundary conditions of organizational cultures influence on sharing behavior, and has some practical referential value for the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of government data sharing.

Key words: organizational culture; self-efficacy; leadership support; sharing behavior; regulatory effect

(责任校对 朱正余)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20

《世说新语补》在日本江户时期的传播与接受考论

肖婧^{1,2}

(1.华中师范大学 文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4;2.湖南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湖南 长沙 410081)

摘要:晚明时期出现的“世说体”小说《世说新语补》在日本江户时期广为传播,江户士人对其展开大量的注解、抄补、音译等研究工作,并掀起了日本“世说体”小说的创作热潮,其影响力甚至超过了刘义庆的《世说新语》。通过对《世说新语补》渡日本内容的比勘,发现其书基本承袭了刘义庆《世说新语》的一贯风格,但在内容上又根据作者的价值旨趣进行了删减或增补,增加了大量符合儒家思想观念之内容。《世说新语补》在江户时期的风行,以及其后在日本产生的“世说热”的现象,折射出江户时期士人的精神风貌。

关键词:江户时期《世说新语补》;日本江户“世说体”小说;传播与接受

中图分类号: I24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7835(2024)01-0167-10

《世说新语》以其独特的编撰体例和记述方式成为后世争相模仿的对象。自唐代开始,仿“世说体”小说便层出不穷,形成了一个规模相当可观的文本群。明中叶以降,更掀起一股“世说热”。明代士人仿“世说体”小说的创作现象,始于弘治,盛行于嘉靖、万历、崇祯时期,持续到明末清初。其中,嘉靖中期出现了两部较有份量的“世说体”小说,即嘉靖三十年(1551)刊刻的《何氏语林》与嘉靖三十五年(1556)刊刻的《世说新语补》。这两部作品在明清“世说体”小说中成书较早,在内容、体例和风格上均体现出刻意模仿《世说新语》之意图,为之后的“世说体”小说创作提供了范本。

《世说新语补》一书在国内版本众多,流传甚广,影响极大,但对于其作者却存在异说,有人认为是何良俊,也有人称是王世贞,还有人认为是凌濛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该书为“盖明季

作伪之习”^①。因受其权威性之影响,后人对此说法深信不疑。清人周中孚在《郑堂读书记》中认为《世说新语补》乃“明人改刊旧书之通弊”^②,由王世贞删《何氏语林》而得之伪作。今人袁行霈与侯忠义在《中国文言小说书目》中称:“《世说新语补》二十卷,此本即何良俊《语林》,托名王世贞删定,并改题新名《世说新语补》。此盖刊刻者所为。”^③宁稼雨则认为《世说新语补》其“内容除《世说新语》外,仍未脱《何氏语林》,故还应署何良俊为妥”^④。由此可见,对于《世说新语补》的作者,及此书与《何氏语林》的关系,目前仍异说纷纭,尚无定论。

《世说新语补》一书虽在国内常被视为伪书,致使学界对其评价不高,但其东传日本后,却掀起了一股“世说热”。其标志之一便是在江户时期对《世说新语补》的注释、考订、辑佚、仿作等有五十余种之多^⑤,这在整个中日小说史、中日文化交

收稿日期:2022-03-03

基金项目:教育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司委托项目(GB003);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JD045)

作者简介:肖婧(1981—),女,湖南长沙人,博士,讲师,主要从事中日古代比较文学及海外汉学研究。

①永瑢,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四三,中华书局2023年版,第1222页。

②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1291页。

③袁行霈,侯忠义:《中国文言小说书目》,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68页。

④宁稼雨:《中国文言小说总目提要》,齐鲁书社1996年版,第303页。

⑤张伯伟:《日本世说学文献序录》,凤凰出版社2021年版。

流史上成为一个非常值得关注的文化现象。故笔者兹对《世说新语补》在日本江户时期的传播、版本以及接受情况作一考察,并由此对这一文化现象产生的原因进行探讨。

一 明清“世说体”小说在江户时期的传播

日本经历了群雄割据、战乱频仍的战国时代后,进入政治上相对稳定由幕府统治的江户时代。江户初期,幕府政权与我国在思想、文化交流上互动频繁。历代幕府将军十分注重阅读汉籍,且将儒家经典奉为治国之圭臬。因受到幕府将军的支持,江户时期亦出现了一批倡导汉文学的儒家学者。这批汉学家致力于汉籍翻译、训诂和句读,为汉文学在下层百姓中推广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可以说江户时代是汉文学在日本最为蓬勃发展的时期。此前平安时期依靠使节、僧人携带汉籍回国的做法,已远远无法满足江户时期人们阅读的需

求。因此,在江户时期,汉籍已作为一种商品通过中日两国的商务贸易往来而输入日本。

江户时期,中日贸易往来的通道仅留有长崎一港。因此,通过长崎输入日本的汉籍都须经过严格的检查,且将其贸易往来的具体情况记录在《赍来书目》《大意书》《书籍元账》和《入札帐》等账簿中。但这些账簿并未完全保存,我们仅能从留存至今的史料中,窥探流入日本的《世说新语》及《世说新语补》等“世说体”小说的情况。

(一)《赍来书目》

《赍来书目》为入港唐船提交货物目录时制作的船载书籍目录^①。今从《赍来书目》中所标记物品的入港年份、船名、书写人以及规格(部套数量)等信息可以看出当时流布于日本的中国书籍等,这有助于我们管窥书籍的发展及传播情况。以下列出四部在书目中所发现的与《世说新语》相关的书籍。

表1 《赍来书目》所见《世说新语》相关书籍一览表

船名	记录人	入港年	书名	规格
西四番船	不详	享保元年(1716)	《今世说》袖珍	廿一部一套
第二十五番广东船	黄瑞周 杨叔祖	享保二十年(1735)	《世说补》	一部
己卯一番船	不详	宝历己卯年(1767)	《明世说》《世说新语》	一部一套十套

(二)大意书

“大意书”初现于元禄六年(1693),乃幕府指派专门官员对书籍进行内容检查时,由专门官吏撰写而成。“大意书”即书籍的内容概要,具有书籍题解之功用,为书籍的审查提供了便利。目前,在《舶来书籍大意书戊番外船》(1754)中可见所有书物的题解大意。该书共四册,第四册中便详细记载了《智囊补》《世说新语》《世说新语补》及《何氏语林》四本与《世说新语》相关的作品,兹移录如下:

(1)智囊补 二部各二套十二本 且每部有脱纸二张 内有一部二卷缺

《智囊补》二部各二套十二本 但每部有脱纸二张 内第一部缺二卷 右为明朝冯犹龙(按:即冯梦龙)编辑,该书论定古今之君臣、处士及女流之智,采诸家之说而为上智、明智、胆智、术智、捷智、

语智、兵智、闺智、杂智等十门。在总叙中,每门之首均附评语,原本依时人所需而增补为二十八卷。

(2)世说新语 一部一套六本 且脱纸无 朱点入

《世说新语》一部一套六本 无脱纸有红笔圈点 右为刘义庆采集后汉、晋之间的佳言清谈之作品,按类分为德行、文学、方正、品藻等三十六门;在梁刘孝标之注释后,又附上明刘辰翁及明王世懋的评点原本八卷,与明王世贞所集合《何氏语林》较雅驯之内容及《世说新语》之门类而成之《世说新语补》四卷,该书由明代张懋辰校订,嘉靖三十五年刊。

(3)世说新语补 一部一套六本 且脱纸无 朱点入

^①大庭修:《江户时代中国典籍流播日本之研究》,戚印平等译,杭州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57页。

《世说新语补》一部一套六本 无脱纸 有红笔圈点 右为王世贞取刘孝标注本及刘义庆原本删补,又按《何氏语林》较雅驯之内容类增而成。二十卷内,每卷之眉批处,录有刘辰翁、李卓吾与王世懋之评语。万历八年刊。

(4)何氏语林 一部一套十本 且有朱点并用朱墨书 内一本为写本 脱纸无

《何氏语林》一部一套十本 有红色圈点和红色墨迹 内附写本一本 无脱纸 右为明朝何良俊撰注,是书仿效刘义庆《世说新语》,列入由两汉至元代之正史传记,广收除刘氏所收轶事外,所至里寓外,尚渔猎文学行义之渊源;辑凡二千七百八十余事。分德行、政事、方正、识鉴、自新、宠礼、排调、仇隙等三十八门类,并加以注释,共三十卷。

从上述引文可见,“大意书”对书名、书籍部套数量、保存状况以及书籍内容均有详细记载。从其对书籍大意的题解内容,可知当时书写者对该书的认识与判断。如在记录《世说新语补》和《何氏语林》时,均明确提及承袭《世说新语》原典之特征,可见书写者已经观察到三者之间的联系。而在对《智囊补》的介绍中,却并未提及其与“世说体”之间的联系。此可以认为时人对于“世说体”作品已有自己的判断标准。这种判断标准的形成,必然是建立在相当熟悉《世说新语》的基础之上。

(三)长崎会所交易诸帐

当书籍获批入港后,为了方便商人在未见其

实物之前可进行投标,便需对书籍名称、数量、特色及好坏情况逐一进行详细记录,这种摘记成册的账册即“见帐”。当竞标完成后,投标商将其中标书目价格与得标商记录成册,即《落札帐》。

今可见《落札帐》中收录有四笔与《世说新语》相关书目,包括:(1)《世说新语补》一部两包八册“十三钱 吉井屋”“十二钱三分 今村”“十二钱 永井屋”;(2)《何氏语林》一部二包五本“二十六钱 永见屋”“十钱二分 安田屋”“八钱六分 菱屋”;(3)《智囊补》“二十六钱 铁屋”“二十钱 安田屋”“十八钱五分 永见屋”;(4)《世说新语补》一部“十四钱 菱屋”“十钱 铁屋”“五钱五分 永见屋”。而书籍交易时制作的所谓“书籍元帐”,主要为长崎会所的官派人员制作而成。现已知十三册账簿均藏于长崎县立长崎图书馆,为幕府末期之遗物。表 2 将列出其中收录与《世说新语》相关书目之明细。

(四)《商舶载来书目》

《商舶载来书目》是由第五代长崎书物改役向井富于 1804 年编撰而成,分作五册藏于日本国立国会图书馆。向井富依据“大意书”之字号分类方式及内容,将元禄六年(1693)以后的渡日书籍视作“新渡书”,而对于元禄五年以前已传入之书目,并未加勘查。《商舶载来书目》因保留了当时书籍进口的大致状况,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当时日本士人对中国汉籍的关注与需求程度,以及汉籍被当时日本所接纳的情况,由此可间接推知其于江户时期的流行程度。从该书所收《世说新语》及相关作品传入日本的情况,便可了解当时日本人对其喜好程度。

表 2 《书籍元帐》所见部分《世说新语》相关书籍一览表

时间	元帐名	条目
弘化二歳己丑五月(1845)	《辰四番船五番船六番船七番船并辰歳新渡》	三拾目 式拾五匁 永见屋半兵衛 三十四一 何氏語林 一部一套 式拾三匁 式拾六匁 鏡屋右一郎 四十六一 智囊補 三部各二套 五匁 拾四匁 ひし屋平吉 百七一 世說新語補 一部一套
弘化四歳末八月(1847)	《午四番船同五番船同六番船同七番船未壹番船書籍元帳》	六拾目 拾貳匁 智囊補 小本 五部各二包(午七番船)
嘉永三年戊五月(1850)	《西五番船同六番船同七番船天草船難書籍元帳》	壹匁五分 新渡 世說新語刪 一部一包(西五番船) 拾貳匁 智囊補 一部一包(西七番船) 壹匁五分 世說新語刪 一部一包 一部 和泉守様(朱)(西五番船)

由凡例可知,其所收书目起于元禄癸酉年至享和癸亥年,即公元 1688 年至 1803 年,这 116 年间日

本书籍的流入情况由此得见。其中所载《世说新语》及相关作品统计如表 3 所示,共计十五部。

表3 《商舶载来书目》所见《世说新语》相关书籍一览表

字号别	时间	书名	规格
智字号	享保十六辛亥年(1730)	《智囊补》	一部二套
	宝历十庚辰年(1760)	《智囊》	一部一套
加字号	元禄九丙子年(1696)	《何氏语林》	一部二套
多字号	明和二乙酉年(1769)	《大唐新语》	一部一套
良字号	享保十一丙午年(1726)	《兰畹居清言》	一部一套
久字号	宝历十庚辰年(1760)	《皇明世说新语》	一部一套
	正德元辛卯年(1711)	《玉堂丛语》	一部四本
几字号	天明三癸卯年(1783)	《今世说》	一部一套
	宝历十二壬午年(1762)	《明世说》	一部一套
美字号	正德元辛卯年(1711)	《初潭集》	一部四本
	宝永七庚寅年(1710)	《说苑》	一部四本
志字号	享保五庚子年(1720)	《世说新语鼓吹》	一部一套
	宝历四甲戌年(1754)	《世说新语》	一部一套
	宝历十庚辰年(1760)	《世说新语补》	一部一套
	宽政七乙卯年(1795)	《焦氏类林》	一部二套

由表3可见,从元禄九丙子年(1696)至宽政七乙卯年(1795)的一百年间,许多“世说体”小说陆续传入日本。除《大唐新语》《世说新语》《说苑》为早期在中国广为流传的小说外,其余作品多为明代涌现出来的“世说体”小说,如宝历十庚辰年(1760)一年间便同时传入《智囊》《皇明世说新语》及《世说新语补》三部作品。从书籍传入日本速度之快可以看出,一方面,日本幕府将军对禁书令采取延缓策略,促进了书籍贸易的发展,加快了书籍的流通。另一方面,也可看出日本人对于小说需求量的增加。尤其像“世说体”这类形式短小精悍,文字浅显且妙趣横生,易于掌握的小说,更成为日本人学习汉文的入门级阅读材料,因而被广泛传播。

综上所述,明清之际《世说新语》及“世说体”小说通过与日本的船贸交往,已成为一种商品大量传入日本,逐渐在日本社会广泛流传。透过上述船贸交易中留下的史料,我们可知当时日本人对《世说新语》及其仿作的阅读需求量之大,《世说新语补》等著作在当时深受喜爱的程度也由此可见一斑。

二 和刻版《世说新语补》在江户时期的流播与版本考论

江户时期,随着《世说新语补》的输入及在当

地被大量翻刻,汉文学家、驻长崎的唐通事、汉语学习者以及日本国学家们争相购买。大矢根文次郎曾对此现象进行了较为全面而客观地解读。他认为:

首先应指出的第一点是,处于文艺复兴期之际汉文学的兴盛。德川家康在开启幕府统治江户之际,领悟到从马背上打下的天下还需通过文教政策去巩固。于是,采取了一系列文教复兴政策。最具代表性的是奖励作为教学之根本的儒教,三百诸侯也仿效此法,因此汉文学勃然兴起。各种典籍的输入,翻刻的流行都促进了这一契机的出现。^①

正如大矢根文次郎所析,开创江户幕府的首位大将军德川家康,在开国之初为了巩固其政权,便仿效当时执东亚之牛耳的中国的治国之策,从上至下独推儒教要义为政教策略之首务。因此,江户时期的汉文学才得以勃兴。汉籍作为商品大量输入日本,同时印刷业的兴起,也促使翻刻汉籍之风盛行。

关于和刻版《世说新语》和《世说新语补》等书在日本的流播情况,长泽规矩也《和刻本汉籍分类目录》一书有所记载,曰:

1.《世说新语》三卷 宋刘义庆撰 梁刘孝标注 宋刘辰翁评 天保二年官版

^①大矢根文次郎:《江戸時代における世説新語について》,《世説新語と六朝文学》,早稻田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90页。(笔者译)

六册

2.《世说新语补》二十卷 明何良俊
撰 李贽评 王世贞校 张文柱注

(1)刊本 10册

(2)元禄七年修版刊本 10册

(3)京都林九兵卫刊本 10册

3.《世说新语补》二十卷 明何良俊
撰 李卓吾批点 王世贞编 王世懋批 张
文柱注 户崎允明校

(1)安永八年刊 京都 林九兵卫
10册

(2)后印本 10册

(3)京都 石田治兵卫 10册

4.《世说逸》冈井孝先,大冢孝绰校
宽延二年刊本(江户 前川六左卫门)

1册^①

从江户时期翻刻版本数量可见,《世说新语补》的翻刻次数远远超过刘义庆版《世说新语》,《世说逸》一书则是将辑刊《世说新语补》被删剪的二百五十二章内容重新编辑而成。

江户时期日本人对《世说新语补》的文本进行注解、抄补或音译等研究的著作更多。据《江户汉学书目》著录,共有42种之多,实际数字当超过此数。笔者就目前已知的书目列示如下:

(1)《世说新语补麟》二卷 冈白驹
撰 宽延二年(1749)三月刊行

(2)《世说误字误读订正》二卷附录
一卷 大江宪等撰辑 附录为释元昭撰、
三野腾轨辑 安永三年(1774) 京都林兵
卫等刊本

(3)《世说新语补考》上下两册 桃
井源藏著 宝历十二年(1762)刊

(4)《世说新语补国字解》五册 穗
积以贯著 宝历十二年(1762)刊

(5)《世说钞撮》四卷四本 释显常
撰 宝历十三年(1763)刊

(6)《世说钞撮补》二卷 释显常、泽
田永世同撰 明和八年(1771)刊

(7)《世说新语补索解》二卷 平贺
晋民撰 乌邦利子昌校 安永二年
(1773)刊

(8)《世说误字误读订正》二卷附
附录一卷 大江德卿、井出万年著 安永
三年(1774)刊

(9)《世说钞撮集成》十卷 释显常
著 天明元年(1781)刊

(10)《世说音释》十卷 恩田仲任辑
矾谷正卿校 享和二年(1802)刊

(11)《世说订疑》三卷 恩田维周撰
未见

(12)《世说匡谬》二卷 释显常撰 文
化七年(1810)写本(尊经阁藏)

(13)《世说启微》二卷一本 皆川淇
园注 男允校 文化十二年(1815)刊

(14)《世说讲义》十卷 田忠颐撰 文
化十三年(1816)刊

(15)《世说笺本》二十卷十册 秦鼎
著 共有四种刊本

①文政九年(1826) 沧浪居刊本
十册

②大阪 河内屋茂兵卫等刊本 十册

③名古屋 永乐屋东四郎等刊本
十册

④名古屋 美浓屋伊六刊本 十册

(16)《世说解摺拾》二十卷四册
钞本

(17)《世说解》三卷一册 钞本

(18)《世说笔解》四册 野村公台撰
未见

透过以上著作,可发现江户时期的学者文人对《世说新语补》投入了相当多的关注与研究。而刘义庆版《世说新语》则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线,仅有冈井孝先仍欲通过将《世说新语补》所删二百五十二章之内容辑集为《世说逸》一书出版来复兴刘义庆版《世说新语》,但大势所趋,其影响甚微。我们可以认为,《世说新语》一书在江户时期的影响力逐减,当时的文人学者热衷于通过自己的语言训解、音释《世说新语补》之文本,且企图在《世说新语补》以及一些持渡书之上,进一步进行补抄之工作。

此书刊行后,几经翻刻,版本繁多,流传甚广。现日本仍保留了此书的诸多明清版本,后元禄七

^①长泽规矩也:《和刻本汉籍分类目录》,汲古書院2006年版,第144—145页。

年(1694)还产生了和刻本,安永八年(1779)又出现了和刻本之“校正改刻”本。诸本之中,安永版在江户时期流通最广。关于和刻本《世说新语补》之研究现状,在稻田笃信的论文《和刻本〈世说新语补〉的三种手批本》^①中有详细介绍。和刻版《世说新语补》的元禄版和安永“校正改刻”版,皆由京都林九兵卫刊行。该和刻本内题均被冠以对日本近世影响甚大之李卓吾之名,题作“李卓吾批点”。至于和刻本究竟以明末何种版本为底本刊刻,目前尚无定论。王能宪在《世说新语研究》一书中,曾介绍了《世说新语补》之七种版本,其中对“万历十四年(1586)太仓王氏刻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二十卷”做了一定介绍,所谓“此本卷首有焦竑序……焦序后复有王世贞、陈文烛、王世懋序,又有刘应登、袁褰、董弅、陆游等《世说》序跋,以及文徵明、陆师道等《何氏语林》旧序。序后又有《凡例》十则,并附《释名》。卷末有王泰亨后序。此本在日本亦颇为流行,安永己亥本即据之翻刻”^②。

但是,在日本的和刻安永版中并无焦竑序。若依据王能宪所述,安永版极有可能为删去焦竑序之版本。又据稻田笃信先生之调查发现,收录焦竑序的李卓吾批点本有以下两种:

(1)台湾大学中央图书馆所藏二十卷十册《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

(2)天津图书馆所藏明万历刻本《李于鳞批点世说新语补二十卷附释名一卷》八册

中国台湾大学“中央图书馆”藏本的焦竑序与王能宪所引有异文。而天津图书馆藏本卷首则以“李于鳞批点世说新语补卷之一”为标题。书中多处将著作者名“李卓吾”改刻为“李于鳞”。极有可能为书商假以李于鳞之名,以图销售之便。可见,收录有焦竑序的李卓吾批点本均有一些不同的传本。

另外一条线索为早稻田大学图书馆所藏《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二十卷十册。此本封面题为《世说补》,正文前依次有王世贞序、王世懋

序、王世懋再识、陈文烛序、凡例、目录、附释名。卷首题“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卷之一”,其后为“宋刘义庆撰”“梁刘孝标注”“宋刘辰翁批”“明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李贽批点”“张文柱校注”。卷末有王泰亨《题世说新语补后》。此本与和刻安永版相似度极高。不过,此本无和刻本中的旧序旧跋,亦无焦竑序。正文部分与和刻本大致相同。另据早稻田大学图书馆典籍综合数据库中记载,此本出自服部文库,为服部先生家藏书籍之一,对服部南郭后来之仿作《大东世语》影响甚巨。

那么《世说新语补》在删取《世说新语》与《何氏语林》二书时又有何特点? 门目调动又遵循何种原则? 删定者王世贞在《自序》中云:“盖《世说》之所去,不过十之二,而何氏之所采,则不过十之三耳。”^③笔者选取早稻田大学图书馆藏版《世说补》,刘义庆撰、余嘉锡笺疏《世说新语》及何良俊《何氏语林》四库全书版为调查对象,对其删取情况进行了统计,见表4。

由表4可见,从刘义庆《世说新语》与何良俊《何氏语林》编入《世说新语补》的故事共有1367则,来源于《世说新语》正文的804则,占《世说新语》正文总比约为71%,即删去《世说新语》原文的29%。另选取《何氏语林》正文中563则,占《何氏语林》正文总比约为20%。与《自序》之言合若符契。

根据《世说新语补》所取书目比例来看,该书仍保留了刘义庆《世说新语》中的精华。首先,删除了《何氏语林》的“言志”“博识”两门,保留刘义庆《世说新语》中的三十六门类及其排序原状。其次,相对于《世说新语》来说,不仅对正文有删调,也对刘孝标注文中内容有所运用。如把注文调动后采入正文,或直接把注文纳入该篇正文。正如张文柱《凡例》中所云:“原本惟录正文,故己见《世说注》中而《语林》复载者,什不下二三,并以入选,失检矣。今删之。”^④即这些故事原为《何氏语林》所载,被采入《世说新语补》中,张文柱在

^①稻田笃信:《和刻本世说新语补的三种手批本》,李由译,载《域外汉籍研究集刊(第十四辑)》,中华书局2016年版,第35—50页。

^②王能宪:《世说新语研究》,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76页。

^③《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卷一)》,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张文柱校注,早稻田大学图书馆藏明万历十三年(1585)刊本。

^④《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卷一)》,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张文柱校注,早稻田大学图书馆藏明万历十三年(1585)刊本。

重新补加注文时,将重复的部分删掉,且数量不少。最后,从《何氏语林》中所取轶事之时代分布可见,两汉 74 则、魏晋 140 则、南北朝 189 则、隋

唐 106 则、宋元 55 则,其中 403 则轶事偏重于魏晋六朝。由此可见,《世说新语补》所取轶事中的大部分与刘义庆《世说新语》的时代相合。

表 4 《世说新语补》之各门类删取情况统计表

门目	《世说新语补》篇目总计	取自《世说》篇目数	取自《语林》篇目数
德行第一	78	34	44
言语第二	112	71(排调一则调入)	41
政事第三	28	16	12
文学第四	106	76	30
方正第五	60	37(赏誉一则调入)	23
雅量第六	51	27	24
识鉴第七	34	20(容止一则调入)	14
赏誉第八	153	112	41
品藻第九	76	60(德行二则调入,文学二则调入)	16
规箴第十	43	18(栖逸一则调入)	25
捷悟第十一	14	6	8
夙惠第十二	32	17(方正一则调入,言语八则调入)	15
豪爽第十三	19	8	11
容止第十四	45	32	13
自新第十五	4	2	2
企羡第十六	18	4(任诞一则调入)	14
伤逝第十七	29	15	14
栖逸第十八	39	12(任诞一则调入)	27
贤媛第十九	40	29(言语一则调入)	11
术解第二十	20	9	11
巧艺第二十一	16	11	5
宠礼第二十二	21	6(文学一则调入,规箴一则调入,赏誉一则调入)	15
任诞第二十三	61	37	24
简傲第二十四	34	12(方正一则调入)	22
排调第二十五	71	45	26
轻诋第二十六	52	28(方正一则调入)	24
假谲第二十七	14	12	2
黜免第二十八	8	4	4
俭嗇第二十九	5	4	1
汰侈第三十	11	5	6
忿狷第三十一	16	7(贤媛一则入忿狷)	9
谗险第三十二	3	2	1
尤悔第三十三	13	9	4
纰漏第三十四	19	7	12
惑溺第三十五	14	5	9
仇隙第三十六	8	5	3
总计	1 367	804	563

“世说体”小说这种分门别类的特点极具开放性。作者可根据自我欣赏的价值旨趣来重新删减或增补,这种相对宽松且流动的特征造就了今天我们所见的众多“世说体”小说。在《世说新语补》中,我们便可以发现,有二十几例从其他门类调入的案例。其中,“言语”一门的调出最多。从“言语”一门中调出八则轶事入“夙惠”一门。其

次,“品藻”“宠礼”两门中,均有多处从其他门类调入之情形。此种调出、调入之情形反映出不同时代背景下的作者因对同一事例所表现出的不同价值取向而导致判断的差异。如下例所云:

嵇康游于汲郡山中,遇道士孙登,遂与之游。康临去,登曰:“君才则高矣,

保身之道不足。”(《世说新语·栖逸》第2则)^①

此则轶事收录于刘义庆《世说新语》“栖逸”中第二条,《世说新语补》将其调入“规箴”一门中。《何氏语林》则选取其注文中内容,即孙登规劝嵇康用光而勿用火之轶事,放入“识鉴”一门中。由此可见,不同的作者或编者,由于对于同一事件的观照角度不同,所持看法也不尽相同。

早稻田大学图书馆藏版《世说新语补》为较早传入日本之版本,笔者通过调查发现,其版本内容基本延续了刘义庆《世说新语》之编撰风格,不仅保留了原书三十六门类,且所取轶事大部分集中了《世说新语》之精华部分。时间跨度上虽比《世说新语》之内容有所延伸,但仍将轶事之重点集中在与《世说新语》相近的魏晋六朝。此外在内容上增补了主要体现仁、义、礼、智、信、忠、孝、廉等传统儒家思想之轶事。

作为《世说新语》的续仿之作,《世说新语补》无论是内容上还是编撰风格上都延续了“世说体”小说的基本特征。因此,能在日本江户时期产生如此大的影响,也是情理之中的。而“世说体”这种分门别类极具开放性的编撰方式以及短小精悍且通俗易懂的叙事风格,也吸引了日本的文人学者们开始模仿“世说体”之编撰风格,编写日本版《世说新语》。

三 日本“世说体”小说《大东世语》对《世说新语补》的接受

《大东世语》是日本江户时期最具代表性的汉文“世说体”小说之一,具有极强的典型性。其作者服部南郭为日本江户时期的大儒,师从日本古文辞学派创始人荻生徂徕,该派在文学训读上重六经等汉文原典的直读。因此,服部南郭也花大气力在研读和汉典籍上。他熟读了《本朝文粹》《古事谈》等多部日本古典文献,而《大东世语》中所收录的许多轶事正源于这些典籍。

在学术思想上,服部南郭也深受其师荻生徂徕学术思想的影响,将其思想始终践行于自己的诗文创作之中。荻生徂徕认为人性只存在“气质

之性”,且“气质之性”本质又是多样性的,为人力不可改之。他称:

气质由天秉得,由父母所生。所谓变化气质乃宋儒妄说,责人以不能之事,勉强之至。气质乃决不变化之物,米恒为米,豆恒为豆^②。

可见,徂徕的人性观是从人的个体差异出发,首先应承认个体之间的差异,人不仅外貌不同,天生的个性也不同,其次,强调人的个性不可任意改变。正是秉持着这样的人性观,在江户时期的众多儒家学派中,唯有荻生徂徕创立的古文辞学派对《世说新语》一书推崇备至。这与《世说新语》中所呈现出的人性的多面性当有密切关系。

《大东世语》刊行于宽延三年(1750),共分为两册五卷,收录了自平安时代至镰仓时代的三百五十四则名人轶事。其模仿《世说新语》之体例,将收录于《三镜》《江谈抄》《今昔物语》等多部日本古典作品中的故事翻译成古汉文后,分“德行”“言语”等三十一类编撰而成。与《世说新语》所设三十六类相比,少了“自新”“俭嗇”“汰侈”“谗险”及“惑溺”五类。

通过比较分析其与《世说新语》《世说新语补》在材料选取方面的特征可见,该书有明显模仿《世说新语补》之痕迹。

首先,在“雅量”一门中,《大东世语》中所记伶人吹箏击退海贼之轶事,与《世说新语补》中刘王乔清啸退敌之轶事颇有几分神似。兹列如下:

伶人用光西使,船上遥见,海贼舟拟我至,乃整衣登舵楼上待之。渐次,则徐吹箏数奏,意色萧条,曲音甚苦。贼皆堕泪,更与所得贼物而解去。于时云:“今世尚有刘王乔。”(《大东世语·雅量》第9则)^③

刘越石为胡骑所围数重,城中窘迫无计。刘始夕乘月登楼清啸,胡贼闻之,皆凄然长叹;中夜吹奏胡笳,贼皆流涕,人有怀土之初;向晓又吹,贼并起围奔去。或云是刘王乔。(《世说新语补·

①刘义庆:《世说新语笺疏》,余嘉锡笺疏,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716页。

②荻生徂徕:《徂徕先生答问书(中)》,《日本伦理汇编(卷六)》,育成会1901年版,第175页。(引用为笔者译)

③王三庆,等:《日本文学小说丛刊·笔记丛谈类三》,学生书局2003年版,第409页。

雅量》第26则)^①

以上两则引文无论是在内容上还是在遣词造句上,都可见服部南郭模仿《世说新语补》之痕迹。两则故事中之主人公均通过吹奏乐器感化敌人,令其思乡而返。此种面对险境,不用武力,而仅通过所怀绝技便击退贼人的事迹,确实让人拍手称奇。而这种沉着、冷静之气度,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日本,都让人称颂。

其次,在《世说新语补》中,无论是保留《世说新语》之原文,还是据《何氏语林》而增补的内容,都以传统的儒家士大夫形象为基础。其中既保留有王祥事后母、陈遗藏焦饭遗母之孝行,又可见荀巨伯为友不惧死之义行,更可感受到管宁割席、殷仲堪出世后仍能坚守清贫之儒士精神。其余增补的轶事也多体现了传统儒家思想。而《大东世语》在思想上与《世说新语补》中所增补的内容趋同,主要体现了儒家思想的孝道精神和忠君思想。所涉题材与《世说新语》稍异其趣。如在“德行”一门中,《世说新语》中众多有志之士虽崇信儒家礼法,但不愿过多卷入政治,以至于做出逃避现实、违背礼法之行为。他们希望通过放荡不羁的有违礼法之行为来挣脱礼教之束缚。如王平子、胡毋辅“以任放为达,或有裸体”一类违背传统礼教之做法,虽仍保留在《世说新语补》中,但却因与日本人所认知的传统儒士形象相差太多而难以为江户时期日本士人所接受,故在服部南郭的《大东世语》中很难见到如此放荡不羁之言行。其“德行”一门共收17则轶事,与《世说新语补》一样,皆以儒家思想为中心而展开叙述。主要体现了以德报怨,采取以身作教,感化人心之仁义事迹。

罗可性度宽宏,尝有窃刈其园中蔬者,适遇见却避草间以俟其去。又有攘其鸡者,可携壶就之,曰:“与子幸同里闾,不能烹鸡以待子,我诚自愧。”呼其妻拏环坐,尽醉而归,人由是相诫无犯。(《世说新语补·德行》第77则)^②

群偷夜入安养尼之室,所有都将去,

偶遗一衣于路。徒尼拾来纳尼公,尼公时卧纸被中,乃曰:“渠已以为己物,今虽遗落,不容复有于我,汝当速追与之耳。”徒尼如其言,偷辈惭伏,并置诸物而去。(《大东世语·德行》第6则)^③

二者均赞扬有德之士亦能很好地拿捏礼教分寸,不以恶制恶,以暴制暴,而是以德报怨,通过自己的德行感化他人。而这便是孔子所称“以身教者从,以言教者讼”的最好体现吧。

在《世说新语》中,鲜有体现“忠”之内涵的轶事,但在《世说新语补》中,则增补了体现忠于雇主之轶事,如:

范巨卿为荆州刺史。友人孔仲山,家贫奉亲,变姓名,佣为新野县阿里街卒。值巨卿行部,县选仲山为导骑。巨卿见仲山,惊捉臂谓曰:“子非孔仲山耶?吾昔与子俱曳长裾,游息太学。吾蒙国恩,致位牧伯,而子怀道德隐身。”仲山曰:“侯嬴长守于贱业,晨门肆志于抱关。贫者士之宜,岂为鄙哉!”巨卿赦县代仲山。仲山以先佣未竟,不肯去。(《世说新语补·德行》第6则)^④

文中所举东汉时期儒士孔仲山在发迹的同学范巨卿面前表现出毫无惭色,不受利益所惑而忠于雇主的做法,也深受服部南郭的推崇。故在《大东世语》中亦有同类体现忠诚内涵之事例,曰:

平贞时隐身为僧,行脚远地,其实伺察政事得失。至京城南,人出汲者,虽疾贫悴,其容不鄙,乃入乞投宿,终夕语次,因问其旧,主人凄然曰:“昔尝仕朝,遭谗除名,乃今如是。”问其曲悉,即久我源内府通基也,客曰:“何不讼谗,白其无罪乎?”主人曰:“白无罪,则不得不辨谗匿,辨谗匿,则不得不顾君过,我不忍也。不德之身,祚衰家亡,亦天命已,又

^①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卷八),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张文柱校注,早稻田图书馆藏明万历十三年(1585)刊本,第3页。

^②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第二卷),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张文柱校注,早稻田图书馆藏明万历十三年(1585)刊本,第9页。

^③王三庆,等:《日本汉文小说丛刊·笔记丛谈类三》,学生书局2003年版,第374页。

^④李卓吾批点世说新语补(卷一),何良俊增,王世贞删定,王世懋批释,张文柱校注,早稻田图书馆藏明万历十三年(1585)刊本,第4页。

将难答?”(《大东世语·德行》第17则)^①

此种对君主愚忠之思想,亦是江户时期幕府统治者意欲通过对儒家思想中“忠”之内涵的宣扬来建立稳固的君臣关系的体现。

总之,服部南郭在进行《大东世语》的创作时,受《世说新语补》的影响较大。这或许因其深受古文辞学派的影响,将古典主义之学术理念投入文学创作之中,将其发扬光大,同时亦受到儒学与汉学发展之鼎盛时代的影响,虽模仿“世说体”进行创作,却呈现出与《世说新语》不同的时代风貌特征。

结语

刘义庆的《世说新语》一书在平安时期流入日本后产生了较大影响。而至江户时期,《世说新语》对日本的影响趋于式微,与之相反的是《世说新语补》的影响力不断攀升。《世说新语补》作为众多“世说体”小说中的一部,之所以能在日本江户时期得以广泛流播,其中原因大致有三点。第一,中日两国商务贸易的发展促使汉籍能便捷地输入日本,并在士人阶层得以广泛传播;第二,

《世说新语补》在体例上既保持了原著门类的划分标准,同时在内容上进行了符合晚明时期儒家思想价值取向的取舍。这也正符合时代发展之需求;第三,在江户时期政治经济相对稳定与繁荣的太平盛世背景下,江户士人有着对中国儒学文化吸收和改造的迫切需要。以荻生徂徕为代表的古文辞学派的学术思想,特别是其所推崇的人性观,对《世说新语》《世说新语补》在日本的传播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由肯定人性的差异性发展到承认人的多样性,与二书中呈现的人的多样性的视角十分契合。当然,在儒学思想统治下的江户时期,江户士人很难做到如《世说新语》中魏晋士人展现的魏晋风度那般,强烈地反传统、反社会、反儒家,他们在创作和选择素材时,并未彻底地跳出儒家思想之传统。因此,在日本“世说体”小说中仍可看到大量宣扬儒家思想之内容。这样的社会背景与《世说新语补》所产生的明代中晚期有着几分相似之处。在政治经济相对稳定与繁荣的太平盛世之背景下,学术思想相对自由,对旧有传统标准和信仰价值的挑战和批判便是日本江户时期“世说热”现象产生的根本原因。

On the Dissemination and Reception of the *Supplement to Shih-shuo Hsin-yu* in Japan during the Edo Period

XIAO Jing^{1,2}

(1. School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4, China;

2.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81, China)

Abstract: The *Supplement to Shih-shuo Hsin-yu* created in China during the late Ming Dynasty was widely popular in Japan during the Edo period. Edo scholars carried out a lot of research on the book including annotation, note supplementation or transliteration, sparking a craze in the creation of Japanese *Shih-huo Hsin-yu* genre novels. A careful examination of the copy found in Japan reveals that the book basically inherited the style of Liu Yiqing's *Shih-shuo Hsin-yu*, but its content was redacted according to the author's value and interest, adding a lot of Confucian ideas. The popularity of the book and the *Shih-shuo Hsin-yu* genre during the Edo period reflected the scholarly outlook of the time.

Key words: the *Supplement to Shih-shuo Hsin-yu* during the Edo period; Japanese *Shih-shuo Hsin-yu* genre novels during the Edo period; dissemination and reception

(责任校对 葛丽萍)

^①王三庆,等:《日本汉文小说丛刊·笔记丛谈类三》,学生书局2003年版,第376页。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4.01.021

明代女性碑传文与儒家女性观研究

孟凯

(南京农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5)

摘要:明代儒家撰写的以墓志铭为主的女性碑传文,既是女性生命历程的完整呈现,又内含着儒家理想的女性观。与正史、地方志等正统传记资料着重展现女性贞、节、烈等极端道德行为不同,碑传文的叙事风格更为生活化,不仅一定程度上扭转了碎片化理解女性的格局,而且主张应当从日常行为中全面认识女性。从碑传文中可以看到,明代女性不仅不是男权社会的被动接受者,而且还是具有自觉意识的独立个体,她们对于婚姻具有一定的自主意识,甚至也具备自我塑造的能力。明儒还通过对非女性专属德行的称赞与表彰,把女性身份从家庭扩展到社会,揭示出明代女性在家族事务、社会救济等方面扮演的重要角色。

关键词:明代儒学;儒家女性观;女性碑传文;自觉意识;自我塑造

中图分类号:B248;K24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4)01-0177-08

20世纪初由陈东原开创的“压迫—解放”范式堪称中国传统女性研究的典范^①,受此范式影响,传统儒学也常被看作束缚女性的“旧道德”的理论基础,从而遭到广泛批判。由于旌表制度化,以及儒家贞、节、烈等道德观念不断强化,据统计明代的节妇烈女人数为历代之最^②,因此明代也被认为是我国女性最受压迫的历史阶段。也有学者认为“明朝受王阳明‘心学’影响,女性伦理道德教育空气浓厚,卫道士们正式提出‘女子无才便是德’的理论,限制女性才智发挥,致使妇女多不识字”^③。这是有关儒学与女性关系的典型表述。然而笼统地认为儒学是压迫女性的学说,往往经不起推敲,并没有深入其思想内部一探究竟。在儒学与女性关系问题的探索过程中,发现传统束缚女性的“旧道德”中到底包含多少“儒家性”^④至关重要。诚如汤一介先生所说儒学研究应具备三个视角:政统、道统与学统,其中前两者可以合称为“意识形态儒学”,由于它们具有时代

局限性与排他性,值得现代借鉴的东西并不多,我们现代儒学研究应特别重视学统意义上的儒学,使“儒学的研究不必政治意识形态化,让学术归学术”^⑤。在我国传统女性研究中,意识形态儒学受到较多关注与批判,而学术形态儒学由于较少直接讨论女性主题而常被忽视,因此这方面尤其值得深入研究。以女性主题而言,正史、地方志的《列女传》系统基本属于意识形态儒学产物,而儒家撰写的更为生活化日常化的女性碑传文,则可以看作学术形态的儒家作品。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意识形态儒学基本被荡涤无余,由其书写的女性叙事也不再具有任何现实意义,而女性碑传文由于较少受意识形态约束,也没有过多功利诉求,在女性叙事方面既可以符合儒家理想而又不失生活化形象,避免了意识形态作品中女性形象僵化的弊病。更重要的是明代儒家对于撰写碑传文尤其是女性传主,一向持谨慎态度,王阳明在《凌孺人杨氏墓志铭》中说:“吾于铭人之墓也,未尝敢

收稿日期:2023-05-2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2&ZD262);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人文社科基金前沿项目(SKQY2023007)

作者简介:孟凯(1981—),男,安徽砀山人,博士,副教授,主要从事中国哲学与数字人文研究。

①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第334页。

②黄家遵:《历代节妇烈女的统计》,载《中国妇女史论集》,台北牧童出版社1979年版,第112页。

③郝润华,周焕卿:《中国古代妇德教化文献述论》,《图书与情报》2003年第1期。

④罗莎莉:《儒学与女性》,丁佳伟、曹秀娟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15页。

⑤张学智:《中国儒学史(明代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总序,第7页。

以易;至于妇人,而加审焉,必有证矣。”^①之所以不易,是面对由家人提供的丰富材料,拣选与评价都存在困难,这需要儒家的“编撰与建构”^②。因此,由明代女性碑传文管窥儒家女性观是对儒家经典的补充与拓展,可以拓展儒学与女性主题研究的思路,或可得出不一样的结论。

一 明代碑传文中女性叙事风格的转向

与明代正史系统的女性叙事相比,女性碑传文的叙事风格具有明显的转向特征,由专注于展现女性极端道德行为的叙事风格,转向褒扬女性日常生活中的一般德行。这种转向与明儒对女性极端道德行为的深刻反思不无关联,同时也体现了学术形态儒学与意识形态儒学在女性叙事方面的分殊。

正史、地方志的《列女传》作为意识形态产物,往往侧重于展现女性贞、节、烈、孝等碎片化的人物形象,叙事也多是只言片语,相当于把女性进行符号化处理而非展现活生生的人。对此清人在编撰《明史·列女传》时就已认识到问题所在,“刘向列女传,取行事可为鉴戒,不存一操。范氏宗之,亦采才行高秀者,非独贵节烈也。魏、隋而降,史家乃多取患难颠沛,杀身殉义之事。盖晚近之情,忽庸行而尚奇激,国制所褒,志乘所录,与夫里巷所称道,流俗所震惊,胥以至奇至苦为难能”^③。尽管清代史家对明代旌表制度与女性奇激行为的关系有所反思,但是清代仍延续该制度,正统史家也倾向于收录行为奇激的女性,甚至包括一些荒诞不经的女性事迹,如姚孝女、招远孝女^④等。而地方志《列女传》则大多直接题为“贞节”“烈女”^⑤,甚至更加突出女性为了实现节烈道德而选择自残、割股等极端行为^⑥。

与正史系统相比,儒家女性碑传文则展现出迥异的叙事风格,不但较少提及女性极端道德行

为,而且还着力于塑造日常生活中的贤妇人。尽管碑传文不乏溢美之词,但“其背后还体现着撰述者对于写作内容及表述方式的斟酌与选择,也透露出当时士大夫的观察与思考,特别是教化的导向”^⑦。陈东原认为贤妇人有三类:其一,丈夫懦弱而能自理家务不受人欺负;其二,丈夫不肖而能整饬家务不至破产;其三,丈夫去世孩子年幼而能教养其子以至兴隆家业^⑧。他指出这三类在古代社会条件下都很难做到,第三类最难且不曾见到。但是考察明代女性碑传文,会发现第三类贤妇人比比皆是,黄绶《先母太淑人墓志》记述其母勤俭持家,靠典卖首饰置田五十亩,经过二十余年操持,使黄家田产多达千余亩^⑨;焦竑《郑母吴孺人八十序》记载了一位承担族长职责“始聚族而谋创为宗祠,妥先灵,合群族”的贤妇人^⑩。我们以最具代表性的碑传文类型——墓志铭为例,来探究女性碑传文的一般特性与叙事风格。墓志铭一般由墓志序、墓主家世、成长经历、功德、生卒年月、子孙后代、铭(颂词)等七部分组成,其中“功德”部分最重要。如邹守益为欧阳德之母撰写的《封大淑人欧阳母萧氏合葬墓志铭》。首先,邹守益介绍了欧母“卒于京师,上闻之,锡祭葬如制”的写作背景以及与传主之子的关系,“益与少宰友善,同学于阳明先师”,并与聂豹、罗洪先吊唁其丧,受嘱托撰写墓志铭。第二,追溯欧阳氏与萧氏显赫的家族史,分别上溯至唐代与元代,以此彰显墓主的不凡身世,借此说明优良家世是造就贤德之人的必要条件,由此也突出女性的重要作用。第三,简述欧母成长经历,特别提到“卜者言当贵,必以与宦家读书儿”的预言。第四,通过“不与邱嫂、仲嫂校劳逸。飧粥取最薄者,而推其厚以食田夫”等妇德事例,说明欧母“妯娌和睦”“善事舅姑”“勤俭”“抚孤”等德行。其中尤引人注意的是,明代讲学活动盛行,士人多出外赴讲会或聚众

①王守仁:《王阳明全集》,吴光等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1028页。

②王雪萍:《编撰与建构:明代女性碑传文的书写特质》,《明清文学与文献》2018年第七辑。

③张廷玉等:《明史》,中华书局2016年版,第7689页。

④张廷玉等:《明史》,中华书局2016年版,第7693—7694页。

⑤孟凯:《儒学与民族地区女性研究——以明代贵州地方志〈列女传〉为中心的考察》,《井冈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1期。

⑥徐鹏:《谁之身体,谁之孝?——对明清浙江地方志记载女性“割股疗亲”现象的考察》,《妇女研究论丛》2015年第5期。

⑦王雪萍:《编撰与建构:明代女性碑传文的书写特质》,《明清文学与文献》2018年第七辑。

⑧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第119页。

⑨黄绶:《黄绶集》,张宏敏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第527页。

⑩焦竑:《澹园集》,李剑雄点校,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809页。

讲学,而无论外出还是在家,都离不开女性相助,欧母即是如此。据载欧父“远游迁安,廩于庠”,欧母即“出所织布及簪珥为助”,欧父“复泰和学,名誉日起”,宾客渐多,欧母则“豆肉筐果,率蓄缩以待”。第五,盛赞欧母临终之从容不乱,“子孙列前,备述耳目睹记”,“卒之先三日,犹纫针缝制”等事迹,说明欧母对于生死能平和处之,最终以八十九岁高龄寿终正寝。第六,介绍欧母不仅四世同堂,而且子孙蕃茂,共有十六位直系子孙,可称“五福咸备”。第七,以骈文颂词结尾,总结其一生^①。这种兼具特殊性与普遍性的女性传记与儒家理想基本一致,“德”居首位,“福”因“德”而实现,这不仅指向女性,更针对所有人。

这种由片段化到整体化、极端化再到日常化的叙事风格转向,与明儒对社会普遍重视女性极端行为的反思有莫大关系。他们认为把“不幸”“至苦”看作女性的德行,不仅违背儒家中庸之道也有违人之常情。罗洪先即说:“自后妃以下,非其夫与子之贤,则皆不幸之极,与流离饥困之余者也。夫不幸之极,非人所深愿;而流离饥困之余,则将益远于人。”^②从而认为儒家应当更重视“非有烈节奇行”,而“徒以言教子,卒有述于后世”^③的女性。明儒对女性极端行为的反思与纠偏,主要集中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批判女性“死节”(烈)。吕坤认为死节纯粹是世之好异者为之,而造成“重死妇,轻守妇”^④的不良社会风气。明清之际陈确对此思考更为深入,他在《死节论》中主张以“义”为标准评价人的行为,“死节岂易言哉!死合于义之为节,不然,则罔死耳,非节也。人不可罔生,亦不可罔死”^⑤。所以他把不符合“义”的“死节”称为“罔顾是非”,指出“凡子殉父,妻殉夫,士殉友,罔顾

是非,惟一死之为快者,不可胜数也。甚有未嫁之女望门投节,无交之士闻声相死,薄俗无识,更相标榜,亏礼伤化,莫过于此”^⑥。明儒对于死节的反思,不惟针对女性也是面向所有人,这正是儒家重视传统的体现。

第二,反思女性“残身”行为,主要包含两类:一是为守节而自毁身体;二是为尽孝而割股、割肝奉亲等行为。其一,对于女性自残守节行为,欧阳德曾借女性之口表达了自己的看法,他说:“至于行全而形残,节成而身毁,节父妇视之,固有余憾。”^⑦又说:“志必不可夺,鼻何用必断也。”^⑧也即是说明代儒家主张在保全身体完整的前提下实现道德行为,在他们看来,即使目的正当而手段过于残酷的行为也不足取。其二,对于割股奉亲行为,明儒的反对态度更为直接,因为这不仅与“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的古训相背,而且此种行为本身也愚昧不近人情。吕柟认为割股奉亲虽“根于天性之良,其至诚之发”,但是“由有道之后而论之,则为过矣”^⑨。张履祥在《辨惑》中对更极端的“刳肝奉母”进行了批判,他认为此类孝子属于“孝未有当也”^⑩,并引曾子“大孝尊亲,其次弗辱,其下能养”的古训,进而指出“刳股非庸行,虽不忍没孝子之实,然未可取为天下之法也”^⑪。他更强调道德行为的普适性与可推广性,“凡事之不可共由,不可与能者,圣人以立教,君子不为也”^⑫。明儒对于女性建立在牺牲生命、损伤身体基础之上的道德行为的批判,与明儒倡导“保身”思想不无关系。王艮《明哲保身论》指出:“若夫知爱人而不知爱身,必至于烹身割股,舍生杀身,则吾身不能保矣。吾身不能保,又何以保君父哉?此忘本逐末之徒,‘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⑬其后学耿定向也著有《明哲保身说》^⑭。

①邹守益:《邹守益集》,董平编校整理,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1077—1079页。

②罗洪先:《罗洪先集》,徐儒宗编校,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623页。

③张元忭:《张元忭集》,钱明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版,第299页。

④吕坤:《吕坤全集》,王国轩等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529页。

⑤陈确:《陈确集》,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52页。

⑥陈确:《陈确集》,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53—154页。

⑦欧阳德:《欧阳德集》,陈永革编校整理,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485页。

⑧欧阳德:《欧阳德集》,陈永革编校整理,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704页。

⑨吕柟:《吕柟集·泾野子内篇》,赵瑞民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143页。

⑩张履祥:《杨园先生全集》,陈祖武点校,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568页。

⑪张履祥:《杨园先生全集》,陈祖武点校,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851页。

⑫张履祥:《杨园先生全集》,陈祖武点校,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568—569页。

⑬王艮:《王心斋全集》,陈祝生等编,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29页。

⑭耿定向:《耿定向集》,傅秋涛点校,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288页。

可以说,明儒对女性极端行为的反思,正是明代儒家强调身体重要性的“保身”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由此可见,明儒对女性极端道德行为的反思,正表现出与正统《列女传》几乎相反的态度。若仅以《列女传》系统来证明割股奉亲就是“儒家精英知识分子以女性身体玉成自身孝义及自我主体建构的需要”^①,从而把儒学看作压迫女性的学说,无疑罔顾女性碑传文等文献所呈现的另一种形态的儒家女性观。与《列女传》系统特别突出女性自我牺牲与家庭附属角色不同,儒家女性碑传文更多把女性看作完整的生命个体,认为她们不仅具有充分的自觉意识,而且还是自我形象的积极塑造者。

二 女性的自觉意识与自我塑造

在传统女性研究中,受“压迫—解放”研究范式影响,女性多被看作是男权社会的被动接受者,她们往往被视为“‘无我’且‘无能’的家庭照顾者和男性依附者”^②,被士大夫记录的有德女性也被视为男权的受害者。但是在女性碑传文中,这种所谓被动受压迫的女性形象却发生了重大转向,最显著的表现就是女性自觉意识在明儒笔下得到伸张,我们也可以看到女性不只是被塑造而且还主动自我塑造。

明儒在碑传文中伸张的女性自觉意识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女性对于婚姻的自主意识与自我认同。以往相关研究,更多突出女性在婚姻问题上的受迫性与被动性,女性被塑造成没有任何自主选择权的弱势群体和受害者。但是从明代女性碑传文来看,以女性没有子女选择守节来看,在传统社会条件下,这种行为往往不会得到夫家与母家的支持,但却可以得到社会道义的支持,而且还受到制度的保护,其目的正是为了尊重女性的自主选择避免其受夫家和母家强迫,碑传文就凸显了这一点。一般而言,女性年轻守寡

或未嫁夫死,父母都会规劝或强迫其改嫁改聘,相关研究也显示明代寡妇改嫁并不鲜见^③。于孝道而言,女性应当听从父母安排,但是她们往往会不顾父母劝诫,动辄以“誓不相见”胁迫父母。罗洪先《前村黄节妇传》中的黄氏不仅啐骂娘家来劝说之人,还从此与娘家断绝往来十余年^④。或以残身断发明志,吕柟《节妇张氏传》中的张氏守寡时不到三十岁且无子,其婆母“欲夺志嫁富人”,张氏不从,“姑夺之力,张乃夜髡,明心不二。迟,发长,又夺之,又髡”^⑤。更甚者即以死相逼,结果父母只能妥协。对于这些女性,明儒并不只是赞扬她们能以“失节事大”自守,更主要的是对她们这种自觉意识的称赞。由此言之,若一概认为女性守节全是无奈而被迫的结果,则罔顾女性主动参与和自我认同的部分事实,高彦颐曾提出“以三重动态模式,取代‘五四’父权压迫的二分模式去认识妇女史。三重动态模式,是将中国妇女的生活,视为如下三种变化层面的总和:理想化理念、生活实践、女性视角”^⑥。其中女性视角尤为重要。古代女性的不幸固然值得同情,但女性对于婚姻、节义的自觉意识也不容忽视。与此相应,明儒在女性碑传文中还特别强调一些男性践行常被认为专属于女性的德行,如守节。焦竑《光禄寺署丞沈君道明暨王令人墓表》记载:沈氏夫妇感情甚好,王令人去世后,“君念其贤,为终身不娶”^⑦。徐枋《吴子元配徐硕人墓志铭》记载:明清鼎革之极,国难逢家难,徐夫人“率家累变姓氏,流离转匿,始终祸患者七年,而一病遂以不起”,于三十岁病故,其夫“吴子遂终身不再娶”^⑧。王弘撰《故庠生动宇雷公暨配徐氏合葬墓志铭》记载的雷公夫妇更是惊人,雷夫人去世时“公年五十矣,即誓不再娶”^⑨,而雷公寿至九十七岁,也就是说近半生鳏居,这在当时的社会很难想象,足见夫妻二人感情之深。以此反观女性守节,又岂能完全规避情感因素而生的自觉选择,以及由此对道德观念的自觉践行。

①徐鹏:《谁之身体,谁之孝?——对明清浙江方志记载女性“割股疗亲”现象的考察》,《妇女研究论丛》2015年第5期。

②柯倩婷:《训诫女人:儒家女教的知识生产与话语机制》,《妇女研究论丛》2016年第3期。

③陈剩勇:《理学“贞节观”、寡妇再嫁与民间社会——明代南方地区寡妇再嫁现象之考察》,《史林》2001年第2期。

④罗洪先:《罗洪先集》,徐儒宗编校,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724页。

⑤吕柟:《吕柟集·泾野先生文集》,米文科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1006页。

⑥高彦颐:《闺塾师: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李志生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9页。

⑦焦竑:《澹园集》,李剑雄点校,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401页。

⑧徐枋:《居易堂集》,黄曙辉、印晓峰点校,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344页。

⑨王弘撰:《王弘撰集》,孙学功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936页。

第二,女性的自我塑造。应当说矢志守节更多彰显了女性自觉意识的消极方面,而自我塑造则体现了女性自觉意识的积极方面。张元忬《节妇谷氏传》就充分表明女性在自我塑造过程中的自觉性与主动性,甚至可以说传主谷氏自己主导了自身形象的建构。谷氏通过宣扬遇虎故事,既成功彰显了守节的决心,又使娘家人在公众舆论的压力下放弃强迫其再嫁的念头。录其大概以观之:

节妇谷氏者,乾溪许德妻也,年二十四而寡,家甚贫,子女皆在提抱,妇矢志甘荼苦,所亲劝之更适,辄号恸欲死。一日,其伯氏潜纳富人聘,将给致妇。妇觉之,仓皇挈其儿,逾越垣奔父家,至马赵岭,日已暮,值虎,儿怖弗敢前,妇前祝曰:“我未亡人也,当为虎食,食我,不者且辟我。”虎视妇良久,卒掉尾去,于是妇之节闻里中。^①

在整个遇虎事件中,可以说只有谷氏一个人是真正的亲历者,因其子年幼“在提抱”,并不具备传播故事的能力,也即说事情到底如何外人无从知晓。谷氏很清楚如何保证最大可信度地“讲故事”,她非常纯熟地运用老虎主题,并充当“自媒体”传播故事。至于张元忬肯定也思考过谷氏故事的可靠性,但是他仍然认可谷氏的行为,并为之作传,说明作者不仅认可她矢志守节这件事,更看重她自觉意识的觉醒与坚守的决心。另一方面在明儒的笔下,女性的自我塑造亦表现为对男性权威的质疑与挑战,以及对女性价值观的坚持。耿定向《祁门李节妇传》中的李门谢氏就是如此。谢氏在丈夫去世后,曾向族兄谢惟仁请教是否应该殉夫,其兄虽承认“从一而终,义也”,但是并不希望她殉死,就以祖婆母健在应奉养劝其活,之后谢氏祖婆母、婆母皆死,谢氏又问是否应该殉夫,谢惟仁以公爹健在劝其活,之后谢氏公爹亦亡,谢氏又求死,谢惟仁再以“犹有母在,忍耶”之辞劝之。多年之后其母亦亡,谢氏仍然求死,谢惟仁只得说“事居送往,女节殫矣,即不死,无负李氏子也”。但是谢氏认为谢惟仁所说前后矛盾,无法使她信服,断然否定了族兄的建议,毅然决定绝

食^②。该传记的情节反复波折堪比小说,尤为引人注意的是整个事件中谢氏的自觉意识无疑大于他人的意愿。反对者自然可以说谢氏受传统贞节观念荼毒过深不能自拔,但反过来看,践行自己认定的理想信念不正是自觉意识的体现?谢氏在与谢惟仁的交流中逐渐否定其判断与建议,选择了自己认定的价值理念,正是其参与自我塑造的明证,其遭遇当然值得同情,但她对信念的坚持同样值得我们尊重。

第三,女性的非性别属性德行得到进一步彰显。从碑传文中来看,明儒在褒扬专属女性的“女德”之时,也非常乐于记述女性身上非性别属性的德行。事实上,明儒特别强调在德行方面女性与男性之间的互通性,明儒描写的女性往往兼具女德与一般德性特征。吕坤《王节妇墓志铭》就描写了一位集贞节、诚信、善教、助学等德行于一身的马氏夫人。其次子聘郑氏女,未娶而女目盲,郑氏请求解聘,但马氏却说郑氏女“吾妇也,不幸而瞽,夫家且弃之,庸将安归”?毫不嫌弃,迎娶入门。正如儒家所描写的许多有德女性一样,马氏还略通儒家经典,她尝引《礼记》“寡妇之子不可与交,谓不见”的古语训诫两个儿子,“儿不行无义方,吾必令而有见,交必端士,言必当理,行必正道,非是则让责之”。恐怕一般男子也未必有如此气魄。其后她获得朝廷旌表,又将所获“饷数十斛,命儿给诸生之贫者”^③。通观马氏墓志铭,会发现吕坤并不特别说明她如何含辛茹苦守节,而是就一般无性别差异的德行着笔。明儒也特别希望女性通过平常之德赢得社会尊重,而非专以苦节苦行实现自身价值。张履祥《陆母倪孺人传》记载:倪氏未嫁前,未婚夫陆生失明,陆家欲退婚,但是倪氏以为不可,终嫁之。仅此举就为她赢得了陆家上下一致的敬重,也奠定了她在陆家的地位,传记说她“入门,拜于祖舅姑,祖舅姑拜之。拜于舅姑,舅姑亦拜之”,这样的礼遇在传统礼法社会中可谓绝无仅有,以至倪氏先于夫死,临死劝夫不要以丧制而耽误续弦,但是其夫“重其义,鰥居以老”。张履祥评价说:“若夫若妇,可谓各得其道矣。然特庸行之常,无如及之者罕,从而震异之”,“虽没世名不称,固无憾。”^④从

①张元忬:《张元忬集》,钱明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版,第248—249页。

②耿定向:《耿定向集》,傅秋涛点校,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599—600页。

③吕坤:《吕坤全集》,王国轩等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527—528页。

④张履祥:《杨园先生全集》,陈祖武点校,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617—618页。

这些女性碑传文中,可以看出女性绝不是被当作男性的替代品与附属物,而是具有自我精神的独立主体。

正如罗伦在《双节堂记》中所说:“妇人为男子可乎?曰:可。曰:何由知其可也?以其行也,非以其质也。”^①也就是说,先天的性别差异并不是男女的本质区别,二者的区别更多在于后天的行为与社会分工,以及由此形成的伦理道德,而这也是儒家“人禽之辩”的核心问题。所以儒家所谓男女可以互相转化,就是从伦理道德层面上讲,这也是聂豹《贞烈亭碑记》中所讲“丈夫失道,道在妇人”,“天下绝学,学在女子”^②的意思。明儒通过对女性自觉意识的彰显,突出了两性在德行上的平等,故而若仅以“男尊女卑”来概括传统两性关系,是有失偏颇的。通过明儒的视角可以发现,女性不仅不是消极被动的接受者,而且还是积极主动的参与者和创造者。某些道德要求不仅不是男性强加于女性,而且男性还非常认同且亲身实践。

三 女性身份的社会化延伸

明代女性与其他任何朝代相似,当然不存在现代意义上的男女平权,女性确实也更多被规范在家庭内部,其角色一般也只是由女儿向妻子再到母亲的单向度推进。她们确实也常因这几种身份受到褒扬,明初大儒薛瑄即赞美朋友之母刘孺人:“为女而克著其贤,为母而克尽其慈,为妇而克尽其孝。”^③但尽管没有现代意义的男女平权,却并不妨碍明代女性可以扮演多重角色实现多元价值,有些女性甚至可以走出家庭走向社会。深入考察女性碑传文,我们可以发现明代女性的身份角色的多元化,明儒对她们身份的褒扬,也已超出传统视阈,尤其是女性的社会角色受到极大关注。

从明代女性碑传文来看,女性参与社会活动,又因其特有的性别优势,在传统社会中发挥着不容忽视的作用。女性身份的社会化,明儒特别强

调了这样两个方面。其一,家族事务中女性的功绩和德行。女性得以参与家族事务,与其自身的经历与能力密切相关,儒家对此并不讳言。顾宪成在《高室朱孺人墓志铭》中记载:高攀龙的嗣母朱孺人在未嫁之前,其父就令她赞理家政,以致“内外一切井井就理”,嫁入高家后,又总揽高家事务^④。即使在家庭内部,有的女性还要承担超出家庭范围的家族事务,家族虽然也是血缘的集合体,但其规模与性质已不是家庭所能涵盖,相对于家庭而言,家族就是“社会”。女性抚养本族子侄^⑤,帮助本族贫困者,乃至团结家族重建祠堂^⑥,都可以说是女性由家庭走向社会的开端。罗钦顺《赠淑人范氏墓碣铭》中的范夫人就是如此:其丈夫与叔伯因“诖误谪戍远方,群从子姪六七人,皆孱弱无依”,范夫人则“收恤提携,衣之食之,时有缺遗而补益之,恩勤备至。及长,复选求名家女,以完其室家。由是皆底成立,生事日广,门户复大振”^⑦。吕柟《杨节妇赵氏墓志铭》中的赵夫人更是天纵英才,她不仅善“属辞造语,宛若士流,左右手皆能运笔,字法亦遒劲,若剪裁刺绣,虽良工弗及也”,而且还是一位博物学家,通晓古玩鉴定,“善识杂物,凡亲党间得金玉珠石器件及古图画难别者,必皆曰:往问杨姨。则即与定辨真贋,或持以示博物君子,无弗以为然也”。更重要的是她能在丈夫、父亲、女婿相继过世后,身兼夫家(杨氏)、娘家(赵氏)、婿家(蔡氏)三族之重任,保持“杨氏不衰,其兼干赵氏之蛊,旁理蔡氏之家,或以比诸健丈夫云”^⑧。可以说参与社会活动何必分内外,赵夫人虽身处内闱,但并不妨碍她运筹帷幄之能。

其二,社会生活中的女性功绩与德行。女性参与家族事务已经预示着她们走向社会的可能,而其参与社会活动的方式又有“隐性”与“显性”两种。第一,所谓隐性参与,主要指女性作为妻子、母亲为丈夫、儿子出谋划策助其成事,在此过程中女性一般居于幕后。前文的赵夫人即是如此,吕柟说其“诸亲党之有官政者,或以疑事滞狱

①罗伦:《一峰文集》,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六。

②聂豹:《聂豹集》,吴可为编校整理,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109页。

③薛瑄:《敬轩集》,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十七。

④顾宪成:《泾皋藏稿》,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十六。

⑤张元忭:《张元忭集》,钱明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版,第302页。

⑥焦竑:《澹园集》,李剑雄点校,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809页。

⑦罗钦顺:《整庵存稿》,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十二。

⑧吕柟:《吕柟集·泾野先生文集》,米文科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784—785页。

以来问,节妇无不与立剖中合理,有时手答诸甥婿书,语皆恳到可诵”^①。从吕文中根本看不出诸如传统所谓“牝鸡司晨”等反对女性参与社会政治活动的信息。事实上,儒家观察到女性慈爱之心优于男性,其丈夫、儿子做官为政,女性进之以良言,往往能纠正男性过于刚强而带来的弊端。也就是说,女性的参与一定程度上是对男性不足的弥补,体现了儒家由阴阳而男女的和谐互动。马理《明敕封李淑人墓志铭》中的李夫人就常规劝做刑官的丈夫:“刑戮加人,重者死,轻者辱,夫小人恶死,为其不可生也,君子恶辱,为其不可雪也,故先王慎焉。与其误死,宁误生;与其误辱,宁误容。误生误容犹可悔也,死且辱无及矣。君其慎之哉?”^②由于在这些事务中女性并不直接参与,因此也被称为“隐性参政”^③,尽管女性通过较为隐性的方式参与政治活动,仍不能说她们真正走向历史前台,但是有时她们却通过直接参与社会救助等活动,直面世人,这足可以称为“显性参与”。第二,所谓显性参与,主要指女性直接参与社会活动或在社会活动中起决定性作用。明儒表彰的此类女性尤多,方孝孺《童贤母传》中的童母,即是一位济世为怀的女性,传记曰:元末天下大乱,浙江宁海一些地方大家族,借为政府收租税之机,大肆盘剥,“每亩征米四升,小民以为病。会贤母家为里正,催民租税,命减其半,不足宁出己粟以输乡间,贫弱赖以不困”。至“洪武初,宁海及临县饥,里中富人以麦贷贫乏者,每麦斗责谷二斗三升。时贤母家有麦数廩,召诸子曰:饥者众而吾家幸有余,安忍乘时取倍蓰之息。若等无效它人,宜减息一斗,以为乡率”。并且还向县令建议“禁多取息以病民者”^④,希望通过公私两方共同努力,扶危济困。对于缺少完整公共救助体系的古代社会而言,大家族往往承担了重要作用,而在真正面临危难时,家族女性长辈的态度又至关重要。对于那些积极参与社会救济的女性,明儒不吝溢美之词也不惜笔墨大书特书。胡直《诰封贺母周宜人墓志铭》载:明代中后期凤阳大饥,人相食,为此贺母变卖首饰购置粮食赈济灾民,“所活者至不可胜数。至今凤民归德贺公,乃不知赞

决自宜人也”。后来其家乡又遭旱灾,她又把儿子“前后寄养百余金,悉令人买谷分济”,而修桥补路亦是常事。更令人称奇的是晚年“乃取积券可千金,火之”。胡直这样评论道:“宜人固群然闺流也,始未尝事诗书,然为孝至欲捐身,为慈活可千余人,则视世之冠纓业诗书、口仁义者,乃未能涇流润泽尺寸者,何其径庭哉!”^⑤以传统名实相符的理论而言,居何种地位就当担负相应的责任,若言女性处内而无外在职责或较少承担外在职责,那么对于女性积极参与社会救助行为的褒扬,就没有理论根据。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儒家把女性自然地看作社会成员,应该承担社会责任。另一方面,明儒还把女性能够积极参与社会活动的原因归为儒家思想或儒家学风的影响。从女性碑传文来看,这些女性大多通晓儒家经典《论语》《诗经》《孝经》等,而非只读传统的女性读本《女四书》《列女传》等。吕柟《丘母黄氏墓志铭》就把女性家族的儒学渊源看作女性成就功德的重要原因:黄夫人夫家“豪于崇安”,但她并不为富不仁,而是竭力劝导丈夫“‘积而能散,庶非守肤,遇贫不恤,岂见义勇为者哉!’于是处士用其言,发粟数百斛以拯穷乏,乡间赖以不困焉”。而且其德行还具有持续性,以致把帮助别人当作自己应尽的义务,“凡病不能药者,资之医;死不能葬者,资之棺;生女不能举者,资之粟;男不能娶、女不能归者,资之币与妆;见邻妇寒者,资之衣”^⑥。吕柟特别提到黄夫人的远祖是朱子高足黄榦,也就是说,吕氏认为正是由于黄氏的家学渊源才使她有充分的认知,以至能承担起社会责任,并由此称得起“女中豪杰”。

由此可见,明代女性绝非完全被束缚于家庭,没有机会参与任何社会活动。女性不仅可以参与一般只有男性才可以参与的家族事务,而且可以通过丈夫、儿子间接参与政治事务,还可以走向社会前台直接参与社会救助等活动。通过这些社会活动为自己赢得社会声誉,也会吸引其他女性向她们学习,王恕《故奉直大夫四川守韩公太宜人赵氏墓表》中的赵夫人即以贤德名闻京城,“乡人

①吕柟:《吕柟集·泾野先生文集》,米文科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785页。

②马理:《马理集》,许宁、朱晓红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532页。

③付开镜:《中国古代妇女隐性参政论略》,《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1期。

④方孝孺:《逊志斋集》,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二十一。

⑤胡直:《胡直集》,张昭炜编校,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版,第781—783页。

⑥吕柟:《吕柟集·泾野先生文集》,米文科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1250页。

之为京宦者闻其贤,亦有遣其室往师之焉”^①。可以说,女性不仅具有相当普遍的社会担当意识,对于国家民族危亡,女性也有自己的判断与担当。明末天下大乱,社会各阶层都卷入其中,面对匪寇猖獗、满清扩张,很多女性也奋力参与抵抗。张履祥《言行见闻录》载:崇祯四年,王嘉胤犯沁水,城寨无人主事,霍夫人“躬率僮仆守御,贼环攻之,堡中矢石并发,伤贼甚众”,坚持到四日后救兵至,城寨由是被称为“夫人城”^②。孙奇逢记载:甲申年,张公守卫倡城,赵夫人“辄出冠帔簪珥犒士曰:‘此朝廷所赐,当为朝廷所用之。’”^③可见,在传统单向度平面化的女性观之外,女性的形象其实很立体多元,通过发掘更多的相关资料,我们才可以真正全面地审视传统女性。

结语

通过对明代儒家所撰女性碑传文的考察,会发现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建构的“压迫—解放”研究范式并不能使我们全面准确地把握古

代女性与儒学的关系。在当前我国古代女性研究中,往往又呈现治儒学者不关注女性问题,而女性问题研究者又不治儒学的问题,在此情形下相关研究很难有所突破。明代是我国儒学发展的重要历史时期,阳明心学的出现,更加彰显了人人具足的“良知”,使原来壁垒森严的男女之防有所松动,公认的明代最具男女平等意识的李贽,即属于阳明后学。而被认为是明代儒家压迫女性最有力的证据——“女子无才便是德”的主张,也被证明与儒学并没有直接关系^④。也就是说,在古代女性与儒学的关系研究中,不仅要把重心放在《列女传》等传统研究资料上,还要把目光扩展到非传统的女性叙事中,其中女性碑传文作为儒家重要的女性叙事资料,应当成为研究明代女性与儒学关系的一条进路。同时,这也是对现代女权主义乃至“儒家女权主义”^⑤建构设想的回应。总而言之,传统儒学在古代女性研究中不应只被当作障碍,其优秀资源应当被充分发掘与借鉴。

On Female Stele Inscriptions and Confucian View of Women in the Ming Dynasty

MENG Kai

(School of Marxism, Nanji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5, China)

Abstract: In the Ming Dynasty, the Confucian women's stele writing is not only a complete presentation of women's life course, but also contains the Confucian view of women. With the focus on female biography and other traditional biographies to show strongly female chastity and other extreme moral behavior, epitaphs and narrative style is more life oriented, not only against the fragmentation of the understanding of women, and women should be understood from routine life. Under the pen of the Ming Confucians, women were not only passive recipients of patriarchal society, but also independent subjects with self-consciousness. They had not only independent consciousness, but also the ability of self fashioning. Through the praise and recognition of women's non sexual attributes, the Confucian scholars extended their identity from family to society, which made the women in the Ming Dynasty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family affairs, social relief, and so on.

Key words: Confucianism in the Ming Dynasty; Confucian view of women; inscriptions of women; self-consciousness; self-formation

(责任校对 葛丽萍)

①王恕:《王恕集》,张建辉等点校整理,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63页。

②张履祥:《杨园先生全集》,陈祖武点校,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892页。

③孙奇逢:《夏峰先生集》,中华书局2012年版,第228页。

④刘丽娟:《“女子无才便是德”考述》,《妇女研究论丛》2009年第5期。

⑤罗莎莉:《儒学与女性》,丁佳伟、曹秀娟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169—170页。